人文藝術學院109學年度課程架構目錄

中國語文學系學士班課程架構‧‧‧

英語商務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 221
英語教學系碩士班課程架構 ····· 225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學士班課程架構····· 232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 250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 253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公共事務學碩士班課程架構····· 255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 262
舞蹈學系學士班課程架構 ····· 268
舞蹈學系碩士班課程架構 ····· 275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課程架構····· 280

中國語文學系課程架構

一、簡介

本校自 1895 年創校時即以「國語」為名，是以本系始終在語文傳承上負擔非常重要的使命。1987 年本校改名為臺北市立師範學院，即正式成立語文教育學系，成為培育國語文教師的搖籃。2005 年本校改制為臺北市立教育大學，2006 年本系更名為中國語文學系，除肩負國語文教師培育之責，亦以文化傳承為己任，培育學生研究國學的能力，體用兼顧、通專並重，為深入研究做準備。2013 年本校與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合併成臺北市立大學，校園氣象一新，而本系仍繼續固守優良傳統，積極創新未來。

本系有著極優良的傳統與學風，秉持「百年樹人、作育英才」的理念，培育眾多優良的國小師資，為國育才。自師資培育多元化後，更以宏觀的視野，規劃學程，提供四種生涯發展方向：一、語文研究；二、語文教學；三、語文創作；四、語文跨領域實務應用。立足於內在的學科架構與外在語文實際需求，建構發展性課程：包括中國典籍的閱讀、解釋、現代文學的閱讀、解釋、創作、語言文字學，編輯、採訪等應用語文，以及各組課程相關之實用課程知識，俾使學生得到適性發展，成為優秀的語文專業人才。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教育目標

1. 培養優秀之語文研究與跨領域實務應用人才
2. 強化文學創作，參與社會國際文化交流活動
3. 陶冶深厚文化涵養及實踐服務、溝通與尊重
4. 養成語文教學專業人才、貢獻教育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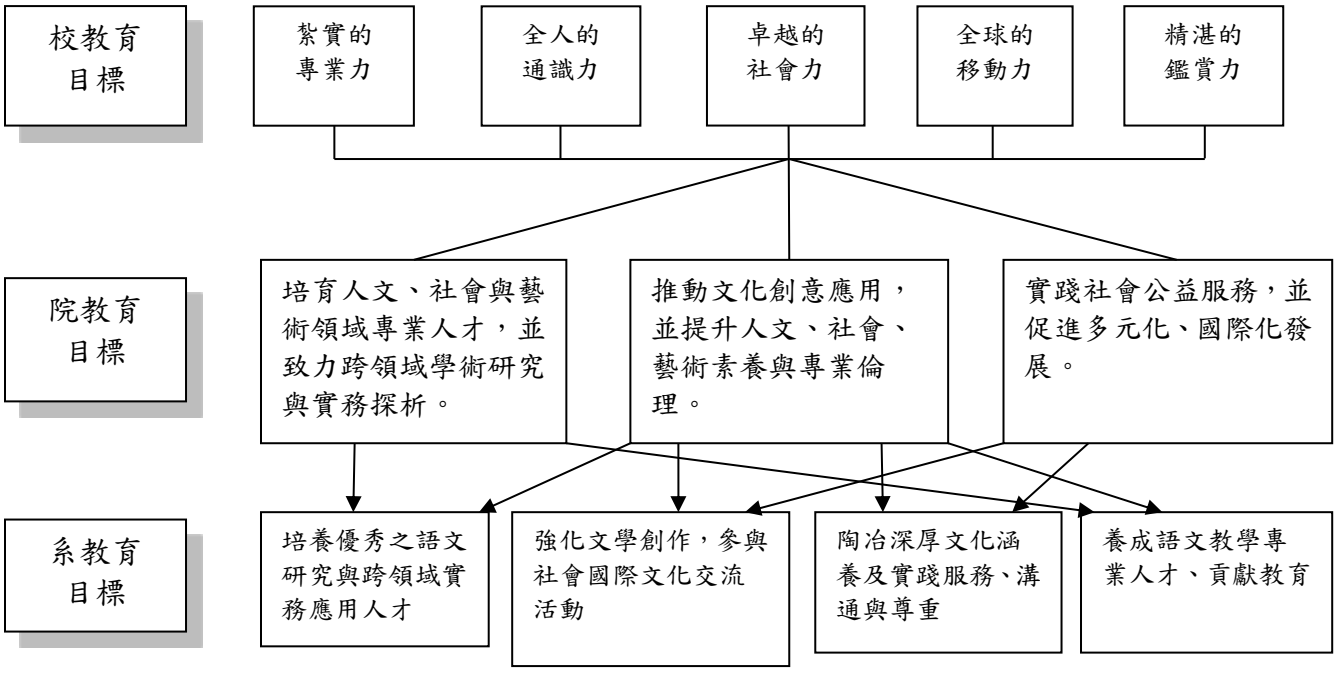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核心能力

1. 閱讀理解
2. 寫作表達
3. 人文涵養
4. 職能導向

(二) 課程架構

1.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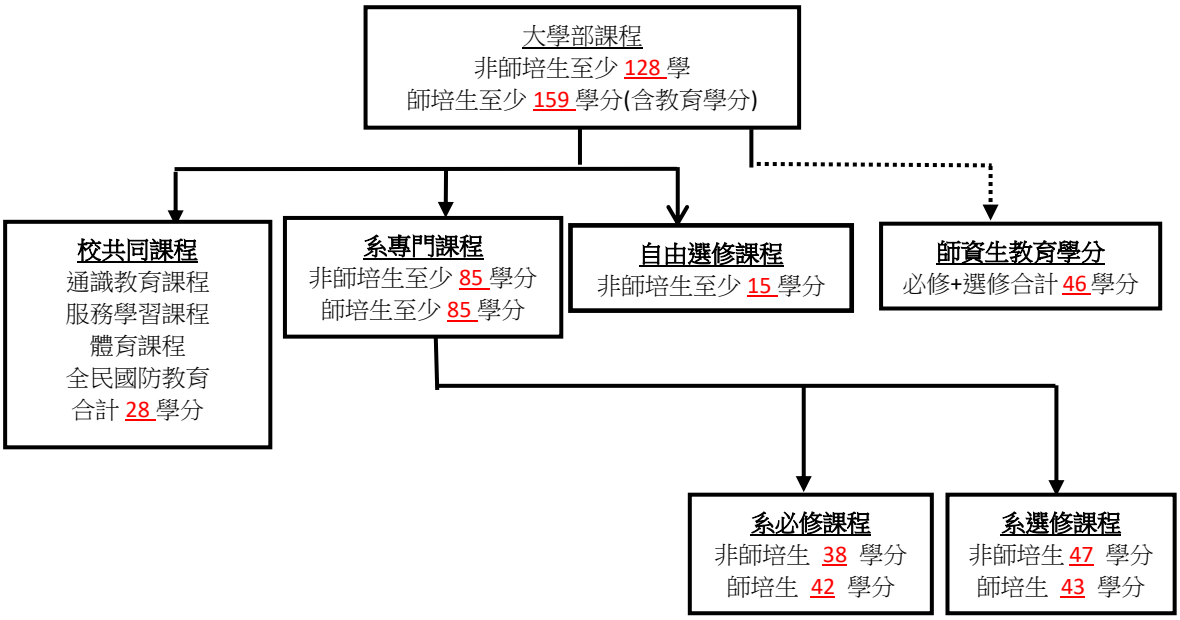

2.學分規畫表

(1)師培生

課程類別	校共同課程						系專門課程(註1)	教育學程(註2)	自由選修課程(註3)	總計
	必修					選修				
	通識教育課程			服務學習課程	體育課程	全民國防教育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8	-	-	0	0	-	42			
選修	-	16-18	4-2	-	-	0	43			
合計	28						85	46	0	159

國民小學教育學程

(2)非師培生

課程類別	校共同課程						系專門課程(註2)	自由選修:由學生自行決定選修本系、跨系或跨校之科目（不含通識課程）（註4）	總計
	必修					選修			
	通識教育課程			服務學習課程	體育課程	全民國防教育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8	-	-	0	0	-	38	0	
選修	-	16-18	4-2	-	-	0	47	15	
合計	28						85	15	128

註1：**本系專門課程中之選修，非師培生需至少修滿語言類16學分、思想類至少8學分、文學類至少32學分。師培生需至少修滿語言類12學分，思想類至少6學分，文學類至少24學分。**

註2：各類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應依師資培育中心公告之標準。

註3：自由選修課程至少15學分，可於本系、跨系或跨校選修，不含通識課程及教育學程課程。

3.課程模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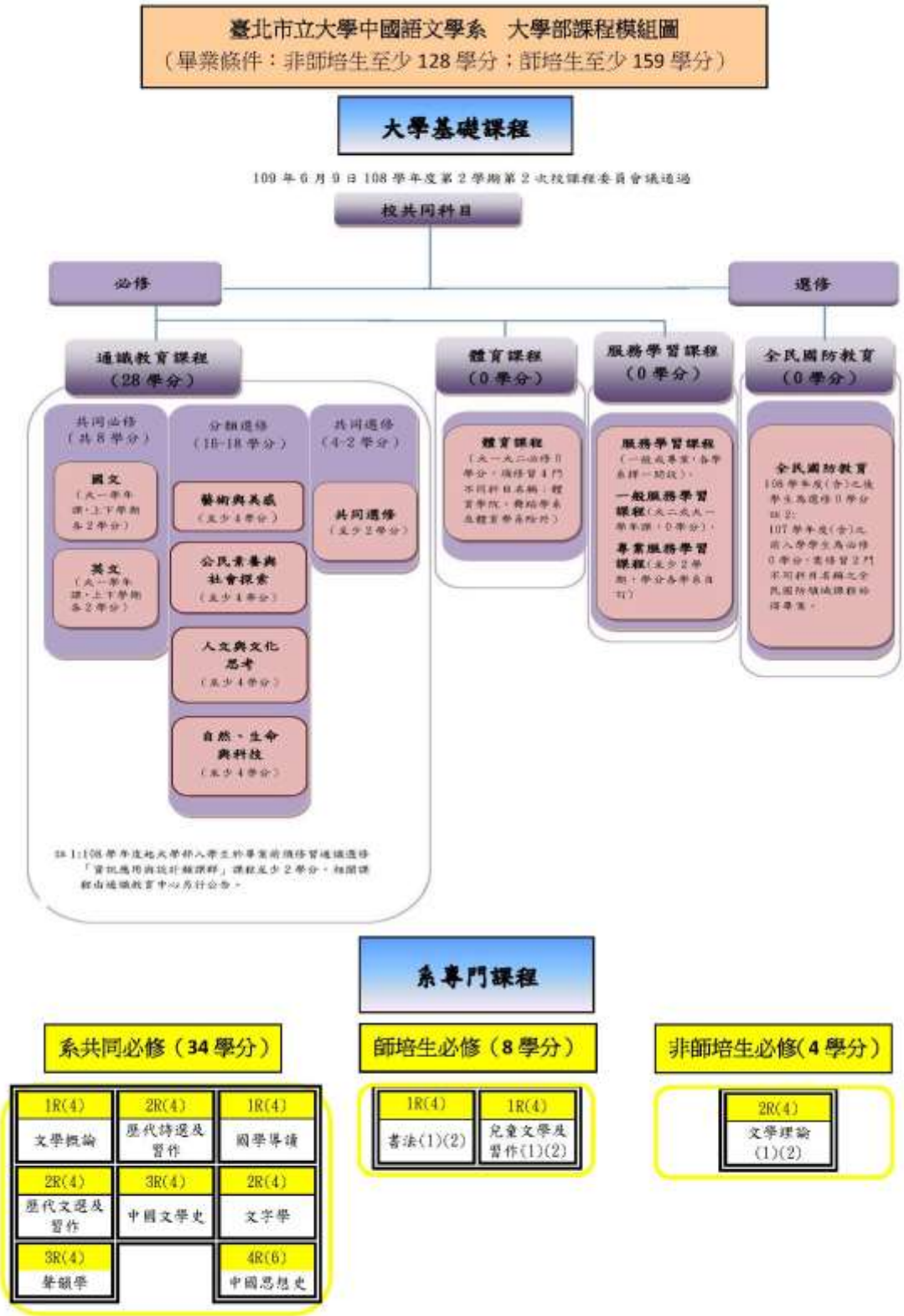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大學部課程模組圖
（畢業條件：非師培生至少 128 學分；師培生至少 159 學分）
大學基礎課程
109 年 6 月 9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校共同科目
必修
選修
通識教育課程（28 學分）
共同必修（共 8 學分）
國文（大一學年課，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英文（大一學年課，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分類選修（16-18 學分）
藝術與美感（至少 4 學分）
公民素養與社會探索（至少 4 學分）
人文與文化思考（至少 4 學分）
自然、生命與科技（至少 4 學分）
共同選修（4-2 學分）
共同選修（至少 2 學分）
體育課程（0 學分）
體育課程（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須修習 4 門不同科目名稱；體育學院、舞蹈學系及體育學系除外）
服務學習課程（0 學分）
服務學習課程（一般或專業，各學系擇一開設）：
一般服務學習課程（大二或大一第 1 學期，0 學分）；
專業服務學習課程（至少 2 學期，學分各學系自訂）
全民國防教育（0 學分）
全民國防教育
108 學年度（含）之後學生為選修 0 學分
107 學年度（含）之前入學學生為必修 0 學分，需修習 2 門不同科目名稱之全民國防領域課程始得畢業。
註 1：108 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生於畢業前須修習通識選修「資訊應用與設計類課群」課程至少 2 學分，相關課程由通識教育中心另行公告。
系專門課程
系共同必修（34 學分）
1R(4) 文學概論
2R(4) 歷代詩選及習作
1R(4) 國學導讀
2R(4) 歷代文選及習作
3R(4) 中國文學史
2R(4) 文字學
3R(4) 聲韻學
4R(6) 中國思想史
師培生必修（8 學分）
1R(4) 書法(1)(2)
1R(4) 兒童文學及習作(1)(2)
非師培生必修(4 學分)
2R(4) 文學理論(1)(2)

系選修（師培生至少 43 學分/非師培生至少 47 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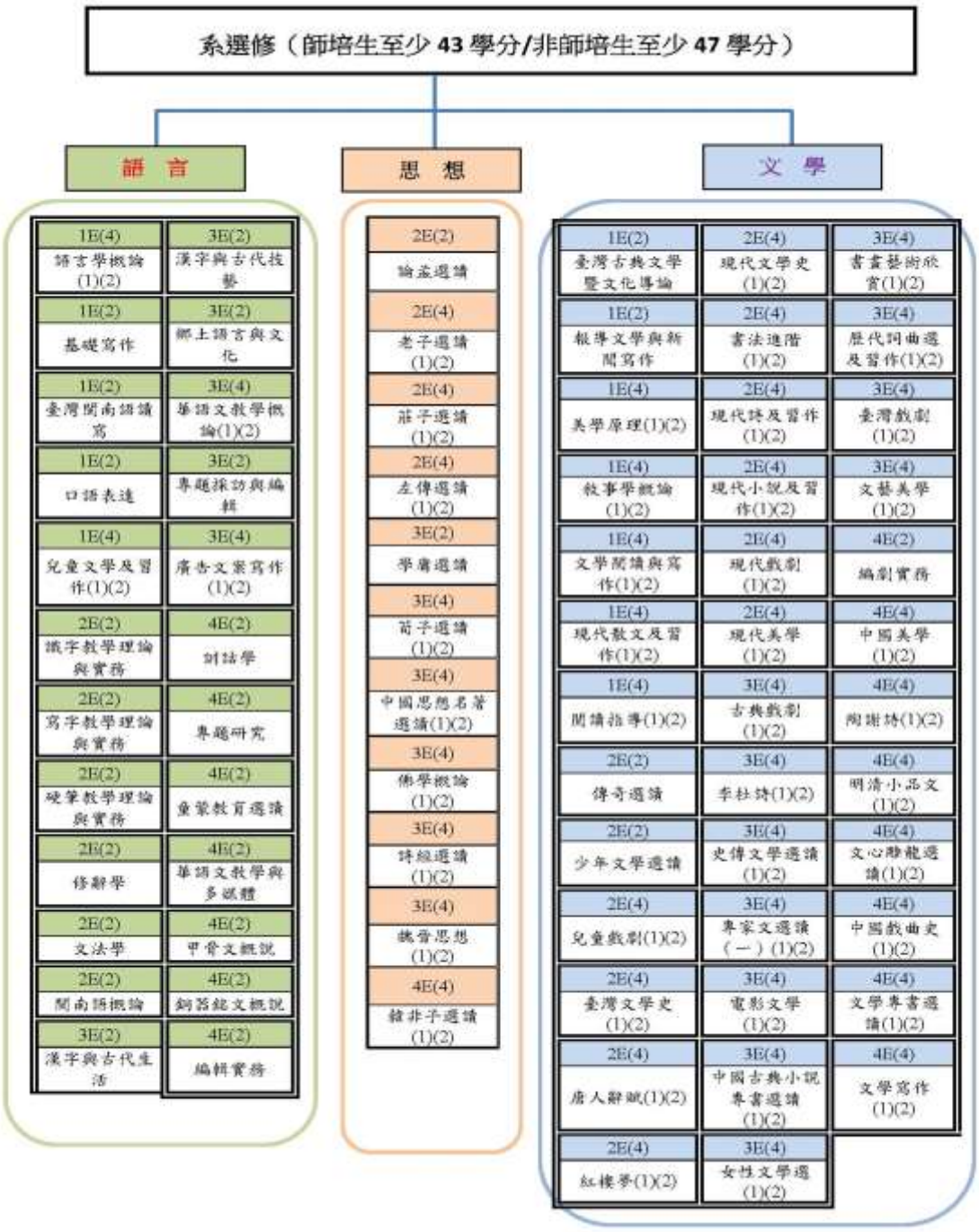

自由選修學分（非師培生至少 15 學分）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4E(2)
課程名稱

4.修課須知

(1)本系課程如標註為學年課者，修課需由上至下依序修讀，並且需完整修讀全學年課程後，才列入本系學分。如為分開（1）（2）學期課，則不受此限制。

(2)本系為師培與非師培共同學系，必修科目應遵循學生的身份別依年級修讀，如中間有轉換身份別，仍須照課程表規劃補足該身份別之必修學分。

(3)教育學分請參照本校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教育學程組公布的修業規定。

(4)通識課程修課規定及學分數，請參照通識中心公佈的修業規定。

(5)本系專門課程中之選修，非師培生需至少修滿語言類16學分、思想類至少8學分、文學類至少32學分。師培生需至少修滿語言類12學分，思想類至少6學分，文學類至少24學分。

四、系專門課程必修科目

（一）綜合輔導課程與服務學習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二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三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四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二	服務學習	Service-Learning	0	0	0	0	學年課，課程時數每學期不得低於二十四小時，其中社會公益服務每學期至少十二小時（餘則參考本校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規定）。

（二）共同必修課程（共 34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Literature	2	2	2	2	
	國學導讀	Introduction to Classical ChineseStudies	2	2	2	2	
二	歷代文選及習作	Selected readings of Chinese Prose and Practice	2	2	2	2	
	歷代詩選及習作	Selected readings of Chinese Classical Poetry with Writing practice	2	2	2	2	
	文字學	Chinese Etymology	2	2	2	2	
三	聲韻學	History of Chinese Phonology	2	2	2	2	
	中國文學史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2	2	2	2	
四	中國思想史	Histoy of Chinese Thought	3	3	3	3	

(三)師培生必修（共 8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兒童文學及習作（1）（2）	Children's Literature and Writing Practice(Ⅰ)(Ⅱ)	2	2	2	2	
	書法（1）（2）	Calligraphy(Ⅰ)(Ⅱ)	2	2	2	2	

(四)非師培必修（共 4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文學理論（1）（2）	Literary Theory(Ⅰ)(Ⅱ)	2	2	2	2	

五、系專門課程選修科目

（一）師培生選修科目(至少43學分，其中語言類至少12學分、思想類至少6學分、文學類至少24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語言類（至少選修12學分）	基礎寫作	Fundamentals of Chinese Witing	0	2	0	2	
一		臺灣閩南語讀寫	Reading and Writing on Taiwan Southern Min Dialect	2	0	2	0	
一		語言學概論（1）(2)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Ⅰ)(Ⅱ)	2	2	2	2	
二		修辭學	Rhetoric	2	0	2	0	
二		文法學	Grammar	0	2	0	2	
二		寫字教學理論與實務	Teaching Strategy for Chinese Character Writing and Practice	2	0	2	0	
二		識字教學理論與實務	Teaching Strategy for Chinese Characters and Practice	0	2	0	2	
二		硬筆教學理論與實務	Teaching Strategy for Chinese Hard Pen Calligraphy	0	2	0	2	
三		漢字與古代生活	Chinese Etymology and Culture of Ancient Life	2	0	2	0	
三		漢字與古代技藝	Chinese Etymology and Culture of Ancient Craft	0	2	0	2	
三		鄉土語言與文化	Dialects and Culture	0	2	0	2	
四		華語文教學概論（1）(2)	Studies in Teaching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Second Language(Ⅰ)(Ⅱ)	2	2	2	2	
四		訓詁學	Historical Semantics	2	0	2	0	
四		童蒙教材選讀	Selected Texts of Children Reading	2	0	2	0	
四		編輯實務	Editing practice	2	0	2	0	
四		專題研究	Seminar	2	0	2	0	
四		華語文教學與多媒體	Chinese Language Teaching and Multimedia	2	0	2	0	
四		甲骨文概說	The Introduction to Inscripition on Oracle Bones and Shells	2	0	2	0	
四		銅器銘文概說	The Introduction to Inscriptiond on Chinese Bronze	0	2	0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思想類（至少選修6學分）	論孟選讀	Selected Reading of Analects of Confucius and Menciu	2	0	2	0	
二		學庸選讀	Selected Reading of “Da Xue” and “Zhong Yong”	0	2	0	2	
二		老子選讀（1）（2）	Selected Readings of Lao Zi(Ⅰ)(Ⅱ)	2	2	2	2	
二		莊子選讀（1）（2）	Selected Readings of Zhung Zi(Ⅰ)(Ⅱ)	2	2	2	2	
二		左傳選讀（1）（2）	Selected Reading of Zuozhuan(Ⅰ)(Ⅱ)	2	2	2	2	
三		詩經選讀（1）（2）	Selected Readings of The Book of Songs(Ⅰ)(Ⅱ)	2	2	2	2	
三		中國思想名著選讀(1)(2)	Anthology of Chinese Philosophy(Ⅰ)(Ⅱ)	2	2	2	2	
一	文學類（至少選修24學分）	閱讀指導（1）（2）	Guidance in Text Reading(Ⅰ)(Ⅱ)	2	2	2	2	
一		文學閱讀與寫作（1）（2）	Reading and Writing Practice(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一		現代散文及習作（1）（2）	Modern Prose with Writing Practice(Ⅰ)(Ⅱ)	2	2	2	2	
一		敘事學概論（1）（2）	Introduction to Narratives(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二		書法進階（1）（2）	Advanced Calligraphy(Ⅰ)(Ⅱ)	2	2	2	2	
二		現代詩及習作（1）（2）	Modern Poetry with Writing Practice(Ⅰ)(Ⅱ)	2	2	2	2	
二		現代小說及習作（1）（2）	Modern Fiction and Practice(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二		現代美學（1）（2）	Modern Aesthetics(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二		現代文學史（1）（2）	Modern Literary History(Ⅰ)(Ⅱ)	2	2	2	2	
三		李杜詩（1）（2）	Poetry of Li Po and Tu Fu(Ⅰ)(Ⅱ)	2	2	2	2	
三		臺灣戲劇（1）（2）	Study on Traditional Opera in Taiwan(Ⅰ)(Ⅱ)	2	2	2	2	
三		史傳文學選讀（1）（2）	Historical Literature(Ⅰ)(Ⅱ)	2	2	2	2	
三		專家文選讀（一）（1）（2）	Selected Readings of Specialists Essays（Ⅰ）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三		女性文學選（1）（2）	Selected Reading of Feminism Literature (Ⅰ)(Ⅱ)	2	2	2	2	
三		書畫藝術欣賞（1）（2）	Appreciation of Chinese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Ⅰ)(Ⅱ)	2	2	2	2	
四		陶謝詩（1）（2）	Poetry of Tao Yuan-ming and Xie Ling-yun(Ⅰ)(Ⅱ)	2	2	2	2	
四		文學專書選讀（1）（2）	Selected Litearary Books(Ⅰ)(Ⅱ)	2	2	2	2	
四		編劇實務	Script Editing and Practice	2	0	2	0	

（二）非師培生選修課程（至少 47 學分。其中語言類至少 16 學分、思想類至少 8 學分、文學類至少 3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語言類（至少選修16學分）	基礎寫作	Fundamentals of Chinese Witing	0	2	0	2	
一		口語表達	Oral Expression	0	2	0	2	
一		兒童文學及習作（1）（2）	Children’s Literature and Writing Practice Literature(Ⅰ)(Ⅱ)	2	2	2	2	
一		臺灣閩南語讀寫	Reading and Writing on Taiwan Southern Min Dialect	2	0	2	0	
一		閩南語概論	Introduction to Fukien Dialect	0	2	0	2	
三		廣告文案寫作（1）（2）	Advertisement Writing(Ⅰ)(Ⅱ)	2	2	2	2	
三		漢字與古代生活	Chinese Etymology and Culture of Ancient Life	2	0	2	0	
三		漢字與古代技藝	Chinese Etymology and Culture of Ancient Craft	0	2	0	2	
四		專題採訪與編輯	Topic Interview and Editing	0	2	0	2	
四		甲骨文概說	The Introduction to Inscripition on Oracle Bones and Shells	2	0	2	0	
四		銅器銘文概說	The Introduction to Inscriptiond on Chinese Bronze	0	2	0	2	
二	思想類至少選修（8學分）	左傳選讀（1）（2）	Selected Reading of Zuozhuan(Ⅰ)(Ⅱ)	2	2	2	2	
二		論孟選讀	Selected Reading of Analects of Confucius and Menciu	2	0	2	0	
二		學庸選讀	Selected Reading of “Da Xue” and “Zhong Yong”	0	2	0	2	
三		詩經選讀（1）（2）	Selected Readings of The Book of Songs(Ⅰ)(Ⅱ)	2	2	2	2	
三		荀子選讀（1）（2）	Selected Readings of Xun Zi(Ⅰ)(Ⅱ)	2	2	2	2	
三		魏晉思想（1）（2）	Thoughts of Wei and Jin(Ⅰ)(Ⅱ)	2	2	2	2	
三		佛學概論（1）（2）	Introduction to Buddhism(Ⅰ)(Ⅱ)	2	2	2	2	
四		韓非子選讀（1）（2）	Selected Readings of Han Fei Zi(Ⅰ)(Ⅱ)	2	2	2	2	
一	文學類（至少選修32學分）	閱讀指導（1）（2）	Guidance in Text Reading(Ⅰ)(Ⅱ)	2	2	2	2	
一		文學閱讀與寫作（1）（2）	Reading and Writing Practice(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一		現代散文及習作（1）（2）	Modern Prose with Writing Practice(Ⅰ)(Ⅱ)	2	2	2	2	
一		美學原理（1）（2）	Aesthetics Theory(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一		敘事學概論（1）（2）	Introduction to Narratives(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臺灣古典文學暨文化導論	Introduction to Taiwan Classic Literature and Culture	2	0	2	0	
一		報導文學與新聞寫作	Reportage seudy and news Writing	0	2	0	2	
二		現代詩及習作（1）(2)	Modern Poetry with Writing Practice(Ⅰ)(Ⅱ)	2	2	2	2	
二		現代戲劇（1）(2)	Modern Drama(Ⅰ)(Ⅱ)	2	2	2	2	
二		兒童戲劇（1）(2)	Children’s Drama(Ⅰ)(Ⅱ)	2	2	2	2	
二		傳奇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of Historical Romance	0	2	0	2	
二		少年文學選讀	Selected Texts of Young Adult Literature	2	0	2	0	
二		臺灣文學史（1）(2)	Taiwanese Literature History(Ⅰ)(Ⅱ)	2	2	2	2	
二		唐人辭賦（1）(2)	Tang Dynasty Ci and Fu Poetry(Ⅰ)(Ⅱ)	2	2	2	2	
二		現代小說及習作（1）(2)	Modern Fiction and Practice(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二		紅樓夢（1）(2)	Red Chamber(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三		古典戲劇（1）(2)	Classic Drama(Ⅰ)(Ⅱ)	2	2	2	2	
三		電影文學（1）(2)	Films Literature(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三		文藝美學（1）(2)	Aesthetics of Literature and Art(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三		專家文選讀（一）	Selected Readings of Specialists Essays（Ⅰ）	2	2	2	2	
三		中國古典小說專書選讀（1）(2)	Chinese classical novels Books Readings(Ⅰ)(Ⅱ)	2	2	2	2	學年課，需依序修習。
三		歷代詞曲選及習作(1)(2)	Poetry Selections and Practice(Ⅰ)(Ⅱ)	2	2	2	2	
四		中國美學（1）(2)	Chinese Aesthetics(Ⅰ)(Ⅱ)	2	2	2	2	
四		明清小品文（1）(2)	Prose of Ming and Chin Dynasties(Ⅰ)(Ⅱ)	2	2	2	2	
四		文學寫作（1）(2)	Composition (Ⅰ)(Ⅱ)	2	2	2	2	
四		文心雕龍選讀（1）(2)	Selected Readings of The Literary Mind and Carving Dragons(Ⅰ)(Ⅱ)	2	2	2	2	
四		中國戲曲史（1）(2)	History of Chinese Drama(Ⅰ)(Ⅱ)	2	2	2	2	

六、輔系及雙主修課程

（一）輔系課程（共 32 學分）

1.必修科目（共 22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歷代文選及習作	Selected Readings of Chinese Prose and Practice	2	2	2	2
	文字學	Chinese Etymology	2	2	2	2
	修辭學	Rhetoric	2	0	2	0
	文法學	Grammar	0	2	0	2
三	中國文學史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2	2	2	2
四	中國思想史	History of Chinese Thought	3	3	3	3

2.選修科目（由本系專業課程中選修至少 10 學分）

（二）雙主修課程（共 60 學分）

1.必修科目(共 42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Literature	2	2	2	2
二	國學導讀	Introduction to Classical ChineseStudies	2	2	2	2
	書法（1）(2)	Calligraphy(Ⅰ)(Ⅱ)	2	2	2	2
	歷代詩選及習作	Selected readings of Chinese Classical Poetry with Writing practice	2	2	2	2
	歷代文選及習作	Selected Readings of Chinese Prose and Practice	2	2	2	2
	文字學	Chinese Etymology	2	2	2	2
	修辭學	Rhetoric	2	0	2	0
	文法學	Grammar	0	2	0	2
三	聲韻學	History of Chinese Phonology	2	2	2	2
	中國文學史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2	2	2	2
四	中國思想史	Histoy of Chinese Thought	3	3	3	3

2.選修科目（由本系專業課程中選修至少 18 學分）

中文寫作與實務應用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101年11月6日101學年第1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一、本學程理念

本學程傳承本校優良教育實務人才培育傳統，整合國語文、歷史、社會及公共事務教學資源及經驗，特擬培育具創意、多元思考以及良好實作能力之中文寫作與實務應用人才，透過校內既有課程之整合與檢視，進行跨領域之中文寫作與實務應用教學，目的在於培育（1）中文寫作人才：包含散文、小說、戲劇、傳記、公文等各類文書之寫作及實務應用。（2）媒體實務人才：包含新聞、廣告、電影等媒體文字創意構成及撰述能力。（3）國語文應用人才：包含國語文課外輔導、作文指導、公職應用文書、文學欣賞、文史解析等能力。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課程目標

1. 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擴展領域之機會，強化學生以中國語文之紮實基礎，結合學生既有專長及相關人文學科知能，培養重視中文寫作與實務應用之專業能力。
2. 面對近年來職場競爭日益增加，本學程以提升學生中文寫作與實務應用能力為主要目標，使其具備就業競爭力與即用作業能力。且在課程中輔導學生參與傳播媒體實務、各種文類應用寫作及語文課外輔導等實務應用場域進行現場實習，幫助學生理解職場實況，提供學生多元就業選擇，期使學生在修習本課程後，能於傳播、出版、課外輔導等相關業界發揮中文寫作及實務應用的專長。

（二）課程特色

1. 具跨領域及整合之特性：本課程結合臺北市立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歷史與地理學系與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優質之師資基礎，提供學生跨領域的整合課程內涵，有助於提升學生中文寫作與實務應用之知能。
2. 具實用性及強調做中學：本課程內容兼具理論與實務，課程重視作品產出，並結合與事業單位之實習合作機制，使學生獲得良好之中文寫作與實務應用訓練。

三、核心能力

（一）專業知能：提升學生中文寫作與實務應用之專業知能。

（二）職業導向：使學生習得並應用中文寫作與實務技能於各類文書寫

作、媒體傳播及國語文應用等工作。

四、修業規定與選課須知

（一）申請條件：大專院校在學學生。

（二）於每年四月底前，於網站公告調查選讀意願。

（三）修滿本學程規定之科目及學分滿18學分者，發給學程證明；未修滿者發給單科學分證明。

（四）修習本學程課程之學分費等，應依所選學校之規定辦理。

（五）學生校際選課應填具校際選課單辦理選課手續，如未按相關校系規定完成選課登記手續者，其成績不予承認。

（六）本學程之修業學分規定：

1. 申請學程證明書之學生應修習必修全部課程及選修課程合計18學分。
2. 本學分學程學分之採認，得於中國語文學系、歷史與地理學系與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各學期之相關課程或於每年所開設之專班課程選讀之。
3. 非為本校之學生修習本學程，如欲以原學校已修習之學分抵免，最多可抵免2門科目，且該科目符合本校之課程性質、學分及時數。

五、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總計
6	12	18

六、必修科目（6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一	二	一	二	
現代散文及習作	Modern Prose with Writing Practice	2	2	2	2	中語系課程
公文寫作	Documentary Official	2	0	2	2	公共系課程
自傳/傳記研究寫作	Auto/biography Study	0	2	0	2	史地系課程

七、選修科目（至少12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一	二	一	二	
新聞與寫作	News and Writing	2	2	2	2	中語系課程

作文教學指導	Guide to Writing Compositions	2	2	2	2	中語系課程
廣告文案寫作	The Writing of Advertisement	2	2	2	2	中語系課程
現代小說及習作	Modern Novels with Writing Practice	2	2	2	2	中語系課程
電影文學	Films Literature	2	2	2	2	中語系課程
編劇實務	Screenwriting Practice	2	0	2	0	中語系課程
口述歷史	Oral History	2	0	2	0	史地系課程
影視史學與大眾史學	Visual History and Public History	0	2	0	2	史地系課程
方案規劃與評估	Program Planning and Evaluation	0	2	0	2	公共系課程
大眾傳播	Mass Communication	2	0	2	0	公共系課程
媒體識讀	Media Literacy	0	2	0	2	公共系課程

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課程架構

一、簡介

（一）歷史沿革

本校成立於 1895 年，1987 年改制為臺北市立師範學院。1998 年設立應用語言文學研究所，招收碩士班研究生，2004 年奉准招收博士班研究生，另夜間進修部自 1999 學年度招收在職教師進修語文教學碩士學位班，共計設置三種學位課程。2006 年配合本校轉型發展計畫，本所與語文教育學系合併，更名為「中國語文學系」，成為中國語文學系所屬之碩士班、博士班。2013 年本校與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合併成臺北市立大學，本系碩、博班未受影響，繼續為培育研究人才，發揚經典文化而努力。

（二）課程特色

1. 建立專業領域：

本系碩士班課程以語言學、文學、文獻學、語文應用、語文教育為本所擬發展五大專業領域，研究生可任選其中一項做為專業核心，奠定紮實的學術基礎。

2. 學與術並重：

核心課程中之方法學課程，研究生得選擇其中一門與主修領域相對應的課程，使「學」與「術」兼顧，以期日後研究工作得以順利進行。

3. 前後接軌：

課程設計採取學士、碩士、博士一貫的進階發展設計，在教師專長的人力及圖書設備上，也可以朝既定的目標繼續充實，對於研究生的專業培養相當有利。

4. 獨特的發展方向：

本系碩士班課程除與一般中文研究所課程相同者外，並具備臺灣閩、客語文、原住民語文、文獻整理、兒童文學、語文教育等方面之教學和研究資源，成為本所課程中比較獨特的發展方向。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碩士班教育目標

1.培養古今語言暨文字專業進階研究能力之人才

2.培養古今中外文學暨美學專業進階研究能力之人才

3.培養古今中外文獻暨思想專業進階研究能力之人才

4.培養現當代中外文學暨文化進階研究能力之人才

5.培養古今中外語文教育暨跨領域實務應用專業進階研究能力之人才

(二)本系碩士班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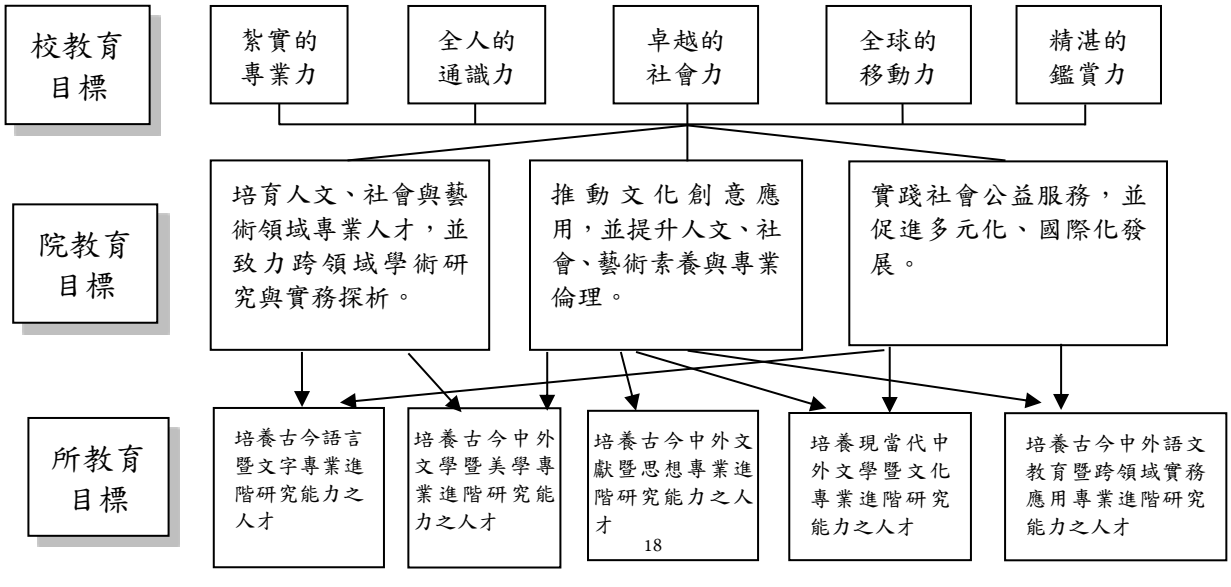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碩士班核心能力

1. 專業知能
2. 人文素養
3. 學術表達
4. 職能導向

（二）課程架構

1. 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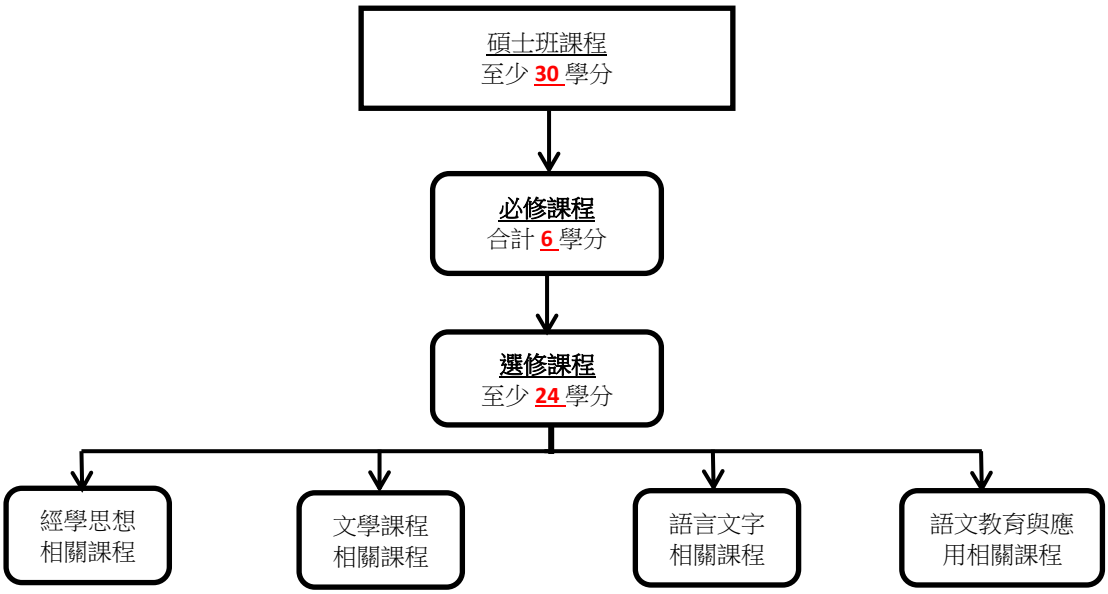

2. 學分規畫表

課程類別	所專門課程	總計
必修	6	6
選修	24	24
合計	30	30

3. 課程模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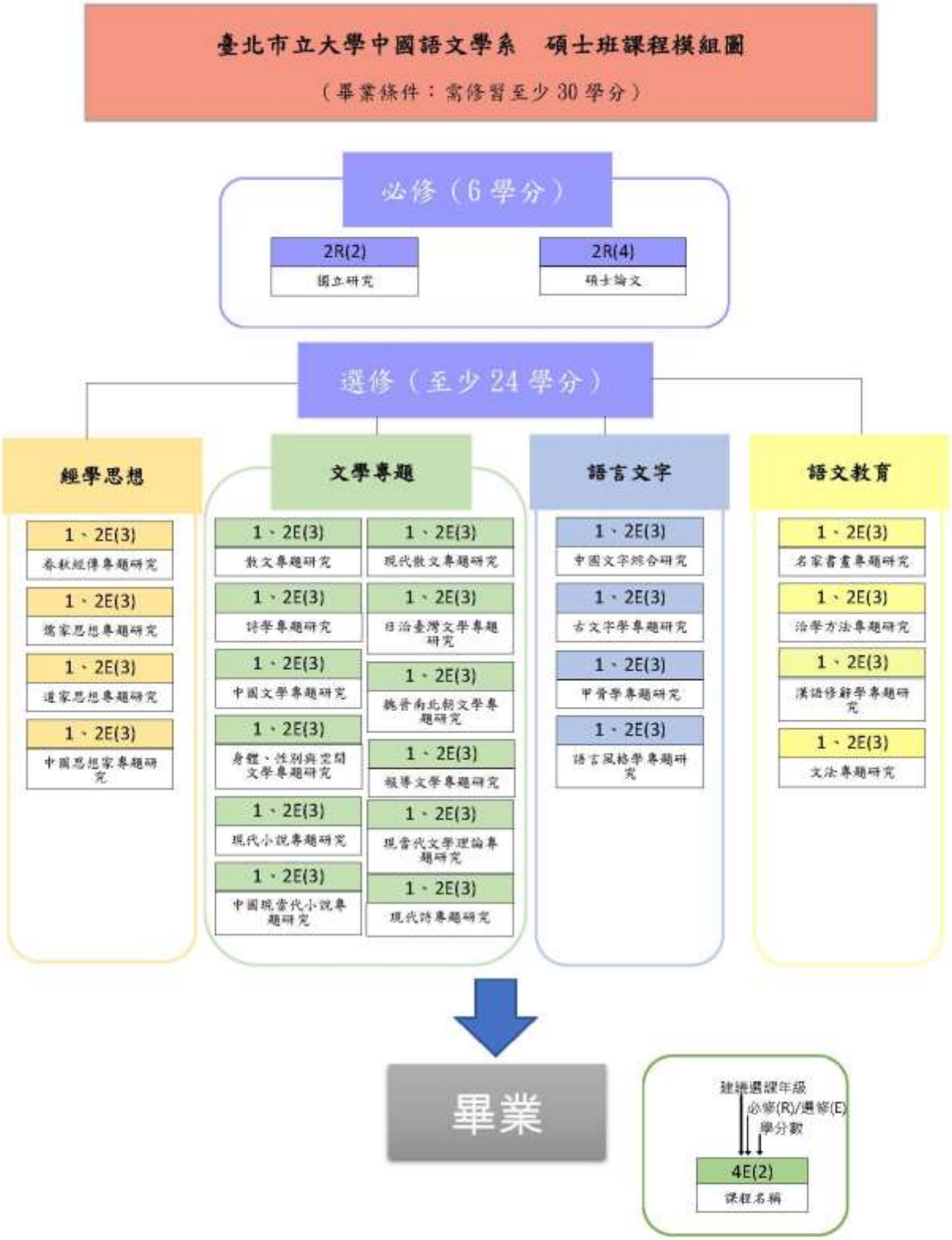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碩士班課程模組圖
（畢業條件：需修習至少 30 學分）
必修（6 學分）
2R(2)
國立研究
2R(4)
碩士論文
選修（至少 24 學分）
經學思想
1、2E(3)
春秋經傳專題研究
1、2E(3)
儒家思想專題研究
1、2E(3)
道家思想專題研究
1、2E(3)
中國思想家專題研究
文學專題
1、2E(3)
散文專題研究
1、2E(3)
現代散文專題研究
1、2E(3)
詩學專題研究
1、2E(3)
日治臺灣文學專題研究
1、2E(3)
中國文學專題研究
1、2E(3)
魏晉南北朝文學專題研究
1、2E(3)
身體、性別與空間文學專題研究
1、2E(3)
經傳文學專題研究
1、2E(3)
現代小說專題研究
1、2E(3)
現當代文學理論專題研究
1、2E(3)
中國現當代小說專題研究
1、2E(3)
現代詩專題研究
語言文字
1、2E(3)
中國文字綜合研究
1、2E(3)
古文字學專題研究
1、2E(3)
甲骨學專題研究
1、2E(3)
語言風格學專題研究
語文教育
1、2E(3)
名家書畫專題研究
1、2E(3)
治學方法專題研究
1、2E(3)
漢語修辭學專題研究
1、2E(3)
文法專題研究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選修(E)
學分數
4E(2)
課程名稱

4.修課須知

(1)研究生畢業修習學分數不得少於 30 學分，每學期所修本所學分至少 3 學分（不含「碩士論文」及「獨立研究」)，不得多於 12 學分。本系碩士班課程與博士班合開共同上課。

(2)本所研究生每學期修習研究所及教育學程課程總學分數，不得超過 14 學分。

(3)碩士生畢業條件需修畢規定學分，提出畢業論文，經考試通過，始得畢業。

(4)本所研究生前一學期研究所學業成績（新生以入學成績為準）在全班前五分一者，得申請超修學分，每學期以一學科二～三學分為限。申請者應於註冊選課時提出申請表，經導師會同系主任審核通過始得超修。

(5)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四、必修科目（共 6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1	1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2	2	

五、選修科目（至少 24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一、二年級共修	古典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classical literature	3	3	碩博班合開課程
	現代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Literature	3	3	
	文學理論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literary theory	3	3	
	散文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Essays	3	3	
	詩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Poetry	3	3	
	中國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Literature	3	3	
	身體、性別與空間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Body Gender and Space literature	3	3	
	現代小說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Fiction	3	3	
	中國現當代小說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Modern Novel	3	3	
	現當代文學理論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and Contemporary Literature Theory	3	3	
	名家書畫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Great Calligraphers	3	3	
	報導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Report Literature	3	3	
	現代散文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ordern Prose	3	3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一、二年級共修	日治臺灣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aiwan Literature during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3	3	碩博班合開課程
	春秋經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 in Chunqiu Jing Zhuan	3	3	
	儒家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onfucius Philosophy History	3	3	
	道家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aoism	3	3	
	治學方法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Research Methodology	3	3	
	經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onfucian Thoughts	3	3	
	文法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Grammar	3	3	
	中國文字綜合研究	Synthesize Topics on Chinese Characters	3	3	
	古文字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Ancient Chinese Etymology	3	3	
	甲骨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Inscriptions on Oracle Bones or Tortoise Shells	3	3	
	漢語修辭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Rhetoric	3	3	
	語言風格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Language Stylistics	3	3	
	魏晉南北朝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Literature of Wei Jin South and North Dynasties	3	3	
	中國思想家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Philosopher	3	3	
	現代詩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 on Mordem Potry	3	3	

中國語文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

一、簡介

本系在職專班於民國 102 年奉准成立，承續學校悠久的歷史傳統，因應未來現代社會蛻變發展之趨勢，規劃主要發展方向：(一) 培養人文情懷的現代人：注重文學作品及文化思想的理解與實踐，強化博雅教育思想，培養深厚人文素養；(二) 培養優秀的語文教育人才：發展語文教育理論，增進語文教學能力，建立理論與實務並重之專業素養；(三) 培養優秀的文學創作人才：有計畫及創作環境加以引導學生用心寫作，注重文學創作人才的培養；(四) 培養應用語文人才：注重中國語文應用技術的訓練，例如語文教學、商業文書、公文書、出版與傳播媒體方面等等。隨時因應現代社會應用語文環境的變遷，提供學生各方面的知識與技能，以培養應用語文人才。此為本系學術發展與實務應用並重之特色所在。

二、教育目標

(一)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教育目標

1. 培養優秀語文實務人才
2. 培養優秀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人才
3. 培養優秀語文教學人才
4. 培養積極參與社會服務人才

(二)本系碩士在職專班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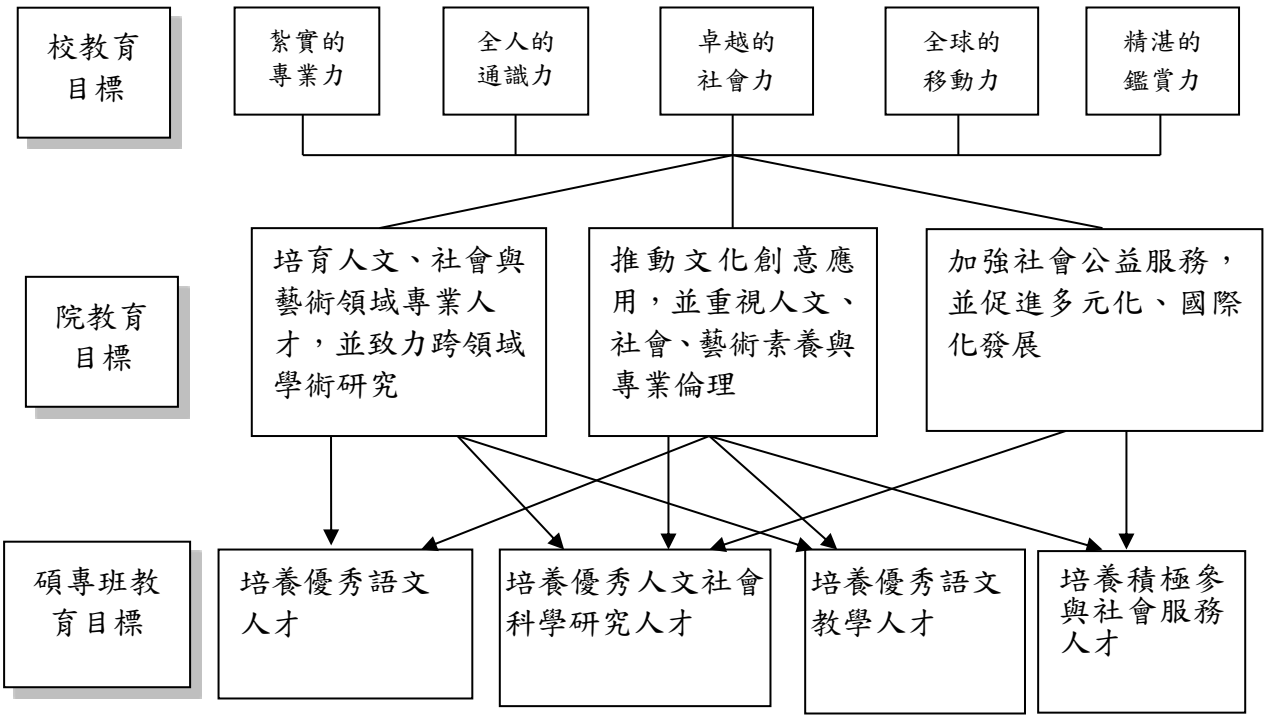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碩士在職專班核心能力

1. 專業知能
2. 人文素養
3. 學術表達
4. 職能導向

（二）課程架構

1. 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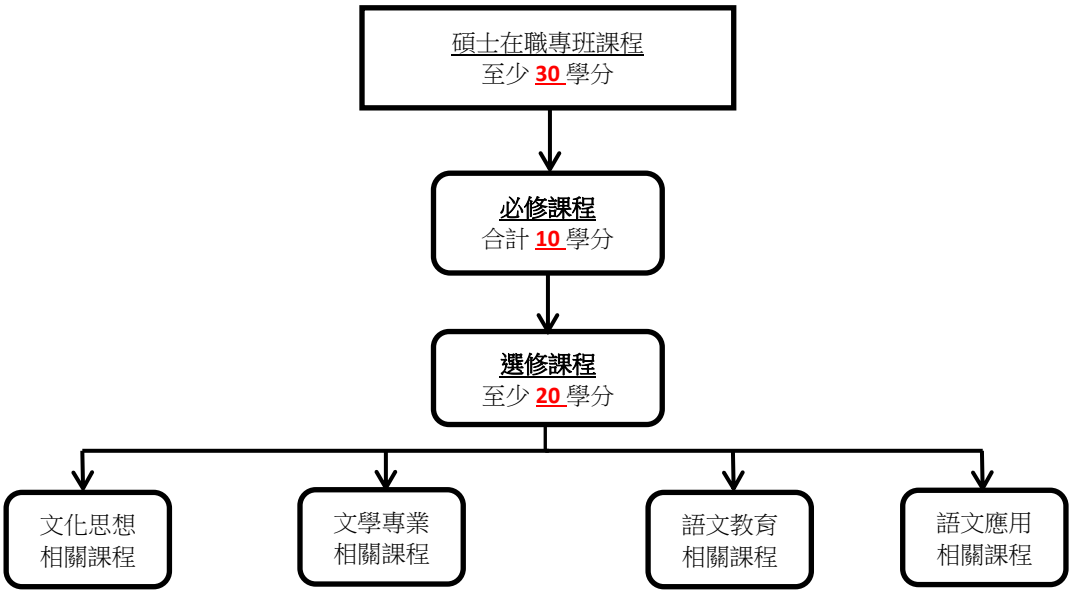

2. 學分規畫表

課程類別	所專門課程		總計
	一年級	二年級	
必修	4	6	10
選修	12	8	20
合計	16	14	30

3. 課程模組表


臺北市立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模組圖
（畢業條件：需修習至少 30 學分）
必修（10 學分）
1R(4)
治學方法研究
2R(2)
獨立研究
2R(4)
碩士論文
選修（至少 20 學分）
文化思想
1、2E(4)
儒學專題研究(1)(2)
1、2E(4)
先秦諸子思想研究(1)(2)
1、2E(4)
經學專題研究(1)(2)
文學專業
1、2E(4)
散文專題研究(1)(2)
1、2E(4)
詩學專題研究(1)(2)
1、2E(4)
中國文學史專題研究(1)(2)
1、2E(4)
現代文學專題研究(1)(2)
1、2E(4)
報導文學研究(1)(2)
1、2E(4)
古典文學專題研究(1)(2)
語言教育
1、2E(4)
文字學專題研究(1)(2)
1、2E(4)
聲韻學專題研究(1)(2)
1、2E(4)
漢語研究(1)(2)
語文應用
1、2E(4)
華語文教學研究(1)(2)
1、2E(4)
漢字教學研究(1)(2)
1、2E(4)
語文與傳播媒體專題研究(1)(2)
1、2E(4)
媒體與華語文教學研究(1)(2)
1、2E(4)
中國書法史專題研究(1)(2)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選修(E)
學分數
4E(2)
課程名稱

4.修課須知

(1)研究生畢業修習學分數不得少於 30 學分（含碩士論文、獨立研究）。

(2)必修 10 學分，選修 20 學分。

(3)碩一：每學期至多修習 8 學分。

碩二：每學期至少修習 7 學分（含畢業論文）。

(4)本所研究生每學期修習研究所及教育學程課程總學分數，不得超過 14 學分。

(5)研究生畢業條件以修畢規定學分，提出畢業論文經考試通過，始得畢業。

(6)本所研究生前一學期研究所學業成績（新生以入學成績為準）在全班前五分一者，得申請超修學分，每學期以一學科二～三學分為限。申請者應於註冊選課時提出申請表，經導師會同所長審核通過始得超修。

(7)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四、必修科目（共 10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治學方法研究	Study Approach	2	2	2	2	
二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1	1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2	2	

五、選修科目（至少 20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文字學專題研究(1)(2)	Chinese Philology Study(Ⅰ)(Ⅱ)	4	4	
	聲韻學專題研究(1)(2)	Special Topics on History of Chinese Phonology(Ⅰ)(Ⅱ)	4	4	
	先秦諸子思想研究(1)(2)	Study of pre-Qin Thinkers(Ⅰ)(Ⅱ)	4	4	
	經學專題研究(1)(2)	Research on Special Topics of Confucian' Classics(Ⅰ)(Ⅱ)	4	4	
	儒學專題研究(1)(2)	Study of Confucianism(Ⅰ)(Ⅱ)	4	4	
	古典文學專題研究(1)(2)	Study of Classical Chinese Literature(Ⅰ)(Ⅱ)	4	4	
	現代文學專題研究(1)(2)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Ⅰ)(Ⅱ)	4	4	
	散文專題研究(1)(2)	Special Topics on Prose(Ⅰ)(Ⅱ)	4	4	
	詩學專題研究(1)(2)	Study of Poetics(Ⅰ)(Ⅱ)	4	4	
	中國文學史專題研究(1)(2)	Special Topics on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Ⅰ)(Ⅱ)	4	4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報導文學研究(1)(2)	Reportage Study(Ⅰ)(Ⅱ)	4	4	
	語文與傳播媒體研究(1)(2)	Study of Language, Literature and Mass Media(Ⅰ)(Ⅱ)	4	4	
	媒體與華語文教學研究(1)(2)	Media and Chinese Language Instruction(Ⅰ)(Ⅱ)	4	4	
	華語文教學研究(1)(2)	Special Topics of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Ⅰ)(Ⅱ)	4	4	
	漢字教學研究(1)(2)	Studies of Teaching Chinese Morphology(Ⅰ)(Ⅱ)	4	4	
	中國書法史專題研究(1)(2)	Special Topics on History of Chinese Calligraphy(Ⅰ)(Ⅱ)	4	4	
	漢語研究(1)(2)	Study on the Chinese language(Ⅰ)(Ⅱ)	4	4	

中國語文學系博士班課程架構

一、簡介

（一）歷史沿革

本校成立於 1895 年，1987 年改制為臺北市立師範學院。1998 年設立應用語言文學研究所，招收碩士班研究生，2004 年奉准招收博士班研究生，另夜間進修部自 1999 學年度招收在職教師進修語文教學碩士學位班，共計設置三種學位課程。2006 年配合本校轉型發展計畫，本所與語文教育學系合併，更名為「中國語文學系」，成為中國語文學系所屬之碩士班、博士班。2013 年本校與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合併成臺北市立大學，本系碩、博班未受影響，繼續為培育研究人才，發揚經典文化而努力。

（二）課程特色

1. 建立專業領域：
   本系博士班課程以語言文字、文學美學、文獻思想、語文教育、教育應用為本所擬發展五大專業領域，研究生可任選其中一項做為專業核心，奠定紮實的學術基礎。
2. 學與術並重：
   核心課程中之方法學課程，研究生得選擇其中一門與主修領域相對應的課程，使「學」與「術」兼顧，以期日後研究工作得以順利進行。
3. 前後接軌：
   課程設計採取學士、碩士、博士一貫的進階發展設計，在教師專長的人力及圖書設備上，也可以朝既定的目標繼續充實，對於研究生的專業培養相當有利。
4. 獨特的發展方向：
   本系博士班課程除與一般中文研究所課程相同者外，並具備臺灣閩、客語文、原住民語文、文獻整理、兒童文學、語文教育等方面之教學和研究資源，成為本所課程中比較獨特的發展方向。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博士班教育目標

1. 培養古今語言暨文字專業高等階段，創新研究能力之人才
2. 培養古今中外文學暨美學專業高等階段，創新研究能力之人才
3. 培養古今中外文獻暨思想專業高等階段，創新研究能力之人才
4. 培養現當代中外文學暨文化專業高等階段，創新研究能力之人才
5. 培養古今中外語文教育暨跨領域實務應用研究專業高等階段，創新研究能力之人才

(二)本系博士班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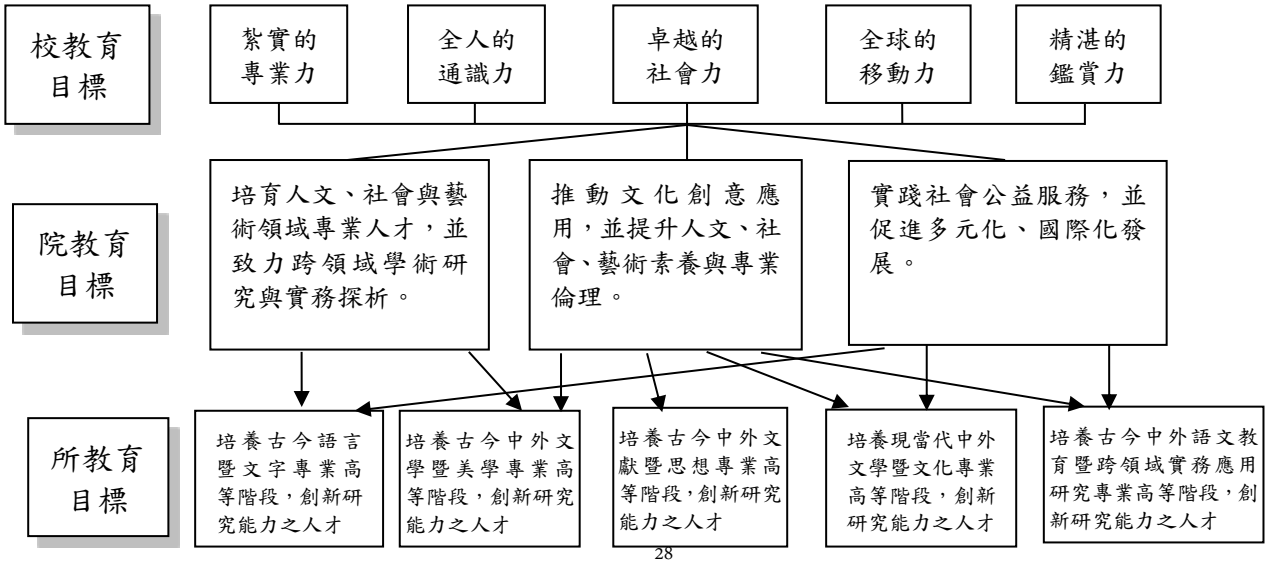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博士班核心能力

1. 專業知能
2. 人文素養
3. 學術表達
4. 職能導向

（二）課程架構

1. 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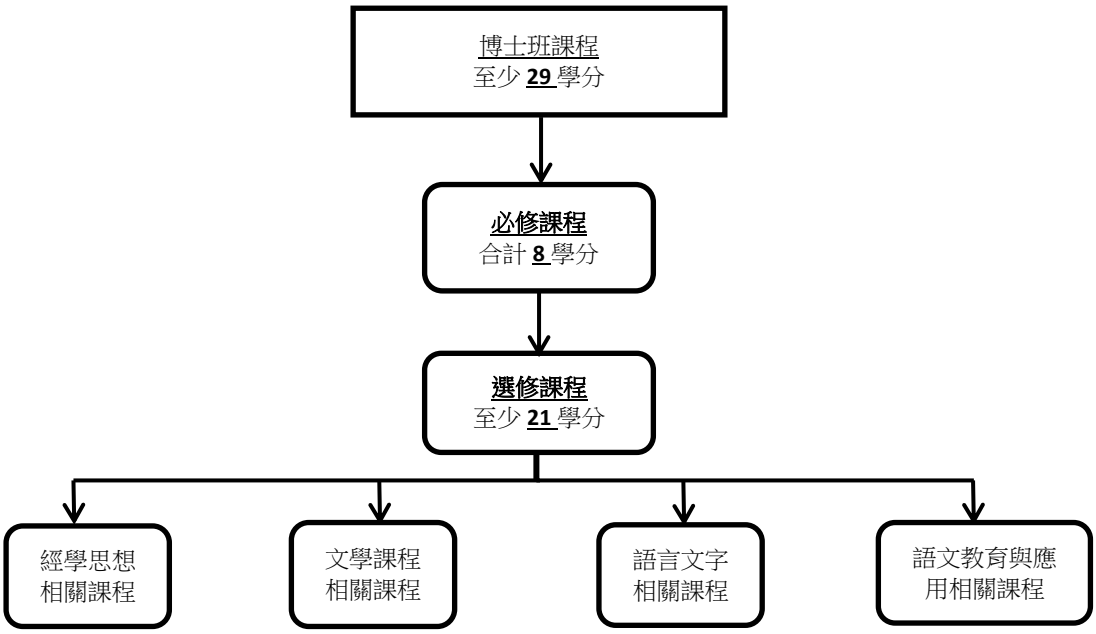

2. 學分規畫表

課程類別	所專門課程	總計
必修	8	8
選修	21	21
合計	29	29

3. 課程模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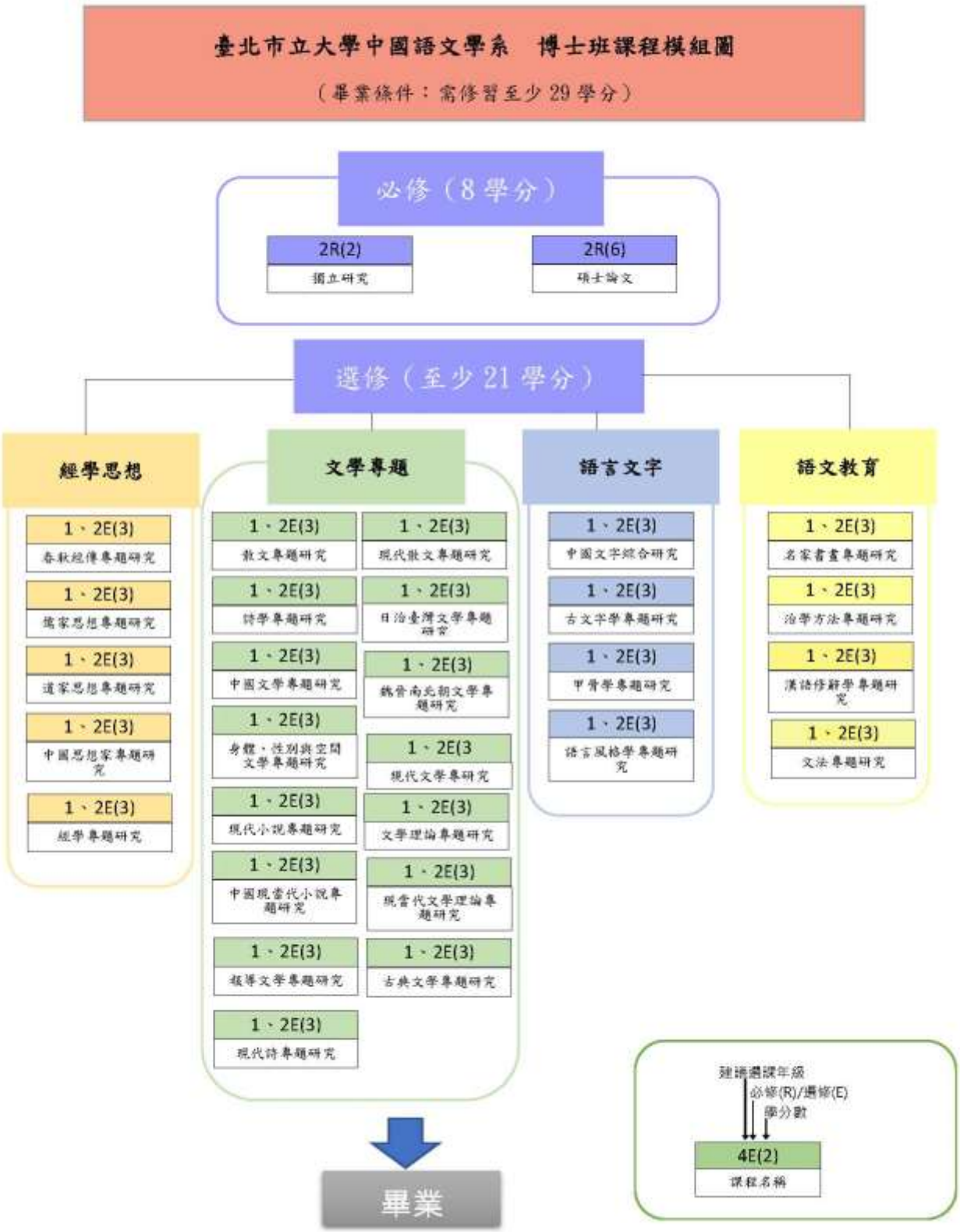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博士班課程模組圖
（畢業條件：需修習至少 29 學分）
必修（8 學分）
2R(2)
獨立研究
2R(6)
碩士論文
選修（至少 21 學分）
經學思想
1、2E(3)
春秋經傳專題研究
1、2E(3)
儒家思想專題研究
1、2E(3)
道家思想專題研究
1、2E(3)
中國思想家專題研究
1、2E(3)
經學專題研究
文學專題
1、2E(3)
散文專題研究
1、2E(3)
現代散文專題研究
1、2E(3)
詩學專題研究
1、2E(3)
日治臺灣文學專題研究
1、2E(3)
中國文學專題研究
1、2E(3)
魏晉南北朝文學專題研究
1、2E(3)
身體、性別與空間文學專題研究
1、2E(3
現代文學專題研究
1、2E(3)
現代小說專題研究
1、2E(3)
文學理論專題研究
1、2E(3)
中國現當代小說專題研究
1、2E(3)
現當代文學理論專題研究
1、2E(3)
板等文學專題研究
1、2E(3)
古典文學專題研究
1、2E(3)
現代詩專題研究
語言文字
1、2E(3)
中國文字綜合研究
1、2E(3)
古文字學專題研究
1、2E(3)
甲骨學專題研究
1、2E(3)
語言風格學專題研究
語文教育
1、2E(3)
名家書畫專題研究
1、2E(3)
治學方法專題研究
1、2E(3)
漢語修辭學專題研究
1、2E(3)
文法專題研究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選修(E)
學分數
4E(2)
課程名稱

4.修課須知

(1)本所博士班畢業前至少應修滿 29 學分（含博士論文 6 學分、獨立研究 2 學分、選修科目 21 學分）。

(2)博士班每學期修習本所學分至少 3 學分（不含「碩士論文」及「獨立研究」）。

(3)本所研究生每學期修習研究所及教育學程課程總學分數，不得超過 14 學分。

(4)博士生畢業條件以修畢規定學分，經學科考試通過後，提出畢業論文經考試通過，始得畢業。

(5)本所研究生前一學期研究所學業成績(新生以入學成績為準)在全班前五分之一者，得申請超修學分，每學期以一學科二～三學分為限。申請者應於註冊選課時提出申請表，經導師會同系主任審核通過始得超修。

(6)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四、必修科目（共 8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三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1	1	
	博士論文	Doctoral Dissertation	3	3	3	3	

五、選修科目（至少 21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一、二年級共同選修	古典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classical literature	3	3	碩博班合開課程
	現代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Literature	3	3	
	經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onfucian Thoughts	3	3	
	文學理論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literary theory	3	3	
	散文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Essays	3	3	
	詩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Poetry	3	3	
	中國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Literature	3	3	
	身體、性別與空間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Body Gender and Space literature	3	3	
	現代小說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Fiction	3	3	
	中國現當代小說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Modern Novel	3	3	
	現當代文學理論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and Contemporary Literature Theory	3	3	
	名家書畫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Great Calligraphers	3	3	
	報導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Report Literature	3	3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一、二年級共修	現代散文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ordern Prose	3	3	碩博班合開課程
	日治臺灣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aiwan Literature during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3	3	
	春秋經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 in Chunqiu Jing Zhuan	3	3	
	儒家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onfucius Philosophy History	3	3	
	道家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aoism	3	3	
	治學方法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Research Methodology	3	3	
	文法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Grammar	3	3	
	中國文字綜合研究	Synthesize Topics on Chinese Characters	3	3	
	古文字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Ancient Chinese Etymology	3	3	
	甲骨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Inscriptions on Oracle Bones or Tortoise Shells	3	3	
	漢語修辭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Rhetoric	3	3	
	語言風格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Language Stylistics	3	3	
	魏晉南北朝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Literature of Wei Jin South and North Dynasties	3	3	
	中國思想家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Philosopher	3	3	
	現代詩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 on Mordem Potry	3	3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架構

一、本系簡介

臺北市立大學歷史與地理學系成立於民國 76 年。本系前身為社會科教育學系，是一個專門培養國民小學社會科師資為主的教學單位。本系有著極優良的傳統與學風，自設系以來，師長們即秉持「為經師、亦為人師」的理念，培育眾多優良的國民小學社會科師資，為國育才。之後，隨著學術研究的精進與師生人數的成長，本系組織規模不斷擴展，首先於民國 82 年成立鄉土教學中心，擔負社區服務與鄉土教學研究；接著在民國 89 年至民國 90 年，本系率先於國內其他師範院校相繼成立夜間教學碩士班與日間碩士班，為本系社會科教育之學術研究開創新局；至民國 97 年經教育部核准再設立社會學習領域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本系自成立迄今，經歷屆主任及全體師生之共同努力，各項活動表現傑出，師生教學活動與研究創作屢有佳績。民國 96 年與 101 年兩次大學系所評鑑，本系均順利通過評鑑，辦學成績深獲學界與社會的肯定。

為配合教育部政策及本校轉型計畫，本系於民國 98 年更名為「歷史與地理學系」，成為國內少數具有兩個學術領域的教學研究學系。本系現有專任教師 11 名，皆具博士學位，每位師長在歷史、地理領域均學有專精，教學經驗豐富，使得本系具備學科綜合、領域完整的特色，形成了本系辦學的優勢。

展望未來，本系將持續以宏觀的視野規劃優質專業課程，以多元的教學方法，精良的教學設備，提供學生更好的學習環境，培養優秀國民小學社會學習領域師資，以及培養理論實務兼具之史地整合專業人才。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教育目標

1. 培育理論與實務兼具之史地專業人才。
2. 培養學生尊重多元文化與重視環境永續發展之素養。
3. 培育國民小學社會科相關教學師資。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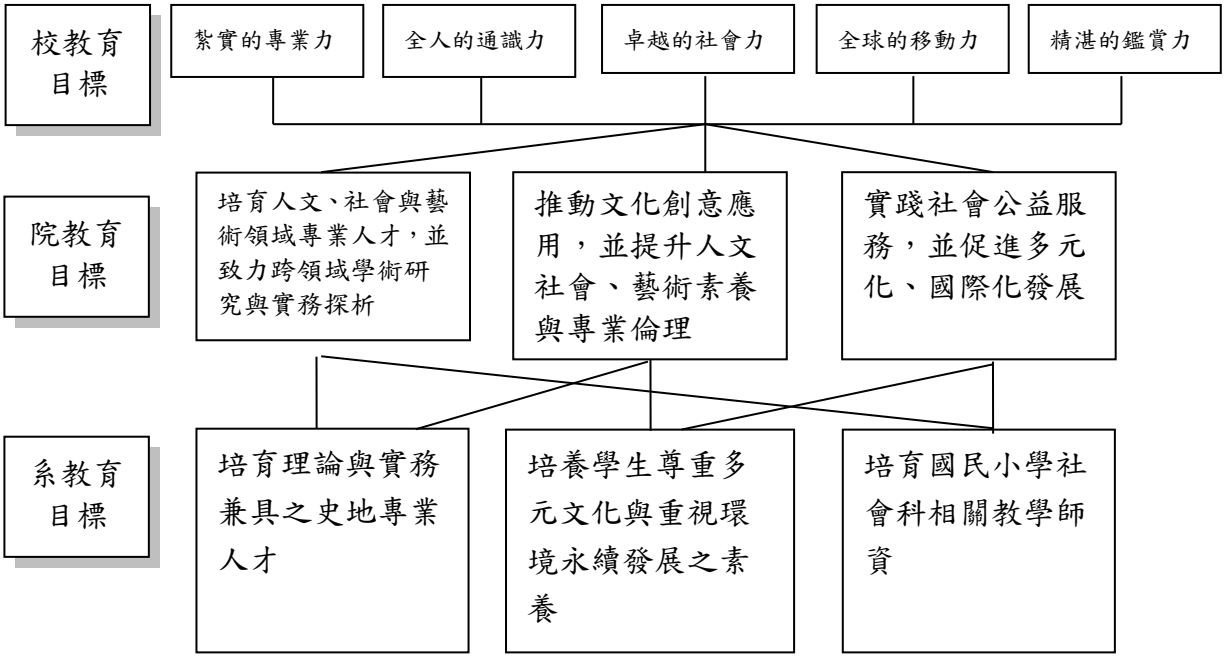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核心能力

(1) 培養學生具備在國小社會學習領域教學專業能力。

(2) 增進學生對歷史文化與地理環境認知之能力。

(3) 培養學生跨領域專業知能掌握與運用之能力。

（二）本系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相關表

核心能力	系教育目標		
	培育理論與實務兼具之史地專業人才	培養學生尊重多元文化與重視環境永續發展之素養	培育國民小學社會科相關教學師資
培養學生具備在國小社會學習領域教學專業能力	◎	◎	◎
增進學生對歷史文化與地理環境認知之能力	◎	◎	◎
培養學生跨領域專業知能掌握與運用之能力	◎	◎	◎

（三）課程架構

1.課程架構圖

※師培生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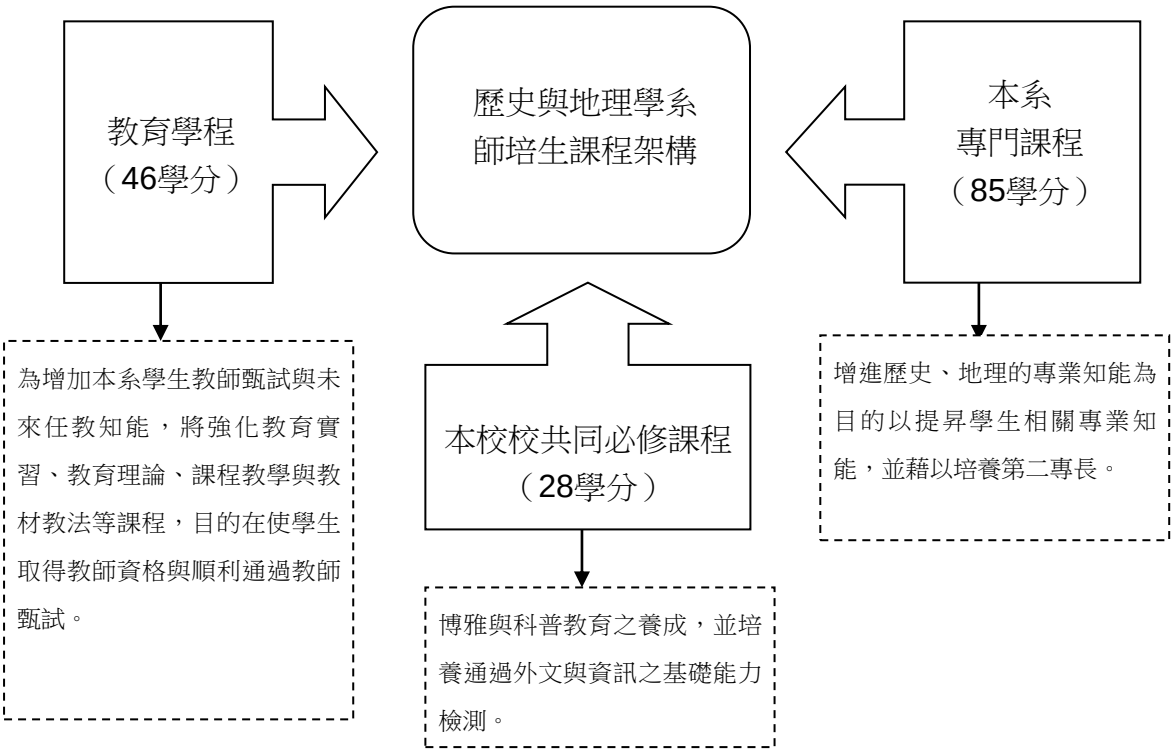

※非師培生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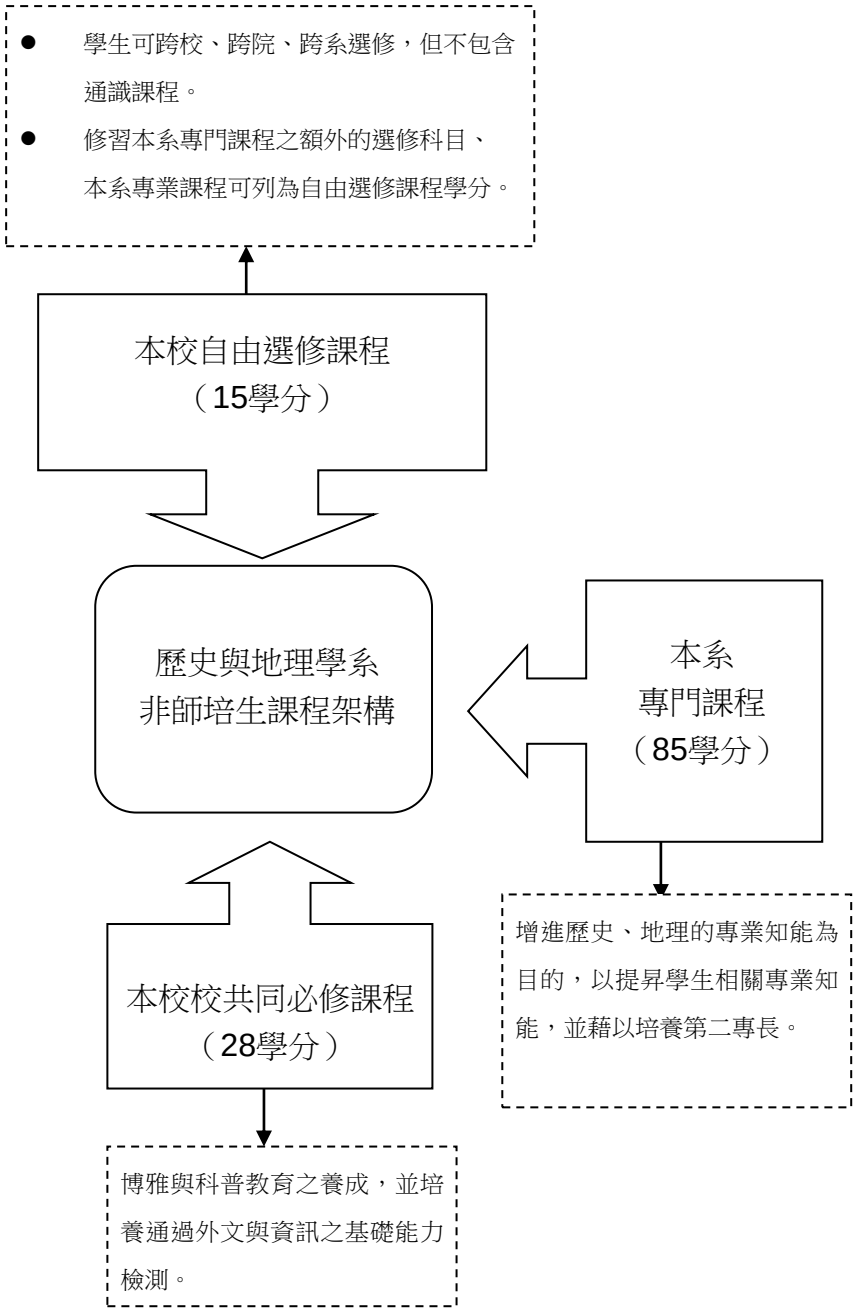
學生可跨校、跨院、跨系選修，但不包含通識課程。
修習本系專門課程之額外的選修科目、本系專業課程可列為自由選修課程學分。
本校自由選修課程
（15學分）
歷史與地理學系
非師培生課程架構
本系
專門課程
（85學分）
增進歷史、地理的專業知能為目的，以提昇學生相關專業知能，並藉以培養第二專長。
本校校共同必修課程
（28學分）
博雅與科普教育之養成，並培養通過外文與資訊之基礎能力檢測。

2. 學分規畫表

※具師資培育身分者

課程類別	校共同必修課程						教育學程學分(國民小學教育學程)（註 2）	本系專門課程學分（註 3）	總計
	必修					選修			
	通識教育課程			服務學習課程	體育課程(註 1)	全民國防教育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8	—	—	0	0	—	36	41	85
選修	—	16-18	2-4	—	—	0	10	44	74
合計	28						46	85	159

※非師資培育身分者及放棄師資培育身分者

課程類別	校共同必修課程						教育學程學分	本系專門課程學分（註 3）	自由選修課程（註 4）	總計
	必修					選修				
	通識教育課程			服務學習課程	體育課程(註 1)	全民國防教育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8	—	—	0	0	—	0	41	0	49
選修	—	16-18	2-4	—	—	0	0	44	15	79
合計	28						0	85	15	128

3. 修課須知：

註 1：體育學院、舞蹈學系及體育學系學生免修體育課程請參照 108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手冊校共同課程架構圖，請自行減列。

註 2：各類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應依師資培育中心公告之標準。

註 3：本系專門課程至少 85 學分：必修課程 41 學分，選修課程至少 44 學分。本系選修課程 44 學分規定如下：

中國史領域至少選三門課、
臺灣史領域至少選一門課、
世界史領域至少選二門課、
史學史與史料研究領域至少選二門課、

專史領域至少選二門課、
地理核心領域至少選三門課、
地理技術領域至少選三門課、
地理應用領域至少選二門課、
史地整合領域至少選一門課。

修習本系規定以外的選修科目可列為自由選修課程學分。

註 4：自由選修課程：自由選修可跨校、跨院、跨系選修，但不包含通識課程。本系自由選修之科目：包括學術發展專業領域、史地應用專業領域以及觀光遊憩與導覽專業領域。

A. 學術發展專業領域：為考相關公職與研究所而設計。修畢本系專門課程及本領域至少**四**門課，即可獲得本系學術發展專業領域證書。

B. 史地應用專業領域：為從事歷史、地理相關技術產業而設計。修畢本系專門課程及本領域至少**四**門課，即可獲得本系史地應用專業領域證書。

C. 觀光遊憩與導覽專業領域：為從事觀光遊憩產業而設計。修畢本系專門課程及本領域至少**四**門課，即可獲得本系觀光遊憩與導覽專業領域證書。

4. 課程模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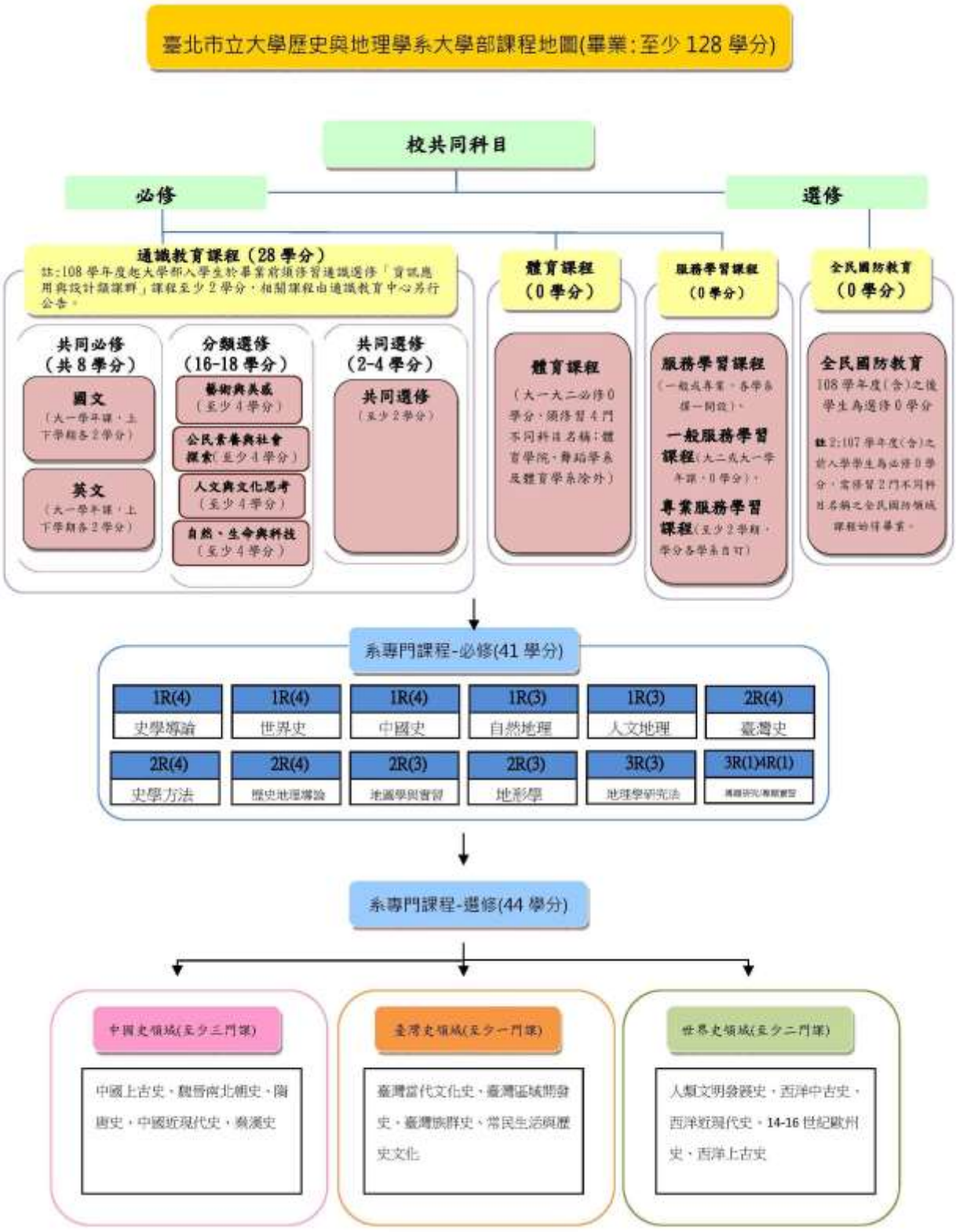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歷史與地理學系大學部課程地圖(畢業:至少 128 學分)
校共同科目
必修
選修
通識教育課程（28 學分）
註:108 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生於畢業前須修習通識選修「資訊應用與設計類課群」課程至少 2 學分，相關課程由通識教育中心另行公告。
體育課程（0 學分）
服務學習課程（0 學分）
全民國防教育（0 學分）
共同必修（共 8 學分）
國文（大一學年課，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英文（大一學年課，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分類選修（16-18 學分）
藝術與美感（至少 4 學分）
公民素養與社會探索（至少 4 學分）
人文與文化思考（至少 4 學分）
自然、生命與科技（至少 4 學分）
共同選修（2-4 學分）
共同選修（至少 2 學分）
體育課程
（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須修習 4 門不同科目名稱；體育學院、舞蹈學系及體育學系除外）
服務學習課程
（一般或專業，各學系擇一開設）。
一般服務學習課程（大二或大一學年課，0 學分）。
專業服務學習課程（至少 2 學期，學分各學系自訂）
全民國防教育
108 學年度(含)之後學生為選修 0 學分
註 2:107 學年度(含)之前入學學生為必修 0 學分，需修習 2 門不同科目名稱之全民國防領域課程始得畢業。
系專門課程-必修(41 學分)
1R(4) 史學導論
1R(4) 世界史
1R(4) 中國史
1R(3) 自然地理
1R(3) 人文地理
2R(4) 臺灣史
2R(4) 史學方法
2R(4) 歷史地理導論
2R(3) 地圖學與實習
2R(3) 地形學
3R(3) 地理學研究法
3R(1)4R(1)
系專門課程-選修(44 學分)
中國史領域(至少三門課)
中國上古史、魏晉南北朝史、隋唐史、中國近現代史、秦漢史
臺灣史領域(至少一門課)
臺灣當代文化史、臺灣區域開發史、臺灣族群史、常民生活與歷史文化
世界史領域(至少二門課)
人類文明發展史、西洋中古史、西洋近現代史、14-16 世紀歐洲史、西洋上古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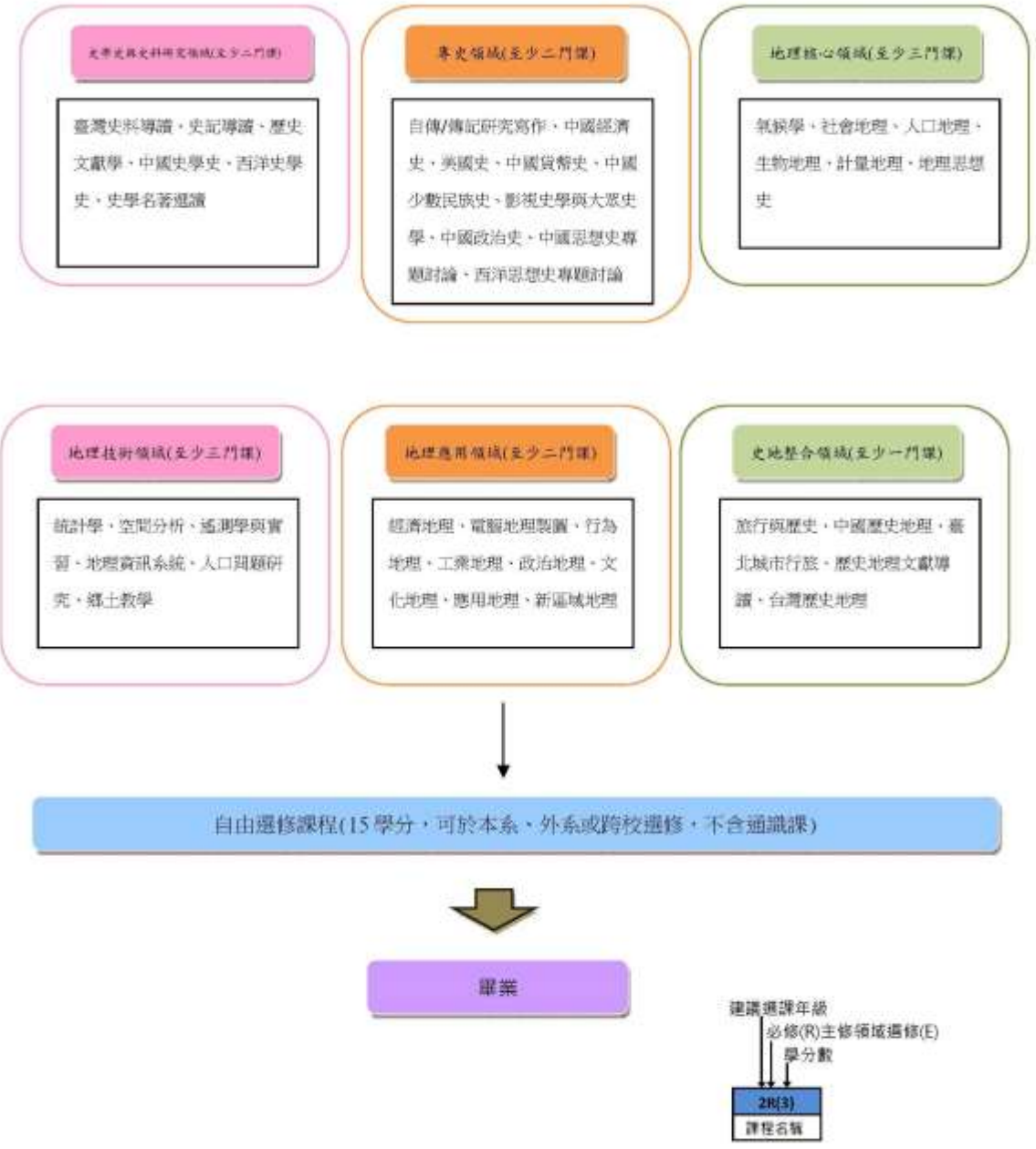
臺灣史料導讀、史記導讀、歷史文獻學、中國史學史、西洋史學史、史學名著選讀
自傳/傳記研究寫作、中國經濟史、美國史、中國貨幣史、中國少數民族史、影視史學與大眾史學、中國政治史、中國思想史專題討論、西洋思想史專題討論
氣候學、社會地理、人口地理、生物地理、計量地理、地理思想史
統計學、空間分析、遙測學與實習、地理資訊系統、人口問題研究、鄉土教學
經濟地理、電腦地理製圖、行為地理、工業地理、政治地理、文化地理、應用地理、新區域地理
旅行與歷史、中國歷史地理、臺北城市行旅、歷史地理文獻導讀、台灣歷史地理
自由選修課程(15學分，可於本系、外系或跨校選修，不含通識課)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2R(3)
課程名稱

四、必修科目(共 41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史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History	2	2	2	2	
		世界史	World History	2	2	2	2	
		中國史	Chinese History	2	2	2	2	
		自然地理	Introduction to Physical Geography	3		3		
		人文地理	Introduction to Human Geography		3		3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臺灣史	History of Taiwan	2	2	2	2	
		史學方法	Research Methods in History	2	2	2	2	
		歷史地理導論	Introduction to Historical Geography	2	2	2	2	
		地圖學及實習	Cartography and Practice	3		3		
		地形學	Geomorphology		3		3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三		地理學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in Geography	3		3		
		專題研究/專題實習	Seminar / Practice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四		專題研究/專題實習	Seminar / Practice	1		1		

五、選修科目(至少 44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世界史領域	人類文明發展史	The Process of Civilization		2		2	
	史學史與史料研究領域	臺灣史料導讀	Studies in Taiwan Historiography	2		2		
		史記導讀	Selected Readings on Shiji	2		2		
	專史領域	自傳/傳記研究寫作	Auto/biography Study		2		2	
	地理核心領域	氣候學	Climatology		3		3	
		社會地理	Social Geography		3		3	
	史地整合領域	旅行與歷史	Travel and Histor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中國史領域	中國上古史	History of Ancient China	2		2		
		魏晉南北朝史	History of Wei, Jin and Southern and Northern Dynasties		2		2	
	臺灣史領域	臺灣當代文化史	Cultural History of current Taiwan	2		2		
	世界史領域	14-16 世紀歐州史	History of the Early Modern World	2		2		
		西洋上古史	Ancient History of the West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史學史與史料研究領域	歷史文獻學	Historical Document Study	2		2		
		中國史學史	History of Chinese Historiography		2		2	
		中華文化經典選讀	Selected Classics of Chinese Culture	2		2		
	專史領域	中國經濟史	History of Chinese Economics	2		2		
		美國史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	2		2		
		中國思想史專題討論	Seminar on Chinese Intellectual History	2		2		
		中國貨幣史	History of Chinese Currency		2		2	
		中國少數民族史	History of Ethnic Minority in China		2		2	
		影視史學與大眾史學	Visual History and Public History		2		2	
	地理核心領域	人口地理	Geography of Population		3		3	
		生物地理	Biogeography		3		3	
	地理技術領域	統計學	Statistics		3		3	
		空間分析	Spatial Analysis		3		3	
	地理應用領域	經濟地理	Economic Geograph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電腦地理製圖	Computer Geographical Graphics		2		2	
		行為地理	Behavior Geography	2		2		
		工業地理	Industry Geograph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三	中國史領域	隋唐史	History of the Sui and Tang Dynasties	2		2		
		中國近現代史	History of Modern China		2		2	
		秦漢史	History of the Qin-Han Period		2		2	
	臺灣史領域	臺灣區域開發史	History of Regional Development of Taiwan		2		2	
		臺灣族群史	History of the Ethnic Groups on Taiwan		2		2	
		常民生活與歷史文化	Folk life, History and culture		2		2	
	世界史領域	西洋中古史	History of Medieval Europe	2		2		
		西洋近現代史	Modern History of the West	2		2		
	史學史與史料研究領	西洋史學史	History of Western Historiograph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域	西方文化經典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in Western Classics		2		2	
		史學名著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of Historical Famous Books		2		2	
	專史領域	中國政治史	History of Chinese Politics	2		2		
		西洋思想史專題討論	Seminar on Western Intellectual History		2		2	
	地理核心領域	計量地理	Quantitative Analysis in Geography	3		3		
		地理思想史	History of Geographical Thoughts	3		3		
	地理技術領域	遙測學與實習	Remote Sensing and Practice	3		3		
		地理資訊系統	Geography Informational System		3		3	
		人口問題研究	Case study on Population Geography	3		3		
		鄉土教學	Geography of Local Education		3		3	
	地理應用領域	政治地理	Political Geography	2		2		
		文化地理	Cultural Geography		2		2	
		應用地理	Applied Geograph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史地整合領域	中國歷史地理	Chinese Historical Geography	2		2		
		臺北城市行旅	Taipei city travel	2		2		
		歷史地理文獻導讀	Introductory Readings: Historical Geography		2		2	
		台灣歷史地理	Historical Geography of Taiwan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四	地理應用領域	新區域地理	New Regional Geography	2		2		

五、選修科目－其他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學術發展專業領域	中國科技史	Histor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 China		2		2	
		臺灣地理	Geography of Taiwan	2		2		
		中國地理	Geography of China		2		2	
	史地應用專業領域	空間資訊處理	Geographic Information Processing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數位影像處理與應用	Digital Image Processing and Application		2		2	
	觀光遊憩與導覽專業領域	導覽與解說概論	Guide Touring and Presentation		2		2	
		觀光地理	Geography of Tourism	2		2		
		中國文化史	History of Chinese Culture		2		2	
		西洋文化史	History of Western Culture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學術發展專業領域	世界氣候	Climatology of the World	2		2		
	史地應用專業領域	電腦輔助地理教學	Computer-Aided Geographic Teaching		2		2	
	觀光遊憩與導覽專業領域	戶外活動設計與實作	Outdoor Activity Design and Practice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三	學術發展專業領域	新出史料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on New Documentation in History	2		2		
		考古與文物	Archeology and Historical Relics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水文學	Hydrology	3		3		
		臺灣地質景觀及保育	Geological Landscape and Conservation in Taiwan		2		2	
		都市地理	Urban Geography		2		2	
	史地應用專業領域	古蹟調查與再利用	Historical-Site Investigate and Reuse	2		2		
		口述歷史	Oral History		2		2	
	觀光遊憩與導覽專業領域	環境教育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2		2	
		世界文化史	World Civilizations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四	史地應用專業領域	地理教學媒體製作	Multimedia Producing for Geographic Teaching	2		2		
	觀光遊憩與導覽專業領域	文化資產導論	Introduction to Cultural Assets	2		2		
		專題討論	Seminar	2		2		

備註：本系學生修讀選修科目其他類，將列為彈性學分。

六、輔系及雙主修課程

（一）輔系課程

說明：以本系為輔系，歷史課程與地理課程各至少修 10 學分，共計修 30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史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History	2	2	2	2	
		世界史	World History	2	2	2	2	
		中國史	Chinese History	2	2	2	2	
		自然地理	Introduction to Physical Geography	3		3		
		人文地理	Introduction to Human Geography		3		3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臺灣史	History of Taiwan	2	2	2	2	
		史學方法	Research Methods in History	2	2	2	2	
		歷史地理導論	Introduction to Historical Geography	2	2	2	2	
		地圖學及實習	Cartography and Practice	3		3		
		地形學	Geomorphology		3		3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三		地理學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in Geography	3		3		

六、輔系及雙主修課程

(二)雙主修課程

說明：以本系為雙主修，歷史課程需修 24 學分（歷史必修 20 學分+歷史領域課程 4 學分)，地理課程需修 24 學分（地理必修 15 學分+地理領域課程 9 學分)，史地整合領域 4 學分，共計 52 學分

必修課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史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History	2	2	2	2	
		世界史	World History	2	2	2	2	
		中國史	Chinese History	2	2	2	2	
		自然地理	Introduction to Physical Geography	3		3		
		人文地理	Introduction to Human Geography		3		3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臺灣史	History of Taiwan	2	2	2	2	
		史學方法	Research Methods in History	2	2	2	2	
		歷史地理導論	Introduction to Historical Geography	2	2	2	2	
		地圖學及實習	Cartography and Practice	3		3		
		地形學	Geomorphology		3		3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三		地理學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in Geography	3		3		

領域課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世界史領域	人類文明發展史	The Process of Civilization		2		2	
	史學史與史料研究領域	臺灣史料導讀	Studies in Taiwan Historiography	2		2		
		史記導讀	Selected Readings on Shiji	2		2		
	專史領域	自傳/傳記研究寫作	Auto/biography Study		2		2	
	地理核心領域	氣候學	Climatology		3		3	
		社會地理	Social Geography		3		3	
	史地整合領域	旅行與歷史	Travel and Histor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中國史領域	中國上古史	History of Ancient China	2		2		
		魏晉南北朝史	History of Wei, Jin and Southern and Northern Dynasties		2		2	
	臺灣史領域	臺灣當代文化史	Cultural History of current Taiwan	2		2		
	世界史領域	14-16 世紀歐州史	History of the Early Modern World	2		2		
		西洋上古史	Ancient History of the West		2		2	
	史學史與史料研究領域	歷史文獻學	Historical Document Study	2		2		
		中國史學史	History of Chinese Historiograph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中華文化經典選讀	Selected Classics of Chinese Culture	2		2		
	專史領域	中國經濟史	History of Chinese Economics	2		2		
		美國史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	2		2		
		中國貨幣史	History of Chinese Currency		2		2	
		中國少數民族史	History of Ethnic Minority in China		2		2	
		影視史學與大眾史學	Visual History and Public History		2		2	
	地理核心領域	人口地理	Geography of Population		3		3	
		生物地理	Biogeography		3		3	
	地理技術領域	統計學	Statistics		3		3	
		空間分析	Spatial Analysis		3		3	
	地理應用領域	經濟地理	Economic Geography	2		2		
		電腦地理製圖	Computer Geographical Graphics		2		2	
		行為地理	Behavior Geography	2		2		
		工業地理	Industry Geograph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三	中國史領域	隋唐史	History of the Sui and Tang Dynasties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中國近現代史	History of Modern China		2		2	
		秦漢史	History of the Qin-Han Period		2		2	
	臺灣史領域	臺灣區域開發史	History of Regional Development of Taiwan		2		2	
		臺灣族群史	History of the Ethnic Groups on Taiwan		2		2	
		常民生活與歷史文化	Folk life, History and culture		2		2	
	世界史領域	西洋中古史	History of Medieval Europe	2		2		
		西洋近現代史	Modern History of the West	2		2		
	史學史與史料研究領域	西洋史學史	History of Western Historiography	2		2		
		西方文化經典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in Western Classics		2		2	
		史學名著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of Historical Famous Books		2		2	
	專史領域	中國政治史	History of Chinese Politics	2		2		
	地理核心領域	計量地理	Quantitative Analysis in Geography	3		3		
		地理思想史	History of Geographical Thoughts	3		3		
	地理技術領域	遙測學與實習	Remote Sensing and Practice	3		3		
		地理資訊系統	Geography Informational System		3		3	
		人口問題研究	Case study on Population Geography	3		3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鄉土教學	Geography of Local Education		3		3	
	地理應用領域	政治地理	Political Geography	2		2		
		文化地理	Cultural Geography		2		2	
		應用地理	Applied Geography		2		2	
	史地整合領域	中國歷史地理	Chinese Historical Geography	2		2		
		臺北城市行旅	Taipei city travel	2		2		
		歷史地理文獻導讀	Introductory Readings: Historical Geography		2		2	
		台灣歷史地理	Historical Geography of Taiwan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四	地理應用領域	新區域地理	New Regional Geography	2		2		

臺北市立大學文化資產與觀光規劃師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106年11月15日課程會議通過

一、本要點依據本校「臺北市立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規定辦理。

二、本「文化資產與觀光規劃師學分學程」旨在提供學生跨學系、跨領域並具整合性之課程架構與學習環境，提供學生多元就業選擇，期使學生在修習本學分學程之課程後，具備文化資產與觀光規劃知能，以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

三、本學分學程由人文藝術學院歷史與地理學系、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中國語文學系、視覺藝術學系、音樂學系、英語教學系及舞蹈學系等七個系共同規劃籌設。授課師資以七個單位相關課程之授課教師兼任為原則。

四、本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及學分數：

（一）學生修讀本學分學程至少須修習滿二十學分。

（二）本學分學程學分之採認，得於本校歷史與地理學系、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中國語文學系、視覺藝術學系、音樂學系、英語教學系及舞蹈學系等系各學期之相關課程或於每年所開設之專班課程選讀之。

（三）修習本學分學程，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必修科目。

（四）非為臺北市立大學之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如欲以原學校已修讀之學分抵免，最多可抵免二門科目。

（五）學生於申請修讀前，已先修讀表列課程者，抵免、採認以十學分為上限，並於同意修讀學分學程後一個月內申請抵免、採認。

（六）學生修讀本學程內課程除可採認為學程學分外，亦同時可採認為原系之自由選修課程學分。

（七）本校學生於他校大學部修讀相關課程者，於修讀相關學分後一個月內檢附課程大綱與學分證明書申請抵免。

（八）原科目學分數少於欲抵免或採認學分學程所列之學分數，則應修習表列其餘科目，以補足學分數。

（九）本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詳見附件。

五、經核准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修滿學分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時，得檢具歷年成績表，向歷史與地理學系申請證明書，經審核無誤並簽奉校長同意後始得發給。

六、本學分學程相關行政作業由歷史與地理學系負責規劃辦理。

七、凡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應填寫學分學程修習申請表(外校學生須另填寫所就讀學校之校際選課申請表)，向歷史與地理學系提出申請後並同意後修習之。

八、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及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辦理。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文化資產與觀光規劃師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一、本學程理念

觀光產業是世界各國極力發展的無煙囪工業，被視為二十一世紀的明星產業，為配合政府推動「21 世紀台灣發展觀光新戰略」，提升我國觀光產業之素質，創造國人優質的休閒生活，與及加速觀光產業人才質與量的培育，人文藝術學院以歷史地理學系為主導，成立「文化資產與觀光規劃師」學程，鼓勵教師打破系所建制，充分發揮及整合教師的專業與技能，提供「跨系所領域」的相關專業知能，藉以培養學生成為一位學識、才能、規劃與行動兼備的文化資產與觀光規劃師。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課程目標

1. 厚植文化資產與觀光領域之專業知能。
2. 培育文化資產與觀光相關產業之專案規劃能力。
3. 具備從事文化資產與觀光相關產業之基本素養。

（二）課程特色

1. 具跨領域及整合之特性：本課程結合臺北市立大學人文藝術學院歷史與地理學系、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中國語文學系、視覺藝術學系、音樂學系、英語教學系及舞蹈學系等七系優質之師資基礎，以提供學生跨領域的整合課程內涵，有助於提升學生專業導覽知能。
2. 具實務性並強調做中學：本課程內容重視學生未來與職業接軌，在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過程，學程教師將輔導學生考取專業的領隊及導覽證照，以利畢業後的就業。

三、修業規定與選課須知

(請參閱「臺北市立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及「臺北市立大學文化資產與觀光規劃師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四、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總計
4	16	20

五、必修課程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專題討論	Seminar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專題實習（學年課 / 每學期一學分）	Practice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六、選修科目（至少 16 學分）

面向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知識（至少 8 學分）	旅行與歷史	Travel and History	2	2	通識課程
	觀光地理	Geography of Tourism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臺灣地理	Geography of Taiwan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旅行與氣候	Travel and Climate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臺灣當代文化史	Cultural History of current Taiwan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世界文化史	World Civilizations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常民生活與歷史文化	Folk life, History and culture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文化資產導論	Introduction to Cultural Assets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西洋美術史 I	History of Western Art I	2	2	視覺藝術學系課程
	藝術概論	Introduction to Art	2	2	舞蹈學系課程
	舞蹈與文化	Dance and Culture	2	2	舞蹈學系課程
	臺灣傳統音樂	Traditional Music of Taiwan	2	2	音樂學系課程
	世界音樂導論	Introduction to World Music	2	2	音樂學系課程
技能	導覽與解說概論	Guide Touring and Presentation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至少4學分）	考古與文物	Archeology and Historical Relics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地理資訊系統	Geography Informational System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觀光英文	English for Tourism	2	2	英語教學系課程
	觀光英文實務	English for Tourism: Application and Practice	2	2	英語教學系課程
實作（至少4學分）	戶外活動設計與實作	Outdoor Activity Design and Practice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廣告文案寫作	Advertisement Writing	2	2	中國語文學系課程
	口語表達	Oral Expression	2	2	中國語文學系課程
	視覺傳達設計	Visual Communication Design	3	4	視覺藝術學系課程
	方案規劃與評估	Program Planning and Evaluation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都市行銷	City Marketing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109 學年歷史與地理學系碩士班課程架構

一、本系碩士班簡介

隨著全球化、本土化意識的提升，以及多元文化與環境永續發展愈來愈受到重視，世界許多國家已將歷史與地理列為重要教育內容。為順應世界主要教育趨勢，提昇國家整體競爭力，培育卓越學術研究人才，本系在過去培育國民小學社會科師資教學研究績優辦學的基礎上，於民國 98 年奉教育部核准更名為歷史與地理學系，碩士班亦隨之更改為歷史與地理系碩士班，成為全國少數兼具歷史與地理學術研究的碩士班。本研究所的設立，旨在培育優秀的歷史、地理學術研究人才，並提供國民小學社會科教師提昇專業知能進修的平台。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碩士班教育目標

1. 培育理論與實務兼具之歷史與地理專業研究人才
2. 培養學生尊重多元文化與重視環境永續發展之學養
3. 提昇學生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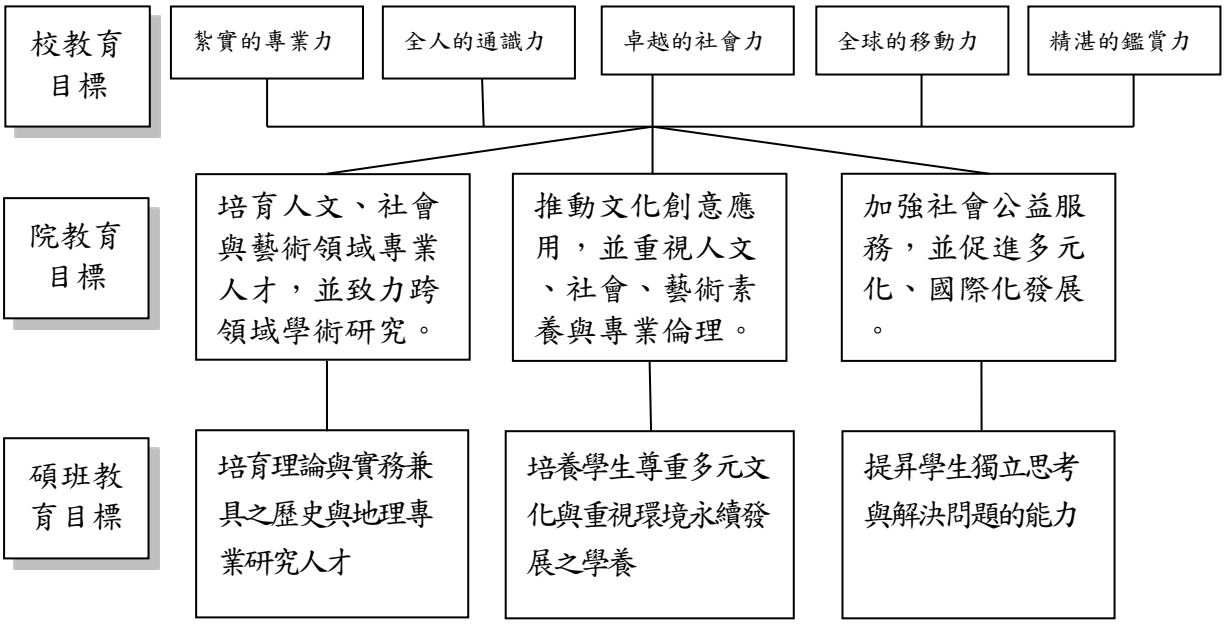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核心能力

1. 增進學生歷史與地理議題獨立研究之能力。
2. 培養跨領域專業知能掌握與運用之能力。

3.培養學生具備國民小學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之專業能力。

(二)本系碩士班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相關表

核心能力	碩士班教育目標		
	1.專業知能	2. 尊重多元文化與重視環境永續發展	3.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1.增進學生歷史與地理議題獨立研究之能力	V	V	V
2.培養跨領域專業知能掌握與運用之能力		V	V
3.培養學生具備國民小學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之專業能力		V	V

(三)課程架構

1.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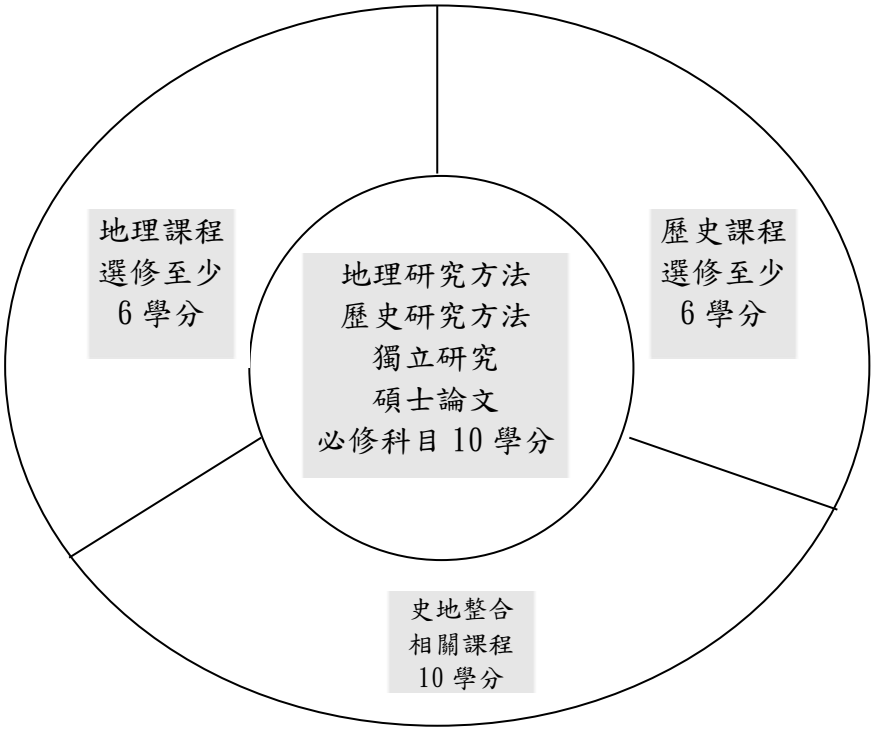

2.學分規畫表

課程類別	碩士班課程		教育學分	專門課程（歷史、地理領域至少各6學分）	總計
	必　　修	分類選修			
必修	10	0	0	0	10
選修	0	10	0	12	22
合　計	20		0	12	32

3.畢業生未來發展與就業

歷史、地理相關研究所繼續進修研究，或從事學校教育、公職人員、文史工作者、觀光導人從業人員、影視媒體出版編輯及史地教育工作研究等。

4.修課須知

(1)研究生畢業修習學分不得少於32學分，其中必修課程須全部修滿。

(2)第一學年每學期所修學分不得少於6學分，第二學年修課不得少於4學分；**每學期修學分不得多於10學分**。

(3)日夜間研究生不得互選課程，除特殊原因外，研究生須擬報告書說明並經系主任簽核方能選課，其互選課程在學期間不得超過4學分為上限。

(4)研二上修習「碩士論文」、「獨立研究」課程前，必須先簽署「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方能選修該課。

(5)**研究所畢業生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6) 108學年度起入學之研究生於畢業前須公開發表論文一篇或參加學位考試發表會經認證至少三場；公開發表論文形式得校內、外研討會或本系所定期舉辦碩士論文畢業發表會。

(7)經論文計畫發表通過後，提出畢業論文經學位考試通過，始得畢業。

（四）課程模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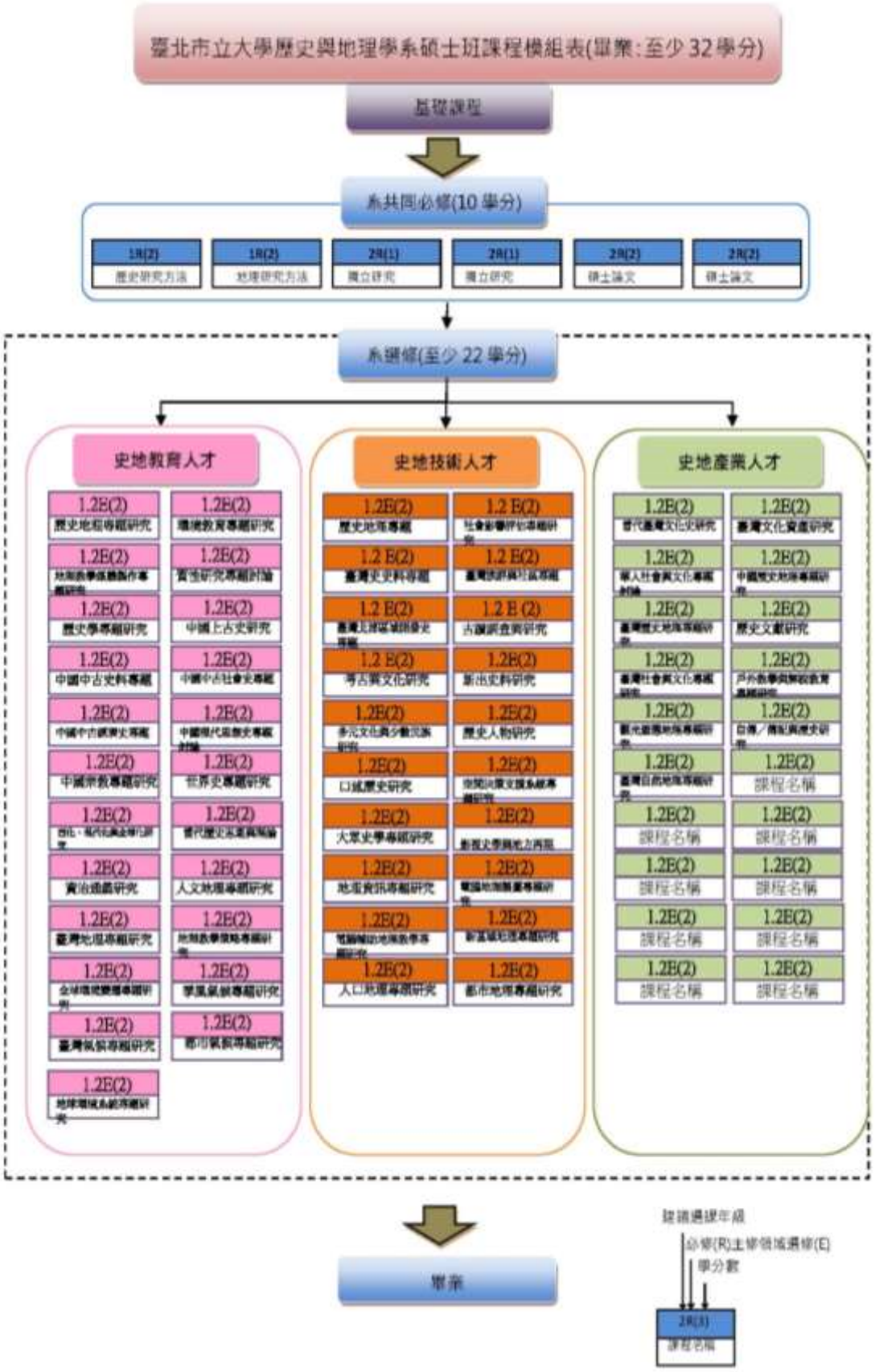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歷史與地理學系碩士班課程模組表(畢業:至少32學分)
基礎課程
系共同必修(10學分)
1R(2)
歷史研究方法
1R(2)
地理研究方法
2R(1)
獨立研究
2R(1)
獨立研究
2R(2)
碩士論文
2R(2)
碩士論文
系選修(至少22學分)
史地教育人才
1.2E(2)
歷史地理專題研究
1.2E(2)
環境教育專題研究
1.2E(2)
歷史學專題研究
1.2E(2)
中國上古史研究
1.2E(2)
中國中古史料專題
1.2E(2)
中國中古社會史專題
1.2E(2)
中國宗教專題研究
1.2E(2)
世界史專題研究
1.2E(2)
人文地理專題研究
1.2E(2)
臺灣地理專題研究
1.2E(2)
臺灣氣候專題研究
1.2E(2)
都市氣候專題研究
1.2E(2)
史地技術人才
1.2E(2)
歷史地理專題
1.2 E(2)
臺灣史史料專題
1.2 E(2)
古蹟調查與研究
1.2 E(2)
考古與文化研究
1.2E(2)
新出史料研究
1.2E(2)
歷史人物研究
1.2E(2)
口述歷史研究
1.2E(2)
大眾史學專題研究
1.2E(2)
地理資訊專題研究
1.2E(2)
人口地理專題研究
1.2E(2)
都市地理專題研究
史地產業人才
1.2E(2)
臺灣文化資產研究
1.2E(2)
歷史文獻研究
1.2E(2)
課程名稱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2R(3)
課程名稱

四、必修科目(應修 10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		地理研究方法	Geographic Research Methods	2		2	
一		歷史研究方法	Historical Research Methods		2		2
二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二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二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二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五、選修科目(至少 22 學分)

(一) 歷史領域(應修習至少 6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臺灣史史料專題	Topics on Taiwan Historiography	2	2
		臺灣族群與社區專題	Topics on ethnic groups and communities of Taiwan	2	2
		臺灣北部區域開發史專題	Topics on History of Regional Development of Northern Taiwan	2	2
		臺灣文化資產研究	Research in Local Cultural Heritage	2	2
		臺灣社會與文化專題研究	Seminar on Taiwan's Society and Culture	2	2
		當代臺灣文化史研究	Studies in the Cultural History of Contemporary Taiwan	2	2
		中國上古史研究	Research in Early China	2	2
		中國中古史料專題	Topics on Historiography of the Medieval China	2	2
		中國中古社會史專題	Topics on Social History of the Medieval China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中國宗教專題研究	Research in Chinese Religion	2	2
		華人社會與文化專題討論	Seminar on Chinese Culture and Society	2	2
		西化、現代化與全球化研究	Studies in Westernization, Modernization and Globalization	2	2
		世界史專題研究	Studies in World History	2	2
		大眾史學專題研究	Topics on Public History	2	2
		影視史學與地方再現	Visual History and Place Representation	2	2
		古蹟調查與研究	Survey & Research in Historical Sites	2	2
		考古與文化研究	Studies in Archaeology and Culture	2	2
		新出史料研究	Research in New Documentation in History	2	2
		多元文化與少數族群研究	Approach of Minority and Multiculture	2	2
		歷史人物研究	Research in Historical Characters	2	2
		臺灣歷史地理專題研究	Studies in Historical Geography of Taiwan	2	2

（二）地理領域(應修習至少 6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人文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Human Geography	2	2
		臺灣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Geography of Taiwan	2	2
		地理教學策略專題研究	Topics on Geography Teaching Strategy	2	2
		新區域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New Regional Geography	2	2
		環境教育專題研究	Topics on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地理教學媒體製作專題研究	Topics on Multimedia Producing for Geographic Teaching	2	2
		地理資訊專題研究	Topics on Geographic Information	2	2
		臺灣自然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Physical Geography of Taiwan	2	2
		全球環境變遷專題研究	Topics on Global Environmental Change	2	2
		季風氣候專題研究	Topics on Monsoon Climate	2	2
		社會影響評估專題研究	Topics on Evaluation of Social Impacts	2	2
		人口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Geography of Population	2	2
		觀光遊憩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Tourism Geography	2	2
		電腦輔助地理教學專題研究	Topics on Computer-Aided Geographic Teaching	2	2
		電腦地理製圖專題研究	Topics on Computer Geographic Graphics	2	2
		臺灣氣候專題研究	Topics on Taiwan Climate	2	2
		都市氣候專題研究	Topics on Urban Climate	2	2
		歷史地理專題	Topics on Historical Geography	2	2
		中國歷史地理專題研究	Studies in Chinese Historical Geography	2	2
		質性研究專題討論	Qualitative Research	2	2
		地球環境系統專題研究	Topics on the Environmental System of the Earth	2	2
		科技與人文教育	Technology and Liberal Art Education	2	2
		經濟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Economic Geography	2	2

109 學年歷史與地理學系社會科教學碩士學位班

課程架構

一、本系碩士班簡介

隨著全球化、本土化意識的提升，以及多元文化與環境永續發展愈來愈受到重視，世界許多國家已將歷史與地理列為重要教育內容。為順應世界主要教育趨勢，提昇國家整體競爭力，培育卓越學術研究人才，本系於民國 76 年為專門培育國民小學社會科師資與教學研究的學系，在績優辦學的基礎上於 89 年成立在職進修社會科教學碩士學位班。民國 98 年奉教育部核准更名為歷史與地理學系，碩士班亦隨之更改為歷史與地理系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成為全國少數兼具歷史與地理學術研究的碩士班。本研究所的設立，旨在培育優秀的歷史、地理學術研究人才，並提供國民小學社會科教師提昇專業知能進修的平臺。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碩士班教育目標

1. 培育理論與實務兼具的國民小學社會科相關教學專業研究人才。
2. 培養學生尊重多元文化與重視環境永續發展之學養。
3. 學生具備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以提升視野與培養整合力。

(二)本系碩士班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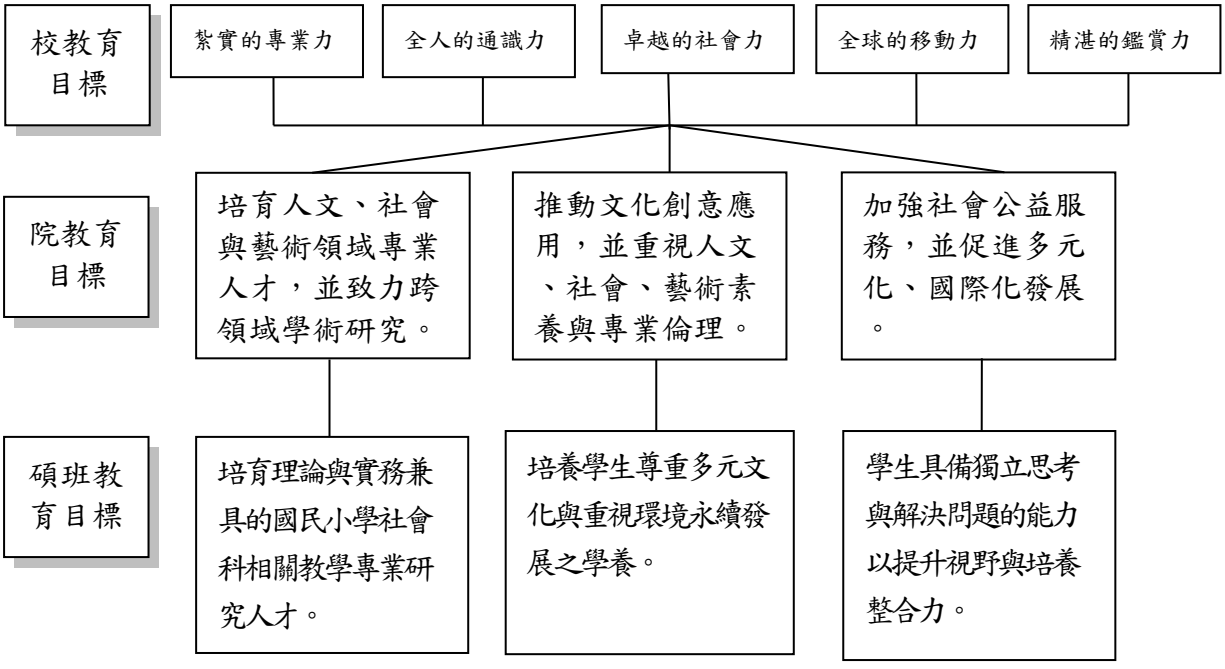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核心能力

1.培育學生兼具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課程與教學之專業能力。

2.增進學生社會學習領域議題獨立研究之能力。

3.培養學生具備在國小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之專業能力。

(二)本系碩士班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相關表

核心能力	碩士班教育目標		
	1. 教學專業人才	2.多元文化與重視環境永續	3. 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能力
1. 培育學生兼具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課程與教學之專業能力	○	○	○
2. 增進學生社會學習領域議題獨立研究之能力	○	○	○
3.培養學生具備在國小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之專業能力	○	○	○

(三)課程架構

1.歷史與地理學系社會科教學碩士學位班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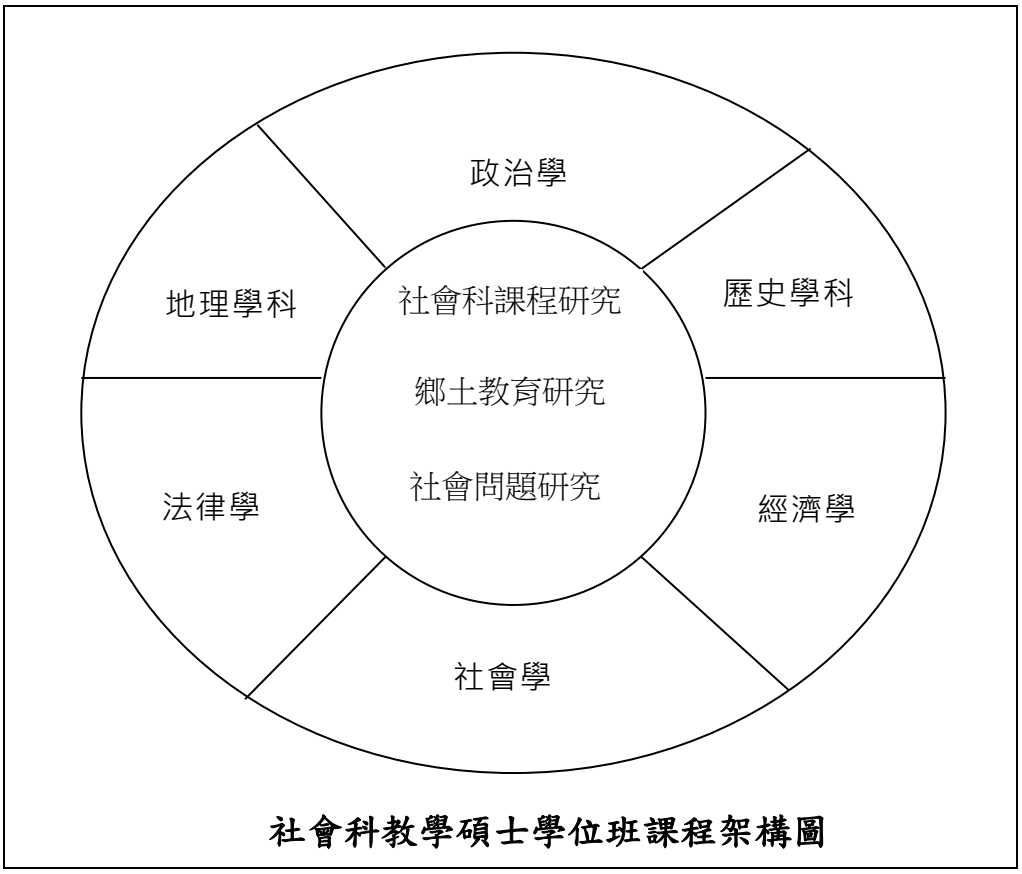

社會科教學碩士學位班課程架構圖

2.學分規劃表

課程類別	所專門課程	總計
必修	10	10
選修	22	22
合　計	32	32

3.修課須知

（1）以社會科教育為核心，計有社會科課程與教學、鄉土教育課程、人文社會課程等三個領域;研究生畢業條件以修畢規定學分(必修課程 10 學分，選修 22 學分，**每學期修學分不得多於 10 學分**)，需修習至少 32 學分。

（2）研二上修習「獨立研究」、「碩士論文」課程前，必須先簽署「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方能選修該課。

（3）**研究所畢業生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

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4）108 學年度起入學之研究生於畢業前須公開發表論文一篇或參加學位考試發表會經認證至少三場；公開發表論文形式得校內、外研討會或本系所定期舉辦碩士論文畢業發表會。

（5）經論文計畫發表通過後；提出畢業論文經學位考試通過，始得畢業。

（四）課程模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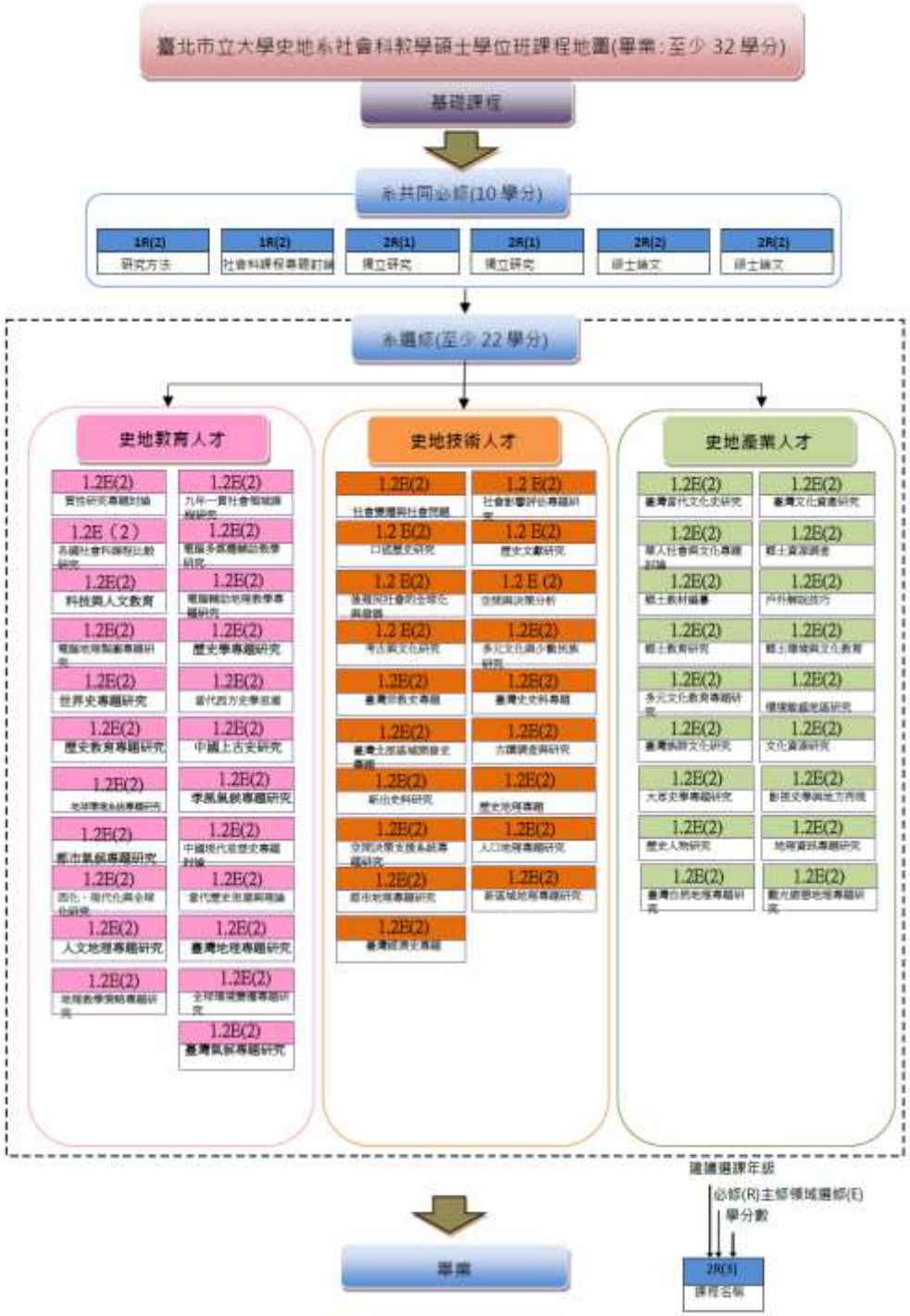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史地系社會科教學碩士學位班課程地圖(畢業:至少 32 學分)
基礎課程
系共同必修(10 學分)
1R(2) 研究方法
1R(2) 社會科課程專題討論
2R(1) 獨立研究
2R(1) 獨立研究
2R(2) 碩士論文
2R(2) 碩士論文
系選修(至少 22 學分)
史地教育人才
史地技術人才
史地產業人才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2R(3)
課程名稱
畢業

四、課程名稱

(一)必修課程（應修 10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	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s		2		2
一	社會科課程專題討論	Seminar on Social Study Curriculum	2		2	
二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二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二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二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備註：本系夜間碩士班「獨立研究」、「碩士論文」等課程之規定，授課及指導人數（每一屆）上限為 4 人；其他選修課程人數之規定，夜間班 15 人為原則：若該班人數額滿，建請開課教授勿加簽同意單，避免作業困擾以符開課公平原則。

(二)選修課程（應修 22 學分）

1.社會科課程與教學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九年一貫社會領域課程研究	Studies in Grade 1-Grade 9 Social Study Curriculum	2	2
	各國社會科課程比較研究	Comparative Social Study Curriculum	2	2
	電腦多媒體輔助教學研究	Studies in Computer / Multimedia as Supplementary Instruction Facility	2	2
	科技與人文教育	Technology and Liberal Art Education	2	2

2.鄉土教育課程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類別	鄉土教材編纂	Local Teaching Materials Compilation	2	2
	戶外解說技巧	Outdoor Interpretation Skills	2	2
	文化資源研究	Studies in Cultural Resources	2	2
	臺灣族群文化研究	Studies in Cultures of Taiwan	2	2
	鄉土教育研究	Studies in Local Education pedagogy	2	2

3.人文社會課程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類別	社會變遷與社會問題	Social Changes and Social Problems	2	2
	臺灣當代文化史研究	Studies in History of Taiwan Contemporary Culture	2	2
	考古與文化研究	Seminar on Archaeology and Culture	2	2
	臺灣史史料專題	Topics on Taiwan Historiography	2	2
	臺灣北部區域開發史專題	Topics on History of Regional Development of Northern Taiwan	2	2
	臺灣宗教史專題	Topics on History of Religion in Taiwan	2	2
	臺灣經濟史專題	Topics on Economic History of Taiwan	2	2
	臺灣文化資產研究	Research in Local Cultural Heritage	2	2
	中國上古史研究	Research in Early China	2	2
	華人社會與文化專題討論	Seminar on Chinese Culture and Society	2	2
	西化、現代化與全球化研究	Studies in Westernization, Modernization and Globalization	2	2
	大眾史學專題研究	Topics on Public History	2	2
	世界史專題研究	Studies in World History	2	2

	影視史學與地方再現	Visual History and Place Representation	2	2
	古蹟調查與研究	Survey & Research in Historical Sites	2	2
	新出史料研究	Research in New Documentation in History	2	2
	人文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Human Geography	2	2
	臺灣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Geography of Taiwan	2	2
	地理教學策略專題研究	Topics on Geography Teaching Strategy	2	2
	新區域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New Regional Geography	2	2
	環境教育專題研究	Topics on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2	2
	地理教學媒體製作專題研究	Topics on Multimedia Producing for Geographic Teaching	2	2
	地理資訊專題研究	Topics on Geographic Information	2	2
	臺灣自然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Physical Geography of Taiwan	2	2
	全球環境變遷專題研究	Topics on Global Environmental Change	2	2
	社會影響評估專題研究	Topics on Evaluation of Social Impacts	2	2
	人口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Geography of Population	2	2
	觀光遊憩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Tourism Geography	2	2
	電腦輔助地理教學專題研究	Topics on Computer-Aided Geographic Teaching	2	2
	電腦地理製圖專題研究	Topics on Computer Geographic Graphics	2	2
	臺灣社會與文化專題研究	Seminar on Taiwan’s Society and Culture	2	2
	質性研究專題討論	Qualitative Research	2	2
	地球環境系統專題研究	Topics on the Environmental System of the Earth	2	2
	經濟地理專題研究	Topics on Economic Geography	2	2

音樂學系課程架構

一、 本系簡介

音樂學系於 2007 年由原音樂教育學系更名。本系秉持著教育理念及積極的態度，為培育優質表演人才與優秀師資而努力，並積極拓展國際音樂交流及培養學生的藝術整合能力。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教育目標

1. 培養優秀音樂展演人才，推展國際演出交流，開拓學生視野並提高競爭力。
2. 培養國民教育階段優良師資，發展多元化音樂課程以提升音樂教育品質。
3. 培養藝術與科技整合人才，並結合文化產業，增進產學合作經驗與成果的建立。
4. 培養學生社會關懷能力，積極參與在地藝術文化活動。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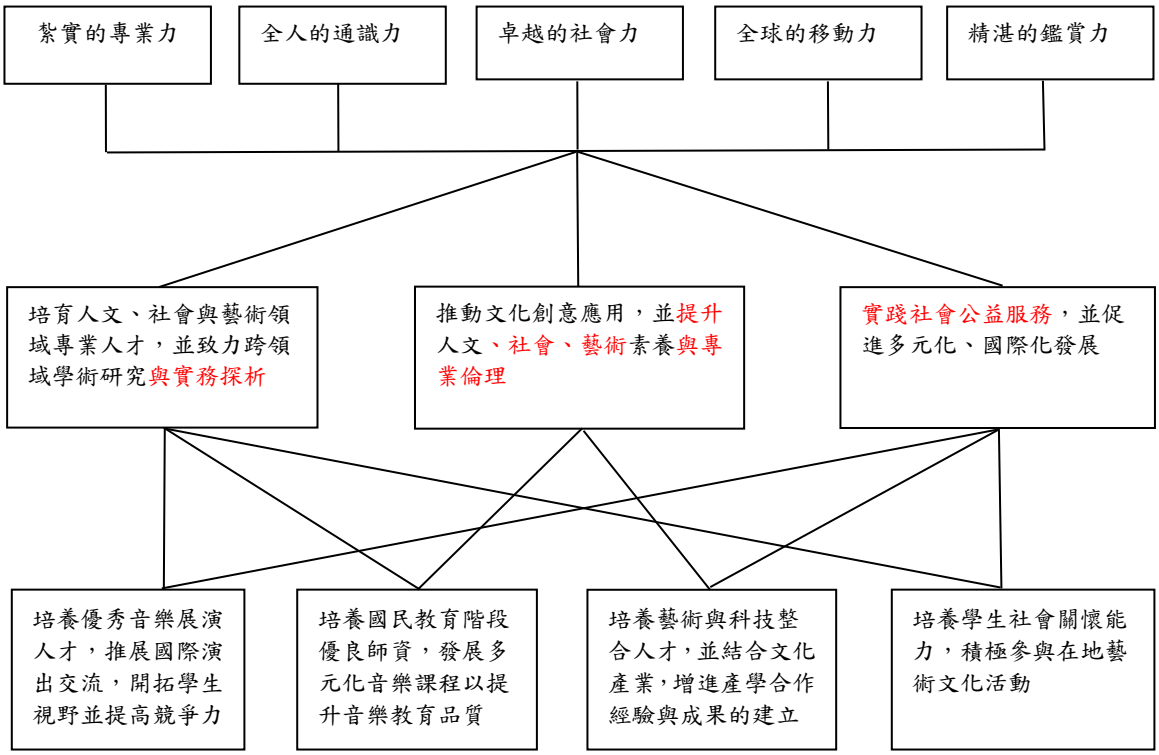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核心能力

1. 精湛的演奏（唱）能力
2. 深耕的研究能力
3. 藝術的傳達能力
4. 積極的求知能力
5. 專業的教學能力
6. 豐富的創新能力
7. 周延的規劃能力
8. 敏銳的省思能力
9. 熱誠的參與能力
10. 完善的統整能力

（二）本系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相關表

核心能力	系教育目標			
	1. 培養優秀音樂展演人才，推展國際演出交流，開拓學生視野並提高競爭力。	2. 培養國民教育階段優良師資，發展多元化音樂課程以提升音樂教育品質。	3. 培養藝術與科技整合人才，並結合文化業，增進產學合作經驗與成果的建立。	4. 培養學生社會關懷能力，積極參與在地藝術文化活動。
1.精湛的演奏（唱）能力	✓			✓
2.深耕的研究能力		✓	✓	✓
3.藝術的傳達能力	✓	✓	✓	✓
4.積極的求知能力	✓	✓	✓	✓
5.專業的教學能力	✓	✓		
6.豐富的創新能力	✓	✓	✓	
7.周延的規劃能力	✓		✓	✓
8.敏銳的省思能力	✓	✓		✓
9.熱誠的參與能力	✓	✓	✓	✓
10.完善的統整能力	✓	✓	✓	✓

（三）課程架構

1.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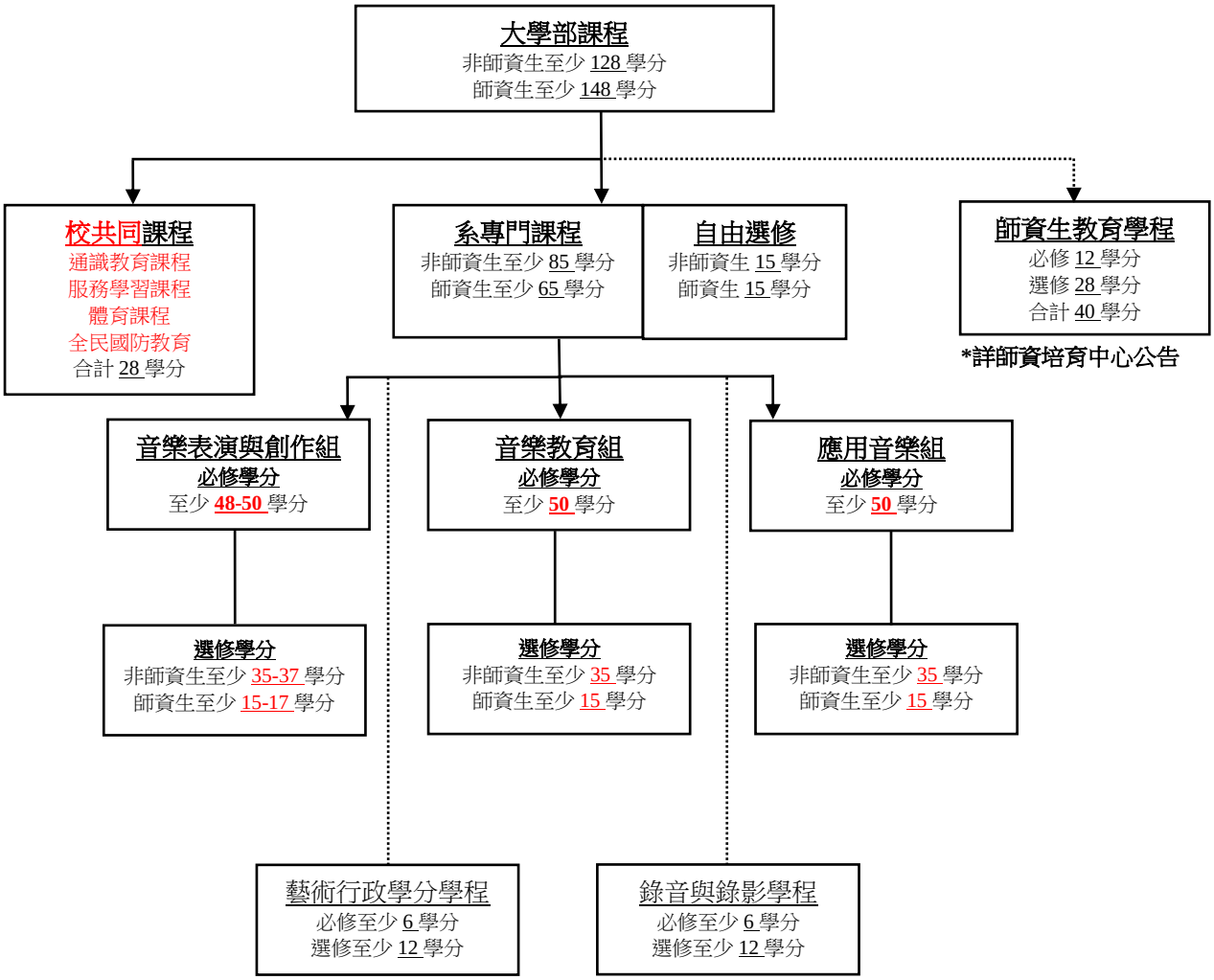

註：自由選修 15 學分可於本系、外系或跨校選修，不含通識課程。

※師資培育生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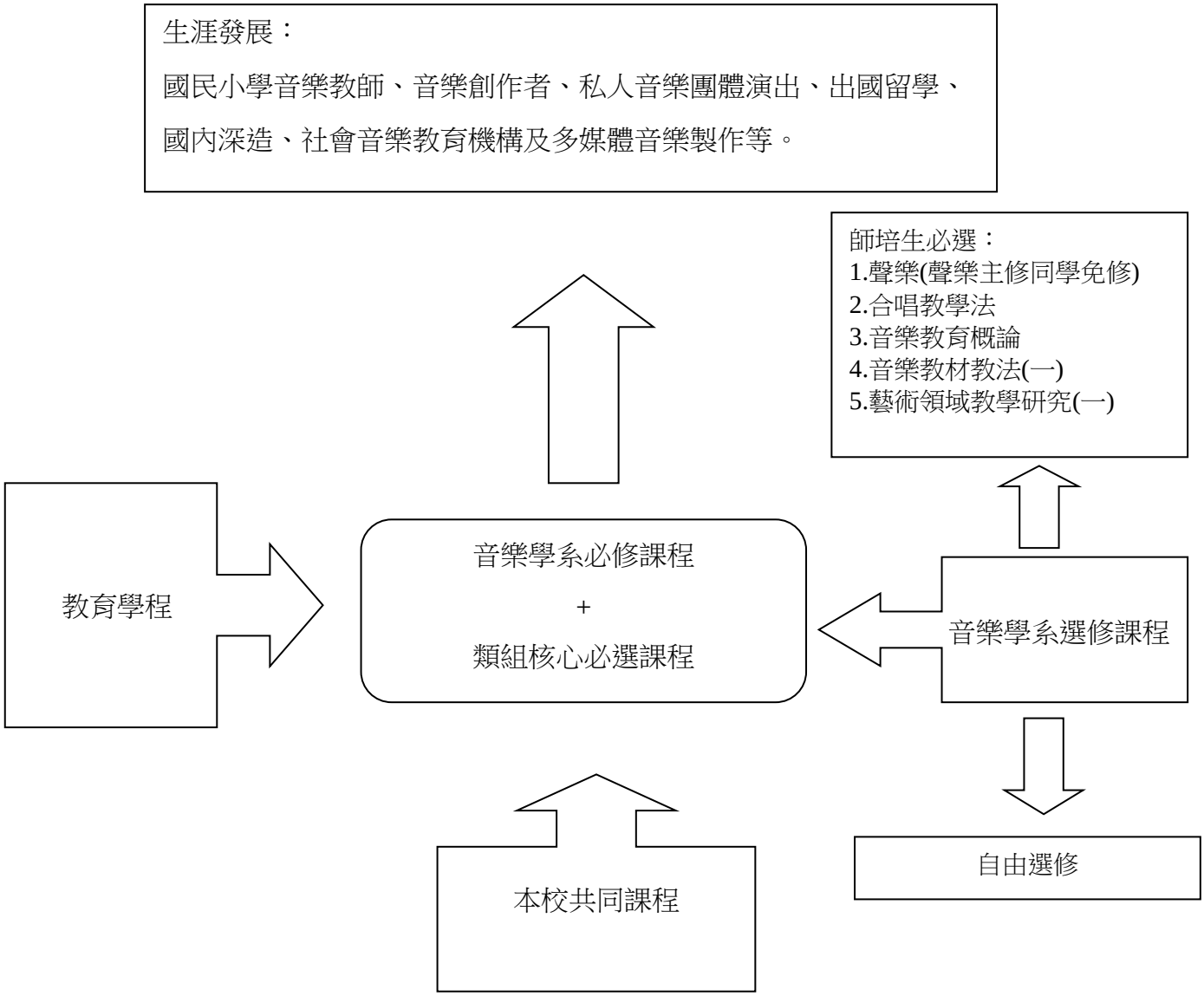
生涯發展：
國民小學音樂教師、音樂創作者、私人音樂團體演出、出國留學、國內深造、社會音樂教育機構及多媒體音樂製作等。
師培生必選：
1.聲樂(聲樂主修同學免修)
2.合唱教學法
3.音樂教育概論
4.音樂教材教法(一)
5.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一)
教育學程
音樂學系必修課程
+
類組核心必選課程
音樂學系選修課程
本校共同課程
自由選修

※非師資培育生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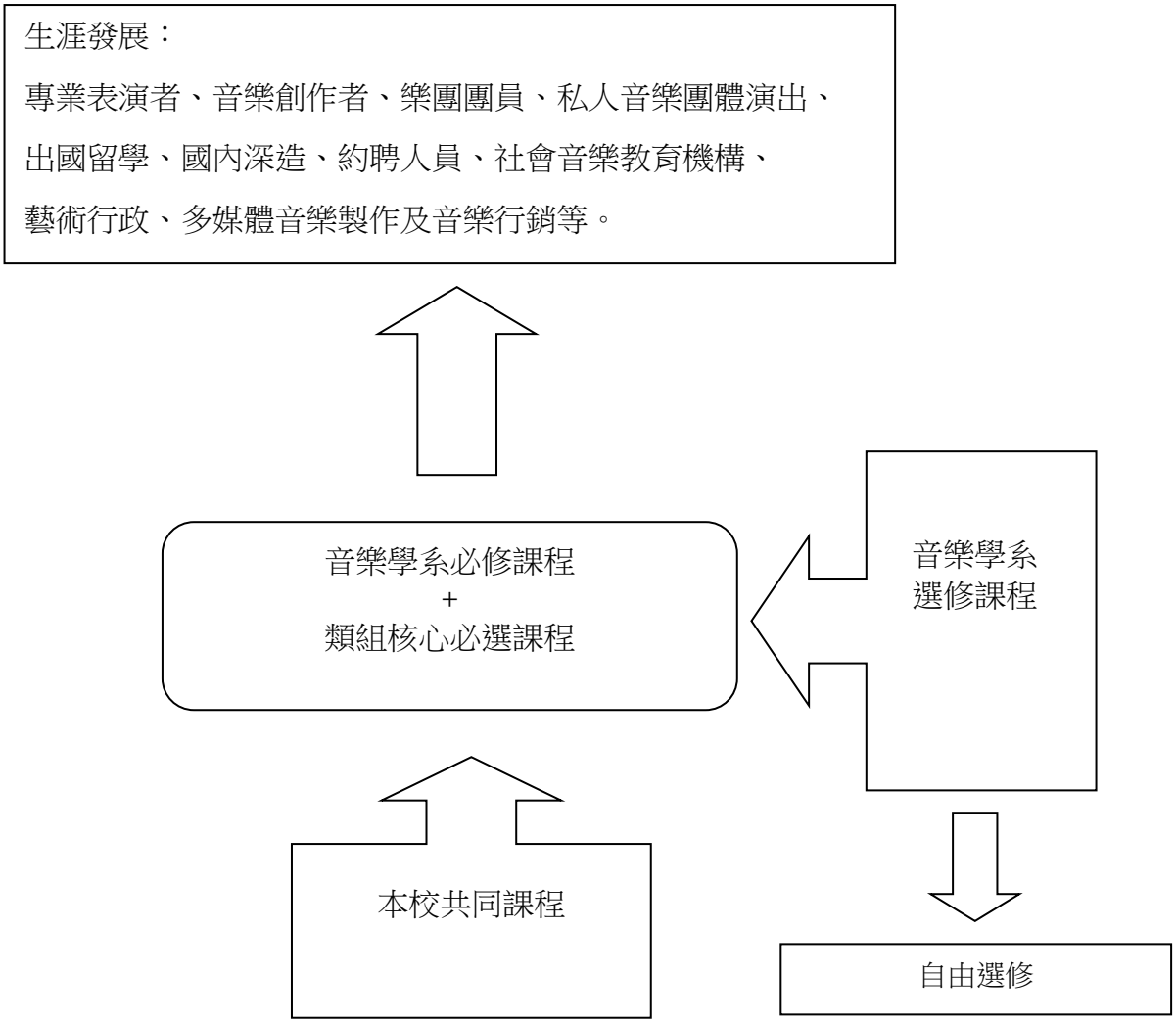
生涯發展：
專業表演者、音樂創作者、樂團團員、私人音樂團體演出、
出國留學、國內深造、約聘人員、社會音樂教育機構、
藝術行政、多媒體音樂製作及音樂行銷等。
音樂學系必修課程
+
類組核心必選課程
音樂學系
選修課程
本校共同課程
自由選修

2. 學分規畫表

（一）「師資培育生」：必修習國小教育學程

修讀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修習之學分數

課程類別	校共同必修課程						系專門課程		教育學程			自由選修課程（可於本系、外系或跨校選修，不含通識課程）	總計
	必修					選修	本系專門課程學分	類組核心課程學分	國民小學教育學程	特殊教育學校學程	幼兒園教育學程		
	通識教育課程			服務學習課程	體育課程	全民國防教育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8	—	—	0	0	—	28	**20~22**				0	
選修	—	16-18	2-4	—	—	0	0	**15~17**				15	
合計	**28**						**28**	**37**	**46**（註 1）	**48**（註 1）	**54**（註 1）	**15**	（註 2）

註 1：各類教育學程學分數應依師資培育中心公告之標準。

註 2：修讀「國民小學教育學程」者，畢業學分數總計為 154 學分；修讀「特殊教育學校學程」者，畢業學分數總計為 156 學分；修讀「幼兒園教育學程」者，畢業學分數總計為 162 學分。

（二）「非師資培育生」：

不修讀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修習之學分數

課程類別	校共同必修課程						系專門課程		自由選修課程（可於本系、外系或跨校選修，不含通識課程）	總計
	必修					選修	本系專門課程學分	類組核心課程學分		
	通識教育課程			服務學習課程	體育課程	全民國防教育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8	—	—	0	0	—	28	**20~22**	0	
選修	—	16-18	2-4	—	—	0	0	**35~37**	15	
合計	**28**						**28**	**57**	**15**	**128**

3.課程模組表

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　大學部課程地圖（畢業：至少 128 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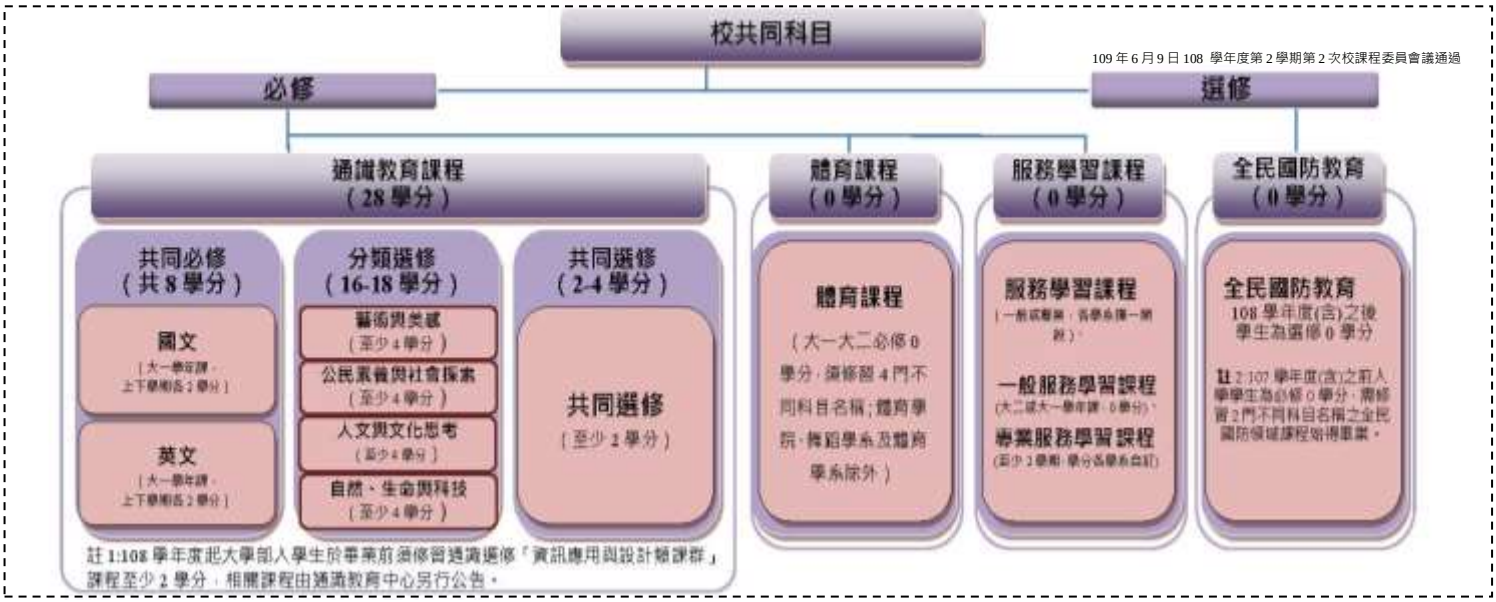

系專門課程

系共同必修(28 學分)

1R(4) 和聲學	1R(2) 整合性音樂能力訓練	1R(2) 音樂研究法	2R(2) 對位法	2R(2) 複音音樂與復格	2R(4) 曲式與分析	1R-3R(0) 專題討論
2R(2) 西洋音樂史(一)	2R(2) 西洋音樂史(二)	3R(2) 西洋音樂史(三)	3R(2) 西洋音樂史(四)	3R(2) 亞洲音樂（一）－台灣	4R(2) 畢業製作	

模組必修(至少 20~22 學分)

演奏唱與創作模組

- 1R-4R(8) 主修
- 1R-4R(4-8) 管弦樂合奏/合唱

鋼琴組

- 2R(2) 鋼琴合作之藝術(一)
- 3R(2) 鋼琴教學法(一)
- 3R(4) 鋼琴作品研究(一)(二)

- 3R(2) 樂曲分析

聲樂組

- 2R(2) 聲樂語韻學(一)
- 3R(2) 聲樂語韻學(二)

音樂教育模組

- 1R-3R(6) 主修
- 2R-3R(2) 選修
- 1R-3R(6) 管弦樂合奏/合唱
- 1R(2) 音樂教育概論
- 2R(2) 柯大宜教學法
- 2R(2) 奧福教學法
- 2R(2) 達克羅士教學法
- 3R(2) 音樂教材教法(一)
- 3R(2) 合唱教學法

應用音樂模組

- 1R-3R(6) 主修
- 1R-2R(4) 管弦樂合奏/合唱
- 1R(2) 音響學
- 2R(2) 音樂科技導論
- 2R(2) 藝術行政與實務
- 2R(2) 影像配樂
- 2R(2) 音樂行銷學
- 3R(2) 流行音樂製作實務
- 3R(2) 多媒體音樂創作

系選修(師培生 15~17 學分 非師培生 35~37 學分)

不分組

- 1E(2) 國小樂器教學
- 1E(2) 音樂欣賞教學
- 1E(2) 音樂美學
- 1E-2E(4) 管樂合奏
- 1E-2E(4) 弦樂合奏
- 1E(2) 演奏與錄影
- 1E(2) 音樂編導實務
- 1E(2) 影音編輯藝術
- 1E-2E(2) 室內樂
- 1E(2) 義大利語韻
- 1E(2) 樂器學
- 2E(2) 專題研究
- 2E(2) 總譜彈奏

3R(2)
聲樂作品研究(一)

4R(2)
歌劇表演實務(一)

理論作曲組

3R(2)
指揮法(一)

3R(2)
管弦樂法

3R(2)
配器法

3R(4)
樂曲分析

4R(2)
二十世紀音樂研究

弦樂組

3R(2)
弦樂作品研究(一)

4R(2)
弦樂教學法

管、擊樂組

2R(1)
管樂表演實務

3R(2)
管樂作品研究

3R(1)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管樂

3R(2)
合奏教學法

4R(2)
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一)

2E(2)
音樂教育專題研究

2E(1)
音樂實務實習

2E(2)
鈴木教學法

2E(2)
音樂哲學導論

2E(2)
鋼琴合作之藝術(二)

2E(4)
歌劇史(一)(二)

2E(2)
德文歌曲研究

2E(2)
音樂圖書管理

2E(2)
舞台表演

2E(2)
表演藝術

2E(2)
兒歌創作

2E(1)
弦樂表演實務

2E(2)
音樂學導論

3E(2)
電影音樂史

3E(2)
視覺藝術

3E(2)
電腦音樂

3E(2)
世界音樂導論

3E(2)
電腦在音樂教育上的應用

3E(4)
數位化音樂教學(一)(二)

3E(2)
藝術整合管理

3E(2)
指揮法(二)－合奏(唱)指揮

3E(2)
指揮法(二)－樂團指揮

3E(2)
鍵盤和聲

3E(2)
爵士音樂史

3E(2)
法文歌曲研究

3E(2)
音樂教材教法(二)

3E(2)
鋼琴教學法(二)

3E(2)
臺灣傳統音樂

3E(2)
中國音樂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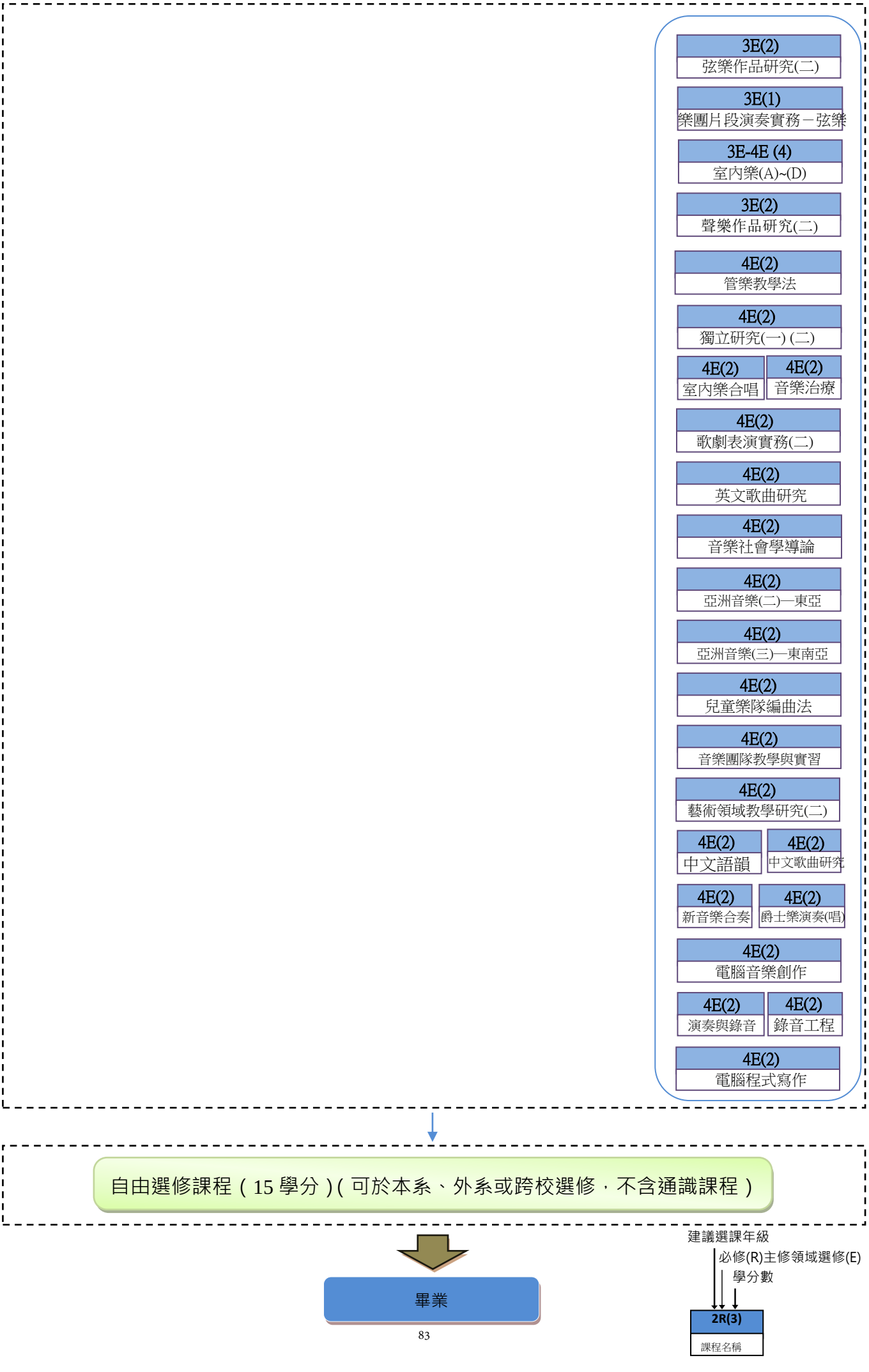
3E(2)
弦樂作品研究(二)
3E(1)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弦樂
3E-4E (4)
室內樂(A)~(D)
3E(2)
聲樂作品研究(二)
4E(2)
管樂教學法
4E(2)
獨立研究(一) (二)
4E(2)
室內樂合唱
4E(2)
音樂治療
4E(2)
歌劇表演實務(二)
4E(2)
英文歌曲研究
4E(2)
音樂社會學導論
4E(2)
亞洲音樂(二)—東亞
4E(2)
亞洲音樂(三)—東南亞
4E(2)
兒童樂隊編曲法
4E(2)
音樂團隊教學與實習
4E(2)
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二)
4E(2)
中文語韻
4E(2)
中文歌曲研究
4E(2)
新音樂合奏
4E(2)
爵士樂演奏(唱)
4E(2)
電腦音樂創作
4E(2)
演奏與錄音
4E(2)
錄音工程
4E(2)
電腦程式寫作
自由選修課程（15 學分）(可於本系、外系或跨校選修，不含通識課程）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2R(3)
課程名稱

學系專門課程（共同必修 28 學分）			
年級	課程名稱	學分	小時
大一	和聲學(一)(二)	4	4
	整合性音樂能力訓練(一)(二)	2	4
	音樂研究法	2	2
大二	對位法	2	2
	複音音樂與賦格	2	2
	曲式與分析(一)(二)	4	4
	西洋音樂史(一)(二)	4	4
大三	西洋音樂史(三)(四)	4	4
	亞洲音樂（一）－台灣	2	2
大四	畢業製作	2	2
大二	服務學習(一)(二)	0	0
大一～三	專題討論	0	0
大一～四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0	16

組別	音樂表演與創作組 Music Performance and Composition					
	鋼　琴		聲　樂		理論作曲	
必修	主修（1*8）	8	主修（1*8）	8	主修（1*8）	8
	管弦樂合奏 合唱	4	合唱（1*6）	6	管弦樂合奏（1*2） 合唱（1*2）	4
	鋼琴作品研究(一)(二)	4	聲樂作品研究(一)	2	二十世紀音樂研究	2
	鋼琴教學法(一)	2	歌劇表演實務(一)	2	配器法	2
	鋼琴合作之藝術(一)	2	聲樂語韻學(一)	2	樂曲分析	2
	樂曲分析	2	聲樂語韻學(二)	2	管弦樂法【大碩合開】	2
					指揮法(一)	2
必選修	室內樂（1*2）	2			影像配樂	2
	弦　樂		管樂&擊樂			
必修	主修（1*8）	8	主修（1*8）	8		
	管弦樂合奏（1*8）	8	管弦樂合奏（1*8）	8		
	弦樂作品研究(一)	2	管樂作品研究【大碩合開】	2		
	弦樂教學法	2	管樂表演實務【大碩合開】	1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管樂【大碩合開】	1		
必選修	室內樂（1*2）	2	室內樂（1*2）	2		
	弦樂合奏（1*4）	4	管樂合奏（1*4）	4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弦樂	1				

不分組之室內樂**課程，並請各自組合成員後再修課。

組別	音樂教育組 Music Education			三、應用音樂組　Applied Music	
必修	主修		4	主修	4
	選修－聲樂(0.5*4)		2	管弦樂合奏 合唱	4
	管弦樂合奏 合唱		4	影像配樂	2
	音樂教育概論		2	多媒體音樂創作	2
	音樂教材教法(一)		2	音樂科技導論	2
	柯大宜教學法 奧福教學法 達克羅士教學法	（三選二）	4	音響學 藝術行政與實務 音樂行銷學	2 2 2
	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一)		2	流行音樂製作實務	2
	合唱教學法 合奏教學法	(二選一)	2		
必選修	獨立研究（1*2）		2	獨立研究（1*2）	2

類組核心課程選修					
演奏唱選修	0.5	弦樂作品研究(二)	2	獨立研究(二)	1
管樂合奏	1	弦樂表演實務	1	亞洲音樂(二)－東亞	2
弦樂合奏	1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弦樂	1	亞洲音樂(三)－東南亞	2
新音樂合奏	2	舞台表演	2	音樂學導論	2
室內樂合唱	2	表演藝術	2	中國音樂史	2
合唱(七)	1	中文語韻	2	臺灣傳統音樂	2
合唱(八)	1	義大利語韻	2	世界音樂導論	2
指揮法(二)-合奏(唱)指揮	2	中文歌曲研究	2	音樂哲學導論	2
指揮法(二)-樂團指揮	2	德文歌曲研究	2	音樂社會學導論	2
專題研究	2	法文歌曲研究	2	音樂美學	2
樂器學	2	英文歌曲研究	2	電影音樂史	2
管樂教學法	2	歌劇史(一)	2	爵士音樂史	2
鈴木教學法	2	歌劇史(二)	2	數位化音樂教學(一)	2
國小樂器教學	2	聲樂作品研究(二)	2	數位化音樂教學(二)	2
音樂欣賞教學	2	歌劇表演實務(二)	2	電腦在音樂教育上的應用	2
兒童樂隊編曲法	2	錄音工程	2	音樂圖書管理	2
音樂團隊教學與實習	2	電腦程式寫作	2	音樂治療	2
音樂教育專題研究	2	電腦音樂	2	藝術整合管理	2
音樂實務實習	1	電腦音樂創作	2	鍵盤和聲	2
兒歌創作	2	演奏與錄音	2	總譜彈奏	2
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二)	2	演奏與錄影	2	爵士樂演奏(唱)	2
音樂教材教法(二)	2	音樂編導實務	2	室內樂(一)~(四) 【大碩合開】（1*4）	4
鋼琴合作之藝術(二)	2	影音編輯藝術	2		
鋼琴教學法(二)	2	獨立研究(一)	1		

備註：

師資培育生

- 音樂教育組：類組核心選修須修習【多媒體音樂創作】2 學分。
- 音樂表演與創作組、應用音樂組：類組核心選修須修習下列課程：共計 9 學分

A.聲樂：1 學分（1 年）（主修聲樂者無須重複修習）

B.合唱教學法：2 學分

C.音樂教育概論：2 學分

D.音樂教材教法(一)：2 學分

E.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一)：2 學分

4.修課須知

(1) 各組之主修術科，將依「六.主修＆演奏唱選修術科類別一覽表」相關內容開設課程，請自行參照修習。

(2) 合奏(唱)課程：

A.【合唱】與【管弦樂合奏】課程之修業年限與年級規定如下表所列，請依各組之術科主修類別分別修習。

B. 演奏(唱)與創作組

鋼琴主修：修習合奏唱課程兩年，除原副修為聲樂者之外，其他原副修為器樂者第一年須修習管弦樂合奏課程，第二年自由選擇修習合奏唱類課程。

聲樂主修：修習合唱課程三年。

理論作曲主修：修習合奏類課程兩年，合唱及管弦樂合奏類課程於四年內須至少各修習一年。

弦樂主修：修習管弦樂合奏課程四年及弦樂合奏課程兩年。

管擊樂主修：修習管弦樂合奏課程四年及管樂合奏課程兩年。

C. 音樂教育組：修習合奏唱課程兩年。第一年依主修樂器別修習，第二年時可自由選擇修習合奏唱類課程。

D. 應用音樂組：修習合奏唱課程兩年，第一年依主修樂器別修習，第二年時可自由選擇修習合奏唱類課程。

演奏(唱)與創作組：

組別	主修		修習年限	合　唱	管弦樂合奏
演奏(唱)與創作組	鋼琴(主修)	聲樂(原副修)	2 年	第 1 年	免修
				第 2 年：自由修習	
		器樂(原副修)	2 年	免修	第 1 年
				第 2 年：自由修習	
		理論作曲(原副修)	2 年	免修	第 1 年
				第 2 年：自由修習	
	聲樂		3 年	3 年	免修
	器樂		4 年	免修	4 年
	理論作曲		2 年	4 年內至少須修習 1 年	第 1 年

音樂教育組：

組別	主修		修習年限	合　唱	管弦樂合奏
音樂教育組	鋼琴(主修)	聲樂(原副修)	2 年	第 1 年	免修
				第 2 年：自由修習	
		器樂(原副修)	2 年	免修	第 1 年
				第 2 年：自由修習	
		理論作曲(原副修)	2 年	免修	第 1 年
				第 2 年：自由修習	
	聲樂		2 年	第 1 年	免修
				第 2 年：自由修習	
	器樂		2 年	免修	第 1 年
				第 2 年：自由修習	
	理論作曲		2 年	免修	第 1 年
				第 2 年：自由修習	

應用音樂組：

<table>
<tr><th>組別</th><th colspan="2">主修</th><th>修習年限</th><th>合　唱</th><th>管弦樂合奏</th></tr>
<tr><td rowspan="12">應用音樂組</td><td rowspan="6">鋼琴(主修)</td><td rowspan="2">聲樂
(原副修)</td><td rowspan="2">2 年</td><td>第 1 年</td><td>免修</td></tr>
<tr><td colspan="2">第 2 年：自由修習</td></tr>
<tr><td rowspan="2">器樂
(原副修)</td><td rowspan="2">2 年</td><td>免修</td><td>第 1 年</td></tr>
<tr><td colspan="2">第 2 年：自由修習</td></tr>
<tr><td rowspan="2">理論作曲
(原副修)</td><td rowspan="2">2 年</td><td>免修</td><td>第 1 年</td></tr>
<tr><td colspan="2">第 2 年：自由修習</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聲樂</td><td rowspan="2">2 年</td><td>第 1 年</td><td>免修</td></tr>
<tr><td colspan="2">第 2 年：自由修習</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器樂</td><td rowspan="2">2 年</td><td>免修</td><td>第 1 年</td></tr>
<tr><td colspan="2">第 2 年：自由修習</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理論作曲</td><td rowspan="2">2 年</td><td>免修</td><td>第 1 年</td></tr>
<tr><td colspan="2">第 2 年：自由修習</td></tr>
</table>

E. 主修鋼琴者，類組核心課程選修科目須包含【室內樂】2 學分。

F. 主修理論作曲者，類組核心課程選修科目須包含【影像配樂】2 學分。

G. 主修管樂&擊樂者，類組核心課程選修科目須包含【管樂合奏】4 學分與【室內樂】2 學分。

H. 主修弦樂者，類組核心課程選修科目須包含【弦樂合奏】4 學分、【樂團片段演奏實務－弦樂】1 學分與【室內樂】2 學分。

I. 非主修管樂、敲擊樂、弦樂者，得修習【管樂合奏】或【弦樂合奏】替代該組類組核心之【管弦樂合奏】課程。

J. 大學部合奏(唱)課程，請依合奏(唱)類課程修習規定分組修課，得重複修習。

(3) 室內樂課程：

不分組之室內樂課程，並請各自組合成員後再修課。

(4) 獨立研究課程：

音樂教育組及應用音樂組之類組核心課程選修科目須包含須【獨立研究（一）】及【獨立研究（二）】2 學分。

(5) 分級測驗：

【整合性音樂能力訓練（一）】及【整合性音樂能力訓練（二）】：入

學參與大學術科聯招之視唱、聽寫成績，各達 85 分者，得以抵免各 1 學分。申請抵免之學生應於入學時依本校行事曆所訂抵免學分申請期間內依規定方式辦理申請手續。」

(6) 音樂教育組須修習聲樂術科 2 年。

(7) 本系音樂表演與創作組與應用音樂組之師資培育生於類組核心選修須修習下列課程：共計 9 學分

A.聲樂：1 學分（1 年）（主修音樂教育者無須重複修習）

B.合唱教學法：2 學分

C.音樂教育概論：2 學分

D.音樂教材教法(一)：2 學分

E. 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一)：2 學分

(8) 本系音樂教育組之師資培育生於類組核心選修須修習下列課程：共計 2 學分

A.多媒體音樂創作：2 學分

(9)畢業總學分數採計自由選修課程 15 學分，學生可自由選修本系、外系或外校之課程（不含通識課程）。

(10)類組核心課程中，各組之必修課程均可為他組之選修課程。

(11)術科選修課程一年級上學期不開放選修；所有組別自一年級下學期至四年級至多可修習術科選修課程 2 學分（音樂教育組及師培生選修聲樂之規範不含在內），限選修 2 項樂器，並以系上任教教師授課之樂器別為限。

(12) 其餘各組課程修習之規定，請參閱各相關課程備註欄處。

(13) 本須知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系相關規定辦理。

四、必修科目

（一）學系專門課程－系共同必修：共 28 學分

（各組師資培育生與非師資培育生均須修滿 28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年級	系共同必修	和聲學（一）	Harmony (Ⅰ)	2		2		
		和聲學（二）	Harmony (Ⅱ)		2		2	
		整合性音樂能力訓練（一）	Comprehensive Musicianship (Ⅰ)	1		2		入學參與大學術科聯招之視唱、聽寫成績，各達 85 分者，得以抵免
		整合性音樂能力訓練（二）	Comprehensive Musicianship (Ⅱ)		1		2	入學參與大學術科聯招之視唱、聽寫成績，各達 85 分者，得以抵免
		音樂研究法	Music Research Technique	2		2		
		專題討論（一）	Special Topics (Ⅰ)	0		0		
		專題討論（二）	Special Topics (Ⅱ)		0		0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系共同必修	對位法	Counterpoint	2		2		
		複音音樂與復格	Polyphonic Music and Fugue		2		2	
		曲式與分析（一）	Form and Analysis (Ⅰ)	2		2		
		曲式與分析（二）	Form and Analysis (Ⅱ)		2		2	
		西洋音樂史(一)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Ⅰ）	2		2		
		西洋音樂史(二)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Ⅱ）		2		2	
		專題討論（三）	Special Topics (Ⅲ)	0		0		
		專題討論（四）	Special Topics (Ⅳ)		0		0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系共同	西洋音樂史(三)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III）	2		2		
		亞洲音樂（一）－台灣	History of Asia Music (Ⅰ)－Taiwan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必修	西洋音樂史(四)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IV）		2		2	
		專題討論（五）	Special Topics (V)	0		0		
		專題討論（六）	Special Topics (VI)		0		0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級	系共同必修	畢業製作	Special Topic for Degree Requirement		2		2	

（二）類組核心課程－各組必修：

1.音樂表演與創作組－主修鋼琴：必修 2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一）－鋼琴	Major（Ⅰ）－Piano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二）－鋼琴	Major（Ⅱ）－Piano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一）	Orchestra (Ⅰ)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管弦樂合奏（二）	Orchestra (Ⅱ)		1		2	
		合唱（一）	Chorus (Ⅰ)	1		2		
		合唱（二）	Chorus (Ⅱ)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三）－鋼琴	Major（Ⅲ）－Piano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四）－鋼琴	Major（Ⅳ）－Piano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三）	Orchestra (Ⅲ)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管弦樂合奏（四）	Orchestra (Ⅳ)		1		2	
		合唱（三）	Chorus (Ⅲ)	1		2		
		合唱（四）	Chorus (Ⅳ)		1		2	
		鋼琴合作之藝術(一)	The Art of Collaborative Piano (Ⅰ)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組必修	主修（五）－鋼琴	Major（Ⅴ）－Piano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六）－鋼琴	Major（Ⅵ）－Piano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鋼琴教學法（一）	Piano Pedagogy (Ⅰ)	2		2		
		鋼琴作品研究（一）	Piano Literature (Ⅰ)	2		2		
		鋼琴作品研究（二）	Piano Literature (Ⅱ)		2		2	
		樂曲分析	Musical Analysis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七）－鋼琴	Major（Ⅶ）－Piano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八）－鋼琴	Major（Ⅷ）－Piano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2. 音樂表演與創作組－主修聲樂：必修 2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	組必修	主修（一）－聲樂	Major（Ⅰ）－Vocal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二）－聲樂	Major（Ⅱ）－Vocal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合唱（一）	Chorus (Ⅰ)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合唱（二）	Chorus (Ⅱ)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三）－聲樂	Major（Ⅲ）－Vocal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四）－聲樂	Major（Ⅳ）－Vocal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合唱（三）	Chorus (Ⅲ)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合唱（四）	Chorus (Ⅳ)		1		2	
		聲樂語韻學（一）	Diction (Ⅰ)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組必修	主修（五）－聲樂	Major（Ⅴ）－Vocal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六）－聲樂	Major（Ⅵ）－Vocal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合唱（五）	Chorus (Ⅴ)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合唱（六）	Chorus (Ⅵ)		1		2	
		聲樂作品研究（一）	Vocal Literature (Ⅰ)	2		2		
		聲樂語韻學（二）	Diction (Ⅱ)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七）－聲樂	Major（Ⅶ）－Vocal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八）－聲樂	Major（Ⅷ）－Vocal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歌劇表演實務（一）	Opera Performance Practice (Ⅰ)	2		2		

3. 音樂表演與創作組－主修理論作曲：必修 2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一）－理論作曲	Major（Ⅰ）－Composition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二）－理論作曲	Major（Ⅱ）－Composition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一）	Orchestra (Ⅰ)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管弦樂合奏（二）	Orchestra (Ⅱ)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三）－理論作曲	Major（Ⅲ）－Composition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四）－理論作曲	Major（Ⅳ）－Composition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合唱（一）	Chorus (Ⅰ)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合唱（二）	Chorus (Ⅱ)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組必修	主修（五）－理論作曲	Major(Ⅴ)－Composition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六）－理論作曲	Major(Ⅵ)－Composition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樂曲分析	Musical Analysis	2		2		
		指揮法（一）	Conducting (Ⅰ)	2		2		
		配器法	Orchestration	2		2		
		管弦樂法	Advances Orchestration		2		2	【大碩合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七）－理論作曲	Major(Ⅶ)－Composition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八）－理論作曲	Major(Ⅷ)－Composition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二十世紀音樂研究	20th Century Music	2		2		

4. 音樂表演與創作組－主修弦樂：必修 20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一）－弦樂器	Major（Ⅰ）－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二）－弦樂器	Major（Ⅱ）－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一）	Orchestra (Ⅰ)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管弦樂合奏（二）	Orchestra (Ⅱ)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三）－弦樂器	Major（Ⅲ）－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四）－弦樂器	Major（Ⅳ）－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三）	Orchestra (Ⅲ)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管弦樂合奏（四）	Orchestra (Ⅳ)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組必修	主修（五）－弦樂器	Major（Ⅴ）－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六）－弦樂器	Major（VI）－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五）	Orchestra (Ⅴ)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管弦樂合奏（六）	Orchestra (VI)		1		2	
		弦樂作品研究（一）	Strings Literature (Ⅰ)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七）－弦樂器	Major（Ⅶ）－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八）－弦樂器	Major（Ⅷ）－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七）	Orchestra (Ⅶ)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管弦樂合奏（八）	Orchestra (Ⅷ)		1		2	
		弦樂教學法	Strings Pedagogy	2		2		

5. 音樂表演與創作組－主修管樂&擊樂：必修 20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一）－管樂&擊樂	Major（Ⅰ）－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二）－管樂&擊樂	Major（Ⅱ）－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一）	Orchestra (Ⅰ)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管弦樂合奏（二）	Orchestra (Ⅱ)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三）－管樂&擊樂	Major（Ⅲ）－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四）－管樂&擊樂	Major（Ⅳ）－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三）	Orchestra (Ⅲ)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管弦樂合奏（四）	Orchestra (Ⅳ)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管樂表演實務	Winds Performance Practice	1		2		【大碩合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組必修	主修（五）－管樂&擊樂	Major（Ⅴ）－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六）－管樂&擊樂	Major（Ⅵ）－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五）	Orchestra (Ⅴ)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管弦樂合奏（六）	Orchestra (Ⅵ)		1		2	
		管樂作品研究	Winds Literature	2		2		【大碩合開】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管樂	Orchestral Excerpt－Winds		1		2	【大碩合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七）－管樂&擊樂	Major（Ⅶ）－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八）－管樂&擊樂	Major（Ⅷ）－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七）	Orchestra (Ⅶ)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
		管弦樂合奏（八）	Orchestra (Ⅷ)		1		2	

7.音樂教育組：必修 2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一）－樂器名	Major（Ⅰ）－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二）－樂器名	Major（Ⅱ）－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一）	Orchestra (Ⅰ)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一年級須修習合奏唱類課程共 2 學分。
		管弦樂合奏（二）	Orchestra (Ⅱ)		1		2	
		合唱（一）	Chorus (Ⅰ)	1		2		
		合唱（二）	Chorus (Ⅱ)		1		2	
		音樂教育概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Education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三）－樂器名	Major（Ⅲ）－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四）－樂器名	Major（Ⅳ）－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演奏(唱)選修（一）－樂器名	Elective Minor（Ⅰ）－	0.5		0.5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演奏(唱)選修（二）－樂器名	Elective Minor（Ⅱ）－		0.5		0.5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三）	Orchestra (Ⅲ)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二年級須修習合奏唱類課程共2學分。
		管弦樂合奏（四）	Orchestra (Ⅳ)		1		2	
		合唱（三）	Chorus (Ⅲ)	1		2		
		合唱（四）	Chorus (Ⅳ)		1		2	
		柯大宜教學法	The Kodaly Method	2		2		三選二修習
		奧福教學法	The Orff Method	2		2		
		達克羅士教學法	The Dalcroze Method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組必修	演奏(唱)選修（三）－樂器名	Elective Minor（Ⅲ）－	0.5		0.5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演奏(唱)選修（四）－樂器名	Elective Minor（Ⅳ）－		0.5		0.5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音樂教材教法（一）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Music (Ⅰ)	2		2		
		合唱教學法	Choral Pedagogy		2		2	二選一修習
		合奏教學法	Instrumental Ensemble Pedagog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級	組必修	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一)	Research in Arts Area Instruction (Ⅰ)	2		2		

8. 應用音樂組：必修 2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一）－樂器名	Major（Ⅰ）－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二）－樂器名	Major（Ⅱ）－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一）	Orchestra (Ⅰ)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一年級須修習合奏唱類課程共 2 學分。
		管弦樂合奏（二）	Orchestra (Ⅱ)		1		2	
		合唱（一）	Chorus (Ⅰ)	1		2		
		合唱（二）	Chorus (Ⅱ)		1		2	
		音響學	Acoustics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三）－樂器名	Major（Ⅲ）－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四）－樂器名	Major（Ⅳ）－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管弦樂合奏（三）	Orchestra (Ⅲ)	1		2		依合奏(唱)課程修課規定修習，二年級須修習合奏唱類課程共 2 學分。
		管弦樂合奏（四）	Orchestra (Ⅳ)		1		2	
		合唱（三）	Chorus (Ⅲ)	1		2		
		合唱（四）	Chorus (Ⅳ)		1		2	
		藝術行政與實務	Arts Administration and Practice	2		2		
		音樂科技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Technology	2		2		
		影像配樂	Introduction to Film Scoring		2		2	音樂表演與創作組 - 主修理論作曲者必選修。
		音樂行銷學	Music Marketing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組必修	多媒體音樂創作	Multimedia Music Production	2		2		音樂教育組師培生必選修。
		流行音樂製作實務	Production practice of popular music	2		2		

（三）類組核心課程－「師資培育生必修」

1. 音樂表演與創作組與應用音樂組－師資培育生須修習「9」學分

a.主修聲樂者，已規定主修須修習 4 年，不須再另修聲樂。

年	類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級	別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師資生必修	音樂教育概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Education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師資生必修	演奏(唱)選修（一）－聲樂	Elective Minor（Ⅰ）－Vocal	0.5		0.5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演奏(唱)選修（二）－聲樂	Elective Minor（Ⅱ）－Vocal		0.5		0.5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師資生必修	音樂教材教法（一）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Music (Ⅰ)	2		2		
		合唱教學法	Choral Pedagog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級	師資生必修	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一)	Research in Arts Area Instruction (Ⅰ)	2		2		

2. 音樂教育組－師資培育生須修習「2」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師資生必修	多媒體音樂創作	Multimedia Music Production	2		2		

（四）主修：

1. 鋼琴：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鋼琴	Major（Ⅰ）－Piano	1		1		
		主修（二）－鋼琴	Major（Ⅱ）－Piano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鋼琴	Major（Ⅲ）－Piano	1		1		
		主修（四）－鋼琴	Major（Ⅳ）－Piano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鋼琴	Major（Ⅴ）－Piano	1		1		
		主修（六）－鋼琴	Major（Ⅵ）－Piano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鋼琴	Major（Ⅶ）－Piano	1		1		
		主修（八）－鋼琴	Major（Ⅷ）－Piano		1		1	

2. 聲樂：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聲樂	Major（Ⅰ）－Vocal	1		1		
		主修（二）－聲樂	Major（Ⅱ）－Vocal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聲樂	Major（Ⅲ）－Vocal	1		1		
		主修（四）－聲樂	Major（Ⅳ）－Vocal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聲樂	Major（Ⅴ）－Vocal	1		1		
		主修（六）－聲樂	Major（Ⅵ）－Vocal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聲樂	Major（Ⅶ）－Vocal	1		1		
		主修（八）－聲樂	Major（Ⅷ）－Vocal		1		1	

3. 理論作曲：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理論作曲	Major（Ⅰ）－Composition	1		1		
		主修（二）－理論作曲	Major（Ⅱ）－Composition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理論作曲	Major（Ⅲ）－Composition	1		1		
		主修（四）－理論作曲	Major（Ⅳ）－Composition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理論作曲	Major（Ⅴ）－Composition	1		1		
		主修（六）－理論作曲	Major（Ⅵ）－Composition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理論作曲	Major（Ⅶ）－Composition	1		1		
		主修（八）－理論作曲	Major（Ⅷ）－Composition		1		1	

4. 弦樂器：包含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小提琴	Major（Ⅰ）－Violin	1		1		
		主修（二）－小提琴	Major（Ⅱ）－Violin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小提琴	Major（Ⅲ）－Violin	1		1		
		主修（四）－小提琴	Major（Ⅳ）－Violin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小提琴	Major（Ⅴ）－Violin	1		1		
		主修（六）－小提琴	Major（Ⅵ）－Violin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小提琴	Major（Ⅶ）－Violin	1		1		
		主修（八）－小提琴	Major（Ⅷ）－Violin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中提琴	Major（Ⅰ）－Viola	1		1		
		主修（二）－中提琴	Major（Ⅱ）－Viola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中提琴	Major（Ⅲ）－Viola	1		1		
		主修（四）－中提琴	Major（Ⅳ）－Viola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中提琴	Major（Ⅴ）－Viola	1		1		
		主修（六）－中提琴	Major（Ⅵ）－Viola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中提琴	Major（Ⅶ）－Viola	1		1		
		主修（八）－中提琴	Major（Ⅷ）－Viola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大提琴	Major（Ⅰ）－Cello	1		1		
		主修（二）－大提琴	Major（Ⅱ）－Cello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大提琴	Major（Ⅲ）－Cello	1		1		
		主修（四）－大提琴	Major（Ⅳ）－Cello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大提琴	Major（Ⅴ）－Cello	1		1		
		主修（六）－大提琴	Major（Ⅵ）－Cello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大提琴	Major（Ⅶ）－Cello	1		1		
		主修（八）－大提琴	Major（Ⅷ）－Cello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低音提琴	Major（Ⅰ）－Bass Viol	1		1		
		主修（二）－低音提琴	Major（Ⅱ）－Bass Viol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低音提琴	Major（Ⅲ）－Bass Viol	1		1		
		主修（四）－低音提琴	Major（Ⅳ）－Bass Viol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低音提琴	Major（Ⅴ）－Bass Viol	1		1		
		主修（六）－低音提琴	Major（Ⅵ）－Bass Viol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低音提琴	Major（Ⅶ）－Bass Viol	1		1		
		主修（八）－低音提琴	Major（Ⅷ）－Bass Viol		1		1	

5. 管樂器＆擊樂：

包含長笛、單簧管、雙簧管、低音管、低音號、小號、長號、法國號、擊樂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長笛	Major（Ⅰ）－Flute	1		1		
		主修（二）－長笛	Major（Ⅱ）－Flute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長笛	Major（Ⅲ）－Flute	1		1		
		主修（四）－長笛	Major（Ⅳ）－Flute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長笛	Major（Ⅴ）－Flute	1		1		
		主修（六）－長笛	Major（Ⅵ）－Flute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長笛	Major（Ⅶ）－Flute	1		1		
		主修（八）－長笛	Major（Ⅷ）－Flute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單簧管	Major（Ⅰ）－Clarinet	1		1		
		主修（二）－單簧管	Major（Ⅱ）－Clarinet		1		1	
二	術	主修（三）－單簧管	Major（Ⅲ）－Clarinet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年級	科	主修（四）－單簧管	Major（Ⅳ）－Clarinet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單簧管	Major（Ⅴ）－Clarinet	1		1		
		主修（六）－單簧管	Major（Ⅵ）－Clarinet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單簧管	Major（Ⅶ）－Clarinet	1		1		
		主修（八）－單簧管	Major（Ⅷ）－Clarinet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雙簧管	Major（Ⅰ）－Oboe	1		1		
		主修（二）－雙簧管	Major（Ⅱ）－Oboe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雙簧管	Major（Ⅲ）－Oboe	1		1		
		主修（四）－雙簧管	Major（Ⅳ）－Oboe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雙簧管	Major（Ⅴ）－Oboe	1		1		
		主修（六）－雙簧管	Major（Ⅵ）－Oboe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雙簧管	Major（Ⅶ）－Oboe	1		1		
		主修（八）－雙簧管	Major（Ⅷ）－Oboe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低音管	Major（Ⅰ）－Bassoon	1		1		
		主修（二）－低音管	Major（Ⅱ）－Bassoon		1		1	
二	術	主修（三）－低音管	Major（Ⅲ）－Bassoon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年級	科	主修（四）－低音管	Major（Ⅳ）－Bassoon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低音管	Major（Ⅴ）－Bassoon	1		1		
		主修（六）－低音管	Major（Ⅵ）－Bassoon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低音管	Major（Ⅶ）－Bassoon	1		1		
		主修（八）－低音管	Major（Ⅷ）－Bassoon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薩克斯風	Major（Ⅰ）－Saxophone	1		1		
		主修（二）－薩克斯風	Major（Ⅱ）－Saxophone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薩克斯風	Major（Ⅲ）－Saxophone	1		1		
		主修（四）－薩克斯風	Major（Ⅳ）－Saxophone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薩克斯風	Major（Ⅴ）－Saxophone	1		1		
		主修（六）－薩克斯風	Major（Ⅵ）－Saxophone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薩克斯風	Major（Ⅶ）－Saxophone	1		1		
		主修（八）－薩克斯風	Major（Ⅷ）－Saxophone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低音號	Major（Ⅰ）－Tuba	1		1		
		主修（二）－低音號	Major（Ⅱ）－Tuba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低音號	Major（Ⅲ）－Tuba	1		1		
		主修（四）－低音號	Major（Ⅳ）－Tuba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低音號	Major（Ⅴ）－Tuba	1		1		
		主修（六）－低音號	Major（Ⅵ）－Tuba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低音號	Major（Ⅶ）－Tuba	1		1		
		主修（八）－低音號	Major（Ⅷ）－Tuba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小號	Major（Ⅰ）－Trumpet	1		1		
		主修（二）－小號	Major（Ⅱ）－Trumpet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小號	Major（Ⅲ）－Trumpet	1		1		
		主修（四）－小號	Major（Ⅳ）－Trumpet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小號	Major（Ⅴ）－Trumpet	1		1		
		主修（六）－小號	Major（Ⅵ）－Trumpet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小號	Major（Ⅶ）－Trumpet	1		1		
		主修（八）－小號	Major（Ⅷ）－Trumpet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長號	Major（Ⅰ）－Trombone	1		1		
		主修（二）－長號	Major（Ⅱ）－Trombone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長號	Major（Ⅲ）－Trombone	1		1		
		主修（四）－長號	Major（Ⅳ）－Trombone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長號	Major（Ⅴ）－Trombone	1		1		
		主修（六）－長號	Major（Ⅵ）－Trombone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長號	Major（Ⅶ）－Trombone	1		1		
		主修（八）－長號	Major（Ⅷ）－Trombone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法國號	Major（Ⅰ）－French Horn	1		1		
		主修（二）－法國號	Major（Ⅱ）－French Horn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法國號	Major（Ⅲ）－French Horn	1		1		
		主修（四）－法國號	Major（Ⅳ）－French Horn		1		1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法國號	Major（Ⅴ）－French Horn	1		1		
		主修（六）－法國號	Major（Ⅵ）－French Horn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法國號	Major（Ⅶ）－French Horn	1		1		
		主修（八）－法國號	Major（Ⅷ）－French Horn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敲擊樂	Major（Ⅰ）－Percussion	1		1		
		主修（二）－敲擊樂	Major（Ⅱ）－Percussion		1		1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敲擊樂	Major（Ⅲ）－Percussion	1		1		
		主修（四）－敲擊樂	Major（Ⅳ）－Percussion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敲擊樂	Major（Ⅴ）－Percussion	1		1		
		主修（六）－敲擊樂	Major（Ⅵ）－Percussion		1		1	
四年級	術科	主修（七）－敲擊樂	Major（Ⅶ）－Percussion	1		1		
		主修（八）－敲擊樂	Major（Ⅷ）－Percussion		1		1	

五、選修科目

（一）類組核心課程－各組選修：

1.「師資培育生」

(1)音樂表演與創作組：

鋼琴主修－除須修習師培生必修「9」學分外，另須修習選修「6」學分。

聲樂主修－除須修習師培生必修「8」學分外，另須修習選修「7」學分。

理論作曲主修－除須修習師培生必修「9」學分外，另須修習選修「6」學分。

弦樂主修－除須修習師培生必修「9」學分外，另須修習選修「8」學分。

管擊樂主修－除須修習師培生必修「9」學分外，另須修習選修「8」學分。

(2)音樂教育組：

音樂教育組－除須修習師培生必修「2」學分外，另須修習選修「13」學分。

(3)應用音樂組：

應用音樂組－除須修習師培生必修「9」學分外，另須修習選修「6」學分。

2.「非師資培育生」

(1)音樂表演與創作組：鋼琴、聲樂、理論作曲主修者至少修習 35 學分；
弦樂、管樂&擊樂主修者至少修習 37 學分。

(2)音樂教育組：至少修習 35 學分

(3)應用音樂組：至少修習 35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選修	國小樂器教學	Teaching Methods of Elementary School	2		2		
		音樂欣賞教學	Music Appreciation	2		2		
		音樂美學	Music Aesthetics		2		2	
		管樂合奏（一）	Winds Ensemble (I)	1		2		音樂表演與創作組 - 主修管擊樂者必選修。
		管樂合奏（二）	Winds Ensemble (II)		1		2	
		弦樂合奏（一）	Strings Ensemble (I)	1		2		音樂表演與創作組 - 主修弦樂者必選修。
		弦樂合奏（二）	Strings Ensemble (II)		1		2	
		室內樂（一）	Chamber Music(I)	1		2		【大碩合開】音樂表演與創作組 - 主修鋼琴、管、弦、擊樂者，必選修 2 學分。
		室內樂（二）	Chamber Music(II)		1		2	
		樂器學	Instrumentation	2		2		
		演奏與錄影	Performing and Video recording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音樂編導實務	Music Arrangement and Guidance	2		2		
		影音編輯藝術	Art of Multimedia Editing		2		2	
		義大利語韻	Italian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選修	專題研究	Seminar	2		2		
		管樂合奏（三）	Winds Ensemble (Ⅲ)	1		2		
		管樂合奏（四）	Winds Ensemble (Ⅳ)		1		2	
		弦樂合奏（三）	Strings Ensemble (Ⅲ)	1		2		
		弦樂合奏（四）	Strings Ensemble (Ⅳ)		1		2	
		總譜彈奏	Score Reading and Playing	2		2		
		音樂教育專題研究	Music Education Topical Research		2		2	
		音樂實務實習	Practicum for Applied Music	1		2		
		鈴木教學法	The Suzuki Method		2		2	
		音樂哲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Philosophy		2		2	
		鋼琴合作之藝術（二）	The Art of Collaborative Piano (Ⅱ)		2		2	
		歌劇史（一）	Opera History(Ⅰ)	2		2		
		歌劇史（二）	Opera History (Ⅱ)		2		2	
		德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German Lied		2		2	
		音樂圖書管理	Introduction to Music Librarianship		2		2	
		舞台表演	Stage Performance		2		2	
		表演藝術	Performing Arts		2		2	
		兒歌創作	Nursery Rhymes Composition		2		2	
		弦樂表演實務	Strings Performance Practice	1		2		
		音樂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olog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組選修	電影音樂史	Movie Music History	2		2		
		視覺藝術	Visual Arts	2		2		
		聲樂作品研究（二）	Vocal Literature (Ⅱ)		2		2	
		電腦音樂	Computer Music		2		2	
		世界音樂導論	Introduction to World Music		2		2	
		中國音樂史	Introduction to Musicology		2		2	
		臺灣傳統音樂	Traditional Music of Taiwan	2		2		
		電腦在音樂教育上的應用	Computer Technology in Music Education		2		2	
		數位化音樂教學（一）	Digital Music Teaching (Ⅰ)	2		2		
		數位化音樂教學（二）	Digital Music Teaching (Ⅱ)		2		2	
		藝術整合管理	Integration Management for the Arts		2		2	
		指揮法（二）—合奏(唱)指揮	Conducting (Ⅱ) —Instrumental/ Choral Ensemble		2		2	
		指揮法（二）—樂團指揮	Conducting (Ⅱ) —Band Conducting		2		2	
		鍵盤和聲	Keyboard Harmony		2		2	
		爵士音樂史	Jazz Music History		2		2	
		法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French Songs		2		2	
		音樂教材教法（二）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Music (Ⅱ)		2		2	
		鋼琴教學法（二）	Piano Pedagogy (Ⅱ)		2		2	
		弦樂作品研究（二）	Strings Literature (Ⅱ)		2		2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弦樂	Orchestral Excerpt－Strings		1		2	音樂表演與創作組 - 主修弦樂者必選修。
		室內樂（A）	Chamber Music (A)	1		2		
		室內樂（B）	Chamber Music (B)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	組選	獨立研究（一）	Independent Study(I)	1		1		音樂教育組、應用音樂組必選修。
		獨立研究（二）	Independent Study(II)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級	修	室內樂合唱	Choral Ensemble	2		2		
		合唱（七）	Chorus (Ⅶ)	1		2		
		合唱（八）	Chorus (Ⅷ)		1		2	
		管樂教學法	Winds Pedagogy	2		2		
		音樂治療	Music Therapy	2		2		
		英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English Songs	2		2		
		亞洲音樂（二）－東亞	History of Asia Music (Ⅱ)－East Asia	2		2		
		亞洲音樂（三）－東南亞	History of Asia Music (Ⅲ)－Souther-East Asia		2		2	
		兒童樂隊編曲法	Arrangement for Elementary School Children Band		2		2	
		音樂團隊教學與實習	Music Ensemble Teaching & Internship		2		2	
		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二）	Research in Arts Area Instruction (Ⅱ)		2		2	
		中文語韻	Chinese	2		2		
		中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Chinese Songs		2		2	
		新音樂合奏	New Music Ensemble		2		2	
		爵士樂演奏(唱)	Jazz Music Performance		2		2	
		歌劇表演實務（二）	Opera Performance Practice (Ⅱ)		2		2	
		電腦音樂創作	Computer Music Creation		2		2	
		演奏與錄音	Performaning and Recording	2		2		
		錄音工程	Recording Technology	2		2		
		電腦程式寫作	Writing of Computer Program		2		2	
		音樂社會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Sociology	2		2		
		室內樂（C）	Chamber Music (C)	1		2		
		室內樂（D）	Chamber Music (D)		1		2	

（二）演奏(唱)選修：

1. 鋼琴：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鋼琴	Elective Minor（Ⅰ）－Piano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鋼琴	Elective Minor（Ⅱ）－Piano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鋼琴	Elective Minor（Ⅲ）－Piano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鋼琴	Elective Minor（Ⅳ）－Piano		0.5		0.5	

2. 聲樂：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聲樂	Elective Minor（Ⅰ）－Vocal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聲樂	Elective Minor（Ⅱ）－Vocal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聲樂	Elective Minor（Ⅲ）－Vocal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聲樂	Elective Minor（Ⅳ）－Vocal		0.5		0.5	

3. 理論作曲：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理論作曲	Elective Minor（Ⅰ）－Composition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理論作曲	Elective Minor（Ⅱ）－Composition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理論作曲	Elective Minor（Ⅲ）－Composition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理論作曲	Elective Minor（Ⅳ）－Composition		0.5		0.5	

4. 弦樂器：包含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

年	類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級	別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小提琴	Elective Minor（Ⅰ）－Violin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小提琴	Elective Minor（Ⅱ）－Violin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小提琴	Elective Minor（Ⅲ）－Violin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小提琴	Elective Minor（Ⅳ）－Violin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中提琴	Elective Minor（Ⅰ）－Viola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中提琴	Elective Minor（Ⅱ）－Viola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中提琴	Elective Minor（Ⅲ）－Viola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中提琴	Elective Minor（Ⅳ）－Viola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大提琴	Elective Minor（Ⅰ）－Cello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大提琴	Elective Minor（Ⅱ）－Cello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大提琴	Elective Minor（Ⅲ）－Cello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大提琴	Elective Minor（Ⅳ）－Cello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低音提琴	Elective Minor（Ⅰ）－Bass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低音提琴	Elective Minor（Ⅱ）－Bass		0.5		0.5	
二年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低音提琴	Elective Minor（Ⅲ）－Bass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演奏(唱)選修（四）－低音提琴	Elective Minor（Ⅳ）－Bass		0.5		0.5	

5. 管樂器＆擊樂：

包含長笛、單簧管、雙簧管、低音管、低音號、小號、長號、法國號、擊樂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長笛	Elective Minor（Ⅰ）－Flute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長笛	Elective Minor（Ⅱ）－Flute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長笛	Elective Minor（Ⅲ）－Flute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長笛	Elective Minor（Ⅳ）－Flute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單簧管	Elective Minor（Ⅰ）－Clarinet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單簧管	Elective Minor（Ⅱ）－Clarinet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單簧管	Elective Minor（Ⅲ）－Clarinet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單簧管	Elective Minor（Ⅳ）－Clarinet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雙簧管	Elective Minor（Ⅰ）－Oboe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雙簧管	Elective Minor（Ⅱ）－Oboe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雙簧管	Elective Minor（Ⅲ）－Oboe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雙簧管	Elective Minor（Ⅳ）－Oboe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低音管	Elective Minor（Ⅰ）－Bassoon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低音管	Elective Minor（Ⅱ）－Bassoon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低音管	Elective Minor（Ⅲ）－Bassoon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低音管	Elective Minor（Ⅳ）－Bassoon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薩克斯風	Elective Minor（Ⅰ）－Saxophone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薩克斯風	Elective Minor（Ⅱ）－Saxophone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薩克斯風	Elective Minor（Ⅲ）－Saxophone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薩克斯風	Elective Minor（Ⅳ）－Saxophone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低音號	Elective Minor（Ⅰ）－Tuba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低音號	Elective Minor（Ⅱ）－Tuba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低音號	Elective Minor（Ⅲ）－Tuba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低音號	Elective Minor（Ⅳ）－Tuba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小號	Elective Minor（Ⅰ）－Trumpet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小號	Elective Minor（Ⅱ）－Trumpet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小號	Elective Minor（Ⅲ）－Trumpet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小號	Elective Minor（Ⅳ）－Trumpet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長號	Elective Minor（Ⅰ）－Trombone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長號	Elective Minor（Ⅱ）－Trombone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長號	Elective Minor（Ⅲ）－Trombone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長號	Elective Minor（Ⅳ）－Trombone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法國號	Elective Minor（Ⅰ）－French Horn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法國號	Elective Minor（Ⅱ）－French Horn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法國號	Elective Minor（Ⅲ）－French Horn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法國號	Elective Minor（Ⅳ）－French Horn		0.5		0.5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一）－敲擊樂	Elective Minor（Ⅰ）－Percussion	0.5		0.5		
		演奏(唱)選修（二）－敲擊樂	Elective Minor（Ⅱ）－Percussion		0.5		0.5	
二年級	術科	演奏(唱)選修（三）－敲擊樂	Elective Minor（Ⅲ）－Percussion	0.5		0.5		
		演奏(唱)選修（四）－敲擊樂	Elective Minor（Ⅳ）－Percussion		0.5		0.5	

六、輔系課程 (共 27 學分)/雙主修課程（共 44 學分）

（一）輔系必修科目（共計 19 學分）

1. 學系專門課程－系共同必修：15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系共同必修	和聲學（一）	Harmony (Ⅰ)	2		2		
		和聲學（二）	Harmony (Ⅱ)		2		2	
		整合性音樂能力訓練（一）	Comprehensive Musicianship (Ⅰ)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系共同必修	複音音樂與復格	Polyphonic Music and Fugue		2		2	
		曲式與分析（一）	Form and Analysis (Ⅰ)	2		2		
		曲式與分析（二）	Form and Analysis (Ⅱ)		2		2	
		西洋音樂史(一)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Ⅰ）	2		2		
		西洋音樂史(二)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Ⅱ）		2		2	

2. 輔系術科主修課程：4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樂器	Major（Ⅰ）－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二）－樂器	Major（Ⅱ）－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樂器	Major（Ⅲ）－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四）－樂器	Major（Ⅳ）－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二）輔系選修科目－類組核心課程：選修 8 學分

(註：類組核心課程中，各組之必修課程均可為選修課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選修	國小樂器教學	Teaching Methods of Elementary School	2		2		
		音樂欣賞教學	Music Appreciation	2		2		
		音樂美學	Music Aesthetics		2		2	
		管樂合奏（一）	Winds Ensemble (Ⅰ)	1		2		
		管樂合奏（二）	Winds Ensemble (Ⅱ)		1		2	
		弦樂合奏（一）	Strings Ensemble (Ⅰ)	1		2		
		弦樂合奏（二）	Strings Ensemble (Ⅱ)		1		2	
		樂器學	Instrumentation	2		2		
		演奏與錄影	Performing and Video recording		2		2	
		音樂編導實務	Music Arrangement and Guidance	2		2		
		影音編輯藝術	Art of Multimedia Editing		2		2	
		義大利語韻	Italian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選修	專題研究	Seminar	2		2		
		管樂合奏（三）	Winds Ensemble (Ⅲ)	1		2		
		管樂合奏（四）	Winds Ensemble (Ⅳ)		1		2	
		弦樂合奏（三）	Strings Ensemble (Ⅲ)	1		2		
		弦樂合奏（四）	Strings Ensemble (Ⅳ)		1		2	
		總譜彈奏	Score Reading and Playing	2		2		
		音樂教育專題研究	Music Education Topical Research		2		2	
		音樂實務實習	Practicum for Applied Music	1		2		
		鈴木教學法	The Suzuki Method		2		2	
		音樂哲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Philosoph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鋼琴合作之藝術（二）	The Art of Collaborative Piano (Ⅱ)		2		2	
		歌劇史（一）	Opera History(Ⅰ)	2		2		
		歌劇史（二）	Opera History (Ⅱ)		2		2	
		德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German Lied		2		2	
		音樂圖書管理	Introduction to Music Librarianship		2		2	
		舞台表演	Stage Performance		2		2	
		表演藝術	Performing Arts		2		2	
		兒歌創作	Nursery Rhymes Composition		2		2	
		弦樂表演實務	Strings Performance Practice	1		2		
		音樂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olog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組選修	電影音樂史	Movie Music History	2		2		
		視覺藝術	Visual Arts	2		2		
		聲樂作品研究（二）	Vocal Literature (Ⅱ)		2		2	
		電腦音樂	Computer Music		2		2	
		世界音樂導論	Introduction to World Music		2		2	
		中國音樂史	Introduction to Musicology		2		2	
		臺灣傳統音樂	Traditional Music of Taiwan	2		2		
		電腦在音樂教育上的應用	Computer Technology in Music Education		2		2	
		數位化音樂教學（一）	Digital Music Teaching (Ⅰ)	2		2		
		數位化音樂教學（二）	Digital Music Teaching (Ⅱ)		2		2	
		藝術整合管理	Integration Management for the Arts		2		2	
		指揮法（二）—合奏(唱)指揮	Conducting (Ⅱ) —Instrumental/ Choral Ensemble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指揮法（二）—樂團指揮	Conducting (Ⅱ)—Band Conducting		2		2	
		鍵盤和聲	Keyboard Harmony		2		2	
		爵士音樂史	Jazz Music History		2		2	
		法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French Songs		2		2	
		音樂教材教法（二）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Music (Ⅱ)		2		2	
		鋼琴教學法（二）	Piano Pedagogy (Ⅱ)		2		2	
		弦樂作品研究（二）	Strings Literature (Ⅱ)		2		2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弦樂	Orchestral Excerpt－Strings		1		2	
		室內樂（A）	Chamber Music (A)	1		2		
		室內樂（B）	Chamber Music (B)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級	組選修	室內樂合唱	Choral Ensemble	2		2		
		合唱（七）	Chorus (Ⅶ)	1		2		
		合唱（八）	Chorus (Ⅷ)		1		2	
		管樂教學法	Winds Pedagogy	2		2		
		音樂治療	Music Therapy	2		2		
		英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English Songs	2		2		
		亞洲音樂（二）－東亞	History of Asia Music (Ⅱ)－East Asia	2		2		
		亞洲音樂（三）－東南亞	History of Asia Music (Ⅲ)－Souther-East Asia		2		2	
		兒童樂隊編曲法	Arrangement for Elementary School Children Band		2		2	
		音樂團隊教學與實習	Music Ensemble Teaching & Internship		2		2	
		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二）	Research in Arts Area Instruction (Ⅱ)		2		2	
		中文語韻	Chinese	2		2		
		中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Chinese Songs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新音樂合奏	New Music Ensemble		2		2	
		爵士樂演奏(唱)	Jazz Music Performance		2		2	
		歌劇表演實務（二）	Opera Performance Practice (Ⅱ)		2		2	
		電腦音樂創作	Computer Music Creation		2		2	
		演奏與錄音	Performaning and Recording	2		2		
		錄音工程	Recording Technology	2		2		
		電腦程式寫作	Writing of Computer Program		2		2	
		音樂社會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Sociology	2		2		
		室內樂（C）	Chamber Music (C)	1		2		
		室內樂（D）	Chamber Music (D)		1		2	

（三）雙主修必修科目（共計 32 學分）

1. 學系專門課程－系共同必修：2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系共同必修	和聲學（一）	Harmony (Ⅰ)	2		2		
		和聲學（二）	Harmony (Ⅱ)		2		2	
		整合性音樂能力訓練（一）	Comprehensive Musicianship (Ⅰ)	1		2		
		整合性音樂能力訓練（二）	Comprehensive Musicianship (Ⅱ)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系共同必修	複音音樂與復格	Polyphonic Music and Fugue		2		2	
		曲式與分析（一）	Form and Analysis (Ⅰ)	2		2		
		曲式與分析（二）	Form and Analysis (Ⅱ)		2		2	
		西洋音樂史(一)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Ⅰ）	2		2		
		西洋音樂史(二)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II）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系共同必修	西洋音樂史(三)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III）	2		2		
		西洋音樂史(四)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IV）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級	系共同必修	畢業製作	Special Topic for Degree Requirement		2		2	

2. 雙主修術科主修課程：6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	主修（一）－樂器	Major（Ⅰ）－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二）－樂器	Major（Ⅱ）－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二年級	術科	主修（三）－樂器	Major（Ⅲ）－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四）－樂器	Major（Ⅳ）－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三年級	術科	主修（五）－樂器	Major（Ⅴ）－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主修（六）－樂器	Major（Ⅵ）－		1		1	請參照術科類別一覽表

3. 類組核心課程－各組必修：4 學分

請依修習之組別參照前述各組之類組核心必修課程（不含主修）自行選擇 4 學分修習，其中合奏唱課程至多 2 學分。

（四）雙主修選修科目－類組核心課程：選修 1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選修	國小樂器教學	Teaching Methods of Elementary School	2		2		
		音樂欣賞教學	Music Appreciation	2		2		
		音樂美學	Music Aesthetics		2		2	
		管樂合奏（一）	Winds Ensemble（Ⅰ）	1		2		
		管樂合奏（二）	Winds Ensemble（Ⅱ）		1		2	
		弦樂合奏（一）	Strings Ensemble（Ⅰ）	1		2		
		弦樂合奏（二）	Strings Ensemble（Ⅱ）		1		2	
		樂器學	Instrumentation	2		2		
		演奏與錄影	Performing and Video recording		2		2	
		音樂編導實務	Music Arrangement and Guidance	2		2		
		影音編輯藝術	Art of Multimedia Editing		2		2	
		義大利語韻	Italian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選修	專題研究	Seminar	2		2		
		管樂合奏（三）	Winds Ensemble (Ⅲ)	1		2		
		管樂合奏（四）	Winds Ensemble (Ⅳ)		1		2	
		弦樂合奏（三）	Strings Ensemble (Ⅲ)	1		2		
		弦樂合奏（四）	Strings Ensemble (Ⅳ)		1		2	
		總譜彈奏	Score Reading and Playing	2		2		
		音樂教育專題研究	Music Education Topical Research		2		2	
		音樂實務實習	Practicum for Applied Music	1		2		
		鈴木教學法	The Suzuki Method		2		2	
		音樂哲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Philosophy		2		2	
		鋼琴合作之藝術（二）	The Art of Collaborative Piano (Ⅱ)		2		2	
		歌劇史（一）	Opera History(Ⅰ)	2		2		
		歌劇史（二）	Opera History (Ⅱ)		2		2	
		德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German Lied		2		2	
		音樂圖書管理	Introduction to Music Librarianship		2		2	
		舞台表演	Stage Performance		2		2	
		表演藝術	Performing Arts		2		2	
		兒歌創作	Nursery Rhymes Composition		2		2	
		弦樂表演實務	Strings Performance Practice	1		2		
		音樂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olog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年級	組選修	電影音樂史	Movie Music History	2		2		
		視覺藝術	Visual Arts	2		2		
		聲樂作品研究（二）	Vocal Literature (Ⅱ)		2		2	
		電腦音樂	Computer Music		2		2	
		世界音樂導論	Introduction to World Music		2		2	
		中國音樂史	Introduction to Musicology		2		2	
		臺灣傳統音樂	Traditional Music of Taiwan	2		2		
		電腦在音樂教育上的應用	Computer Technology in Music Education		2		2	
		數位化音樂教學（一）	Digital Music Teaching (Ⅰ)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數位化音樂教學（二）	Digital Music Teaching (Ⅱ)		2		2	
		藝術整合管理	Integration Management for the Arts		2		2	
		指揮法（二）—合奏(唱)指揮	Conducting (Ⅱ) —Instrumental/ Choral Ensemble		2		2	
		指揮法（二）—樂團指揮	Conducting (Ⅱ) —Band Conducting		2		2	
		鍵盤和聲	Keyboard Harmony		2		2	
		爵士音樂史	Jazz Music History		2		2	
		法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French Songs		2		2	
		音樂教材教法（二）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Music (Ⅱ)		2		2	
		鋼琴教學法（二）	Piano Pedagogy (Ⅱ)		2		2	
		弦樂作品研究（二）	Strings Literature (Ⅱ)		2		2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弦樂	Orchestral Excerpt－Strings		1		2	
		室內樂（A）	Chamber Music (A)	1		2		
		室內樂（B）	Chamber Music (B)		1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年級	組選修	室內樂合唱	Choral Ensemble	2		2		
		合唱（七）	Chorus (Ⅶ)	1		2		
		合唱（八）	Chorus (Ⅷ)		1		2	
		管樂教學法	Winds Pedagogy	2		2		
		音樂治療	Music Therapy	2		2		
		英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English Songs	2		2		
		亞洲音樂（二）－東亞	History of Asia Music (Ⅱ)－East Asia	2		2		
		亞洲音樂（三）－東南亞	History of Asia Music (Ⅲ)－Souther-East Asia		2		2	
		兒童樂隊編曲法	Arrangement for Elementary School Children Band		2		2	
		音樂團隊教學與實習	Music Ensemble Teaching & Internship		2		2	
		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二)	Research in Arts Area Instruction (Ⅱ)		2		2	
		中文語韻	Chinese	2		2		
		中文歌曲研究	Study of Chinese Songs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新音樂合奏	New Music Ensemble		2		2	
		爵士樂演奏(唱)	Jazz Music Performance		2		2	
		歌劇表演實務（二）	Opera Performance Practice (Ⅱ)		2		2	
		電腦音樂創作	Computer Music Creation		2		2	
		演奏與錄音	Performaning and Recording	2		2		
		錄音工程	Recording Technology	2		2		
		電腦程式寫作	Writing of Computer Program		2		2	
		音樂社會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Sociology	2		2		
		室內樂（C）	Chamber Music (C)	1		2		
		室內樂（D）	Chamber Music (D)		1		2	

藝術行政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一、本學程理念

本學程主要目的在於提供學生跨學系、跨領域並具整合性之學習環境，提供學生多元修業選擇，期使學生具備藝術行政實務能力，並具國家考試之基本知識，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課程目標

1. 提供學生整合性之學習環境，增加學生多元修業選擇。
2. 培育學生具備策畫、行銷、宣傳及執行藝術展演活動的實務能力。
3. 指導學生具備流行音樂創作與製作的能力。
4. 協助學生具備國家考試之基本知識。

（二）課程特色

1. 本課程結合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歷史與地理學系、視覺藝術學系、舞蹈學系及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優質之師資基礎，以提供學生跨學系之整合性課程內涵。
2. 本課程設計以培養藝術行政人才為主要目的，結合音樂、美術、舞蹈等藝術專業，以及行政法學與史地文化方面的知識，豐富學生的素養。

三、修業規定與選課須知

（一）申請條件：本校在學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學生。

（二）於每學年度下學期辦理修習學程之申請，經審查通過後，由申請之下一學年度起開始修習。

（三）修習本學程規定之科目滿 18 學分者，發給學程證明。

（四）本學程之修業學分規定：

1. 學生修讀本學分學程應修習至少十八學分。
2. 修習本學分學程，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必修科目。
3. 學生於申請修讀前，已先修讀課程架構表列課程者，經本校音樂學系同意即可採認。
4. 若原科目學分數少於欲抵免或採認學分學程所列之學分數，則應修習課程架構表列其餘科目，以補足學分數。

（五）依本校「臺北市立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辦法辦理，本校碩、

博士班學生修讀學分學程，應依學校收費標準繳交學分費。

四、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總計
6	12	18

五、必修科目（共 6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藝術行政與實務	Arts Administration and Practice	2	2	音樂學系
音樂行銷學	Music Marketing	2	2	
流行音樂製作實務	Production Practice of Popular Music	2	2	

六、選修科目（至少 12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音樂科技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Technology	2	2	音樂學系
西洋音樂史（一）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I)	2	2	
西洋音樂史（二）	History of Western Music(II)	2	2	
行政法（一）	Administrative Law (1)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
行政法（二）	Administrative Law (2)	2	2	
行政學	Introduction to Public Administration	2	2	
		2	2	
大眾傳播	Mass Communication	2	2	
法學緒論	Introduction to Law	2	2	
公共政策	Public Policy	3	3	
媒體識讀	Media Literacy	2	2	
管理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Management	2	2	
人文地理	Introduction to Human Geography	3	3	歷史與地理學系
世界史	World History	2	2	
臺灣當代文化史	Cultural History of current Taiwan	2	2	
歷史地理導論	Introduction to Historical Geography	2	2	
西洋近現代史	Modern History of the West	2	2	
14-16 世紀歐洲史	History of Early Modern World	2	2	
西洋美術史 I	History of Western Art I	2	2	視覺藝術學系
西洋美術史 II	History of Western Art II	2	2	
策展與執行	Curatorial Practice	2	2	
視覺藝術概論	Introduction of Visual Arts	2	2	
當代藝術	Contemporary Art	2	2	
藝術心理學	Psychology of Arts	2	2	
舞蹈與音樂 I	Music for Dance	1	2	舞蹈學系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舞蹈與音樂 II	Music for Dance	1	2	
電腦繪圖	Computer Graphics	2	2	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

錄音與錄影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一、本學程理念

本學程主要目的在於提供學生跨學系、跨領域並具整合性之學習環境，提供學生多元修業選擇，期使學生具備錄音與錄影、音樂編導及影音編輯能力，培養人文藝術素養，並累積實務經驗，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課程目標

1. 提供學生整合性之學習環境，增加學生多元修業選擇。
2. 引導學生認識基本錄音途徑及各類設備之相關知識，並能了解各類錄影器材之基本功能與實際操作。
3. 培育學生認識基本音樂會錄製之創作與流程，於音樂會中進行實際操作與後製處理。
4. 協助學生有效管理錄製後之數位檔案，並學習古典音樂新媒體之數位典藏。
5. 建立實用與理論並重之專業課程，並培養音樂會錄音及音樂導播之專業人才。

（二）課程特色

1. 本課程結合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歷史與地理學系、視覺藝術學系及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優質之師資基礎，以提供學生跨系的整合性課程內涵。
2. 本課程設計以培養錄音錄影人才為主要目的，結合音樂、美術等藝術專業，錄音錄影等實務課程，以及人文藝術、傳播媒體等各方面的知識。豐富學生的素養，並培養其專業實務與應用能力。

三、修業規定與選課須知

（一）申請條件：本校在學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學生。

（二）於每學年度下學期辦理修習學程之申請，經審查通過後，由申請之下一學年度起開始修習。

（三）修習本學程規定之科目滿 18 學分者，發給學程證明。

（四）本學程之修業學分規定：

1. 學生修讀本學分學程應修習至少 18 學分。
2. 修習本學分學程，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系、所、雙主

修及輔系之必修科目。

3. 學生於申請修讀前，已先修讀課程架構表列課程者，經本校音樂學系同意即可採認。
4. 若原科目學分數少於欲抵免或採認學分學程所列之學分數，則應修習課程架構表列其餘科目，以補足學分數。

（五）依本校「臺北市立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辦法辦理，本校碩、博士班學生修讀學分學程，應依學校收費標準繳交學分費。

四、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總計
6	12	18

五、必修科目（共 6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音樂編導實務	Music Arrangement and Guidance	2	2	音樂學系
影音編輯藝術	Art of Multimedia Editing	2	2	
音樂科技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Technology	2	2	

六、選修科目（至少 12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演奏與錄影	Performing and Video Recording	2	2	音樂學系
演奏與錄音	Performing and Recording	2	2	
音響學	Acoustics	2	2	
多媒體音樂創作	Multimedia Music Production	2	2	
影像配樂	Introduction to Music Production	2	2	
大眾傳播	Mass Communication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
媒體識讀	Media Literacy	2	2	
人文地理	Introduction to Human Geography	3	3	歷史與地理學系
世界史	World History	2	2	
臺灣當代文化史	Cultural History of current Taiwan	2	2	
西洋美術史 I	History of Western Art I	2	2	視覺藝術學系
西洋美術史 II	History of Western Art II	2	2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攝影	Photography	3	4	
數位影音製作	Digital Video Editing	3	3	原「影像與敘事」
數位影片剪輯	Digital Video Editing	2	2	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
數位動畫原理與製作	Principle and Production of Digital Animation	2	2	

音樂學系碩士班課程架構

一、本系簡介

本系分別於 2000 年與 2013 年成立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碩士班之設立不僅加強本系之國際競爭力，更能藉學術與實務並重之特色，建立本系之主體性與社會經濟之良性互動關係。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教育目標

1. 增進專業知能，培育展演與教學領導人才。
2. 強化展演、創作、教學與學術研究之互動關係。
3. 參與國內及國際性之學術交流與研究活動。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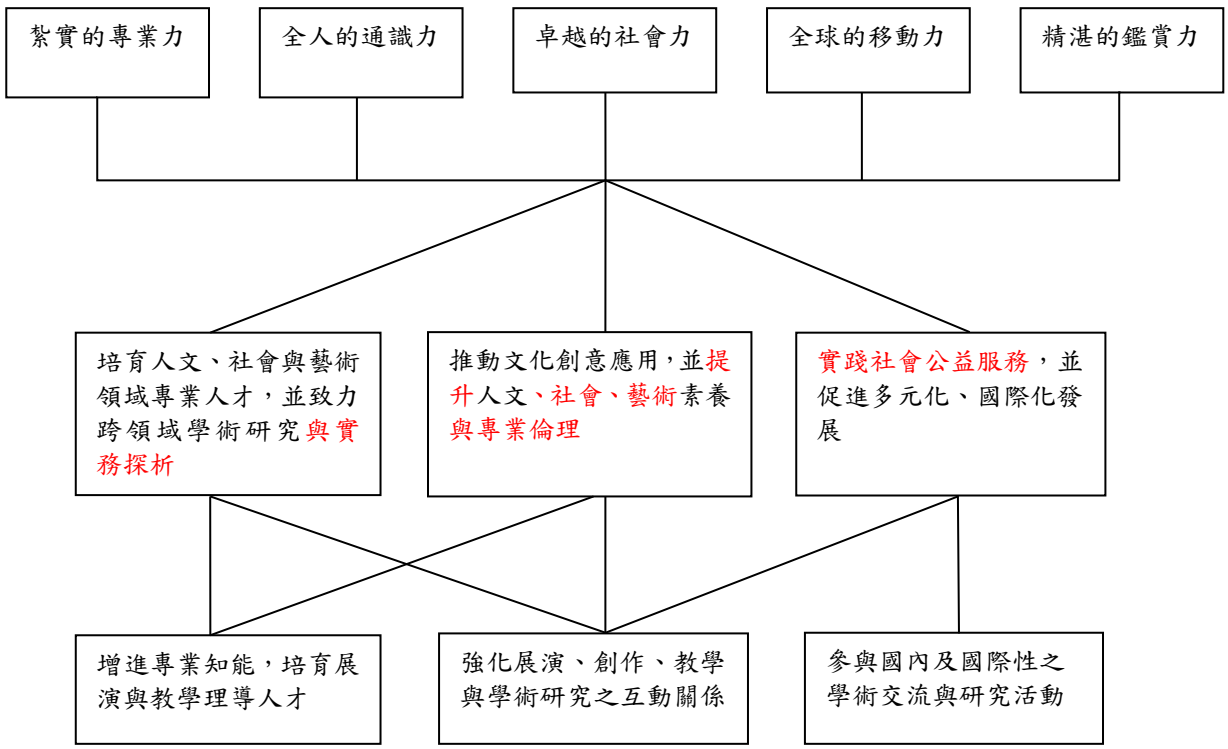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核心能力

1. 精湛的演奏（唱）能力
2. 深耕的研究能力
3. 藝術的傳達能力
4. 積極的求知能力
5. 專業的教學能力
6. 豐富的創新能力
7. 周延的規劃能力
8. 敏銳的省思能力
9. 熱誠的參與能力
10. 完善的統整能力

（二）本系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相關表

核心能力	系教育目標		
	1. 增進專業知能，培育展演與教學領導人才。	2. 強化展演、創作、教學與學術研究之互動關係。	3. 參與國內及國際性之學術交流與研究活動。
1. 精湛的演奏（唱）能力	✓		✓
2.深耕的研究能力		✓	✓
3.藝術的傳達能力	✓	✓	✓
4.積極的求知能力	✓		✓
5.專業的教學能力	✓		✓
6.豐富的創新能力	✓	✓	
7.周延的規劃能力		✓	✓
8.敏銳的省思能力		✓	✓
9.熱誠的參與能力	✓	✓	✓
10.完善的統整能力	✓	✓	✓

（三）課程架構

1.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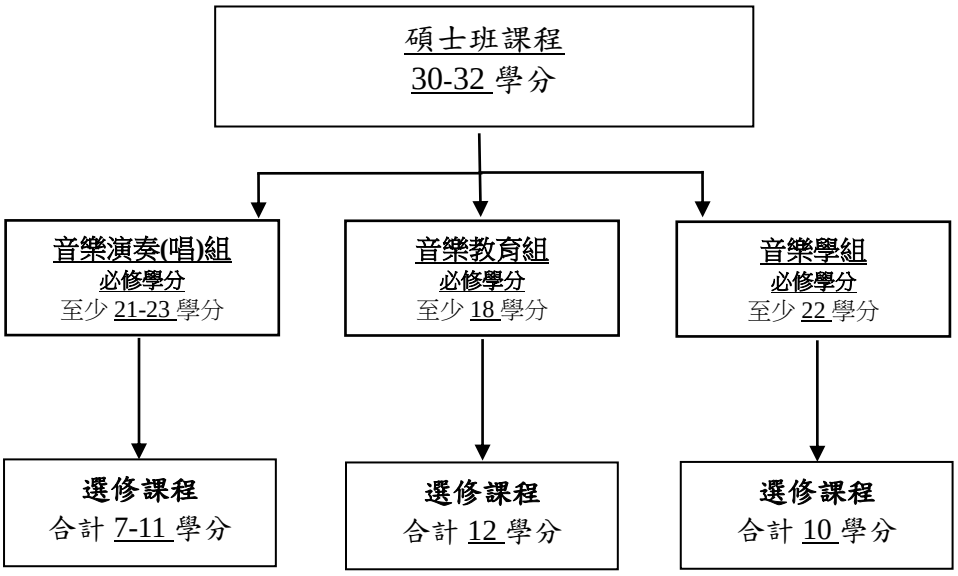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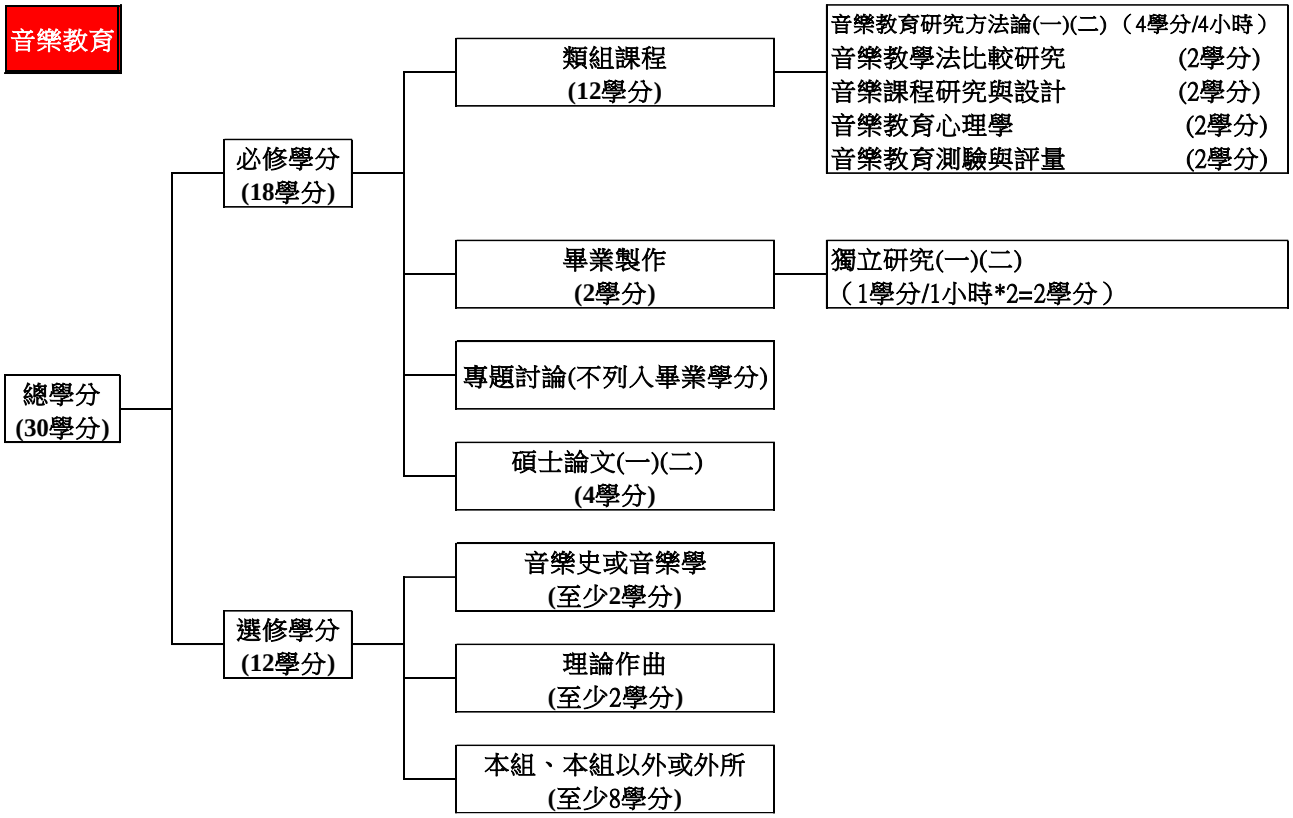
音樂教育
總學分
(30學分)
必修學分
(18學分)
類組課程
(12學分)
音樂教育研究方法論(一)(二)（4學分/4小時）
音樂教學法比較研究 (2學分)
音樂課程研究與設計 (2學分)
音樂教育心理學 (2學分)
音樂教育測驗與評量 (2學分)
畢業製作
(2學分)
獨立研究(一)(二)
（1學分/1小時*2=2學分）
專題討論(不列入畢業學分)
碩士論文(一)(二)
(4學分)
選修學分
(12學分)
音樂史或音樂學
(至少2學分)
理論作曲
(至少2學分)
本組、本組以外或外所
(至少8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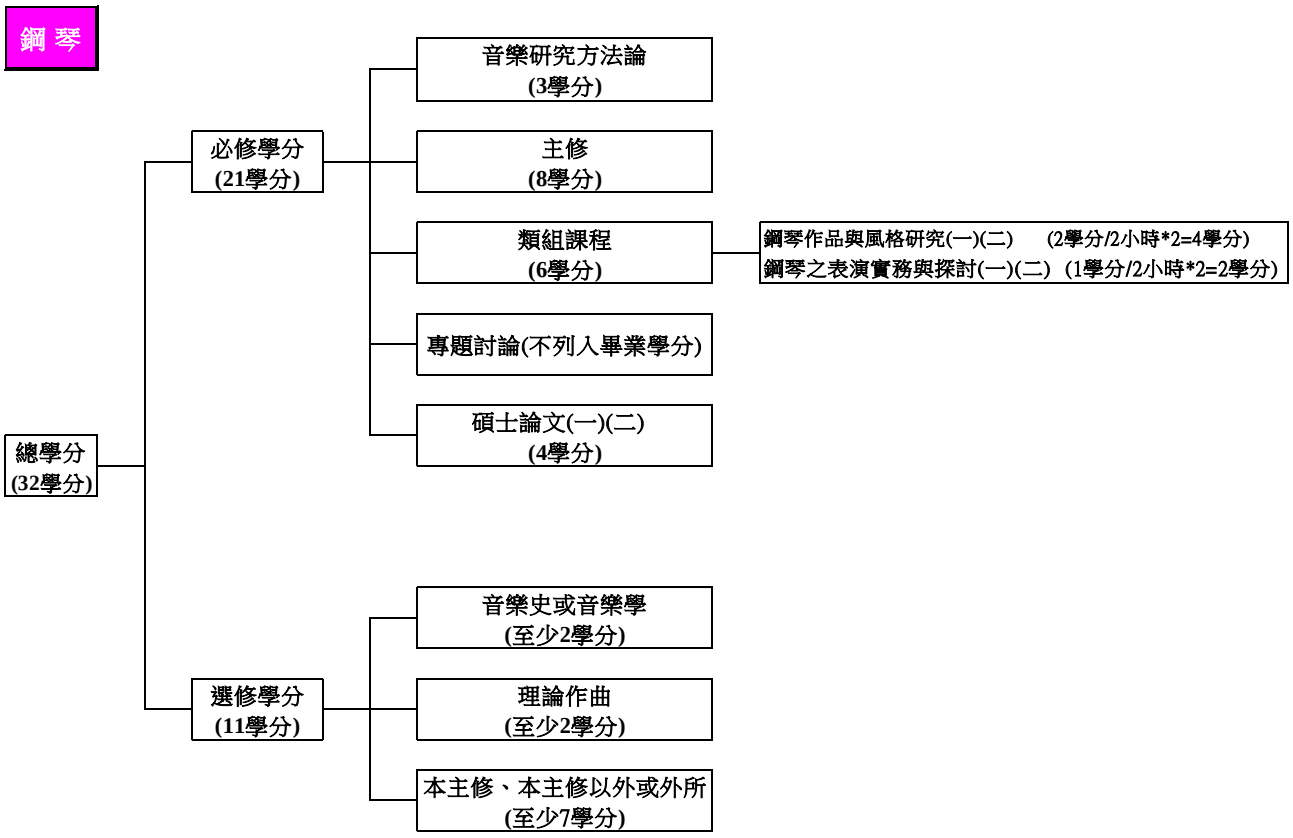
鋼 琴
總學分
(32學分)
必修學分
(21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學分)
主修
(8學分)
類組課程
(6學分)
鋼琴作品與風格研究(一)(二) (2學分/2小時*2=4學分)
鋼琴之表演實務與探討(一)(二)（1學分/2小時*2=2學分）
專題討論(不列入畢業學分)
碩士論文(一)(二)
(4學分)
選修學分
(11學分)
音樂史或音樂學
(至少2學分)
理論作曲
(至少2學分)
本主修、本主修以外或外所
(至少7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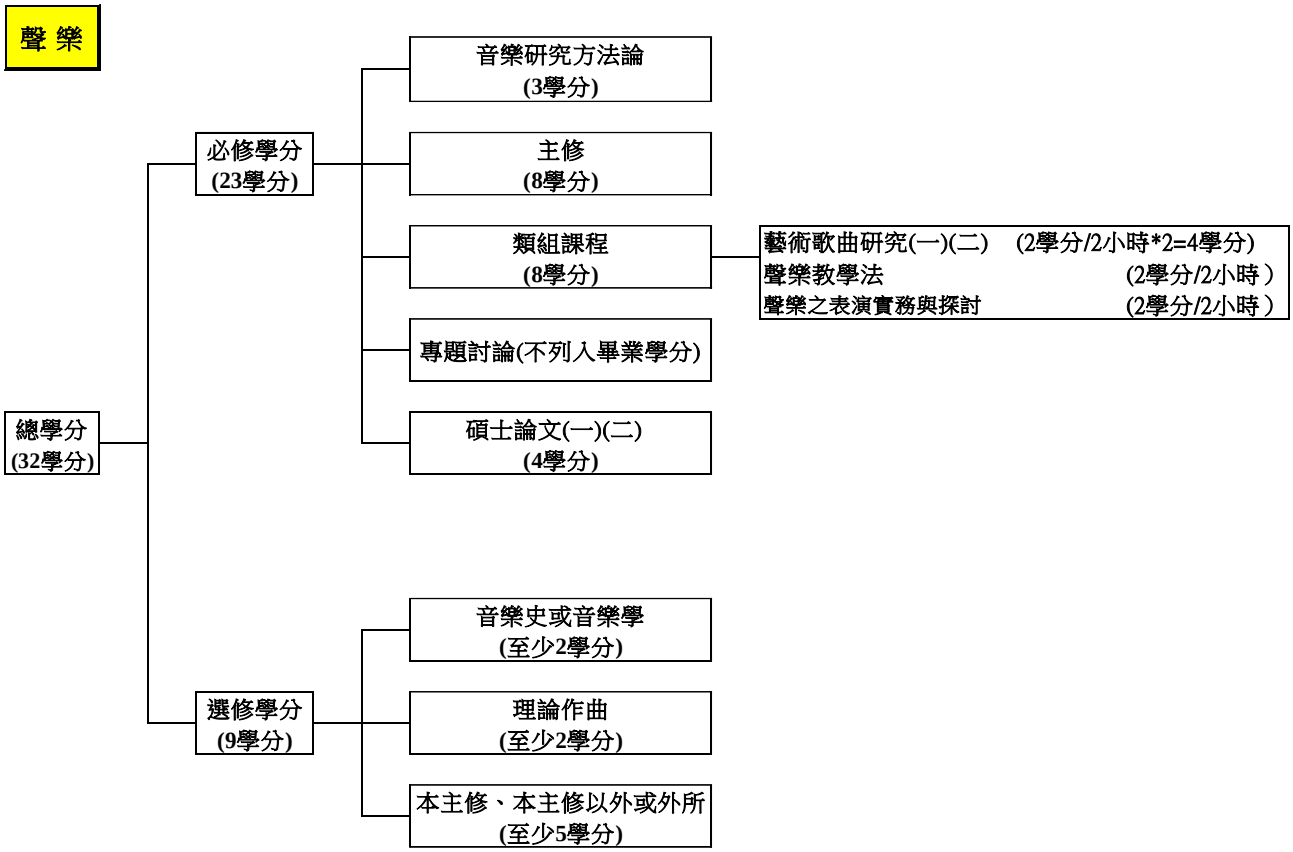
聲 樂
總學分
(32學分)
必修學分
(23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學分)
主修
(8學分)
類組課程
(8學分)
專題討論(不列入畢業學分)
碩士論文(一)(二)
(4學分)
藝術歌曲研究(一)(二) (2學分/2小時*2=4學分)
聲樂教學法 (2學分/2小時)
聲樂之表演實務與探討 (2學分/2小時)
選修學分
(9學分)
音樂史或音樂學
(至少2學分)
理論作曲
(至少2學分)
本主修、本主修以外或外所
(至少5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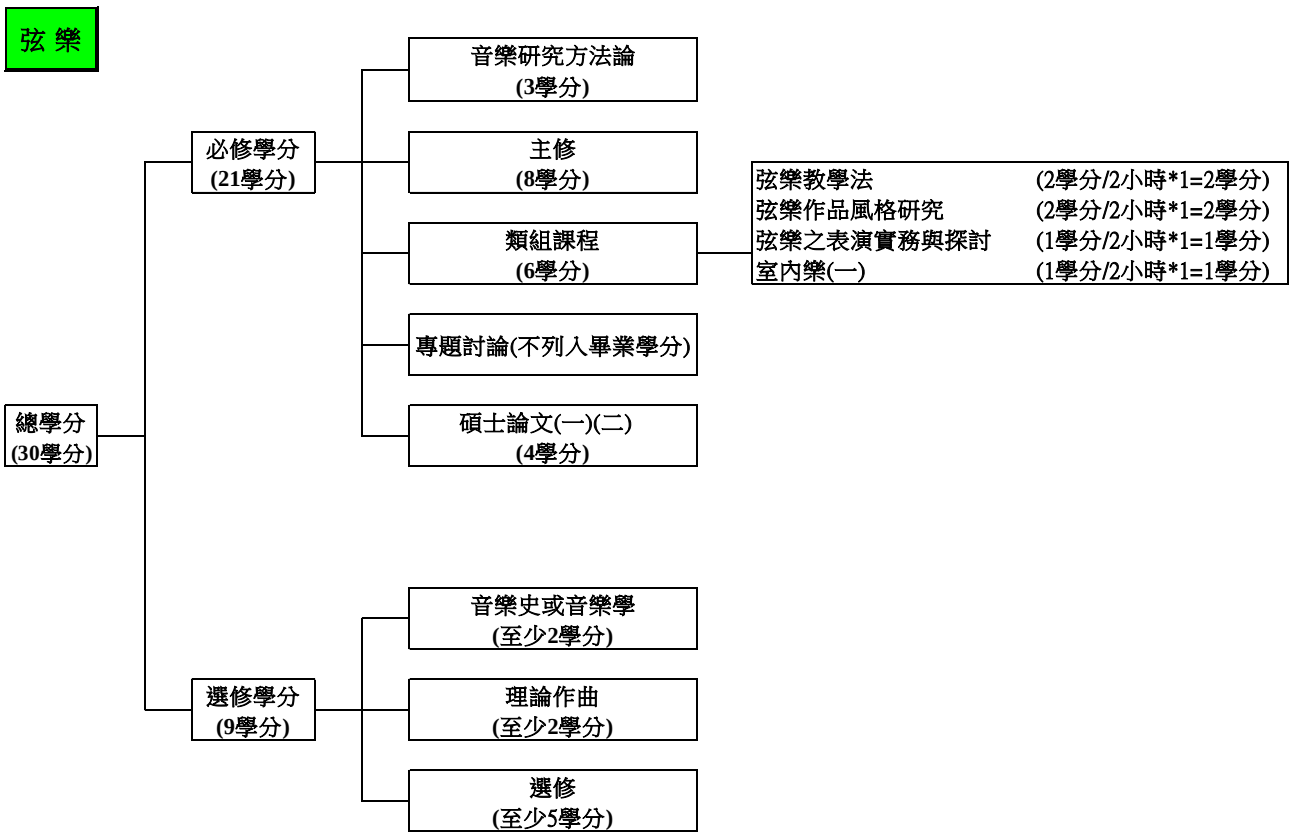
弦 樂
總學分
(30學分)
必修學分
(21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學分)
主修
(8學分)
類組課程
(6學分)
專題討論(不列入畢業學分)
碩士論文(一)(二)
(4學分)
弦樂教學法 (2學分/2小時*1=2學分)
弦樂作品風格研究 (2學分/2小時*1=2學分)
弦樂之表演實務與探討 (1學分/2小時*1=1學分)
室內樂(一) (1學分/2小時*1=1學分)
選修學分
(9學分)
音樂史或音樂學
(至少2學分)
理論作曲
(至少2學分)
選修
(至少5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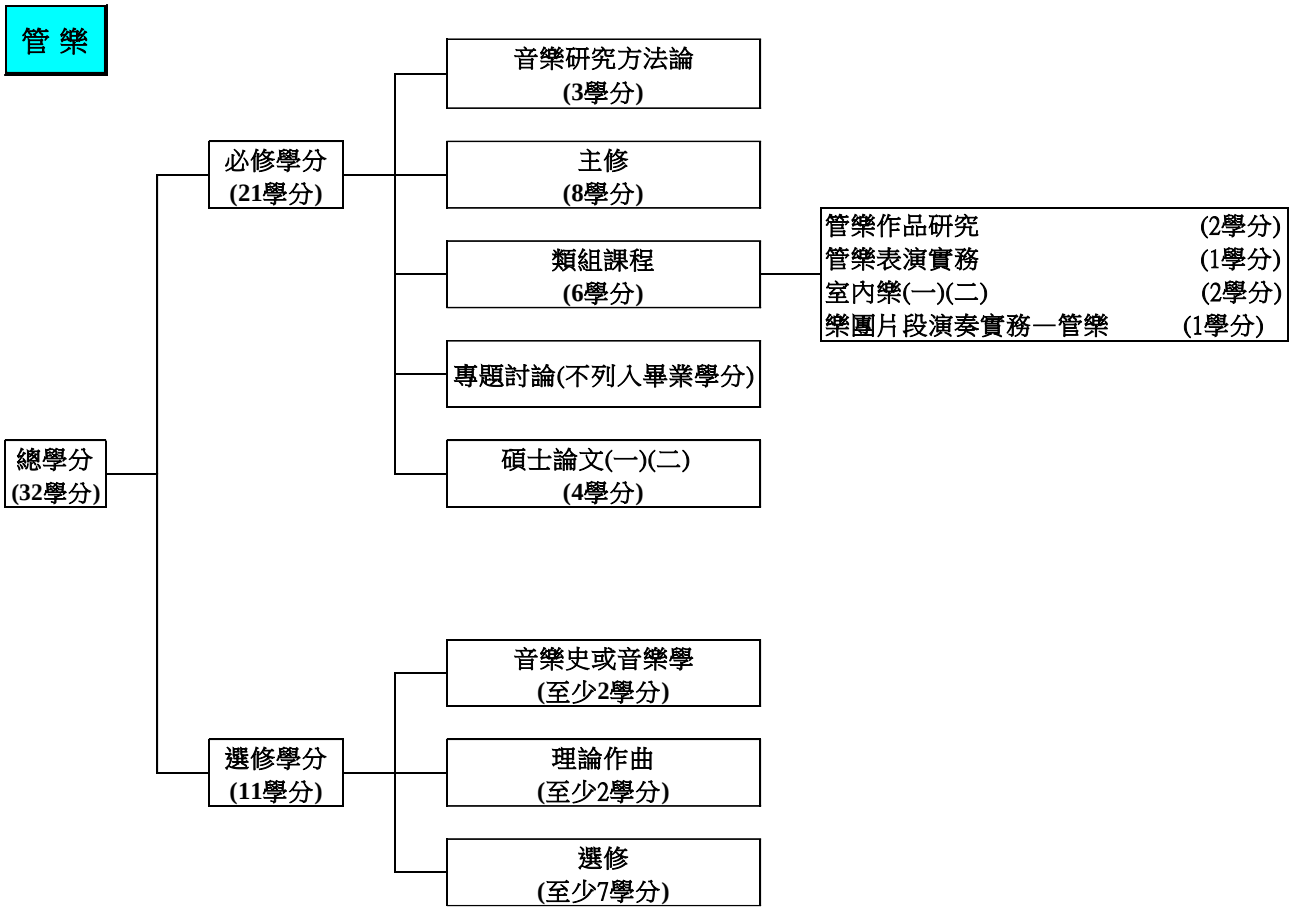
管 樂
總學分
(32學分)
必修學分
(21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學分)
主修
(8學分)
類組課程
(6學分)
管樂作品研究 (2學分)
管樂表演實務 (1學分)
室內樂(一)(二) (2學分)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管樂 (1學分)
專題討論(不列入畢業學分)
碩士論文(一)(二)
(4學分)
選修學分
(11學分)
音樂史或音樂學
(至少2學分)
理論作曲
(至少2學分)
選修
(至少7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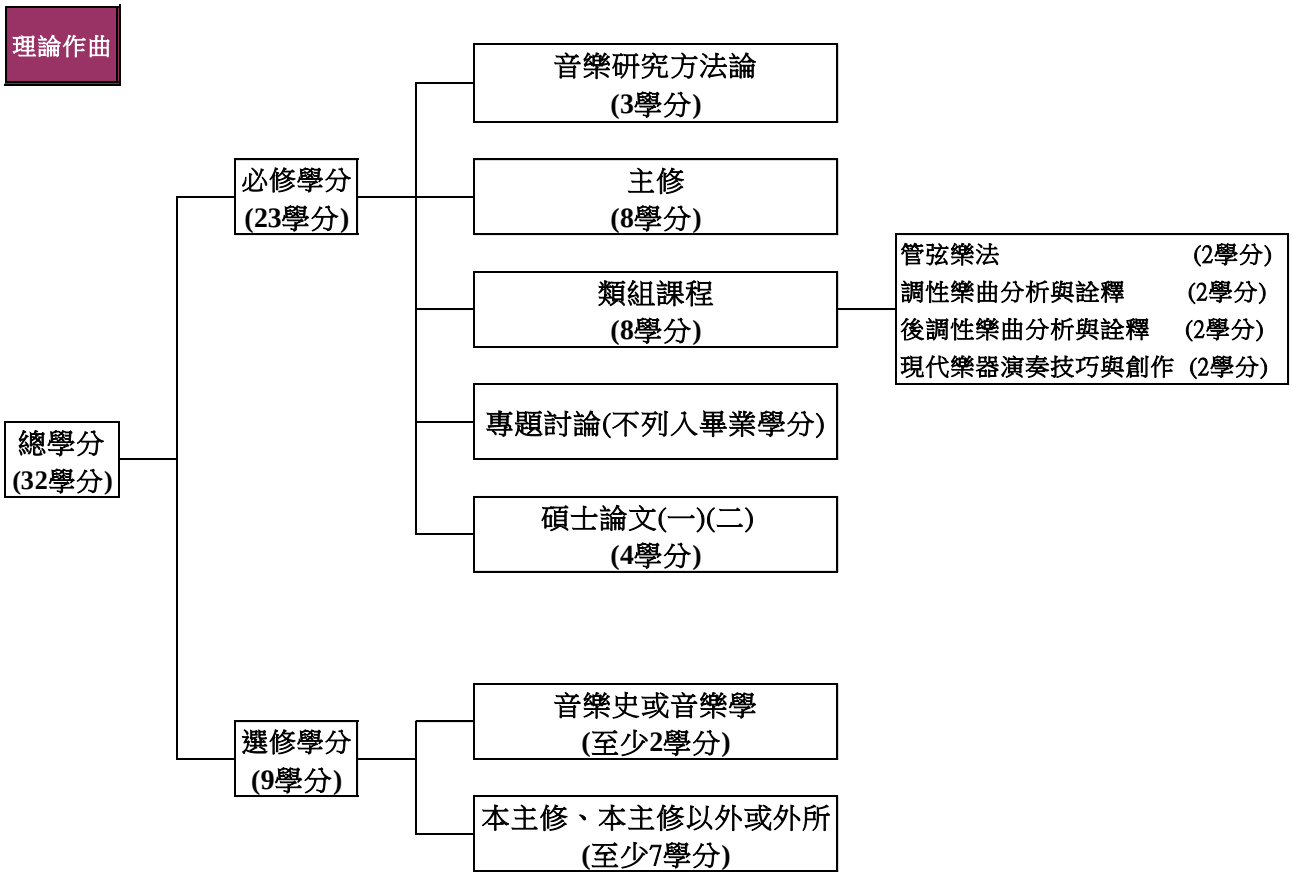
理論作曲
總學分
(32學分)
必修學分
(23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學分)
主修
(8學分)
類組課程
(8學分)
管弦樂法 (2學分)
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2學分)
後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2學分)
現代樂器演奏技巧與創作 (2學分)
專題討論(不列入畢業學分)
碩士論文(一)(二)
(4學分)
選修學分
(9學分)
音樂史或音樂學
(至少2學分)
本主修、本主修以外或外所
(至少7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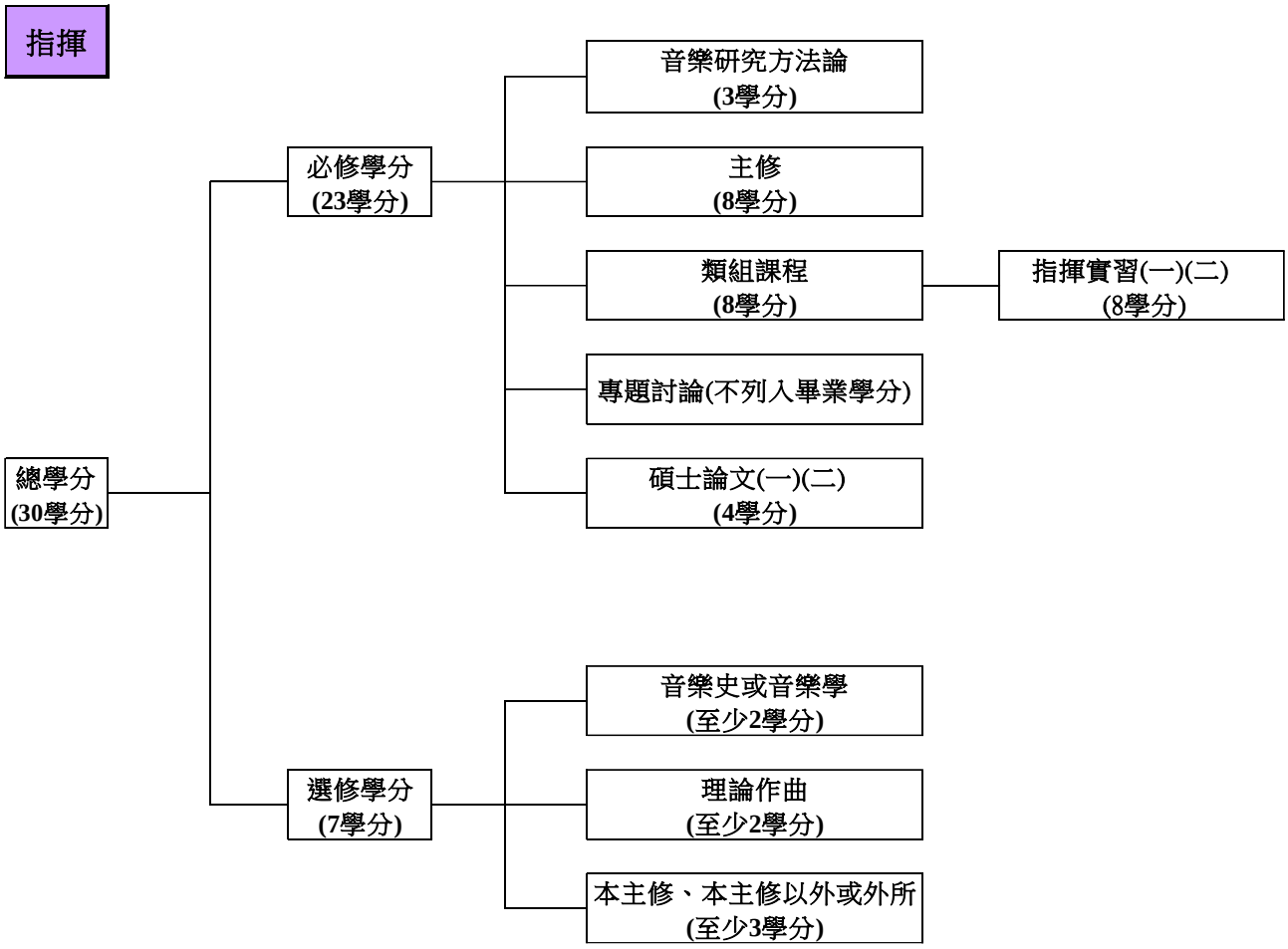
指揮
總學分
(30學分)
必修學分
(23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學分)
主修
(8學分)
類組課程
(8學分)
指揮實習(一)(二)
(8學分)
專題討論(不列入畢業學分)
碩士論文(一)(二)
(4學分)
選修學分
(7學分)
音樂史或音樂學
(至少2學分)
理論作曲
(至少2學分)
本主修、本主修以外或外所
(至少3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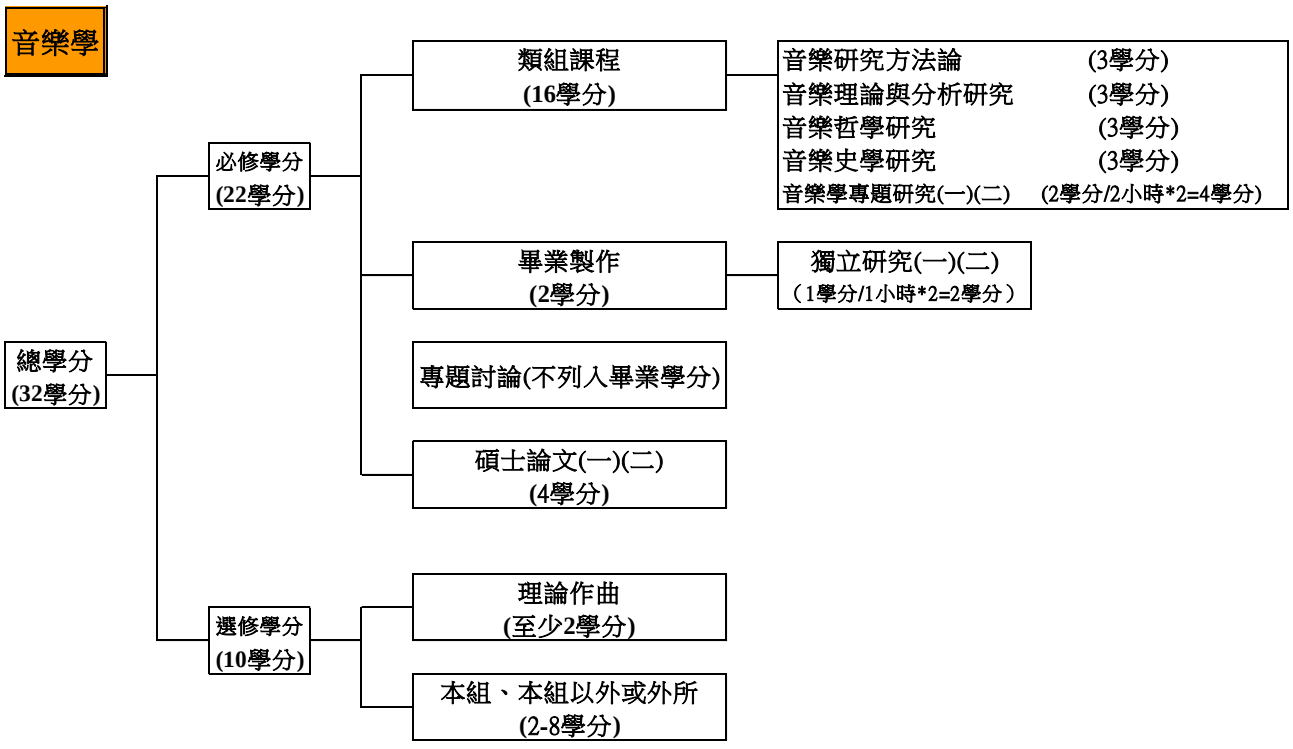
音樂學
總學分
(32學分)
必修學分
(22學分)
類組課程
(16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學分)
音樂理論與分析研究 (3學分)
音樂哲學研究 (3學分)
音樂史學研究 (3學分)
音樂學專題研究(一)(二) (2學分/2小時*2=4學分)
畢業製作
(2學分)
獨立研究(一)(二)
（1學分/1小時*2=2學分）
專題討論(不列入畢業學分)
碩士論文(一)(二)
(4學分)
選修學分
(10學分)
理論作曲
(至少2學分)
本組、本組以外或外所
(2-8學分)

2.學分規畫表

音樂教育組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專題討論	0	0	不列入畢業學分
音樂教育研究方法論（一）（二）	4	4	
音樂教學法比較研究	2	2	
音樂課程研究與設計	2	2	
音樂教育心理學	2	2	
音樂教育測驗與評量	2	2	
獨立研究	1	1	
獨立研究	1	1	
碩士論文	2	0	
碩士論文	2	0	必修共計 18 學分
選修（音樂史或音樂學）	2	2	
選修（理論作曲）	2	2	
選修（本組、本組以外或外所）	8	8	選修共計 12 學分
學位考試〈論文口試委員分數之平均〉			
	30		總計 30 學分

演奏(唱)組－鋼琴主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專題討論	0	0	不列入畢業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	3	
主修（一）	2	1	
主修（二）	2	1	
主修（三）	2	1	
主修（四）	2	1	
鋼琴作品與風格研究（一）	2	2	
鋼琴作品與風格研究（二）	2	2	
鋼琴之表演實務與探討（一）	1	2	
鋼琴之表演實務與探討（二）	1	2	
碩士論文	2	0	
碩士論文	2	0	必修共計 21 學分
選修（音樂史或音樂學）	2	2	
選修（理論作曲）	2	2	
選修(本主修、本主修以外或外所）	7	7	選修共計 11 學分
學位考試〈一場獨奏（唱）會與一場演講音樂會及口試成績平均或 一場獨奏（唱）會與論文口試成績平均或 二場獨奏（唱）會成績平均〉			
	32		總計 32 學分

演奏(唱)組－聲樂主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專題討論	0	0	不列入畢業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	3	
主修（一）	2	1	
主修（二）	2	1	
主修（三）	2	1	
主修（四）	2	1	
聲樂之表演實務與探討	2	2	
聲樂教學法	2	2	
藝術歌曲研究（一）	2	2	
藝術歌曲研究（二）	2	2	
碩士論文	2	0	
碩士論文	2	0	必修共計 23 學分
選修（音樂史或音樂學）	2	2	
選修（理論作曲）	2	2	
選修(本主修、本主修以外或外所）	5	5	選修共計 9 學分
學位考試〈一場獨奏（唱）會與一場演講音樂會及口試成績平均或 一場獨奏（唱）會與論文口試成績平均或 二場獨奏（唱）會成績平均〉			
	32		總計 32 學分

演奏(唱)組－弦樂主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專題討論	0	0	不列入畢業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	3	
主修（一）	2	1	
主修（二）	2	1	
主修（三）	2	1	
主修（四）	2	1	
弦樂之表演實務與探討	1	2	
室內樂（一）【大碩合開】	1	2	
弦樂作品風格研究	2	2	
弦樂教學法	2	2	
碩士論文	2	0	
碩士論文	2	0	必修共計 21 學分
選修（音樂史或音樂學）	2	2	
選修（理論作曲）	2	2	
選修	5	5	選修共計 9 學分
學位考試〈一場獨奏（唱）會與一場演講音樂會及口試成績平均或 一場獨奏（唱）會與論文口試成績平均或 二場獨奏（唱）會成績平均〉			
	30		總計 30 學分

演奏(唱)組－管樂主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專題討論	0	0	不列入畢業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	3	
主修（一）	2	1	
主修（二）	2	1	
主修（三）	2	1	
主修（四）	2	1	
管樂表演實務【大碩合開】	1	2	
室內樂（一）【大碩合開】	1	2	
室內樂（二）【大碩合開】	1	2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管樂【大碩合開】	1	2	
管樂作品研究【大碩合開】	2	2	
碩士論文	2	0	
碩士論文	2	0	必修共計 21 學分
選修（音樂史或音樂學）	2	2	
選修（理論作曲）	2	2	
選修	7	7	選修共計 11 學分
學位考試〈一場獨奏（唱）會與一場演講音樂會及口試成績平均或 一場獨奏（唱）會與論文口試成績平均或 二場獨奏（唱）會成績平均〉			
	32		總計 32 學分

演奏(唱)組－理論作曲主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專題討論	0	0	不列入畢業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	3	
主修（一）	2	1	
主修（二）	2	1	
主修（三）	2	1	
主修（四）	2	1	
管弦樂法【大碩合開】	2	2	
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2	2	
後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2	2	
現代樂器演奏技巧與創作	2	2	
碩士論文	2	0	
碩士論文	2	0	必修共計 23 學分
選修（音樂史或音樂學）	2	2	
選修(本主修、本主修以外或外所)	7	7	選修共計 9 學分
學位考試〈一場作品發表會與論文口試成績平均或 二場作品發表會成績平均〉			
	32		總計 32 學分

演奏(唱)組－指揮主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專題討論	0	0	不列入畢業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	3	
主修（一）	2	1	
主修（二）	2	1	
主修（三）	2	1	
主修（四）	2	1	
指揮實習（一）	2	2	
指揮實習（二）	2	2	
指揮實習（三）	2	2	
指揮實習（四）	2	2	
碩士論文	2	0	
碩士論文	2	0	必修共計 23 學分
選修（音樂史或音樂學）	2	2	
選修（理論作曲）	2	2	
選修（本主修、本主修以外或外所）	3	3	選修共計 7 學分
學位考試〈一場指揮音樂會與論文口試成績平均或二場指揮音樂會成績平均〉			
	30		總計 30 學分

音樂學組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專題討論	0	0	不列入畢業學分
音樂研究方法論	3	3	
音樂理論與分析研究	3	3	
音樂哲學研究	3	3	
音樂史學研究	3	3	
音樂學專題研究（一）	2	2	
音樂學專題研究（二）	2	2	
獨立研究	1	1	
獨立研究	1	1	
碩士論文	2	0	
碩士論文	2	0	必修共計 22 學分
選修（理論作曲）	2	2	
選修（本組）	2-8	2-8	
選修（本組以外或外所）	2-8	2-8	選修共計 10 學分
學位考試〈論文口試委員分數之平均〉			
	32		總計 32 學分

3.課程模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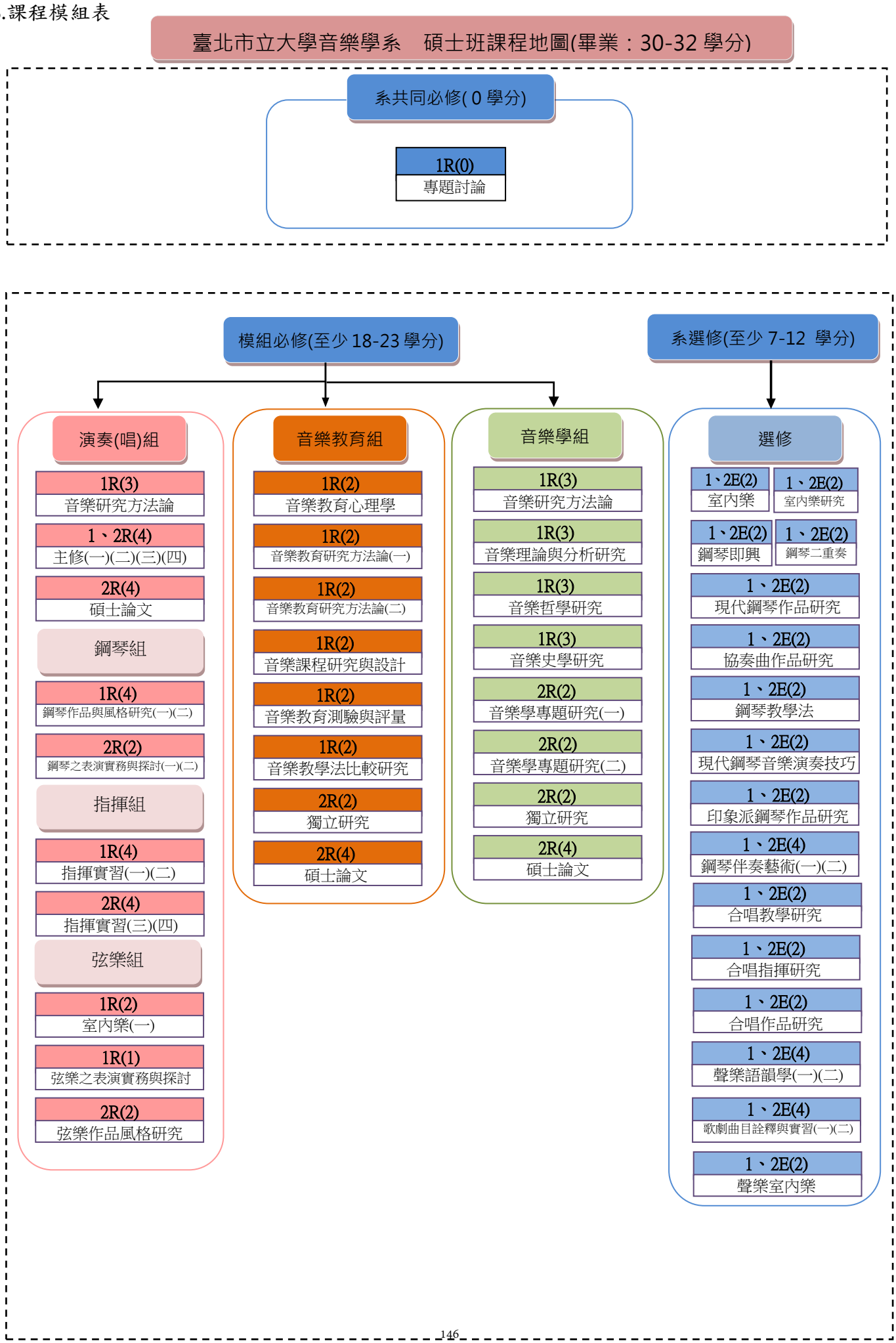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　碩士班課程地圖(畢業：30-32 學分)
系共同必修(0 學分)
1R(0)
專題討論
模組必修(至少 18-23 學分)
系選修(至少 7-12 學分)
演奏(唱)組
1R(3)
音樂研究方法論
1、2R(4)
主修(一)(二)(三)(四)
2R(4)
碩士論文
鋼琴組
1R(4)
鋼琴作品與風格研究(一)(二)
2R(2)
鋼琴之表演實務與探討(一)(二)
指揮組
1R(4)
指揮實習(一)(二)
2R(4)
指揮實習(三)(四)
弦樂組
1R(2)
室內樂(一)
1R(1)
弦樂之表演實務與探討
2R(2)
弦樂作品風格研究
音樂教育組
1R(2)
音樂教育心理學
1R(2)
音樂教育研究方法論(一)
1R(2)
音樂教育研究方法論(二)
1R(2)
音樂課程研究與設計
1R(2)
音樂教育測驗與評量
1R(2)
音樂教學法比較研究
2R(2)
獨立研究
2R(4)
碩士論文
音樂學組
1R(3)
音樂研究方法論
1R(3)
音樂理論與分析研究
1R(3)
音樂哲學研究
1R(3)
音樂史學研究
2R(2)
音樂學專題研究(一)
2R(2)
音樂學專題研究(二)
2R(2)
獨立研究
2R(4)
碩士論文
選修
1、2E(2)
室內樂
1、2E(2)
室內樂研究
1、2E(2)
鋼琴即興
1、2E(2)
鋼琴二重奏
1、2E(2)
現代鋼琴作品研究
1、2E(2)
協奏曲作品研究
1、2E(2)
鋼琴教學法
1、2E(2)
現代鋼琴音樂演奏技巧
1、2E(2)
印象派鋼琴作品研究
1、2E(4)
鋼琴伴奏藝術(一)(二)
1、2E(2)
合唱教學研究
1、2E(2)
合唱指揮研究
1、2E(2)
合唱作品研究
1、2E(4)
聲樂語韻學(一)(二)
1、2E(4)
歌劇曲目詮釋與實習(一)(二)
1、2E(2)
聲樂室內樂

模組必修

2R(2)
弦樂教學法

管樂組

1R(2)
室內樂(一)(二)

1R(2)
管樂作品研究

1R(1)
管樂表演實務

2R(1)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管樂

理論作曲組

1R(2)
管弦樂法

1R(2)
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1R(2)
後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1R(2)
現代樂器演奏技巧與創作

聲樂組

1R(2)
聲樂之表演實務與探討

1R(2)
聲樂教學法

2R(2)
藝術歌曲研究(一)

2R(2)
藝術歌曲研究(二)

系選修

1、2E(2)
亞歷山大技巧

1、2E(2)
舞台表演藝術

1、2E(2)
中國藝術歌曲

1、2E(2)
序曲研究

1、2E(2)
現代弦樂作品研究

1、2E(2)
長笛演奏研究

1、2E(2)
現代長笛音樂

1、2E(2)
二十世紀管樂音樂研究

1、2E(2)
室內樂(二)

1、2E(1)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弦樂

1、2E(2)
管樂室內樂研究

1、2E(2)
二十世紀管樂音樂
記譜之詮釋與演奏

1、2E(4)
電腦音樂與應用(一)(二)

1、2E(2)
後浪漫作曲家專題研究

1、2E(2)
20 世紀作曲家專題研究
(約 1900-1925)(一)

1、2E(2)
20 世紀作曲家專題研究
(約 1925-1955)(二)

1、2E(2)
20 世紀作曲家專題研究
(約 1965-)(三)

1、2E(2)
總譜彈奏

1、2E(8)
專題研究(一)(二)(三)(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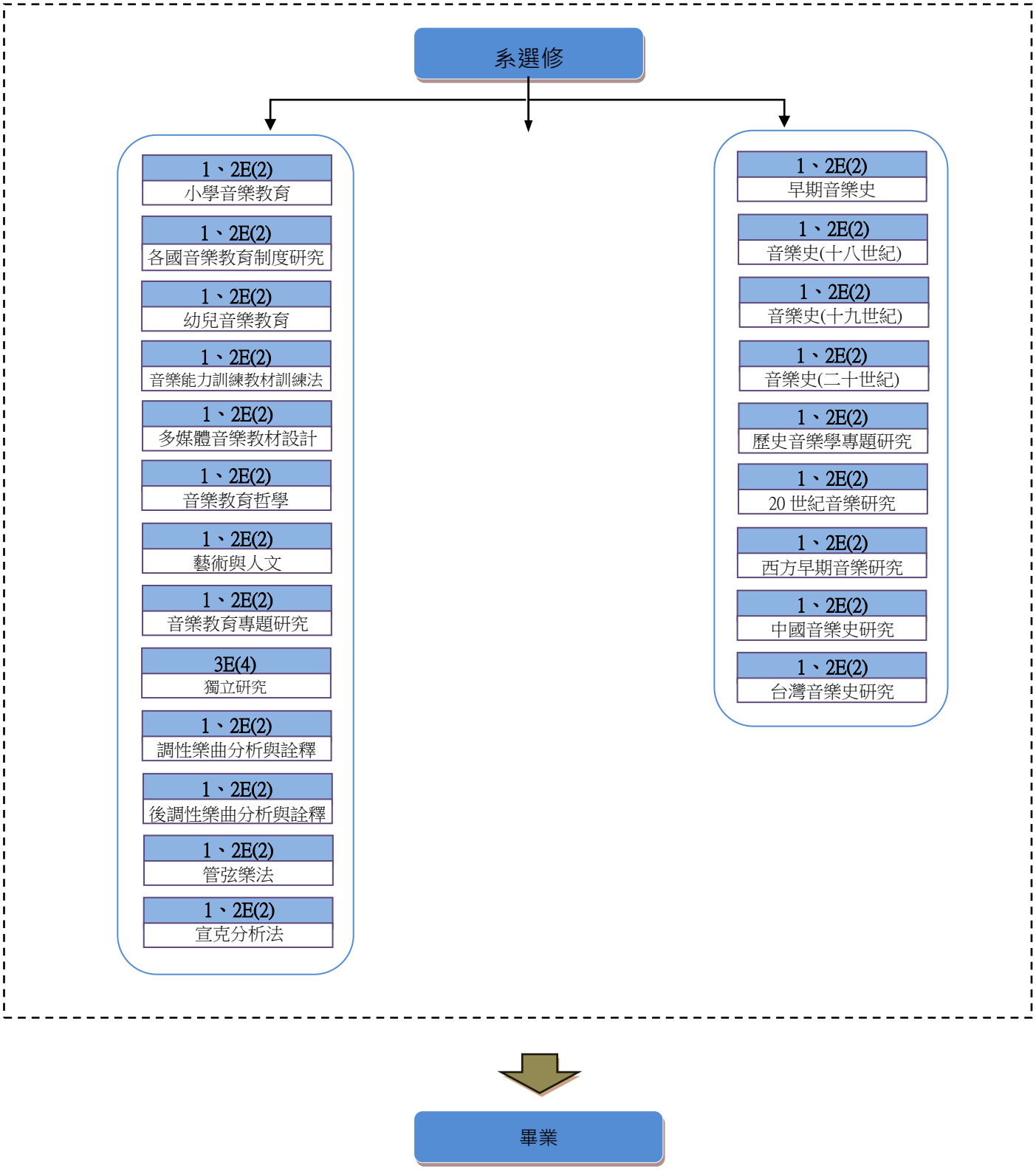
系選修
1、2E(2)
小學音樂教育
1、2E(2)
各國音樂教育制度研究
1、2E(2)
幼兒音樂教育
1、2E(2)
音樂能力訓練教材訓練法
1、2E(2)
多媒體音樂教材設計
1、2E(2)
音樂教育哲學
1、2E(2)
藝術與人文
1、2E(2)
音樂教育專題研究
3E(4)
獨立研究
1、2E(2)
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1、2E(2)
後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1、2E(2)
管弦樂法
1、2E(2)
宣克分析法
1、2E(2)
早期音樂史
1、2E(2)
音樂史(十八世紀)
1、2E(2)
音樂史(十九世紀)
1、2E(2)
音樂史(二十世紀)
1、2E(2)
歷史音樂學專題研究
1、2E(2)
20 世紀音樂研究
1、2E(2)
西方早期音樂研究
1、2E(2)
中國音樂史研究
1、2E(2)
台灣音樂史研究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2R(3)
課程名稱

4.修課須知

（1）研究生修習學分標準為音樂教育組、演奏(唱)組－弦樂主修及指揮主修 30 學分；其他組別（主修）32 學分，且每學期所修學分不得少於 4 學分，不得多於 12 學分。若研修學分已達 24 學分者，不受每學期最低學分之限制。(補修大學教育基礎學分或學程者不受此限，唯所修大學教育基礎學分或學程學分數不得列入研究所學分數，且與研究所學分數合計，全職生不得超過 14 學分，在職生不得超過 12 學分)。

（2）研究生畢業條件以修畢標準規定學分、提出論文、或舉行獨奏(唱)會、提出演講音樂會暨詮釋報告及口試，作為審查通過之依據。

（3）A. 本碩士班選修課程可分為：

(1)音樂史或音樂學組課程

(2)音樂理論或理論作曲組課程

(3)本主修課程

(4)本主修以外或外所課程

B.【音樂史或音樂學組】與【音樂理論或理論作曲組】課程，除**理論作曲研究生**須選修至少 2 學分之【音樂史或音樂學組】課程，及**音樂學研究生**須選修至少 2 學分之【音樂理論或理論作曲組】課程外，各組研究生須選修至少 2 學分之【音樂史或音樂學組】課程與至少 2 學分之【音樂理論或理論作曲組】課程。

C.修習外所課程至多不得超過 6 學分。

（4）本系碩士班學生選修外系所之課程（含校際選課）前，應向導師、系所主任或相關單位提出選課申請並敘明原因，並得由指導老師建議後調整之。

（5）各組抵免學分以 6 學分為上限（各組必修科目均不可抵免)。預研生所選修之碩士班課程，成績達碩士班及格標準且擬申請學分抵免者，依本校學分抵免辦法辦理。

（6）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四、必修科目

（一）音樂教育組－必修 18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	組必修	專題討論（一）	Special Topics（Ⅰ）	0		0		
		專題討論（二）	Special Topics（Ⅱ）		0		0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年級		音樂教育心理學	Psychological Foundations of Music Education	2		2		
		音樂教育研究方法論（一）	Research Methods in Music Education（Ⅰ）	2		2		
		音樂教育研究方法論（二）	Research Methods in Music Education（Ⅱ）		2		2	
		音樂教學法比較研究	Comparative Study of Music Pedagogy		2		2	
		音樂課程研究與設計	Study and Design of Music Curriculum		2		2	
		音樂教育測驗與評量	Measurement and Evaluation in Music Education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碩士論文	Master Thesis	2		0		
		碩士論文	Master Thesis		2		0	

（二）音樂演奏(唱)組－共同必修 15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專題討論（一）	Special Topics（Ⅰ）	0		0		
		專題討論（二）	Special Topics（Ⅱ）		0		0	
		音樂研究方法論	Research Methods in Music	3		3		
		主修（一）	Major（Ⅰ）	2		1		
		主修（二）	Major（Ⅱ）		2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主修（三）	Major（Ⅲ）	2		1		
		主修（四）	Major（Ⅳ）		2		1	
		碩士論文	Master Thesis	2		0		
		碩士論文	Master Thesis		2		0	

（三）音樂演奏(唱)組－鋼琴主修（必修 6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鋼琴作品與風格研究（一）	Study of Styles in Piano Literature（Ⅰ）	2		2		
		鋼琴作品與風格研究（二）	Study of Styles in Piano Literature（Ⅱ）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鋼琴之表演實務與探討（一）	Performance Class for Piano Majors（Ⅰ）	1		2		
		鋼琴之表演實務與探討（二）	Performance Class for Piano Majors（Ⅱ）		1		2	

（四）音樂演奏(唱)組－聲樂主修（必修 8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聲樂之表演實務與探討	Performance Class for Voice Majors	2		2		
		聲樂教學法	Vocal Pedagogy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藝術歌曲研究(一)	Study of Art Songs（I）	2		2		
		藝術歌曲研究(二)	Study of Art Songs（II）		2		2	

（五）音樂演奏(唱)組－弦樂主修（必修 6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弦樂之表演實務與探討	Performance Class for String Majors	1		2		
		室內樂（一）	Chamber Music（Ⅰ）	1		2		【大碩合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弦樂作品風格研究	Study of Styles in String Literature	2		2		
		弦樂教學法	Strings Pedagogy		2		2	\

（六）音樂演奏(唱)組－管樂主修（必修 6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管樂作品研究	Winds Literature		2		2	【大碩合開】
		管樂表演實務	Winds Performance Practice	1		2		【大碩合開】
		室內樂（一）	Chamber Music（Ⅰ）	1		2		【大碩合開】
		室內樂（二）	Chamber Music（Ⅱ）		1		2	【大碩合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管樂	Orchestral Excerpt－Winds	1		2		【大碩合開】

（七）音樂演奏(唱)組－理論作曲主修（必修 8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管弦樂法	Advanced Orchestration	2		2		【大碩合開】
		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Analysis and Interpretation of Tonal Music	2		2		
		後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Analysis and Interpretation Of Post-Tonal Music		2		2	
		現代樂器演奏技巧與創作	Contemporary Instrumental Performing Technique and Composition		2		2	

（八）音樂演奏(唱)組－指揮主修（必修 8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指揮實習(一)	Practicum in Conducting (Ⅰ)	2		2		
		指揮實習(二)	Practicum in Conducting (Ⅱ)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指揮實習(三)	Practicum in Conducting (Ⅲ)	2		2		
		指揮實習(四)	Practicum in Conducting (Ⅳ)		2		2	

（九）音樂學組－必修 2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組必修	專題討論（一）	Special Topics（Ⅰ）	0		0		
		專題討論（二）	Special Topics（Ⅱ）		0		0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音樂研究方法論	Research Methods in Music	3		3		
		音樂理論與分析研究	Proseminar in Theory and Analysis	3		3		
		音樂哲學研究	Proseminar in Philosophy of Music		3		3	
		音樂史學研究	Proseminar in Music Historiography		3		3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組必修	音樂學專題研究（一）	Musicological Seminar（Ⅰ）	2		2		
		音樂學專題研究（二）	Musicological Seminar（Ⅱ）		2		2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碩士論文	Master Thesis	2		0		
		碩士論文	Master Thesis		2		0	

五、選修科目

（一）音樂教育組：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二年級	組選修	小學音樂教育	Music Education in Elementary School	2		2		
		各國音樂教育制度研究	Research in Music Education System in Various Countries	2		2		
		幼兒音樂教育	Music Education in Early Childhood	2		2		
		音樂能力訓練教材設計法	Designing Methods of Teaching Materials for Music Ability Training		2		2	
		多媒體音樂教材設計	Design of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Multimedia Music		2		2	
		音樂教育哲學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s of Music Education	2		2		
		藝術與人文	Arts and Humanities		2		2	
		音樂教育專題研究	Topical Research in Music Education		2		2	
		專題研究（一）	Topical Research（Ⅰ）	2		2		畢業之32學分內，只可包含4學分之專題研究
		專題研究（二）	Topical Research（Ⅱ）		2		2	
		專題研究（三）	Topical Research（Ⅲ）	2		2		
		專題研究（四）	Topical Research（Ⅳ）		2		2	

（二）音樂演奏(唱)組：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二年級	組選修	室內樂	Chamber Music	2		2		
		室內樂研究	Chamber Music Literature		2		2	
		鋼琴即興	Piano Improvisation	2		2		
		鋼琴二重奏	Piano Duet	2		2		
		現代鋼琴作品研究	Contemporary Piano Music Literature	2		2		
		協奏曲作品研究	Research in Concerto Literature	2		2		
		鋼琴教學法	Piano Pedagogy		2		2	
		現代鋼琴音樂演奏技巧	Performance Practice in Contemporary Piano Music		2		2	
		印象派鋼琴作品研究	Impression Piano Music Literature		2		2	
		鋼琴伴奏藝術（一）	Piano Accompanying（Ⅰ）	2		2		
		鋼琴伴奏藝術（二）	Piano Accompanying（Ⅱ）		2		2	
		合唱教學研究	Research in Choral Pedagogy	2		2		
		合唱指揮研究	Research in Choral Conducting		2		2	
		合唱作品研究	Research in Choral Literature		2		2	
		聲樂語韻學（一）	Diction（Ⅰ）	2		2		
		聲樂語韻學（二）	Diction（Ⅱ）		2		2	
		歌劇曲目詮釋與實習（一）	Interpretation and Rehearsing on Operatic Repertoire（Ⅰ）	2		2		
		歌劇曲目詮釋與實習（二）	Interpretation and Rehearsing on Operatic Repertoire（Ⅱ）		2		2	
		聲樂作品與風格研究（二）	Study of Styles in Vocal Literature（Ⅱ）		2		2	
		聲樂室內樂	Vocal Chamber Music	2		2		
		亞歷山大技巧	Alexander Technique	2		2		
		舞台表演藝術	Art of Stage Performance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中國藝術歌曲	Chinese Art Song	2		2		
		現代弦樂作品研究	Strings Literature		2		2	
		室內樂（二）	Chamber Music（Ⅱ）		1		2	【大碩合開】
		樂團片段演奏實務-弦樂	Orchestral Excerpt－Strings	1		2		
		長笛演奏研究	Flute Performance Studies	2		2		
		現代長笛音樂	Contemporary Flute Repertoire	2		2		
		二十世紀管樂音樂研究	20th-Century Winds Repertoire	2		2		
		管樂室內樂研究	Winds Chamber Music Literature		2		2	
		二十世紀管樂音樂記譜之詮釋與演奏	Performance Practice for Winds in 20th-Century		2		2	
		電腦音樂與應用（一）	Computer Music and Application（Ⅰ）	2		2		
		電腦音樂與應用（二）	Computer Music and Application（Ⅱ）		2		2	
		後浪漫作曲家專題研究	Seminar on Late-Romantic Composers	2		2		
		20 世紀作曲家專題研究（一）(約 1900-1925)	Seminar on 20th-Century Composers（Ⅰ）(ca.1900-1925)		2		2	
		20 世紀作曲家專題研究（二）(約 1925-1955)	Seminar on 20th-Century Composers（Ⅱ）(ca.1925-1955)	2		2		
		20 世紀作曲家專題研究（三）(約 1955-)	Seminar on 20th-Century Composers（Ⅲ）(ca.1955-)		2		2	

（三）音樂理論與音樂史課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二年級	跨組選修	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Analysis and Interpretation of Tonal Music	2		2		音樂理論
		後調性樂曲分析與詮釋	Analysis and Interpretation of Post-Tonal Music		2		2	音樂理論
		管弦樂法	Advanced Orchestration	2		2		音樂理論 【大碩合開】
		宣克分析法	Schenkerian Analysis		2		2	音樂理論
		早期音樂史	Early Music History	2		2		音樂史
		音樂史（十八世紀）	Music of the 18th Century		2		2	音樂史
		音樂史（十九世紀）	Music of the 19th Century	2		2		音樂史
		音樂史（二十世紀）	Music of the 20th Century		2		2	音樂史

（四）音樂學組：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二年級	組選修	歷史音樂學專題研究	Seminar on Historical Musicology	2		2		
		20 世紀音樂研究	Seminar on 20th-Century Music		2		2	
		西方早期音樂研究	Seminar on Early Western Music	2		2		
		中國音樂史研究	Seminar on Chinese Music History	2		2		
		台灣音樂史研究	Seminar on Taiwanese Music History		2		2	
三年級	組選修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不包含在畢業所需之32學分內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四年級	組選修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不包含在畢業所需之32學分內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備註：選修課程「同一門課在同一學年度只能開設一次，但『學年課』除外。」

音樂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

一、本系簡介

本系音樂碩士在職專班成立於2013年，由原音樂教學碩士學位班改制成立。本系不但提供進階之音樂進修課程，加強音樂專業知能與教學理論，更能藉學術與實務並重之特色，建立本系之主體性與社會經濟之良性互動關係。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教育目標

1. 培育優秀音樂教學師資，提升專業領域之研究力與學術能力。
2. 增長音樂專業知能，提供進階與高階層級之音樂課程。
3. 音樂專業能力與專門能力之整合，強調學術與實務並重之全方位涵育。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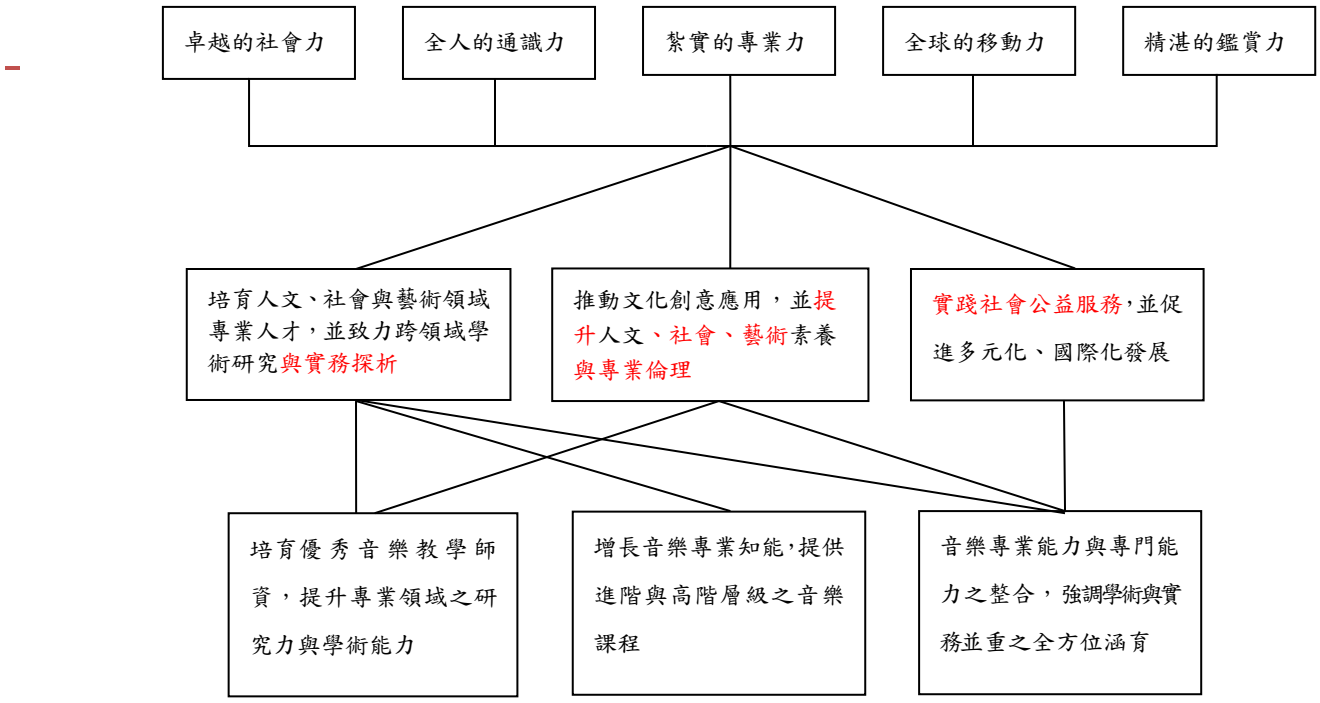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核心能力

1. 精湛的演奏（唱）能力
2. 深耕的研究能力
3. 藝術的傳達能力
4. 積極的求知能力
5. 專業的教學能力
6. 豐富的創新能力
7. 周延的規劃能力
8. 敏銳的省思能力
9. 熱誠的參與能力
10. 完善的統整能力

（二）本系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相關表

核心能力	系教育目標		
	1. 培育優秀音樂教學師資，提升專業領域之研究力與學術能力。	2. 增長音樂專業知能，提供進階與高階層級之音樂課程。	3. 強調學術與實務並重之全方位涵育。
1.精湛的演奏（唱）能力	✓	✓	
2.深耕的研究能力			✓
3.藝術的傳達能力	✓	✓	
4.積極的求知能力	✓	✓	✓
5.專業的教學能力	✓		✓
6.豐富的創新能力			✓
7.周延的規劃能力	✓		
8.敏銳的省思能力		✓	✓
9.熱誠的參與能力	✓		✓
10.完善的統整能力	✓	✓	✓

（三）課程架構

1.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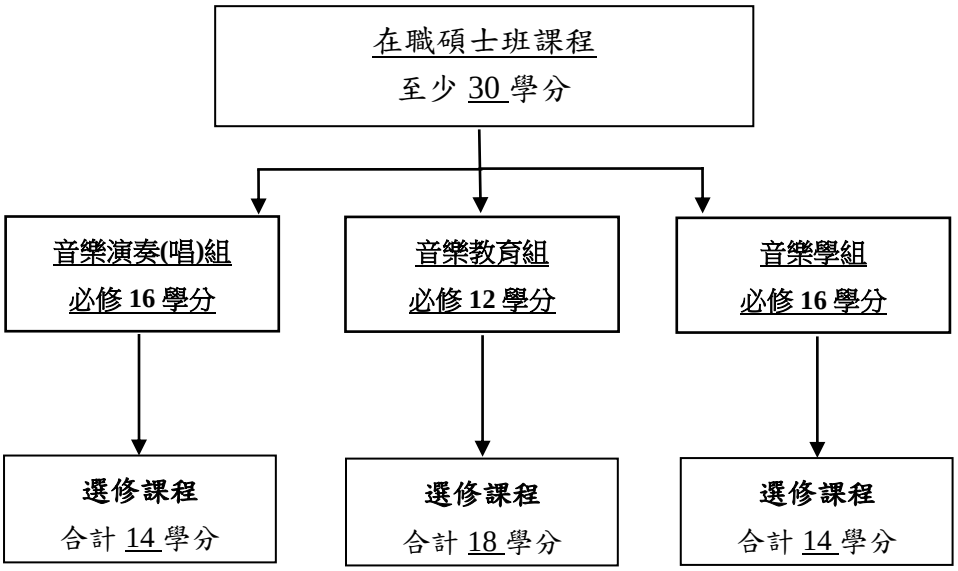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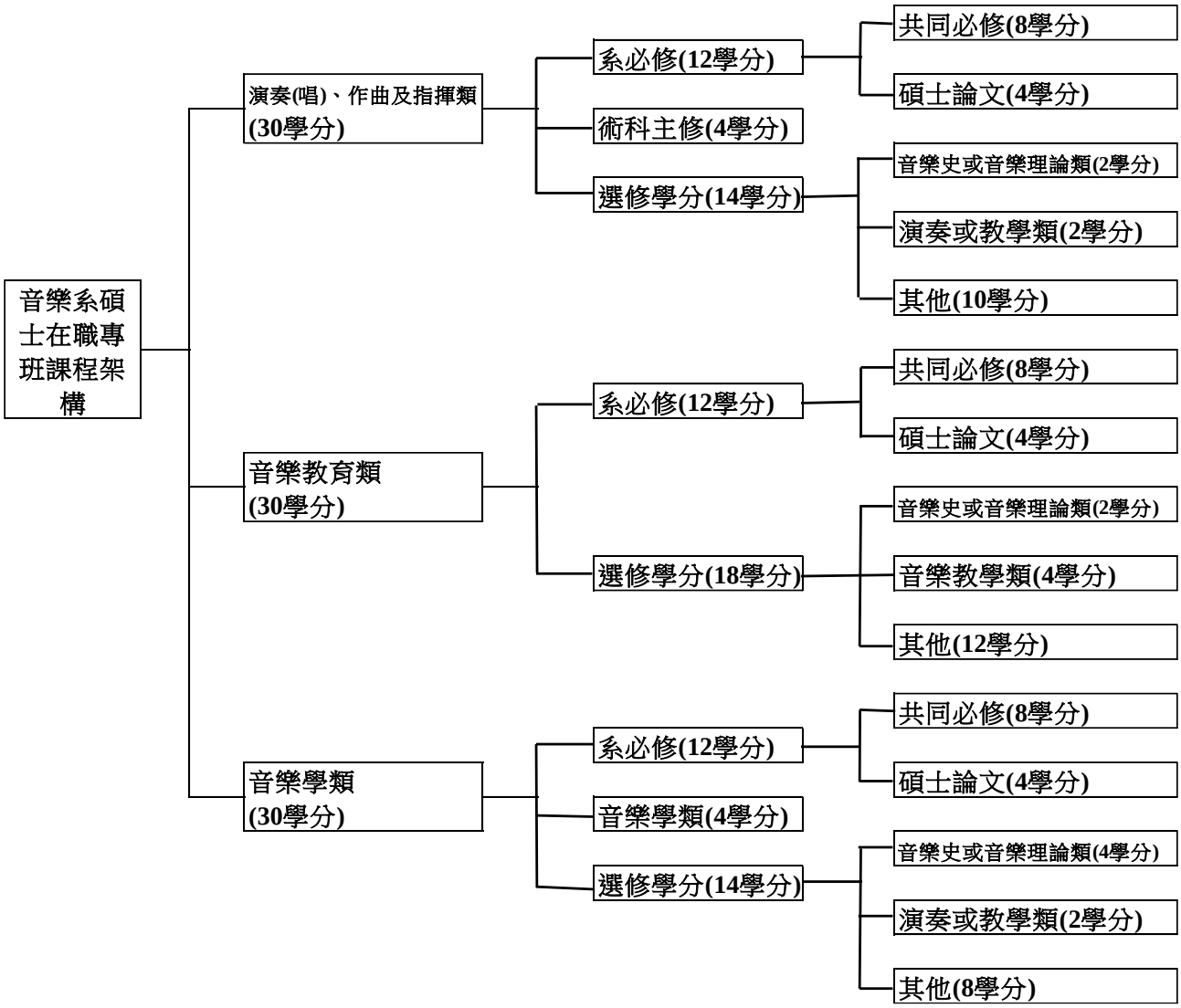
音樂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
演奏(唱)、作曲及指揮類(30學分)
系必修(12學分)
共同必修(8學分)
碩士論文(4學分)
術科主修(4學分)
選修學分(14學分)
音樂史或音樂理論類(2學分)
演奏或教學類(2學分)
其他(10學分)
音樂教育類(30學分)
系必修(12學分)
共同必修(8學分)
碩士論文(4學分)
選修學分(18學分)
音樂史或音樂理論類(2學分)
音樂教學類(4學分)
其他(12學分)
音樂學類(30學分)
系必修(12學分)
共同必修(8學分)
碩士論文(4學分)
音樂學類(4學分)
選修學分(14學分)
音樂史或音樂理論類(4學分)
演奏或教學類(2學分)
其他(8學分)

2.學分規畫表

(1) 演奏(唱)、作曲及指揮類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音樂研究方法論	2	2	
音樂形式與風格	2	2	
藝術領域教育專題	2	2	
獨立研究	2	2	共同必修 共計 8 學分
主修（一）	1	1	
主修（二）	1	1	
主修（三）	1	1	
主修（四）	1	1	術科主修 必修 4 學分
碩士論文	4	4	碩士論文 必修 4 學分
選修（音樂史或音樂理論類）	2	2	
選修（演奏或教學類）	2	2	
選修（其他）	10	10	選修共計 14 學分
	30	30	總計 30 學分

※指揮類學位考試（一場指揮音樂會及論文一篇或舉行二場指揮音樂會）

(2) 音樂教學類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音樂研究方法論	2	2	
音樂形式與風格	2	2	
藝術領域教育專題	2	2	
獨立研究	2	2	共同必修 共計 8 學分
碩士論文	4	4	碩士論文 必修 4 學分
選修（音樂史或音樂理論類）	2	2	
選修（音樂教學類）	4	4	
選修（其他）	12	12	選修共計 18 學分
	30	30	總計 30 學分

(3) 音樂學類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音樂研究方法論	2	2	
音樂形式與風格	2	2	
藝術領域教育專題	2	2	
獨立研究	2	2	共同必修 共計 8 學分
音樂學論文寫作與指導	2	2	
歷史音樂學之理論與方法	2	2	音樂學類 必修 4 學分
碩士論文	4	4	碩士論文 必修 4 學分
選修（音樂史或音樂理論類）	4	4	
選修（演奏或教學類）	2	2	
選修（其他）	8	8	選修共計 14 學分
學位考試〈論文口試委員成績平均〉			
	30	30	總計 30 學分

臺北市立大學音樂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地圖(畢業：至少 30 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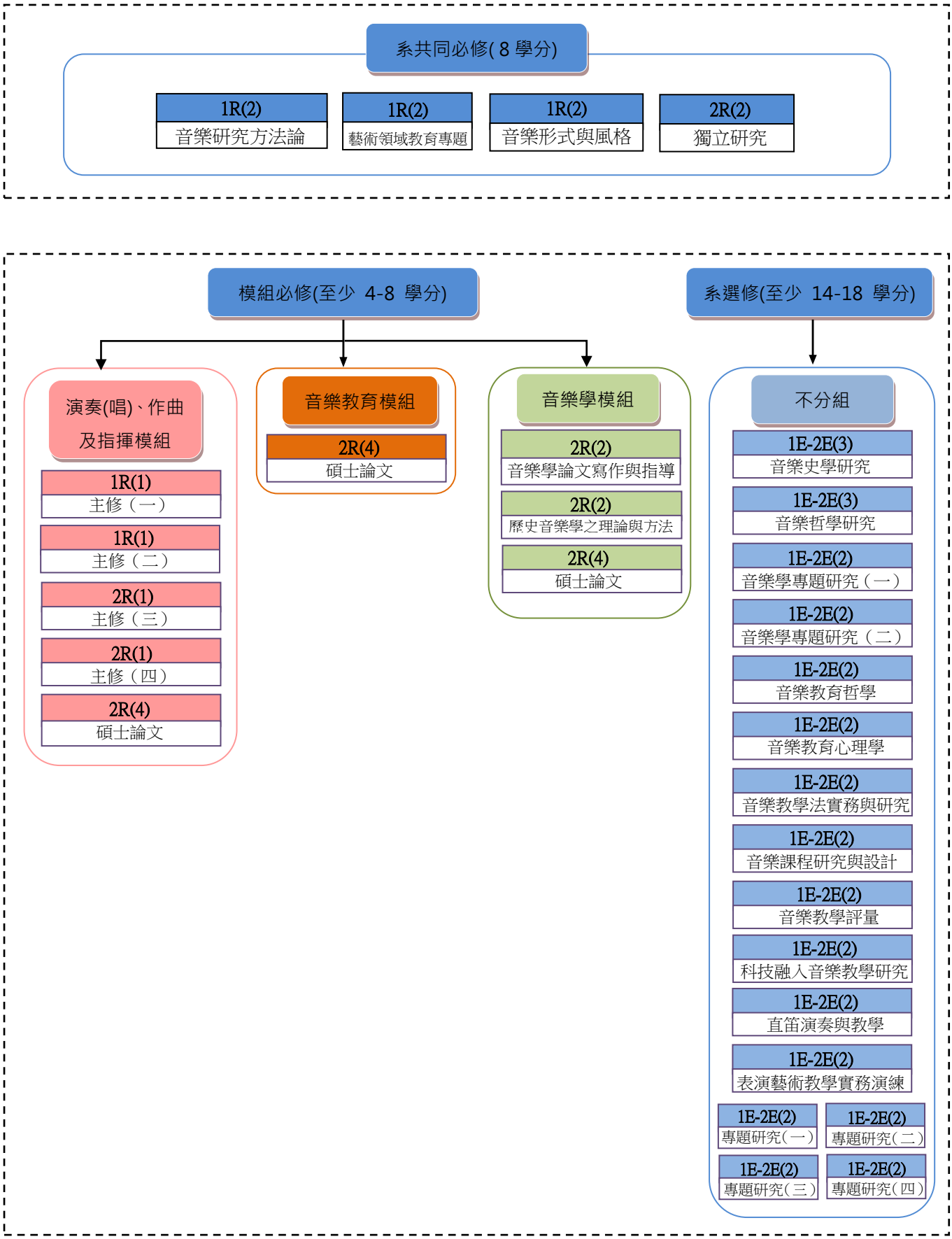

4.修課須知

（1）演奏(唱)、作曲及指揮類：系共同必修 16 學分（含必修 6 學分、獨立研究 2 學分、碩士論文 4 學分及主修 4 學分）、選修 14 學分（含音樂史或音樂理論類選修 2 學分、演奏與教學類選修 2 學分及其他選修 10 學分），總計 30 學分。

（2）音樂教學類：系共同必修 12 學分（含必修 6 學分、獨立研究 2 學分及碩士論文 4 學分）、選修 18 學分（含音樂史與音樂理論類選修 2 學分、音樂教學類選修 4 學分及其他選修 12 學分），總計 30 學分。

（3）音樂學類：系共同必修 16 學分（含必修 6 學分、獨立研究 2 學分、碩士論文 4 學分及音樂學類必修 4 學分）、選修 14 學分（含音樂史或音樂理論類選修 4 學分、演奏或教學類選修 2 學分及其他選修 8 學分），總計 30 學分。

（4）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四、必修科目

1. 系共同必修：14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必修	音樂研究方法論	Research Methods in Music	2		2		
		音樂形式與風格	Form and Style of Music	2		2		
		藝術領域教育專題	Educational Seminar in Arts Area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	必修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級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2. 演奏(唱)、作曲及指揮類術科必修：4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年級	術科必修	主修（一）	Major（Ⅰ）	1		1		
		主修（二）	Major（Ⅱ）		1		1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術科必修	主修（三）	Major（Ⅲ）	1		1		
		主修（四）	Major（Ⅳ）		1		1	

3. 音樂學類必修：4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年級	音樂學組必修	音樂學論文寫作與指導	Musicological Treatise Study	2		2		
		歷史音樂學之理論與方法	Research and Methodology of Historical Musicology		2		2	

五、選修科目

1. 音樂史與音樂理論類：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二年級	音樂史與音樂理論類選修	音樂史學研究	Proseminar in Music Historiography	3		3		
		音樂哲學研究	Proseminar in Philosophy of Music		3		3	
		音樂學專題研究（一）	Musicological Seminar (I)	2		2		
		音樂學專題研究（二）	Musicological Seminar (II)		2		2	
		專題研究（一）	Topical Research（Ⅰ）	2		2		
		專題研究（二）	Topical Research（Ⅱ）		2		2	
		專題研究（三）	Topical Research（Ⅲ）	2		2		
		專題研究（四）	Topical Research（Ⅳ）		2		2	

2. 演奏與教學類：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二年	演奏與教	音樂教育哲學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s of Music Education	2		2		
		音樂教育心理學	Psychological Foundations of Music Education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級	學類選修	音樂教學法實務與研究	Practices and Study of Music Methods	2		2		
		音樂課程研究與設計	Study and Design of Music Curriculum		2		2	
		音樂教學評量	Assessment of Music Teaching		2		2	
		科技融入音樂教學研究	Study of the Integration of Technology into Music Teaching		2		2	
		音樂團隊組訓實務探討	Practical Investigation of Music Ensembles Organization and Training)		2		2	
		直笛演奏與教學	Performing and Teaching of the Recorder	2		2		
		表演藝術教學實務演練	Practical Rehearsal of Performing Art Teaching		2		2	
		專題研究（一）	Topical Research（Ⅰ）	2		2		
		專題研究（二）	Topical Research（Ⅱ）		2		2	
		專題研究（三）	Topical Research（Ⅲ）	2		2		
		專題研究（四）	Topical Research（Ⅳ）		2		2	

視覺藝術學系（學士班）課程架構
(109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9 年 04 月 28 日 108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一、本系簡介或本系理念或本系願景

（一）簡介：本校於 78 學年度成立「美勞教育學系」，86 學年度成立「視覺藝術研究所」，88 學年度成立「視覺藝術教學碩士學位班」，94 學年度「美勞教育學系」和「視覺藝術研究所」合併成「美勞教育學系(含碩士班)」，95 學年度碩士班分成「創作組」和「理論組」，96 學年度更名為「視覺藝術學系(含碩士班)」，100 學年度「視覺藝術教學碩士學位班」轉型為「視覺藝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102 學年度起碩士班不分組，學生選擇理論類或創作類畢業。103 學年度起，原「藝術治療碩士學位學程」併入「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藝術治療組」。

（二）理念和宗旨：視覺藝術學系之自我定位，在學校「都會特色」的構建下，課程規劃提出以培育具備藝術創作能力、設計能力與數位媒材等專業能力，並輔以藝術理論涵養之「都會藝術產業人才」為宗旨，與此同時，考量社會變遷及藝術產業發展趨勢，本系將持續檢討及修訂上述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

藝術教育與藝術治療為本系創立以來即具備之特色專長，透過扎實藝術理論基礎、多元藝術創作訓練、創意設計整合應用、藝術專案執行實作、藝術教育專業橋接、藝術治療等相關課程，激發學子開創宏觀視野、多元學習，以涵養兼顧本土與國際之藝術觀，並力求跨領域之結合，以達到當今社會對視覺藝術發展與藝術產業人才之期待與需求。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教育目標

1. 透過循序漸進之藝術專業課程，促進學生創意能力之啟發、視覺思考力之增進、美感力之養成。
2. 以扎實藝術創作能力為底蘊，輔以藝術理論深入探究，漸次引導學生朝向藝術創作專業能力、設計專業能力、數位媒材專業能力三大領域進行深造，並提供藝術專案執行訓練課程，培養學生藝術整合專業能力。
3. 提供跨領域創意應用，與職前準備系列課程，開拓藝術領域產學合作契機，鼓勵學生進行專業實習，並協助學生進行職涯規劃，以強化學生進入職場的競爭力。
4. 提供跨域藝術治療與藝術教育專業橋接課程：學生可修讀本校師資培育課程和本系的藝術教育課程成為視覺藝術專科教師，或修讀本系藝術治療入門課程，並於將來繼續就讀本系藝術治療碩士班，成為一位專業的藝術治療師。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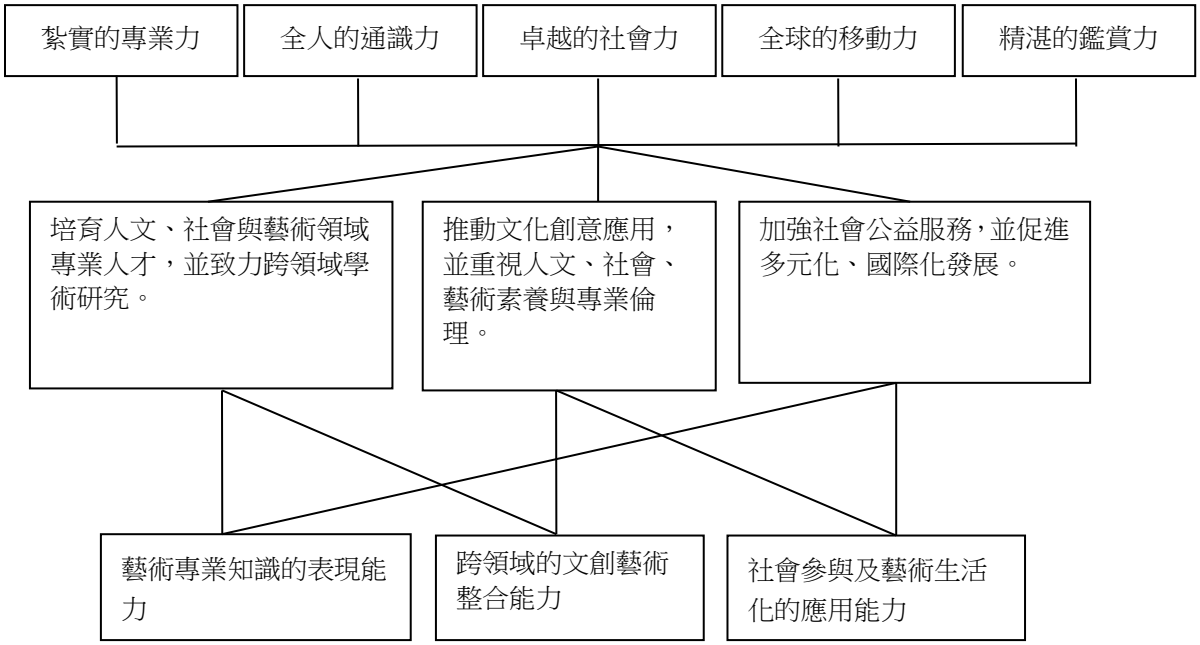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本系課程因應系所的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規劃整體課程，建構出具有系統性、層次性、完整性的課程地圖，幫助學生了解學習流程。課程規劃從學生基礎觀念的建立、基礎能力的培養、專長能力的強化到綜合能力的實踐，完整呈現大學四年課程的規劃，並以層次性、系統性的方式引導學生建立修課方向。

（一）本系核心能力

1. 具有視覺藝術創作表現之能力。
2. 具有藝術史和藝術理論知識。
3. 具有視覺設計與運用之專業能力。
4. 具有把藝術應用於生活和專業發展之能力。

（二）本系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相關表

系教育目標 / 核心能力	1. 藝術專業知識的表現能力。	2. 跨領域的文創藝術整合能力。	3. 社會參與及藝術生活化的應用能力。
1. 具有視覺藝術創作表現之能力。	✓	✓	✓
2. 具有藝術史和藝術理論知識。	✓	✓	✓
3. 具有視覺設計與運用之專業能力。	✓	✓	✓

4.具有把藝術應用於生活和專業發展之能力。	✓	✓	✓

（三）課程架構

1.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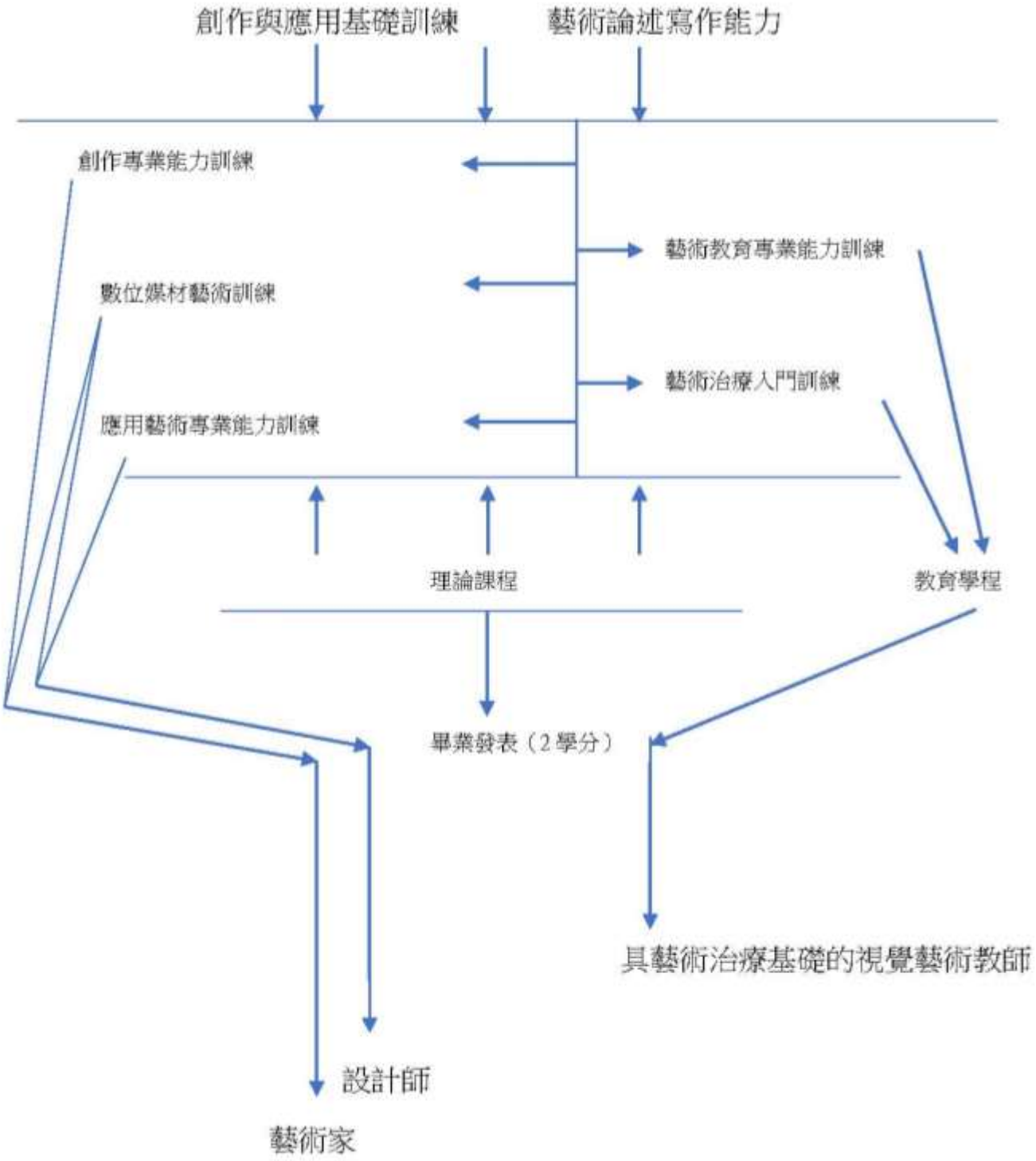

2. 學分規畫表

●師培生(修讀教育學程)

課程類別	校共同課程						教育學程			系專門課程	總計
	必修					選修	國民小學教育學程	特殊教育學校學程	幼兒園教育學程		
	通識教育課程【註 2】			服務學習課程	體育課程（註 1）	全民國防教育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8	—	—	0	0	—				30	
選修	—	16-18	2-4	—	—	0				50	
合計	28						46【註 1】	48【註 1】	54【註 1】	80	【註 1】

【註 1】：各類教育學程學分數應依師資培育中心公告之標準。修讀國民小學教育學程 154 學分、修讀特殊教育學校學程 156 學分、修讀幼兒園教育學程 162 學分。

【註 2】：大學部所有學生於畢業前須修畢通識選修「資訊應用與設計類課群」課程至少二學分，以下兩類學生得免修：①資訊科學系學生。②於大學期間已取得程式設計相關課程學分之學生，得檢具成績單與課程大綱，逕向通識中心提出免修資格申請，業經審核通過准予免修。

●非師培生(不修讀教育學程)

課程類別	校共同課程						系專門課程	自由選修課程：可於本系、跨系或跨校之科目（不含通識課程）	總計
	必修					選修			
	通識教育課程【註 2】			服務學習課程	體育課程（註 1）	全民國防教育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8	—	—	0	0	—	30	—	
選修	—	16-18	2-4	—	—	0	55	15	
合計	28						85	15	128

3.課程模組表

109 年 6 月 9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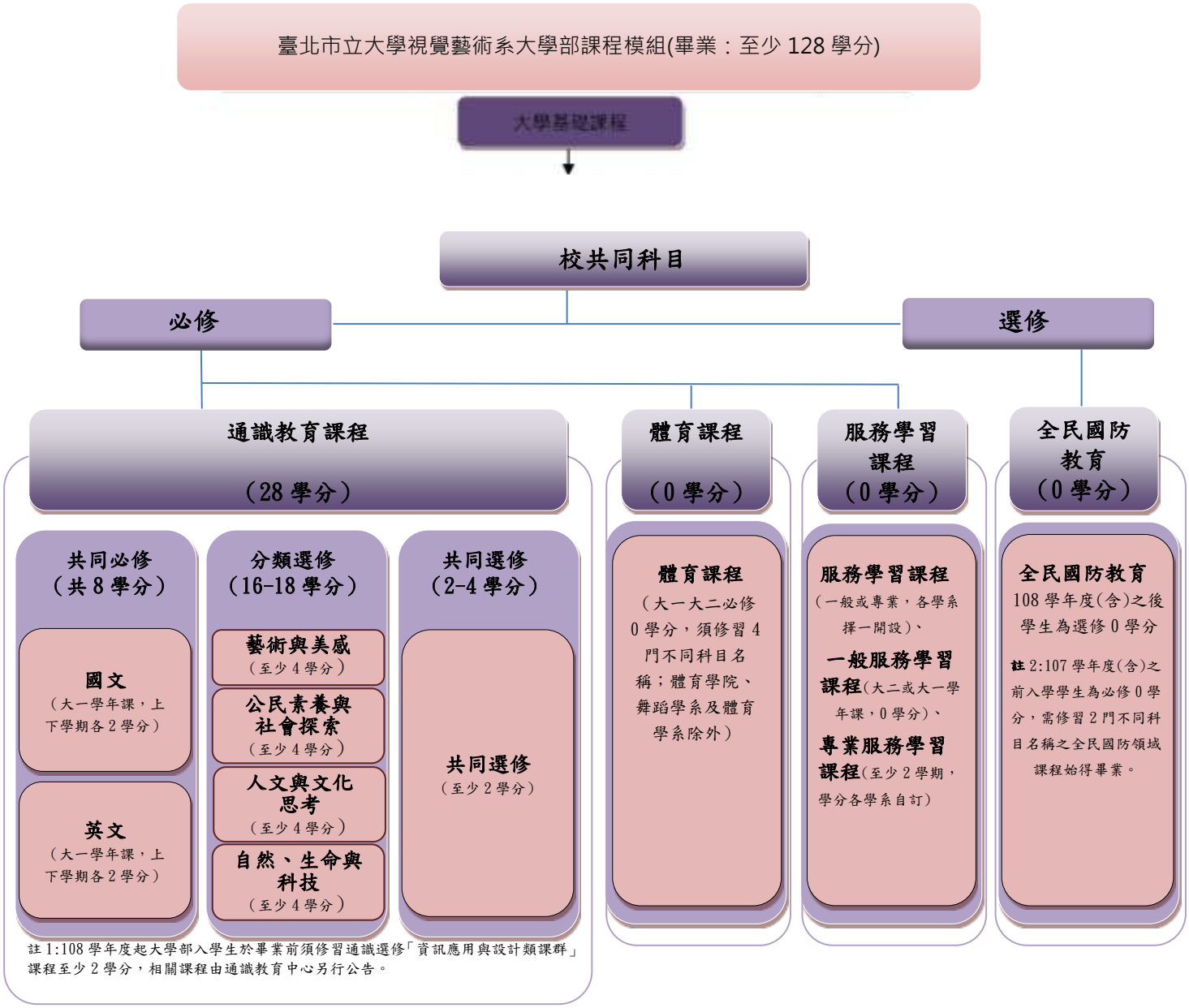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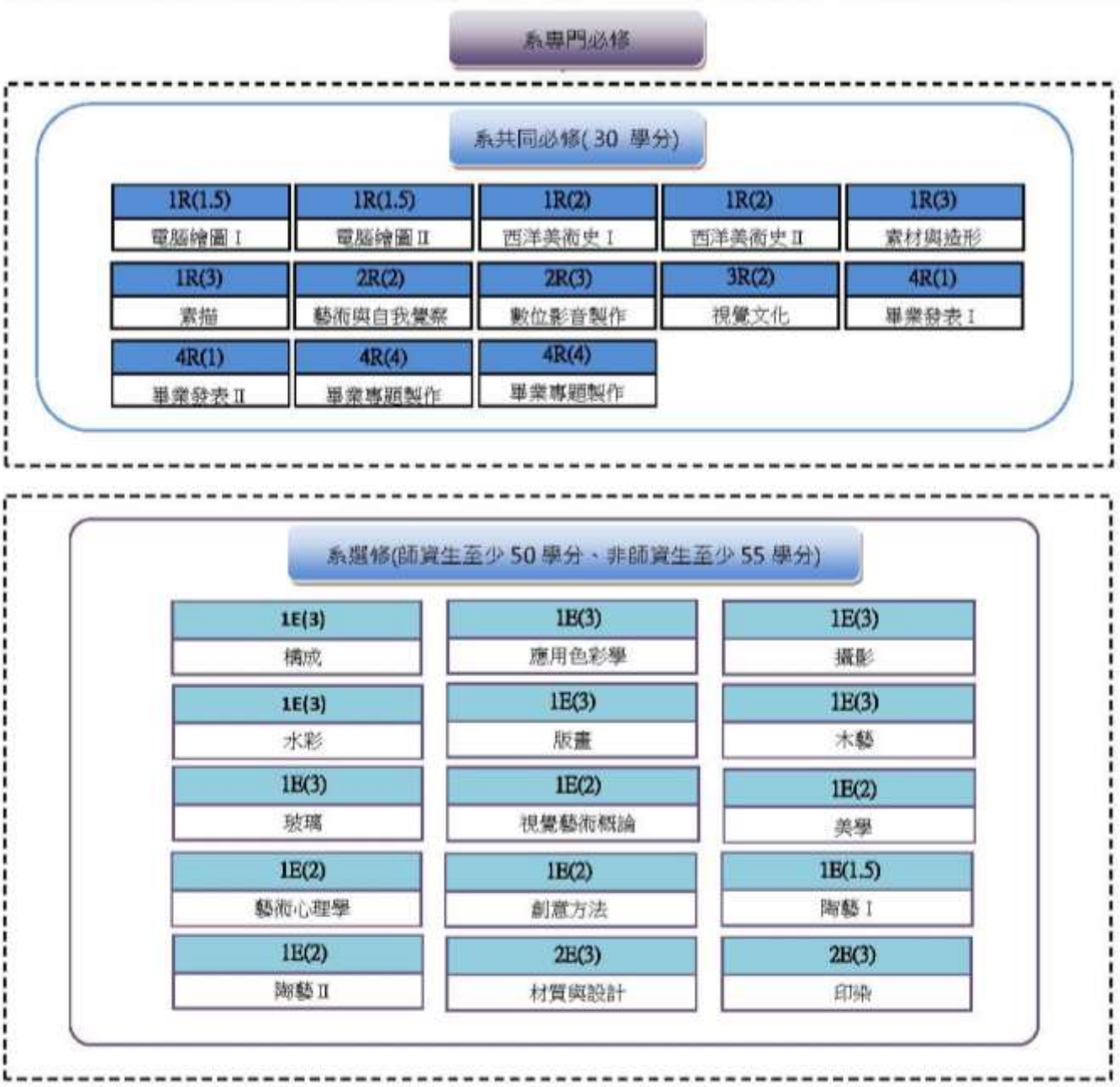
系專門必修
系共同必修(30 學分)
1R(1.5) 電腦繪圖 I
1R(1.5) 電腦繪圖 II
1R(2) 西洋美術史 I
1R(2) 西洋美術史 II
1R(3) 素材與造形
1R(3) 素描
2R(2) 藝術與自我覺察
2R(3) 數位影音製作
3R(2) 視覺文化
4R(1) 畢業發表 I
4R(1) 畢業發表 II
4R(4) 畢業專題製作
4R(4) 畢業專題製作
系選修(師資生至少 50 學分、非師資生至少 55 學分)
1E(3) 構成
1E(3) 應用色彩學
1E(3) 攝影
1E(3) 水彩
1E(3) 版畫
1E(3) 木藝
1E(3) 玻璃
1E(2) 視覺藝術概論
1E(2) 美學
1E(2) 藝術心理學
1E(2) 創意方法
1E(1.5) 陶藝 I
1E(2) 陶藝 II
2E(3) 材質與設計
2E(3) 印染

2E(3) 視覺傳達設計	2E(3) 人體素描	2E(3) 藝術專業實習
2E(3) 電腦動畫 I	2E(3) 電腦動畫 II	2E(3) 視覺藝術教育概論
2E(3) 數位藝術概論	2E(3) 人本設計	2E(3) 油畫
2E(3) 金工	2E(3) 文創產業概論	2E(3) 視覺識別整合設計
2E(3) 藝術專案企劃與執行	2E(3) 創意程式設計	2E(2) 亞洲美術史
2E(2) 現代藝術	2E(2) 圖像符號學	2E(2) 藝術材料學
2E(2) 當代視覺藝術與文化研究	2E(2) 當代藝術	2E(2) 視覺藝術專題 I
2E(2) 視覺藝術專題 II	2E(2) 設計專題 I	2E(2) 設計專題 II
3E(3) 廣告與包裝設計	3E(3) 繪畫創作 I	3E(3) 繪畫創作 II
3E(3) 平面創作 I	3E(3) 平面創作 II	3E(3) 立體創作 I
3E(3) 立體創作 II	3E(3) 陶藝創作 I	3E(3) 陶藝創作 II
3E(3) 藝術資訊設計	3E(3) 生活商品設計	3E(3) 創新設計與服務
3E(3) 情感設計	3E(3) 插畫與繪本設計	3E(3) 動態影像實作
3E(3) 創新影像設計	3E(3) 互動媒體設計	3E(2) 藝術與人文教學設計
3E(2) 影像藝術與歷史批評理論應用	3E(2) 錄像文化與批評	3E(2) 視覺經驗
3E(2) 影像美學	3E(2) 影像歷史與批評理論	3E(2) 媒材與心理內在歷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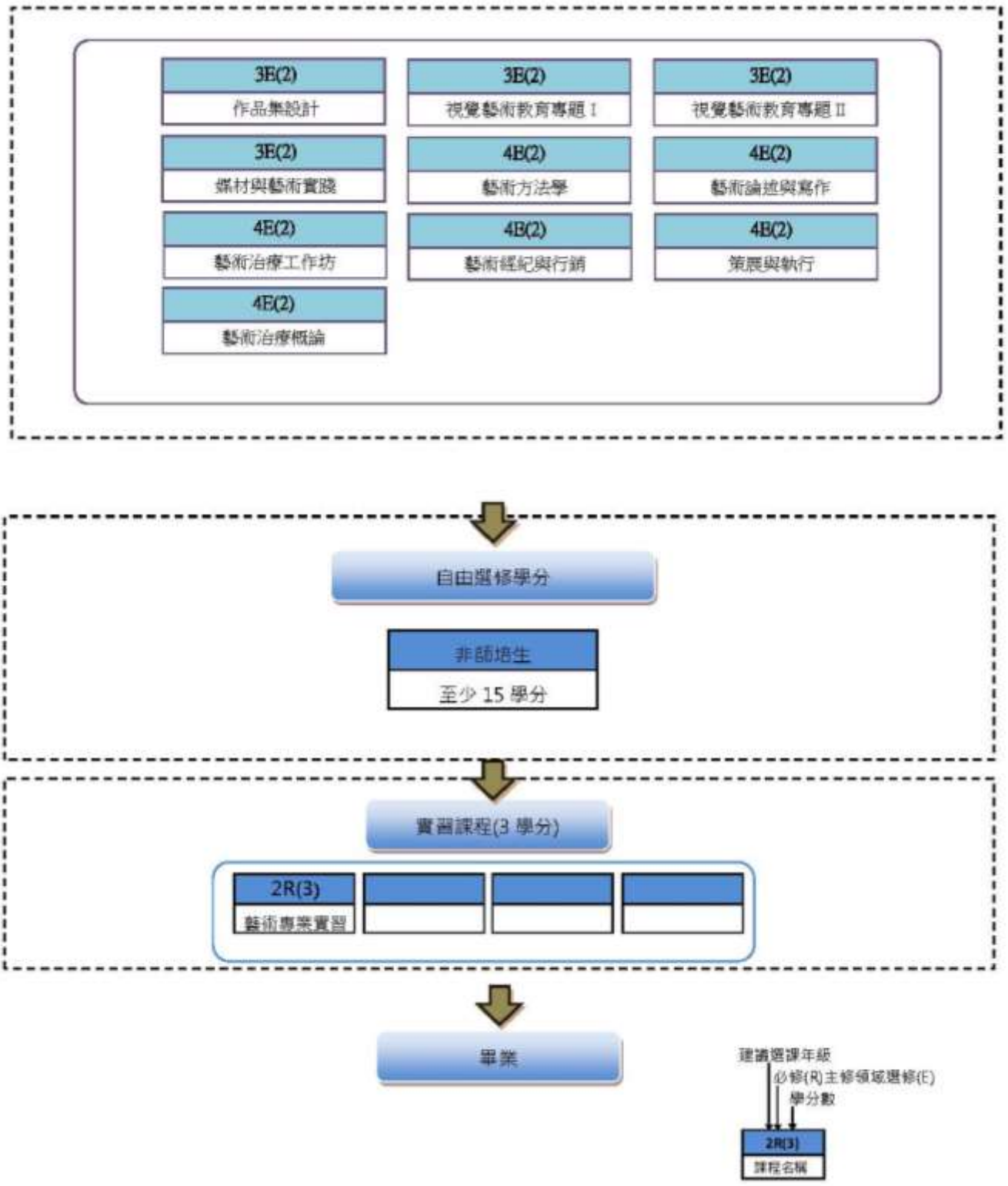
3E(2)
作品集設計
3E(2)
視覺藝術教育專題 I
3E(2)
視覺藝術教育專題 II
3E(2)
媒材與藝術實踐
4E(2)
藝術方法學
4E(2)
藝術論述與寫作
4E(2)
藝術治療工作坊
4E(2)
藝術經紀與行銷
4E(2)
策展與執行
4E(2)
藝術治療概論
自由選修學分
非師培生
至少 15 學分
實習課程(3 學分)
2R(3)
藝術專業實習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2R(3)
課程名稱

4. 修課須知

●本系學士班專門課程，師培生至少須修滿 80 學分；非師培生至少須修滿 85 學分。

●輔系至少須修滿 32 學分。

1. 必修 20 學分。
2. 選修 12 學分(基礎學科課程 6 學分、基礎媒材課程 6 學分)。

●雙主修至少須修滿 42 學分。

1. 必修 30 學分。
2. 選修 12 學分(基礎學科課程 6 學分、基礎媒材課程 6 學分)。

四、必修科目

(一)綜合輔導課程與服務學習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1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1	
二		服務學習	Service-Learning	0	0	0	0	學年課，課程時數每學期不得低於二十四小時，其中社會公益服務每學期至少十二小時（餘則參考本校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規定）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1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1	
三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1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1	
四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1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1	

(二)系共同必修課程(共 30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		西洋美術史Ⅰ	History of Western Art Ⅰ	2		2		
一		西洋美術史Ⅱ	History of Western Art Ⅱ		2		2	
一		素描	Drawing	3		4		
一		素材與造形	Material and Form		3		4	
一		電腦繪圖Ⅰ	Computer Graphics Ⅰ	1.5		2		
一		電腦繪圖Ⅱ	Computer Graphics Ⅱ		1.5		2	
二		藝術與自我覺察	Art and Self-Awareness	2		2		
二		數位影音製作	Digital Video Editing	3		3		
三		視覺文化	Visual Culture	2		2		
四		畢業專題製作	Senior Project	2		2		學分可累計、 至少修習 8 學分
四		畢業專題製作	Senior Project	2		2		
四		畢業專題製作	Serior Project		2		2	
四		畢業專題製作	Serior Project		2		2	
四		畢業發表Ⅰ	Exhibition for Graduation Ⅰ	1		1		
四		畢業發表Ⅱ	Exhibition for Graduation Ⅱ		1		1	

註：核心能力代號請參閱本系課程規劃之核心能力

五、選修科目(師資生至少 50 學分、非師資生至少 55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一	基礎學科	視覺藝術概論	Introduction of Visual Arts	2		2		
一	基礎學科	構成	Visual Composition		3		3	
一	基礎學科	應用色彩學	Color Theory and Applications	3		3		
一	基礎媒材	攝影	Photography	3		4		
一	基礎媒材	水彩	Watercolor		3		4	
一	基礎媒材	版畫	Printmaking		3		4	
一	基礎媒材	木藝	Wood Art Workshop	3		4		
一	基礎媒材	陶藝Ⅰ	Ceramics Ⅰ	1.5		2		
一	基礎媒材	陶藝Ⅱ	Ceramics Ⅱ		1.5		2	
一	基礎媒材	玻璃	Glass Art Workshop		3		4	
一		藝術心理學	Psychology of Arts	2		2		
一		美學	Aesthetics		2		2	
一		創意方法	Methods of Creativity		2		2	
二	基礎學科	亞洲美術史	History of Asian Art	2		2		
二	基礎學科	視覺藝術教育概論	Introduction to Visual Arts Education		3		3	
二	基礎學科	數位藝術概論	Introduction to Digital Arts		3		3	
二	基礎學科	材質與設計	Material and Design	3		3		
二	基礎學科	人本設計	Human-Centered Design		3		3	
二	基礎媒材	印染	Fabric Dyeing	3		4		
二	基礎媒材	油畫	Oil Painting		3		4	
二	基礎媒材	金工	Metalsmithing Workshop		3		4	
二	基礎媒材	視覺傳達設計	Visual Communication Design	3		4		
二		現代藝術	Modern Art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二		當代藝術	Contemporary Art		2		2	
二		當代視覺藝術與文化研究	Contemporary Visual Arts and Cultural Studies		2		2	
二		圖像符號學	Pictorial Semiotics	2		2		
二		藝術材料學	Arts Materials	2		2		
二		人體素描	Figure Drawing	3		4		
二		文創產業概論	Introduction of Cultural Creative Industries		3		3	
二		視覺識別整合設計	Visual Identity System Design		3		4	
二		藝術專業實習	Internship	3		4		
二		藝術專案企劃與執行	Arts Project Planning and Practice		3		3	
二		創意程式設計	Creative Coding		3		3	
二		電腦動畫Ⅰ	Computer AnimationⅠ	3		4		
二		電腦動畫Ⅱ	Computer AnimationⅡ		3		4	
二		視覺藝術專題Ⅰ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 Ⅰ	2		2		
二		視覺藝術專題Ⅱ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 Ⅱ		2		2	
二		設計專題Ⅰ	Special Topics in DesignⅠ	2		2		
二		設計專題Ⅱ	Special Topics in DesignⅡ		2		2	
三	基礎學科	藝術與人文教學設計	Curriculum Course Design for Teaching Arts and Humanities	2		2		
三		廣告與包裝設計	Advertising and Packaging Design		3		4	
三		影像藝術與歷史批評理論應用	Media Studies and Historical Criticism	2		2		
三		錄像文化與批評	Video as Cultural Imagery		2		2	
三		視覺經驗	Visual Experience	2		2		
三		影像美學	Image Aesthetics	2		2		
三		媒材與心理內在歷程	Arts Materials and Psychological Process	2		2		
三		媒材與藝術實踐	Arts Materials and Social Practice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三		繪畫創作Ⅰ	Advanced Painting Ⅰ	3		4		
三		繪畫創作Ⅱ	Advanced Painting Ⅱ		3		4	
三		平面創作Ⅰ	Advanced Graphic Arts Ⅰ	3		4		
三		平面創作Ⅱ	Advanced Graphic Arts Ⅱ		3		4	
三		立體創作Ⅰ	Advanced Sculpture Ⅰ	3		4		
三		立體創作Ⅱ	Advanced Sculpture Ⅱ		3		4	
三		陶藝創作Ⅰ	Advanced Ceramics Ⅰ	3		4		
三		陶藝創作Ⅱ	Advanced Ceramics Ⅱ		3		4	
三		作品集設計	Portfolio Design		2		2	
三		藝術資訊設計	Information Design for Arts	3		4		
三		生活商品設計	Product Design	3		4		
三		創新設計與服務	Innorative Design and Service		3		4	
三		情感設計	Emotional Design		3		4	
三		插畫與繪本設計	Illustration and Storybook		3		4	
三		動態影像實作	Dynamatic Graphic Design	3		4		
三		創新影像設計	Integrated Greative Media Design		3		4	
三		互動媒體設計	Interactive Media Design		3		4	
三		視覺藝術教育專題Ⅰ	Special Topics of Art Education Ⅰ	2		2		
三		視覺藝術教育專題Ⅱ	Special Topics of Art Education Ⅱ		2		2	
四	基礎學科	藝術治療概論	Introduction to Art Therapy		2		2	
四	基礎學科	藝術方法學	Methodology of Arts	2		2		
四		藝術論述與寫作	Writing for Arts		2		2	
四		藝術治療工作坊	Art Therapy Workshop	2		2		
四		策展與執行	Curatorial Practice	2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四		藝術經紀與行銷	Art Agency		2		2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視覺藝術組)課程架構
(109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9 年 04 月 28 日 108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一、本系簡介或本系理念或本系願景

（一）簡介：本校於 78 學年度成立「美勞教育學系」，86 學年度成立「視覺藝術研究所」，88 學年度成立「視覺藝術教學碩士學位班」，94 學年度「美勞教育學系」和「視覺藝術研究所」合併成「美勞教育學系(含碩士班)」，95 學年度碩士班分成「創作組」和「理論組」，96 學年度更名為「視覺藝術學系(含碩士班)」，100 學年度「視覺藝術教學碩士學位班」轉型為「視覺藝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102 學年度起碩士班不分組，學生選擇理論類或創作類畢業，103 學年度起，原「藝術治療碩士學位學程」併入「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藝術治療組」。

（二）理念和宗旨：培養學生具有視覺藝術創作專業的能力和論述的能力、具有當代藝術學術研究與推廣的能力、具有對當代視覺藝術敏銳的感知能力、結合文化創意產業應用與發展之能力，成為社會所需之人才。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教育目標

1. 以當代都會生活的視角，培養學生具敏銳觀察、省思和批判能力，輔以藝術史與藝術理論等課程，增進學生視覺思考、美感能力之養成，朝向接軌本土與國際之宏觀專業藝術創作發展。
2. 跨領域結合藝術史、藝術批評、視覺文化、藝術管理等，培育當代藝術學術研究與推廣人才，兼顧廣博與專精。
3. 理論與實務並重並結合文化創意產業趨勢，增進職場競爭能力。
4. 發展創作者於藝術創作時，應需具備的學術論述能力以及策展能力。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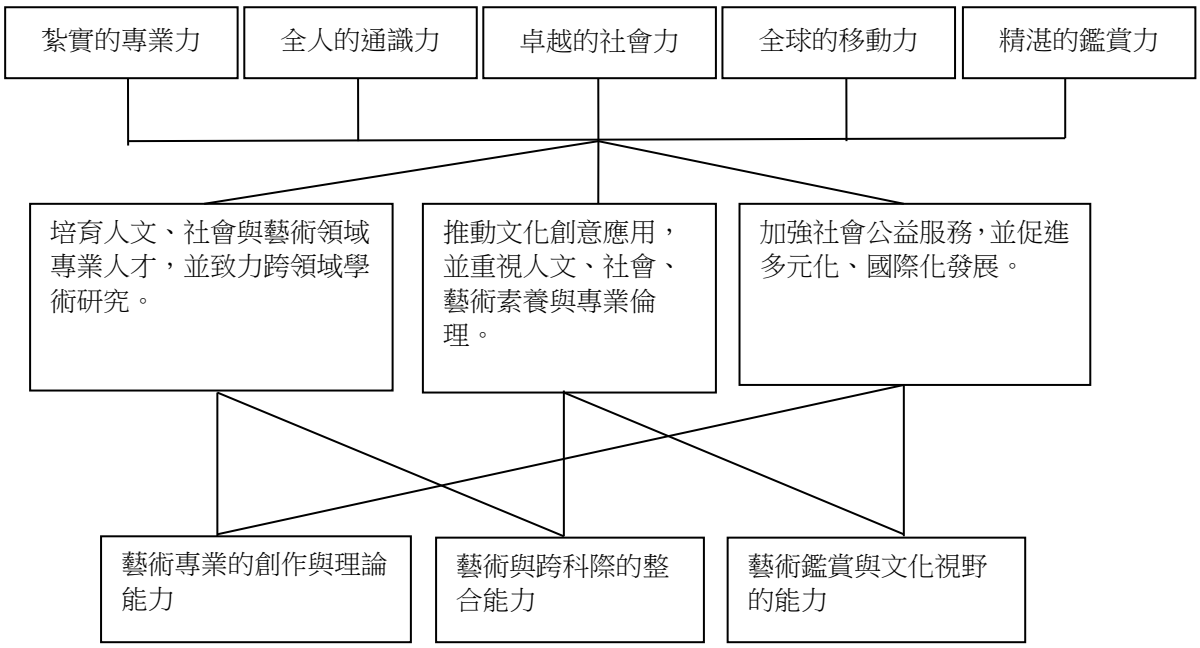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核心能力

1. 具有視覺藝術專業創作表現的能力
2. 具有當代藝術學術研究與推廣的能力
3. 具有對當代視覺藝術敏銳的感知能力
4. 結合文化創意產業應用與發展之能力

（二）本系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相關表

系教育目標 / 核心能力	藝術專業的創作與理論能力	藝術與跨科際的整合能力	藝術鑑賞與文化視野的能力
1.具有視覺藝術專業創作表現的能力	✓	✓	✓
2.具有當代藝術學術研究與推廣的能力	✓	✓	✓
3.具有對當代視覺藝術敏銳的感知能力	✓	✓	✓

4.結合文化創意產業應用與發展之能力	✓	✓	✓

（三）課程架構

1. 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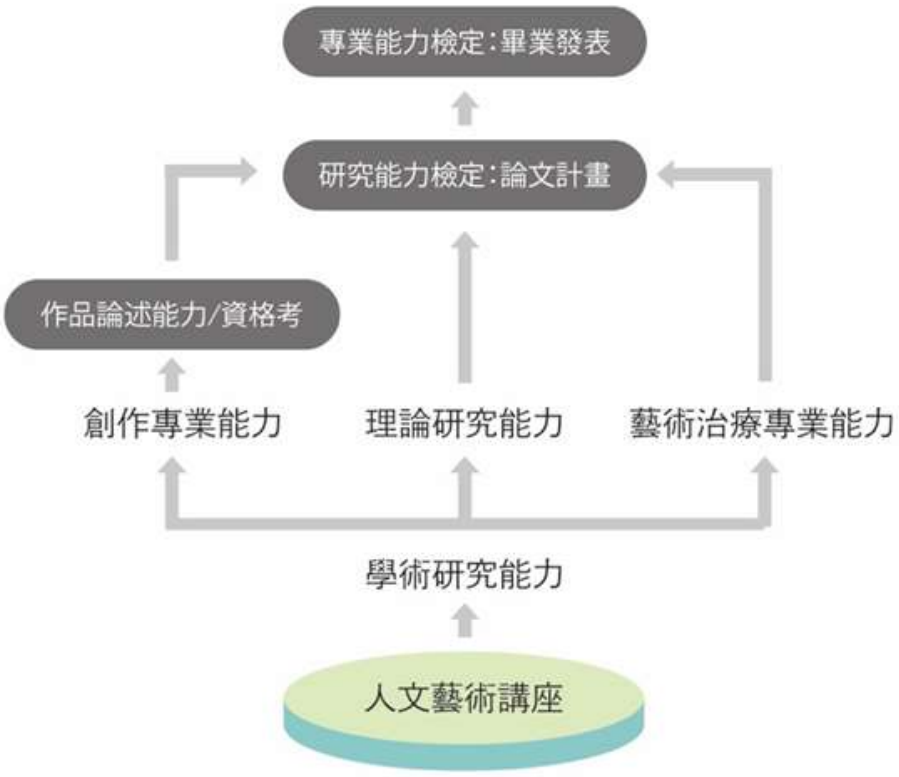

2. 課程模組表（註：以課程地圖概念呈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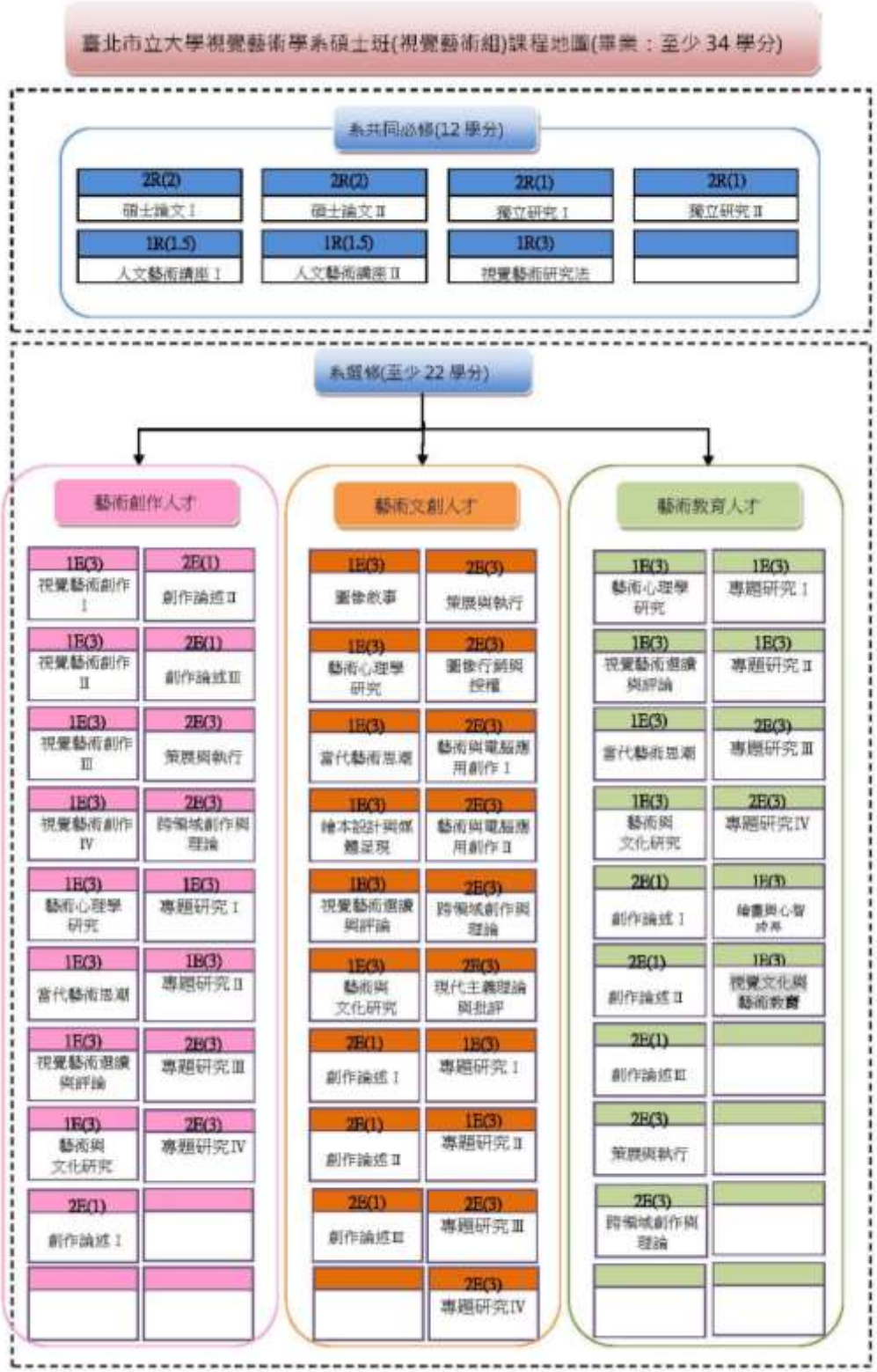

3. 修課須知

(一)研究生修習學分以 34 學分為標準(含碩士論文、獨立研究)，且每學期所修學分不得少於 4 學分，不得多於 14 學分。若研修學分已達 24 學分者，不受每學期最低學分之限制。(補修大學基礎學分或學程者不受此限，唯所修大學基礎學分或學程學分數不得列入研究所學分數)，另修習「學術倫理數位課程」且通過測驗。

理論類

畢業要求：

(1) 最低畢業學分為 34 學分。

(2) 期刊論文 1 篇或學術研討會 2 次或讀書會出席 5 次。

(3) 碩士論文。

創作類

畢業要求：

(1) 最低畢業學分 34 學分：

(2) 就學期間公開個展至少一次或在有審查制度的縣市級以上公開展覽入選至少一次。

(3) 藝術創作論述 (50 頁-100 頁)。

(4) 畢業個展。

四、必修科目(共 1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人文藝術講座Ⅰ	Lectures on Humanities and Arts Ⅰ	1.5	2	
		人文藝術講座Ⅱ	Lectures on Humanities and Arts Ⅱ	1.5	2	
		視覺藝術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in Visual Arts	3	3	
二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0	至少修畢12學分須網路選課前自行提出申請，至少修習二學期。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0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註：核心能力代號請參閱本系課程規劃之核心能力

五、選修科目(至少 2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藝術創作	視覺藝術創作Ⅰ	Visual Arts Studio Ⅰ	3	3	
一	藝術創作	視覺藝術創作Ⅱ	Visual Arts StudioⅡ	3	3	
二	藝術創作	視覺藝術創作Ⅲ	Visual Arts StudioⅢ	3	3	
二	藝術創作	視覺藝術創作Ⅳ	Visual Arts StudioⅣ	3	3	
一	藝術創作	圖像敘事	Narrative with Image	3	3	
一	藝術理論	藝術心理學研究	Research in Psychology of the Arts	3	3	
一	藝術理論	當代藝術思潮	Thought on Contemporary Art	3	3	
一	藝術創作	繪本設計與媒體呈現	Storybook Design and Multimedia	3	3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藝術理論	視覺藝術選讀與評論	Reading and Critique in Visual Arts	3	3	
一	藝術理論	藝術與文化研究	Art and Cultural Studies	3	3	
一	論述課程	創作論述Ⅰ	Exploration of Creation Ⅰ	1	1	
一	論述課程	創作論述Ⅱ	Exploration of CreationⅡ	1	1	
二	論述課程	創作論述Ⅲ	Exploration of CreationⅢ	1	1	
二	藝術理論	策展與執行	Curatorial and Practice	3	3	
二	藝術理論	現代主義理論與批評	Critique and Theories of Modernism	3	3	
二	藝術理論	跨領域創作與理論	Interdisciplinary Creations and Theories	3	3	
二	藝術理論	圖像行銷與授權	Image Marketing and Licensing	3	3	
一		**繪畫與心智成長**	**Graphic and Mental Growth**	**3**	**3**	**新增**
一		**視覺文化與藝術教育**	**Visual Culture and Art Education**	**3**	**3**	**新增**
一		專題研究Ⅰ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 Ⅰ	3	3	
一		專題研究Ⅱ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Ⅱ	3	3	
二		專題研究Ⅲ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Ⅲ	3	3	
二		專題研究Ⅳ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Ⅳ	3	3	

註：核心能力代號請參閱本系課程規劃之核心能力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藝術治療組)課程架構
(109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9 年 04 月 28 日 108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一、本組簡介、理念及願景

(一)簡介：

藝術治療(Art Therapy)為結合藝術、心理、教育與醫療的新興學科，本校於94學年度成立「藝術治療研究所」；為了加強與本校之視覺藝術、音樂、心理和特殊教育資源的整合，於96學年度改設「藝術治療碩士學位學程」。103學年度起，原學程併入「視覺藝術學系」，成為碩士班之「藝術治療組」，延續十幾年來之傳統與資源，以培養視覺藝術治療之專業人才為目標。

藝術治療為一人本服務的專業，透過藝術療癒的經驗，提供機會讓需要被服務的族群去探索個人的生命議題，並且促進身心靈的整合。本組強調以視覺藝術為中心的治療模式，並擴展與其他專業領域之連結，學生畢業後能取得台灣藝術治療學會認可之藝術治療師證照(TRAT)。

(二)理念和宗旨：藝術具有多元面向，藝術的表達則是人內在世界外顯化的歷程，而創作的成品即是具體可見的象徵物。藝術創作歷程與作品可以表達語言文字難以說出的情感與精神，本組即是整合視覺藝術、心理和教育相關領域，將藝術表達視為是助人的工具、媒介與核心，透過藝術的創造力與表達性進行身心照護、教育陪伴與社會服務。因此，本組在本質上是跨領域的學習，培育以藝術為本位的助人工作者，學生能藉由多元課程的學習在視覺藝術、心理與教育間取得平衡，並對自我不斷地檢視與成長，以累積實務經驗為將來的就業做準備與發展。

二、教育目標

(一)本組教育目標與特色：

1. **以本土化的發展為主軸**：藝術治療的專業訓練以本土的心理衛生需求為依歸，並以取得台灣藝術治療學會認可之專業證照為基礎，發展出適用於國人各年齡層的個別、團體、家族及社區的藝術治療模式。
2. **以個人的成長為基礎**：修習藝術治療當從自我關照做起，學生能從相關課程的學習及訓練中去探索自我外，亦需尋求個別藝術治療，以體驗求助者在整個療程中的心理動力，奠定助人工作者的心理健康基礎。
3. **兼重實務與社會服務**：尋求建教合作機構，鼓勵研究生參與相關的實務研討會及工作坊，以提昇其實務工作的能力，並且結合社區資源，推展藝術治療於民間團體和社福機構的應用。
4. **提升學術研究發展**：強調藝術本位治療理論與實務互為學術檢視對象，針對藝術治療相關

的基礎理論加以求證及推衍，或以自我和特定族群的視覺語彙或創作行為為研究主題，以實證本專業在本土的適用性與價值，有利於此專業學門本土化之發展。

5. **促進國際學術文化交流：**積極與國外的藝術治療相關研究所合作，或以網際教學，或以暑期進修，或以跨校修課或以參與跨國研究…等形式進行，以拓展研究生學習經驗的深度與廣度。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爭取國外專家至本校客座教學，促進國際學術文化交流。

（二）本組教育目標與系、院、校教育目標之關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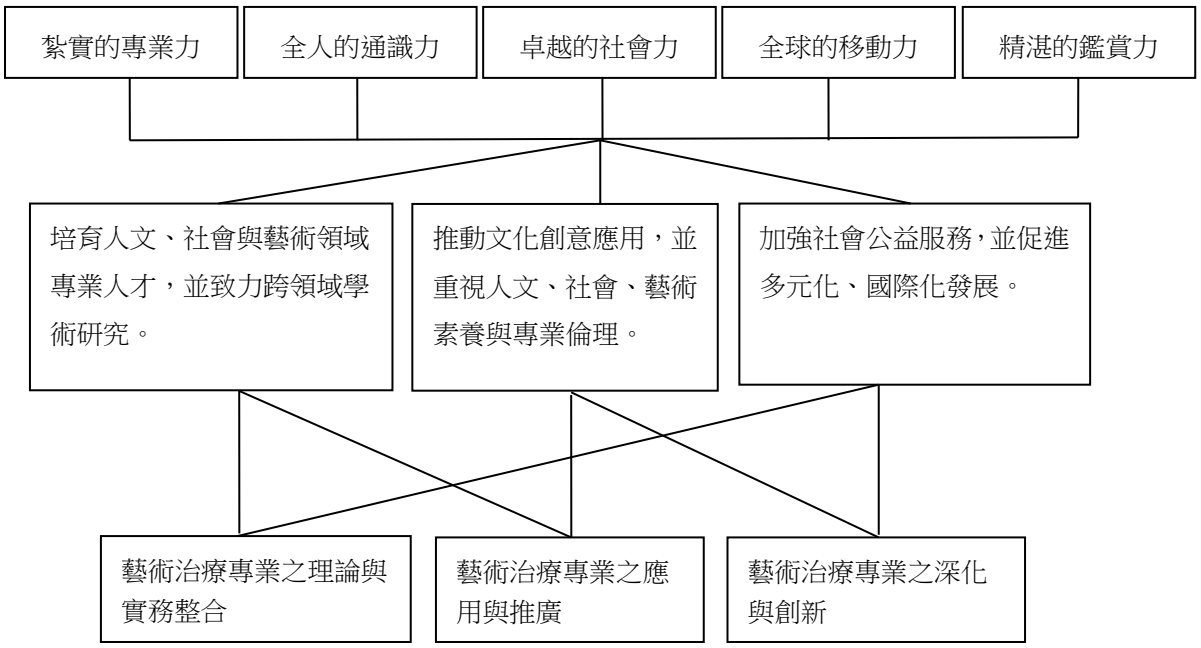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組核心能力

核心能力：

1. 具有視覺藝術創作表現的能力
2. 具有視覺藝術、心理與教育相關理論知識
3. 具有藝術治療實務應用的專業能力
4. 具有將藝術治療推展至與身心照護、教育陪伴和社會服務相關之組識的能力
5. 具有遵守藝術治療師專業倫理與自我照護之能力

（二）本組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相關表

核心能力	組教育目標		
	藝術治療專業之理論與實務整合	1. 藝術治療專業之應用與推廣	2. 藝術治療專業之深化與創新
1. 具有視覺藝術創作表現的能力	◎	◎	◎
2. 具有視覺藝術、心理與教育相關理論知識	◎	◎	◎
3. 具有藝術治療實務應用的專業能力	◎	◎	◎
4. 具有將藝術治療推展至身心照護、教育陪伴和社會服務相關之組識的能力	◎	◎	◎
5. 具有遵守藝術治療師專業倫理與自我照護之能力	◎	◎	◎

（三）課程架構

1.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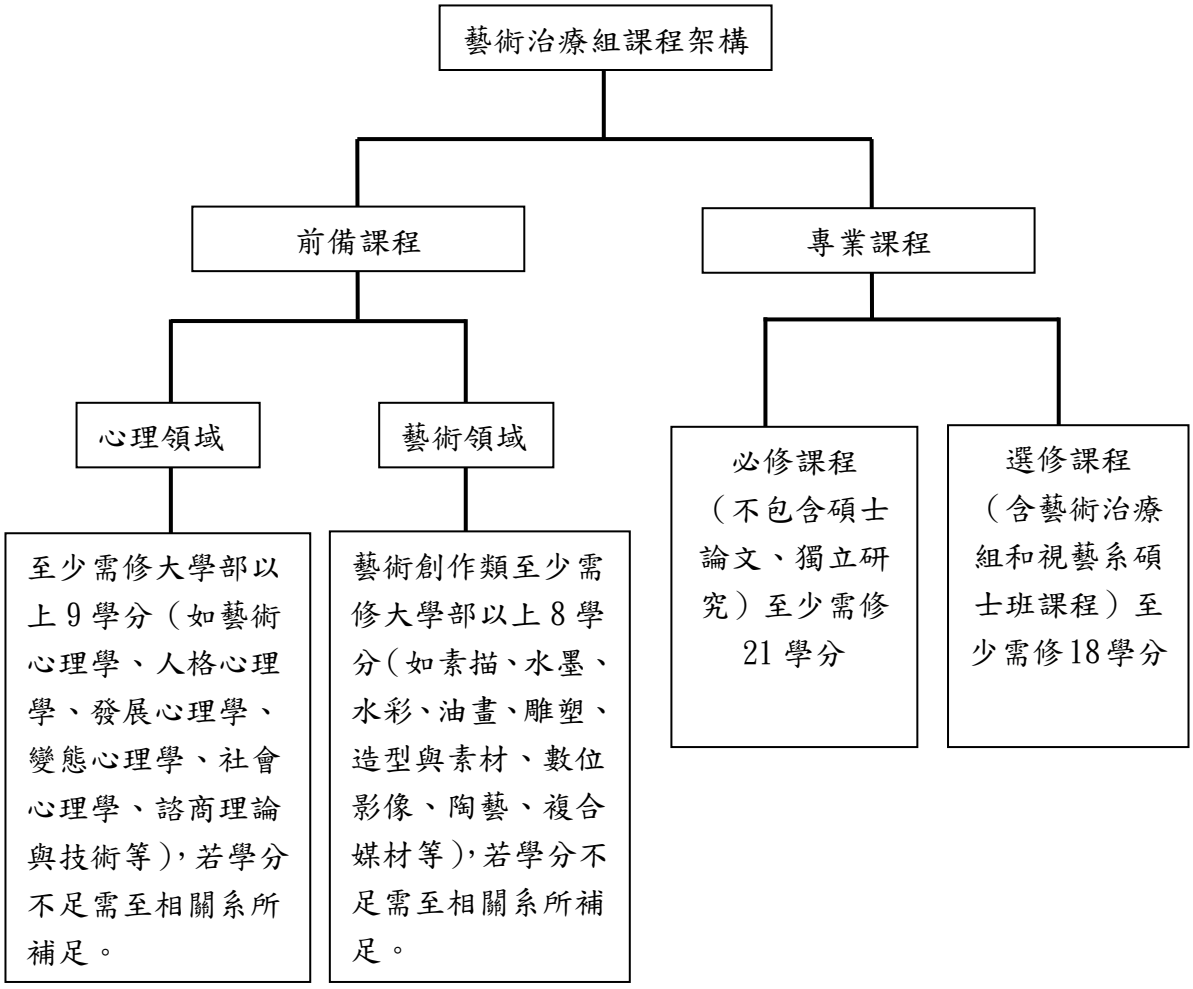

備註：

1. 研究生在進入本組就讀之前，必須修滿17學分之前備課程（包括藝術領域8學分和心理領域9學分），若有學分不足者，需在研究所入學後至本校或他校大學部（以上）相關系所補足，或利用寒暑假期間至本校或他校之進修推廣部或育成中心修研相關課程；若成績單足資證明已修相關學分，則可抵免。
2. 前備課程學分不列為畢業學分，且必須在論文最後口試答辯前補足這17學分和其他畢業學分，否則無法申請口試。

2.學分規畫表

課程類別	系專門課程
必修	21
選修	18
合計	39

備註：至少須修滿 39 學分(不含碩士論文、獨立研究)。

3.畢業生未來發展與就業

（註：以課程地圖概念呈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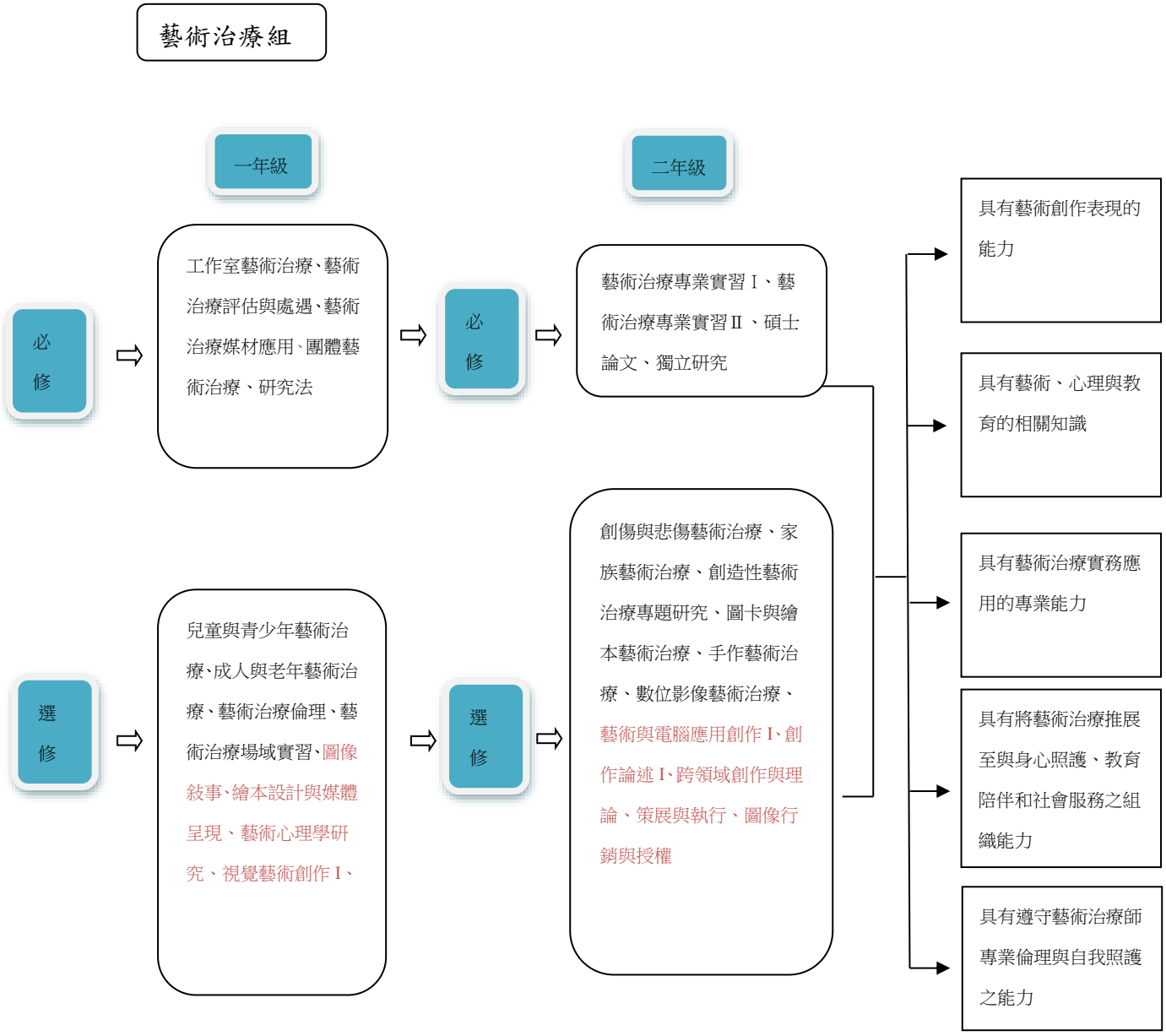

組教育目標	畢業生未來發展與就業
藝術治療專業之應用與推廣	1. 藝術治療訓練課程講師 2. 藝術治療學術研究者
藝術治療專業之理論與實務整合	1. 學校與社區藝術治療工作者 2. 藝術治療訓練課程講師
藝術治療專業之深化與創新	1. 藝術治療訓練課程講師 2. 學校與社區藝術治療工作者 3. 畫廊、工作室、才藝班與美術館教育工作者

(一)升學:

畢業生可於國內、外研究所等相關領域研修博士學位。

(二)就業:

本組畢業生可任職於醫療診所、社福機構和心理與藝術相關之企業組織，以及畫廊、工作室、才藝班與美術博物館等藝術中心。

4.修課須知：

（一）依學校相關母法。

（二） 本組研究生至少須修滿 39 學分(不含碩士論文、獨立研究), 且每學期所修學分不得少於 4 學分，不得多於 14 學分，其中必修課程 21 學分，另加碩士論文、獨立研究，若研修學分已達 24 學分者，不受每學期最低學分之限制。(補修大學基礎學分或學程者不受此限，唯所修大學基礎學分或學程學分數不得列入研究所學分數)，另修習「學術倫理數位課程」且通過測驗。

（三）研究生可以選擇以創作展演或撰寫學術論文畢業：

學術論文畢業要求：

（1） 期刊論文 1 篇或學術研討會 2 次或讀書會出席 5 次

（2） 碩士論文

創作展演畢業要求：

（1） 就學期間公開個展至少一次或在有審查制度的縣市級以上公開展覽入選至少一次。

（2） 藝術創作論述（50-100 頁）。

（3） 畢業個展：就某一社會議題或關注之族群進行回應性創作，公開展覽並將觀眾之回饋加入整理省思納入創作論述中。

四、必修科目（共21學分、另加碩士論文、獨立研究）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工作室藝術治療	Studio Art Therapy	3	3	
		藝術治療媒材應用	Media and Materials in Art Therapy	3	3	
		藝術治療評估與處遇	Art Therapy Assessment and Intervention	3	3	
		團體藝術治療	Group Art Therapy	3	3	
		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3	3	
二		藝術治療專業實習Ⅰ	Art Therapy Internship ---Level Ⅰ	3	3	
		藝術治療專業實習Ⅱ	Art Therapy Internship ---Level Ⅱ	3	3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0	至少修畢12學分須網路選課前自行提出申請，至少修習二學期。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0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註：核心能力代號請參閱本系課程規劃之核心能力

五、選修科目（至少修習 18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兒童與青少年藝術治療	Child and Adolescent Art Therapy	3	3	
		成人與老年藝術治療	Art Therapy for Adult and Elder	3	3	
		藝術治療倫理	Ethics in Art Therapy	2	2	
		藝術治療場域實習	Art Therapy Field Study	2	2	
		圖像敍事	Narrative with Image	3	3	
		藝術心理學研究	Research in Psychology of the Arts	3	3	
		視覺藝術創作Ⅰ	Visual Arts Studio Ⅰ	3	3	
		繪本設計與媒體呈現	Storybook Design and Multimedia	3	3	
		專題研究Ⅰ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 Ⅰ	3	3	
		專題研究Ⅱ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 Ⅱ	3	3	
二		數位影像藝術治療	Digital Photo and Video Art Therapy	2	2	
		手作藝術治療	Handcraft Art Therapy	2	2	
		圖卡與繪本藝術治療	Picture Card and Storybook Art Therapy	2	2	
		創造性藝術治療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reative Arts Therapies	3	3	
		創傷與悲傷藝術治療	Trauma and Grief Art Therapy	3	3	
		家族藝術治療	Family Art Therapy	3	3	
		創作論述Ⅰ	Exploration of Creation Ⅰ	1	1	
		策展與執行	Curatorial and Practice	3	3	
		跨領域創作與理論	Interdisciplinary Creations and Theories	3	3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圖像行銷與授權	Image Marketing and Licensing	3	3	
		藝術與電腦應用創作Ⅰ	Visual Arts and Computing Ⅰ	3	3	
		專題研究Ⅲ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 Ⅲ	3	3	
		專題研究Ⅳ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 Ⅳ	3	3	

註：核心能力代號請參閱本系課程規劃之核心能力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
(109 學年度入學適用)草案

109 年 04 月 28 日 108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一、本系簡介或本系理念或本系願景

（一）簡介：本校於 78 學年度成立「美勞教育學系」，86 學年度成立「視覺藝術研究所」，88 學年度成立「視覺藝術教學碩士學位班」，94 學年度「美勞教育學系」和「視覺藝術研究所」合併成「美勞教育學系(含碩士班)」，95 學年度碩士班分成「創作組」和「理論組」，96 學年度更名為「視覺藝術學系(含碩士班)」，100 學年度「視覺藝術教學碩士學位班」轉型為「視覺藝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102 學年度起碩士班不分組，學生選擇理論類或創作類畢業。103 學年度起，原「藝術治療碩士學位學程」併入「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藝術治療組」。

（二）理念和宗旨：培養學生具有視覺藝術創作專業的能力和論述的能力、具有當代藝術學術研究與推廣的能力、具有對當代視覺藝術敏銳的感知能力、結合文化創意產業應用與發展之能力，成為社會所需之人才。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教育目標

1. 以視覺藝術創作與藝術治療資源整合為主軸，培育藝術創意與服務專業人才。
2. 具備藝術專業的創作與理論能力，能在實務中實踐理論，也能在實務中形構理論。
3. 培養藝術與跨科際的整合能力，能將所學應用於自身的專職領域。
4. 強化藝術鑑賞與文化視野的能力，能將美感融入生活並實踐於社會。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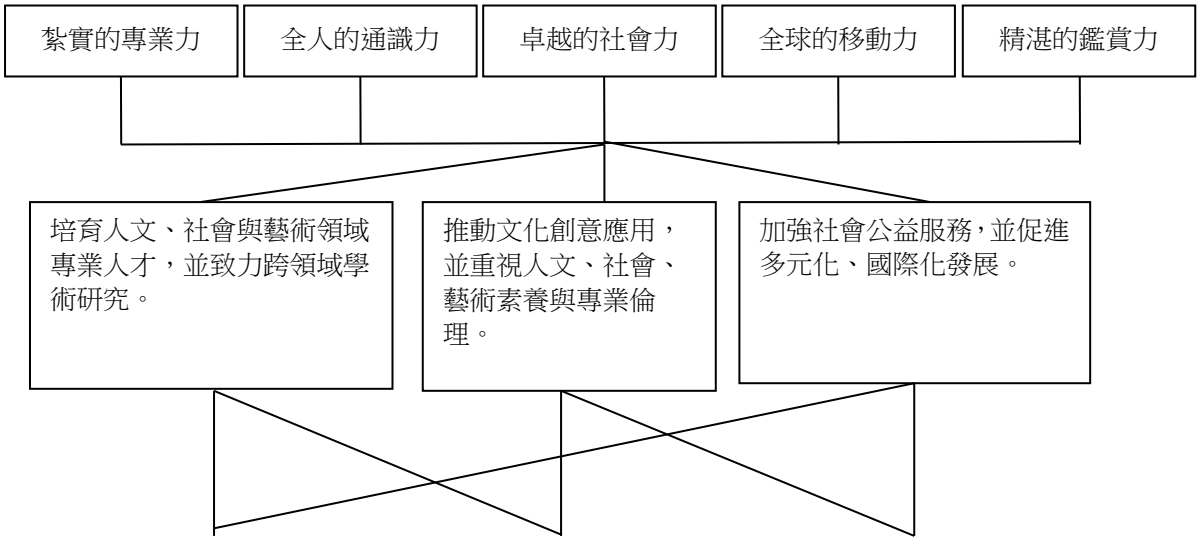

藝術專業知識的表現能力	跨領域的文創藝術整合能力	社會參與及藝術生活化的應用能力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核心能力

1. 具有視覺藝術專業創作表現的能力
2. 具有當代藝術學術研究與推廣的能力
3. 具有對當代視覺藝術敏銳的感知能力
4. 結合文化創意產業應用與發展之能力

（二）本系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相關表

核心能力	系教育目標		
	藝術專業的創作與理論能力	藝術與跨科際的整合能力	藝術鑑賞與文化視野的能力
1.具有視覺藝術專業創作表現的能力	✓	✓	✓
2.具有當代藝術學術研究與推廣的能力	✓	✓	✓
3.具有對當代視覺藝術敏銳的感知能力	✓	✓	✓
4.結合文化創意產業應用與發展之能力	✓	✓	✓

（三）課程架構

1.課程架構圖



2.學分規畫表

於修業期限內（2～6 年）完成下列程序

(1) 修滿規定學分（指定之總修習學分數不得低於 32 學分）。

(2) 通過論文計畫或創作計畫審核，請詳見「論文計畫發表實施要點」。

(3) 通過學位考試，請詳見「學位考試要點」。

欲修習「碩士論文、獨立研究」者，須經指導教授簽名同意後網路選課前自行提出申請，至少修習二學期。	修習「碩士論文、獨立研究」	請詳見「指導教授與研究生互動準則」
⬇		
欲申請「論文計畫」者，須經指導教授簽名同意後自行提出申請。	論文計畫	請詳見「論文計畫發表實施要點」
⬇		
欲申請「學位考試」者，經指導教授簽名同意後自行提出申請。	學位考試申請	請詳見「學位考試要點」
⬇		
計畫與學位考試須跨不同學期。	學位考試	學位考試依規定辦理完畢
⬇		
畢業		

3.課程模組表

（註：以課程地圖概念呈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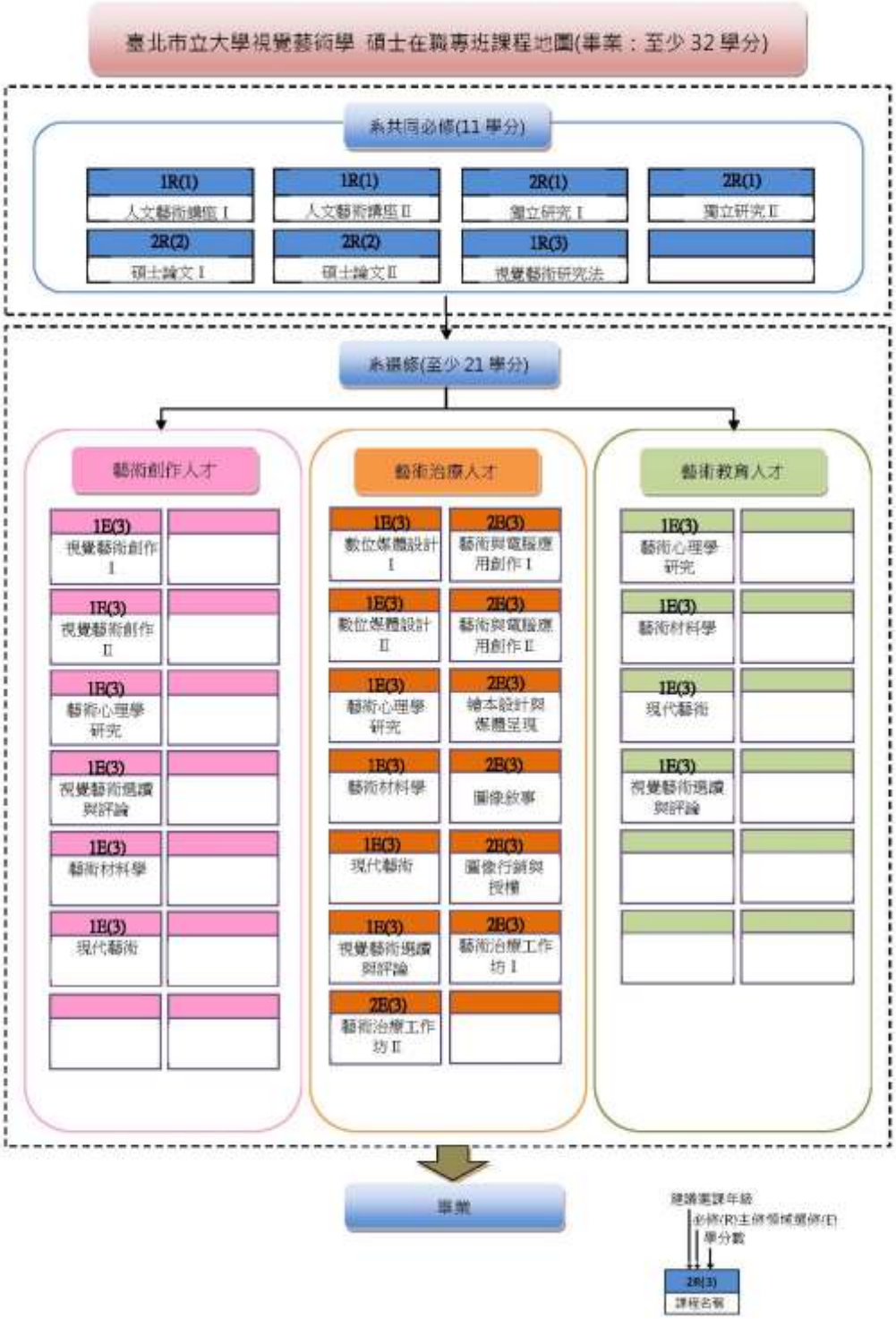

4.修課須知

(1) 畢業學分數至少 32 學分，且每學期所修習學分不得少於 4 學分，不得多於 14 學分。若研修學分已達 24 學分者，不受每學期最低學分之限制（補修大學基礎學分或學程者不受此限，唯所修大學基礎學分或學程學分數不得列入研究所學分數），另修習「學術倫理數位課程」且通過測驗。

(2) 碩士在職專班畢業條件，以修畢標準規定學分、提出創作發表或論文發表，經審查通過為依據。

四、必修科目(共 11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人文藝術講座Ⅰ	Lectures on Humanities and Arts Ⅰ	1	1	
		人文藝術講座Ⅱ	Lectures on Humanities and Arts Ⅱ	1	1	
		視覺藝術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in Visual Arts	3	3	
二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0	至少修畢 12 學分，須網路選課前自行提出申請，至少修習二學期。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0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註：核心能力代號請參閱本系課程規劃之核心能力

五、選修科目(至少 21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藝術創作	視覺藝術創作Ⅰ	Visual Arts StudioⅠ	3	3	
一	藝術創作	視覺藝術創作Ⅱ	Visual Arts StudioⅡ	3	3	
一	藝術創作	數位媒體設計Ⅰ	Digital Media DesignⅠ	3	3	
一	藝術創作	數位媒體設計Ⅱ	Digital Media DesignⅡ	3	3	
一	藝術創作	圖像敘事	Narrative with Images	3	3	
一	藝術創作	繪本設計與媒體呈現	Storybook Design and multimedia	3	3	
一	藝術理論	藝術心理學研究	Research in Psychology of the Arts	3	3	
一	藝術理論	視覺藝術選讀與評論	Reading and Critique in Visual Arts	3	3	
一	藝術理論	藝術材料學	Arts Materials	3	3	
一	藝術理論	現代藝術	Modern Art	3	3	
一	藝術理論	視覺藝術選讀與評論	Reading and Critique in Visual Arts	3	3	
二	藝術創作	視覺文化與藝術教育	Visual Culture and Art Education	3	3	
二	藝術理論	圖像行銷與授權	Image Marketing and Licensing	3	3	
二	特色課程	藝術治療工作坊Ⅰ	Art Therapy Workshop Ⅰ	3	3	
二	特色課程	藝術治療工作坊Ⅱ	Art Therapy Workshop Ⅱ	3	3	
一		專題研究Ⅰ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Ⅰ	3	3	
一		專題研究Ⅱ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Ⅱ	3	3	
二		專題研究Ⅲ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Ⅲ	3	3	
二		專題研究Ⅳ	Special Topics in Visual ArtsⅣ	3	3	

英語教學系課程架構

一、本系學士班理念

本系課程之規劃以培育小學英語師資為主，課程規劃旨在精進學生英語文溝通能力，並培養其英語教學相關知識與教學能力，提升英語教育專業素養，培育優秀英語教學及相關領域專業人才。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教育目標

1. 培育優秀英語教學及相關領域專業人才。
2. 整合英語文訓練與通識力培養。
3. 加強社會參與，拓展國際視野。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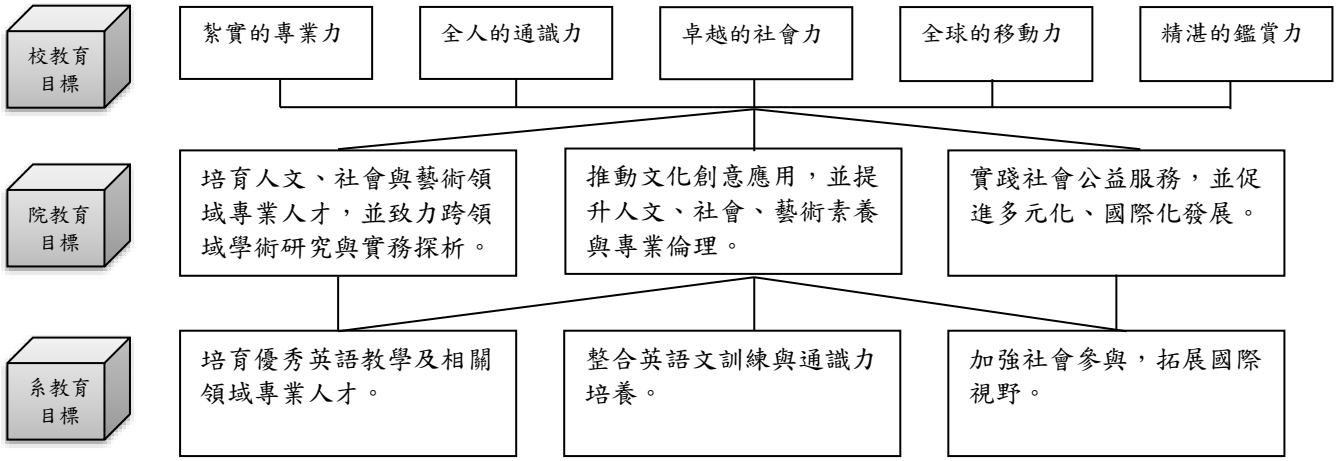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核心能力

1. 具備有效掌握與運用語文之能力。
2. 具備鑑賞英美文學之能力。
3. 具備跨文化溝通之能力。
4. 具備英語教學專業知能。
5. 具備英語文邏輯思考、發現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6. 具備英語文專業自我成長及終身學習之能力。
7. 具備英語教學相關領域及其他產業界服務之專業能力。
8. 具備實踐社會關懷之能力。

（二）課程架構

1. 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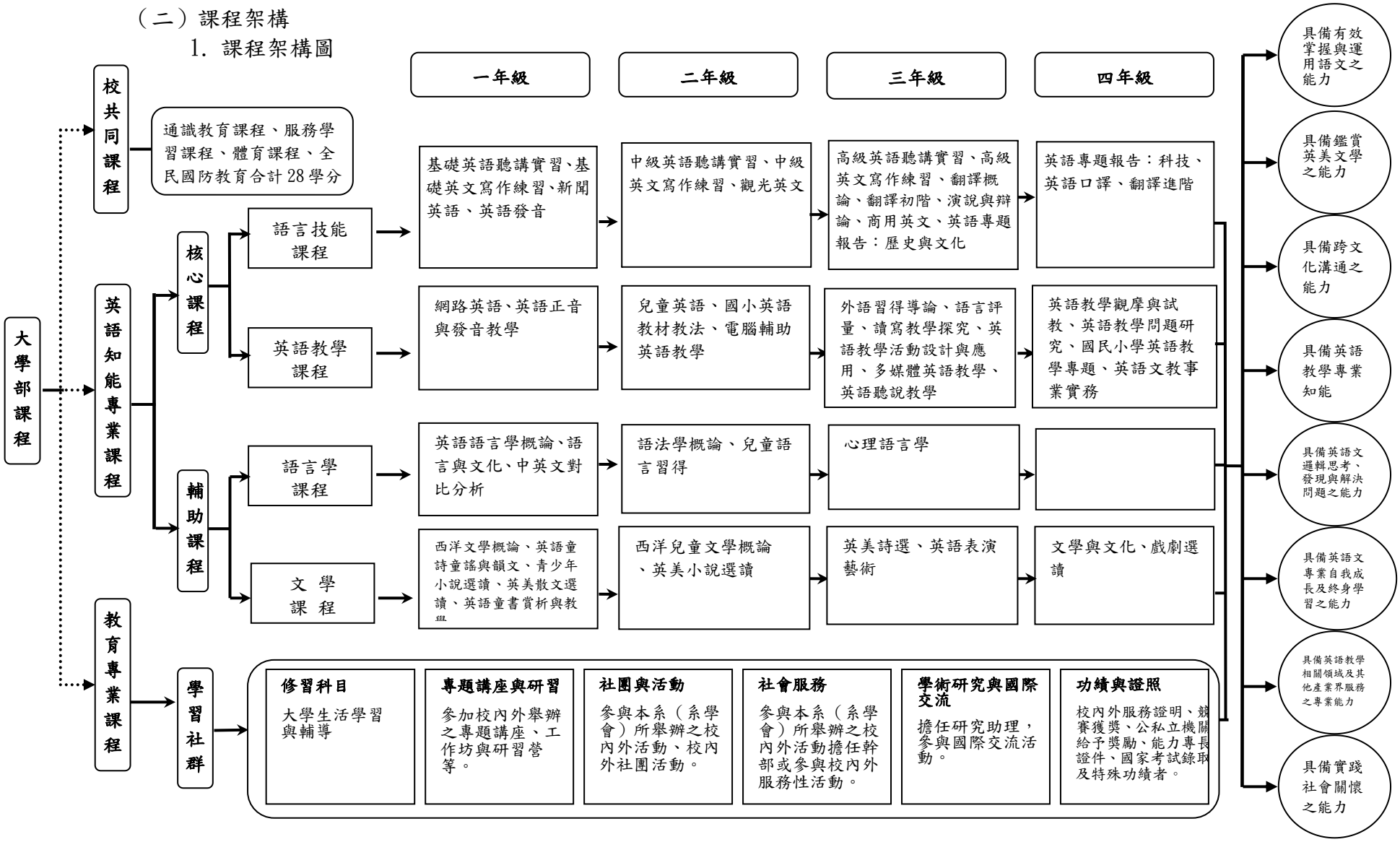

2.學分規劃表

（表一）修讀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修習之學分數：

課程類別	校共同課程						本系專門課程	國民小學教育學程（註 2）	總計
	必修					選修			
	通識教育課程(註 1)			服務學習課程	體育課程	全民國防教育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8	-	-	0	0	-	42	20	70
選修	-	16-18	2-4	-	-	0	38	26	84
合計	28						80	46	154

註 1：108 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生於畢業前須修習通識選修「資訊應用與設計類課群」課程至少 2 學分，相關課程由通識教育中心另行公告。

註 2：國民小學教育學程學分數應依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公告之標準。

（表二）不修讀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修習之學分數：

課程類別	校共同課程						本系專門課程	自由選修課程（註 2）	總計
	必修					選修			
	通識教育課程(註 1)			服務學習課程	體育課程	全民國防教育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8	-	-	0	0	-	42	0	50
選修	-	16-18	2-4	-	-	0	38	20	78
合計	28						80	20	128

註 1：108 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生於畢業前須修習通識選修「資訊應用與設計類課群」課程至少 2 學分，相關課程由通識教育中心另行公告。

註 2：自由選修課程至少 20 學分，可於本系、跨系或跨校選修，不含通識課程。

3.課程模組表

臺北市立大學英語教學系大學部課程地圖

大學基礎課程(28 學分)

校共同科目

必修

通識教育課程（28 學分）

共同必修（共 8 學分）

- **國文**（大一學年課，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 **英文**（大一學年課，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分類選修（16-18 學分）

- **藝術與美感**（至少 4 學分）
- **公民素養與社會探索**（至少 4 學分）
- **人文與文化思考**（至少 4 學分）
- **自然、生命與科技**（至少 4 學分）

共同選修（2-4 學分）

- **共同選修**（至少 2 學分）

註 1:108 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生於畢業前須修習通識選修「資訊應用與設計類課群」課程至少 2 學分，相關課程由通識教育中心另行公告。

選修

體育課程（0 學分）

體育課程

（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須修習 4 門不同科目名稱；體育學院、舞蹈學系及體育學系除外）

服務學習課程（0 學分）

服務學習課程（一般或專業，各學系擇一開設）、

一般服務學習課程（大二或大一學年課，0 學分）、

專業服務學習課程（至少 2 學期，學分各學系自訂）

全民國防教育（0 學分）

全民國防教育

108 學年度(含)之後學生為選修 0 學分

註 2:107 學年度(含)之前入學學生為必修 0 學分，需修習 2 門不同科目名稱之全民國防領域課程始得畢業。

系共同必修(42 學分)

1R(2) 英語發音	1R(2) 基礎英語聽講實習	1R(4) 基礎英文寫作練習	1R(4) 英語語言學概論	1R(4) 西洋文學概論
2R(2) 西洋兒童文學概論	2R(2) 中級英語聽講實習	2R(4) 中級英文寫作練習	2R(2) 兒童英語	2R(2) 國小英語教材教法
3R(2) 外語習得導論	3R(2) 語言評量	3R(2) 高級英語聽講實習	3R(4) 高級英文寫作練習	3R(2) 翻譯概論
3R(2) 翻譯初階	4R(0) 畢業公演			

系共同選修課程
(至少 38 學分)

語言技能課程

1E(2)
新聞英語
2E(4)
觀光英文(1)(2)
3E(4)
演說與辯論(1)(2)
3E(2)
商用英文
3E(2)
英語專題報告：歷史與文化
4E(2)
英語專題報告：科技
4E(4)
英語口譯(1)(2)
4E(2)
翻譯進階

英語教學課程

1E(2)	1E(2)
網路英語	英語正音與發音教學
2E(2)	3E(2)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	讀寫教學探究
3E(2)	3E(2)
英語教學活動設計與應用	多媒體英語教學
3E(2)	4E(2)
英語聽說教學	國民小學英語教學專題
4E(4)	4E(2)
英語教學觀摩與試教(1)(2)	英語教學問題研究
4E(2)	
英語文教事業實務	

語言學課程

1E(2)
語言與文化
1E(2)
中英文對比分析
2E(2)
語法學概論
2E(2)
兒童語言習得
3E(2)
心理語言學

文學課程

1E(2)
英語童詩童謠與韻文
1E(2)
青少年小說選讀
1E(4)
英美散文選讀(1)(2)
1E(2)
英文童書賞析與教學
2E(4)
英美小說選讀(1)(2)
3E(4)
英美詩選(1)(2)
3E(2)
英語表演藝術
4E(2)
文學與文化
4E(2)
戲劇選讀

師培生：修讀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46 學分)

非師培生：自由選修課程(20 學分)：可於本系、外系或跨校選修，不含通識課程。

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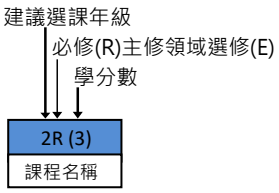

4.修課須知

(1) 本系「基礎/中級/高級英語聽講實習」、「基礎/中級/高級英文寫作練習」皆為擋修課程。

(2)「英語發音」、「英語正音與發音教學」、「基礎/中級/高級英語聽講實習」及「基礎/中級/高級英文寫作練習」為分組課程，每組另訂修習學生人數上限。

(3) 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如有更動應依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公告為準。

(4) 學生畢業條件除修畢規定學分外，必須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含聽說讀寫），若為其他相關之國際英語測驗，需以等同成績為原則，以及參與本系英語公開展演之成果發表後始得畢業。

未通過上述英檢畢業門檻者，須另外加修畢業規定學分外本系開設之選修 (除第二外語課程) 2 門 4 學分課程。

四、必修科目(共 4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年級	校必修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0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0	1	
	系共同必修	英語發音	English Pronunciation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文能力類
		基礎英語聽講實習	Basic Listening and Speaking Practice	1	1	2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文能力類
		基礎英文寫作練習	Basic Writing Practice	2	2	2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文能力類
		英語語言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2	2	2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語言學類
		西洋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Western Literature	2	2	2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文學類
	應修習 16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年級	共同必修	服務學習	Service-Learning	0	0	0	0	學年課，課程時數每學期不得低於 24 小時，其中社會公益服務每學期至少 12 小時 (餘則參考本校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規定) 。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校必修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0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0	1	
	系共同必修	西洋兒童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Children's Literature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文學類
		中級英語聽講實習	Intermediate Listening and Speaking Practice	1	1	2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文能力類
		中級英文寫作練習	Intermediate Writing Practice	2	2	2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文能力類
		兒童英語	Teaching English to Children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國小英語教材教法	English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應修習 12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三年級	校必修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0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0	1	
	系共同必修	外語習得導論	Introduction to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語言評量	English Language Assessment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高級英語聽講實習	Advanced Listening and Speaking Practice	1	1	2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文能力類
		高級英文寫作練習	Advanced Writing Practice	2	2	2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文能力類
		翻譯概論	Introduction to Translation	2	0	2	0	
		翻譯初階	Basic Translation	0	2	0	2	
		應修習 14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四年級	校必修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0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0	1	
	系共同必修	畢業公演	Graduation Performance	0	0	2	0	學生須於畢業前參與英語公開展演之成果發表後始得畢業
	應修習 0 學分							

五、選修科目(至少 38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年級	系共同選修	新聞英語	Journalistic English	2	0	2	0	
		英文童書賞析與教學	Picture Books and the Practice of Literacy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英美散文選讀(1)	Selected Readings in English Prose(1)	2	0	2	0	
		英美散文選讀(2)	Selected Readings in English Prose(2)	0	2	0	2	
		英語正音與發音教學	English Pronunciation Instruction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語言與文化	Language and Culture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語言學類
		英語童詩童謠與韻文	Children’s English Rhymes and Poetry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網路英語	Internet and English Learning	0	2	0	2	
		青少年小說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in Adolescent Literature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文學類
		中英文對比分析	Contrastive Analysis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語言學類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年級	系共同選修	觀光英文(1)	English for Tourism(1)	2	0	2	0	
		兒童語言習得	Child Language Acquisition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英美小說選讀(1)	Selected Readings in English Fiction(1)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文學類
		英美小說選讀(2)	Selected Readings in English Fiction(2)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文學類
		觀光英文(2)	English for Tourism(2)	0	2	0	2	
		語法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Syntax	0	2	0	2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	Computer-assisted English Teaching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三年級	系共同選修	英語聽說教學	English Listening and Speaking Instruction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英語教學活動設計與應用	English Teaching Activities Design	2	0	2	0	
		演說與辯論(1)	Public Speaking(1)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文能力類
		英語專題報告：歷史與文化	Topics in English: History and Culture	2	0	2	0	
		多媒體英語教學	English Instruction in Multi-Media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心理語言學	Psycholinguistics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語言學類
		英美詩選(1)	Selected Readings in English and American Poetry(1)	2	0	2	0	
		英美詩選(2)	Selected Readings in English and American Poetry(2)	0	2	0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讀寫教學探究	Early Literacy Instruction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商用英文	Business English	0	2	0	2	
		演說與辯論(2)	Public Speaking (2)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文能力類
		英語表演藝術	English Performing Arts	0	2	0	2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四年級	系共同選修	英語專題報告：科技	Topics in English: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	0	2	0	
		國民小學英語教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Elementary English Teaching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文學與文化	Literary and Cultural Studies	2	0	2	0	
		戲劇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in Drama	2	0	2	0	
		翻譯進階	Advanced Translation	2	0	2	0	
		英語口譯(1)	Introduction to Interpretation(1)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文能力類
		英語教學觀摩與試教(1)	Observation and Teaching Demonstration(1)	2	0	2	0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英語教學觀摩與試教(2)	Observation and Teaching Demonstration(2)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教學類
		英語口譯(2)	Introduction to Interpretation(2)	0	2	0	2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英語文能力類
		英語教學問題研究	Current Issues in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0	2	0	2	
		英語文教事業實務	Practices in the English Education Industry	2	0	2	0	

六、輔系及雙主修課程

（一）輔系課程 (共 32 學分)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必修共30學分	英語發音	English Pronunciation	2	0	2	0	
	英語語言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2	2	2	2	
	西洋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Western Literature	2	2	2	2	
	西洋兒童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Children's Literature	0	2	0	2	
	中級英語聽講實習	Intermediate Listening and Speaking Practice	1	1	2	2	
	中級英文寫作練習	Intermediate Writing Practice	2	2	2	2	
	兒童英語	Teaching English to Children	0	2	0	2	
	國小英語教材教法	English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2	0	2	0	
	外語習得導論	Introduction to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2	0	2	0	
	高級英語聽講實習	Advanced Listening and Speaking Practice	1	1	2	2	
	高級英文寫作練習	Advanced Writing Practice	2	2	2	2	
選修共2學分	由本系課程中選 2 學分修習						

（二）雙主修課程 (共 54 學分)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必修共36學分	英語發音	English Pronunciation	2	0	2	0	
	英語語言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2	2	2	2	
	西洋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Western Literature	2	2	2	2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西洋兒童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Children's Literature	0	2	0	2	
	中級英語聽講實習	Intermediate Listening and Speaking Practice	1	1	2	2	
	中級英文寫作練習	Intermediate Writing Practice	2	2	2	2	
	兒童英語	Teaching English to Children	0	2	0	2	
	國小英語教材教法	English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2	0	2	0	
	外語習得導論	Introduction to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2	0	2	0	
	翻譯概論	Introduction to Translation	2	0	2	0	
	翻譯初階	Basic Translation	0	2	0	2	
	語言評量	English Language Assessment	0	2	0	2	
	高級英語聽講實習	Advanced Listening and Speaking Practice	1	1	2	2	
	高級英文寫作練習	Advanced Writing Practice	2	2	2	2	
	★畢業公演	Graduation Performance	0	0	2	0	學生須於畢業前參與英語公開展演之成果發表後始得畢業
選修 18 學分	由本系選修課程中選 18 學分修習						

臺北市立大學英語商務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102 年 10 月 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2 年 12 月 1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03 年 6 月 24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4 月 24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5 月 5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學程理念

(一)本學程係由臺北市立大學英語教學系與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商務系共同開設，以提供學生修習第二專業課程之管道。

(二)本學程藉由跨校院的整合平台，結合國際商務、英語等國貿與英語領域知識，培養學生英語商務相關基礎知能，培植國際商務相關英語人才。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課程目標：

1. 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擴展領域的機會，協助學生具備國際商務素養。
2. 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能於國際商務方面發揮英語學習之專長。

(二)課程特色：

1. 本課程結合臺北市立大學英語教學系與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商務系優質之師資基礎，以提供學生跨校院的整合課程內涵，有助於提升學生英語商務的基礎知能。
2. 本課程設計以融合國際商務、英語等商管及外語領域知識，使學生成為國際商務專業基礎英語人才。

三、教育目標

(一)培養學生英語商務的基礎知能。

(二)培育學生成為國際商務相關英語人才。

四、核心能力

(一)具備英語商務基礎專業知能。

(二)具備商務英語溝通專業知能。

五、修業規定與選課須知

(一) 申請條件：大專院校在學學生。

(二) 於每年五月份及十二月份，網站公告並受理次學期申請。

(三) 經核准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修滿學分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時，得檢具歷年成績表，向英語教學系申領證明書。

(四) 修習本學程課程之學分費等，應依所選學校之規定辦理。

(五) 學生校際選課應填具校際選課單辦理選課手續，如未按相關校系規定完成選課登記手續者，其成績不予承認。

(六)本學程之修業學分規定:

1. 申請學程證明書之學生應修習至少十八學分，其中包括國際商務領域至少十學分及英語領域至少八學分。
2. 本學分課程學分之採認，得於臺北市立大學英語教學系與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商務系各學期之相關課程或於每年所開設之專班課程選讀之。
3. 非為本校之學生修習本學程，如欲以原學校已修習之學分抵免，最多可抵免二門科目，且該科目符合本校之課程性質、學分及時數。
4. 修讀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商務系所開設之課程以日間部課程為主。

六、學分規劃表

(一)國際商務領域相關課程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核心能力		備註
				1	2	
國際貿易實務	Practice of International Trade	3	3	70%	30%	上學期開設
國際行銷管理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Management	3	3	70%	30%	
國際企業管理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nagement	3	3	70%	30%	
國際經濟學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	2	70%	30%	需先修習經濟學上下學期
國際企業經營策略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trategy	3	3	70%	30%	
國際經貿時事英文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News	1	2	30%	70%	下學期開設
全球運籌管理	Global Logistics Management	2	2	70%	30%	
國際經貿情勢分析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Analysis	2	2	50%	50%	
國際金融市場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Market	2	2	70%	30%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International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2	2	70%	30%	
國際商務談判	International Negotiation of Business	2	2	30%	70%	
企業管理	Business Management	3	3	70%	30%	
行銷管理	Marketing Management	3	3	70%	30%	
電子商務	Electronic Commerce	2	2	70%	30%	
網路行銷	Internet Marketing	2	2	70%	30%	
全球產業分析	Global Industry Analysis	2	2	70%	30%	
消費者行為	Consumer Behavior	2	2	70%	30%	
大陸市場	Market of Mainland China	2	2	70%	30%	
至少修習10學分						

（二）英語領域相關課程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核心能力		備註
				1	2	
英語專題報告：歷史與文化	Topics in English: History and Culture	2	2	70％	30％	
英語專題報告：科技	Topics in English: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	2	70％	30％	
新聞英語	Journalistic English	2	2	50％	50％	
網路英語	Internet and English Learning	2	2	60％	40％	
觀光英文(1)	English for Tourism (1)	2	2	30％	70％	
觀光英文(2)	English for Tourism (2)	2	2	50％	50％	
商用英文	Business English	2	2	40％	60％	
演說與辯論(1)	Public Speaking(1)	2	2	20％	80％	
演說與辯論(2)	Public Speaking (2)	2	2	30％	70％	
英語口譯(1)	Introduction to Interpretation(1)	2	2	20％	80％	
英語口譯(2)	Introduction to Interpretation(2)	2	2	20％	80％	
至少修習8學分						

英語教學系碩士班課程架構

一、本系碩士班理念

本系碩士班課程係參考國內外英語教學及相關科系開設之課程科目，配合國家教育政策、社會需求、國小英語教育特殊需要，考慮與大學部統整課程的連貫性，加強深度及廣度，以培養學生專精研究與獨立思考的能力。課程涵蓋英語教與學過程的探討、語言習得與發展的理論、外語學習困難探究與因應之道、教學方法與實況探討等。除一般傳統英語教學理論外，強調探究外語學習者內在語言機制與個別差異，結合英語教學理論、課堂觀察與質量兼具之研究取向，期能充分了解國內兒童英語學習者的英語文發展與學習情況，以及教與學策略之間的關係，並顧及語言學習者的個別差異，繼而發展出適情適性的英語文教育。除了理論與研究方法，本系強調教學實作與課堂研究，除相關實習與課堂觀察等課程外，有本校附設實驗小學，可直接提供學生教育實習與課堂觀察等機會。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碩士班教育目標

1. 培育英語教學研究人才。
2. 致力整合英語教學相關領域學術研究。
3. 參與國內外學術社群，充實國內英語教學基礎研究。

（二）本系碩士班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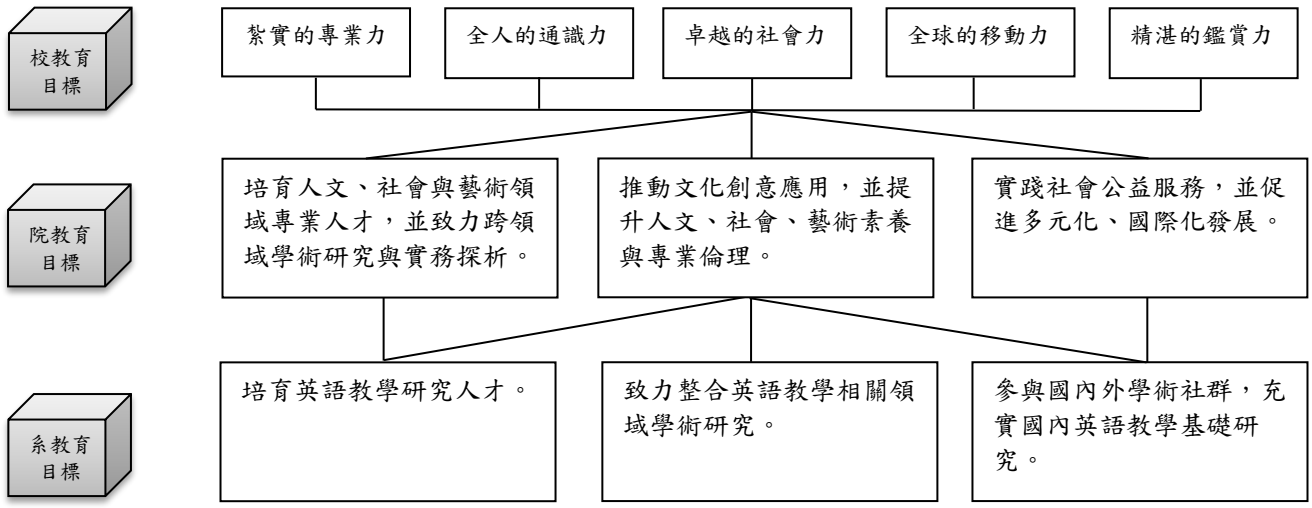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碩士班核心能力

1. 具備英語教學專業知能與研究能力。
2. 具備撰寫學術論文之能力。
3. 具備邏輯思辨、獨立判斷、科學探究之能力。
4. 具備英語教學相關領域及其他產業界服務之專業能力。

（二）課程架構

1. 課程架構圖



2.學分規劃表

課程類別		學分要求	備註
第一類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至少 3 門 9 學分	
第二類	語言發展與學習		
第三類	語言、文化與兒童文學	至少 1 門 3 學分	
第四類	研究方法	至少 4 門 12 學分	含獨立研究 2 學分、碩士論文 4 學分

3.課程模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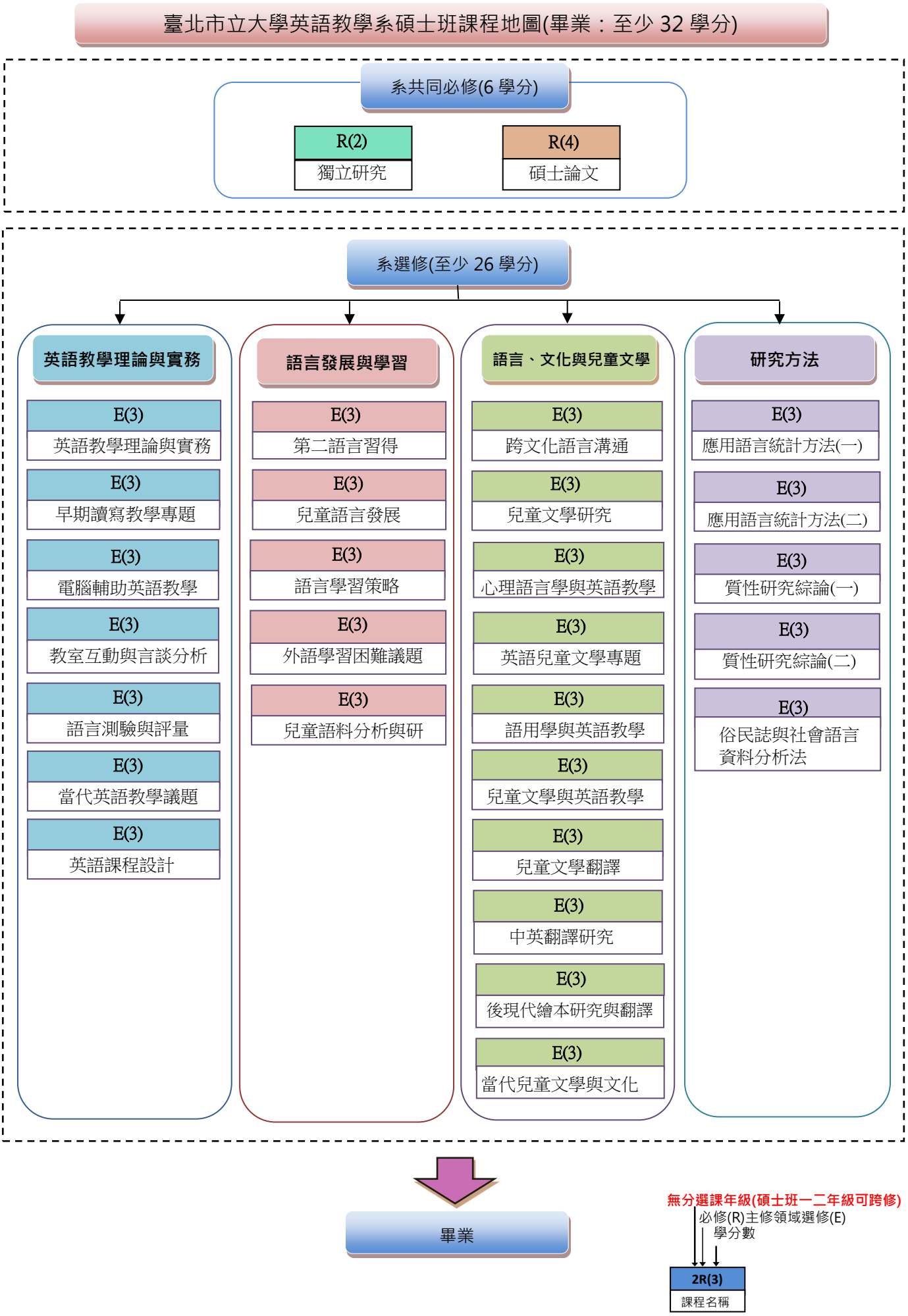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英語教學系碩士班課程地圖(畢業：至少 32 學分)
系共同必修(6 學分)
R(2)
獨立研究
R(4)
碩士論文
系選修(至少 26 學分)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E(3)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E(3)
早期讀寫教學專題
E(3)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
E(3)
教室互動與言談分析
E(3)
語言測驗與評量
E(3)
當代英語教學議題
E(3)
英語課程設計
語言發展與學習
E(3)
第二語言習得
E(3)
兒童語言發展
E(3)
語言學習策略
E(3)
外語學習困難議題
E(3)
兒童語料分析與研
語言、文化與兒童文學
E(3)
跨文化語言溝通
E(3)
兒童文學研究
E(3)
心理語言學與英語教學
E(3)
英語兒童文學專題
E(3)
語用學與英語教學
E(3)
兒童文學與英語教學
E(3)
兒童文學翻譯
E(3)
中英翻譯研究
E(3)
後現代繪本研究與翻譯
E(3)
當代兒童文學與文化
研究方法
E(3)
應用語言統計方法(一)
E(3)
應用語言統計方法(二)
E(3)
質性研究綜論(一)
E(3)
質性研究綜論(二)
E(3)
俗民誌與社會語言資料分析法
畢業
無分選課年級(碩士班一二年級可跨修)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2R(3)
課程名稱

4. 修課須知

(1) 本系碩士班畢業修習學分不得少於 32 學分，規劃之課程共分為四類，第一類及第二類至少共修習 3 門 9 學分，第三類至少修習 1 門 3 學分，第四類至少修習 4 門 12 學分(含獨立研究及碩士論文)。

(2) 第一學年每學期修習本系碩士班課程不得少於 6 學分，第二學年每學期修習本系碩士班課程不得少於 1 學分；每學期碩士班及教育學程修課總學分，兩者合計不可超過 14 學分。

(3)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碩士班及教育學程課程總學分數需依照師資培育中心相關規定修讀。

(4)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前一學期碩士班學業成績(新生以入學成績為準)平均達 85 分以上者，得申請超修學分，每學期以一學科 2 至 3 學分為限。申請者應於註冊選課時提出申請表，經導師會同系主任審核通過始得超修。

(5)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畢業條件除修畢規定學分外，需提出畢業論文並於碩士學位考試前完成以下要求[必須符合條件 A1 或 A2(兩者擇一)以及條件 B]後始得畢業：

A1.參與本系舉辦之學術講座至少六場並且每一場次撰寫至少 300 字心得聆聽報告；

A2.參與本系舉辦之學術講座至少一場並撰寫至少一篇 300 字心得聆聽報告，以及於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至少一篇論文；

B. 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若為其他相關之國際英語測驗，需以等同成績為原則）。

未通過上述條件 B 畢業門檻者，須另於下列本系大學部語言相關課程中修習 2 門 4 學分課程。

英語專題報告：歷史與文化	英語專題報告：科技
新聞英語	商用英文
觀光英文(1)	觀光英文實務(2)
演說與辯論(1)	演說與辯論(2)
英語口譯(1)	英語口譯(2)

(6) 除以上條件外，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四、必修科目(共 6 學分)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必修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1	1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2	2	

五、選修科目

第一類：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分及時數		備註
			學分	時數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ESL/EFL Teaching Theories and Practice	3	3	
	早期讀寫教學專題研究	Research on Early Literacy Instruction	3	3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	Computer-assisted Language Instruction	3	3	
	教室互動與言談分析	Classroom Interaction and Discourse Analysis	3	3	
	語言測驗與評量	Language Testing and Assessment	3	3	
	當代英語教學議題	Current Issues in English Teaching and Learning	3	3	
	英語課程設計	English Curriculum Design	3	3	

第二類：語言發展與學習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分及時數		備註
			學分	時數	
語言發展與學習	第二語言習得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3	3	
	兒童語言發展	Child Language Development	3	3	
	語言學習策略	Language Learning Strategies	3	3	
	外語學習困難議題	Issues in Foreign Language Learning Difficulties	3	3	
	兒童語料分析與研究	Child Language Analysis	3	3	

第三類：語言、文化與兒童文學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分及時數		備註
			學分	時數	
語	跨文化語言溝通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3	3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分及時數		備註
			學分	時數	
言、文化與兒童文學	兒童文學研究	Research on Children's Literature	3	3	
	心理語言學與英語教學	Psycholinguistics in ESL/EFL	3	3	
	英語兒童文學專題	Topics in English Children's Literature	3	3	
	語用學與英語教學	Pragmatics and TESOL	3	3	
	兒童文學與英語教學	Children’s Literature in the EFL Context	3	3	
	兒童文學翻譯	Translation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3	3	
	中英翻譯研究	English-Chinese Translation Studies	3	3	
	後現代繪本研究與翻譯	Study and Translation of Postmodern Picture Books	3	3	
	當代兒童文學與文化	Contemporary Children’s Literature and Culture	3	3	

第四類：研究方法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分及時數		備註
			學分	時數	
研究方法	應用語言統計方法(一)	Statistics in Applied Linguistics (1)	3	3	
	應用語言統計方法(二)	Statistics in Applied Linguistics (2)	3	3	
	質性研究綜論(一)	Introduction to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1)	3	3	
	質性研究綜論(二)	Introduction to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2)	3	3	
	俗民誌與社會語言資料分析法	Analyzing Ethnographic and Sociolinguistic Data	3	3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架構

一、本系理念

本系成立於民國 95 年，為配合教育部政策及本校轉型計畫，率先轉型為非師資培育的科系，以培養公共事務人才為主軸。國家社會之所以能永續運行，乃因公共事務獲得妥善之管理與經營，因此相關專業領域之人才培育為維持國家社會運作之重要課題，為因應現今環境對於公共事務人才之需求，故本系之設立旨在培育優秀之國家公職人員、公共治理人才、以及其他公共事務相關學術研究人才。

本校位處首都臺北市，為全國唯一的市立大學，而本系與臺北市政府更有實習合作的密切關係，為因應臺北市政府未來對市政管理與發展人才之需求，以及配合本校「都會特色創新大學」的發展目標，故本系課程規劃乃以風險社會為概念，「都會創新治理之公共事務相關」為主軸，並分出「政策與管理」、「城市與社會發展」、「民主與法治」三項核心群組，力求培養解決城市公共事務之能力以及與實務結合。本系為增進學生跨領域之學習，除定期檢視現有之課程架構，另規劃有跨系所之「臺北市立大學公務法律學分學程」及「臺北市立大學創新治理學分學程」，提供學生跨學域並具整合性之多元修課選擇學習環境。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教育目標

1.教學目標：以社會相關學科為基礎，使學生具備因應當代風險社會之基本能力，進而有效培育公共事務相關之人才。

2.研究目標：鼓勵學生多元化學習，促進學術交流活動，以提升基礎研究能力。

3.發展目標：結合地區教育資源，增進理論與實務之結合，經由學習護照制度，促使學生關懷社會；適性輔導升學與就業，協助學生生涯發展。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校、院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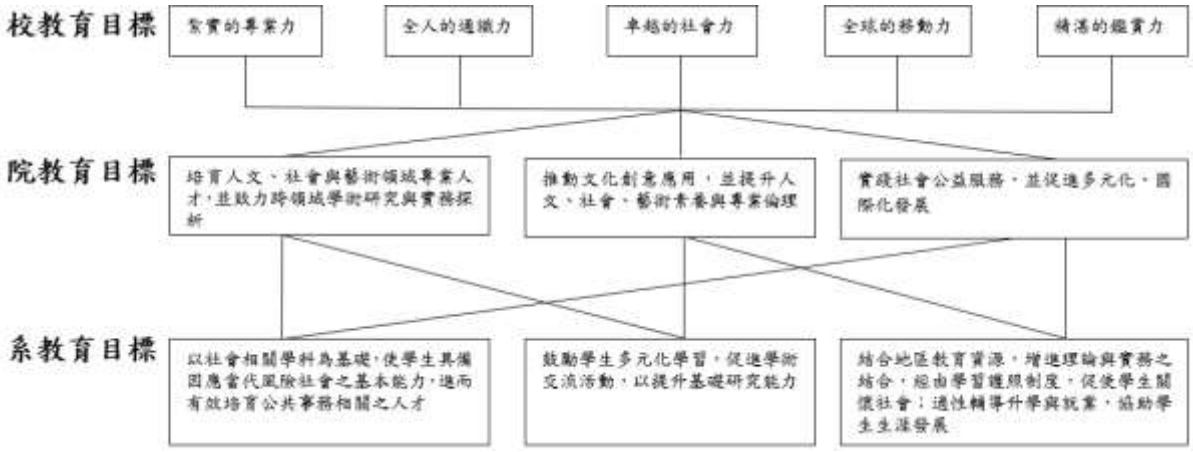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學生應具備之三大核心能力：

1.具備政策與管理之知識與應用能力。 2.具備城市與社會發展之知識與應用能力。

3.具備民主與法治之知識與應用能力。

本系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關聯表

教育目標 / 核心能力		教育目標		
		教學目標	研究目標	發展目標
核心能力	具備政策與管理之知識與應用能力	●	●	●
	具備城市與社會發展之知識與應用能力	●	●	●
	具備民主與法治之知識與應用能力	●	●	●

註：●代表主要關聯

（二）課程架構

1. 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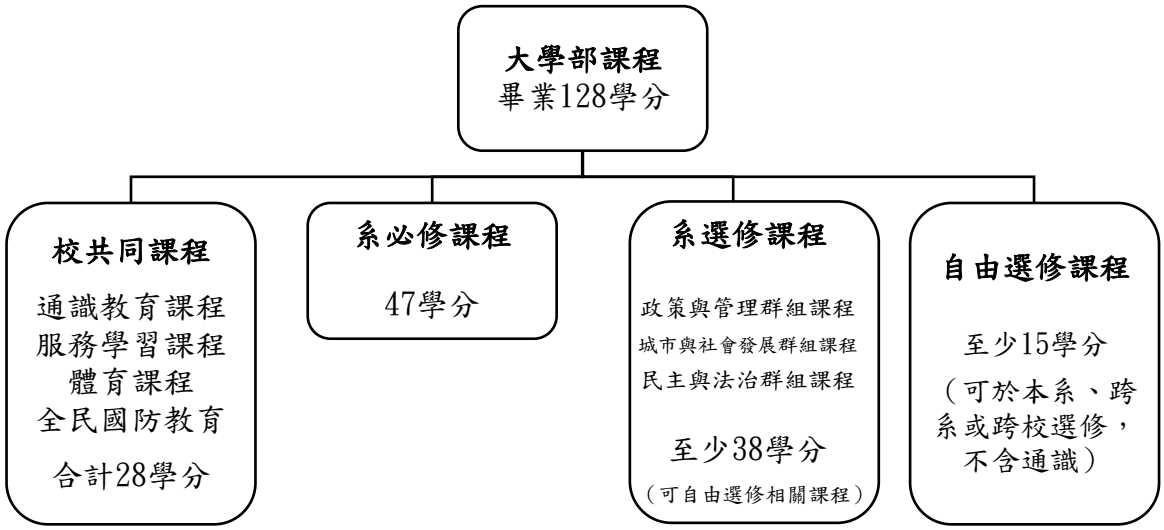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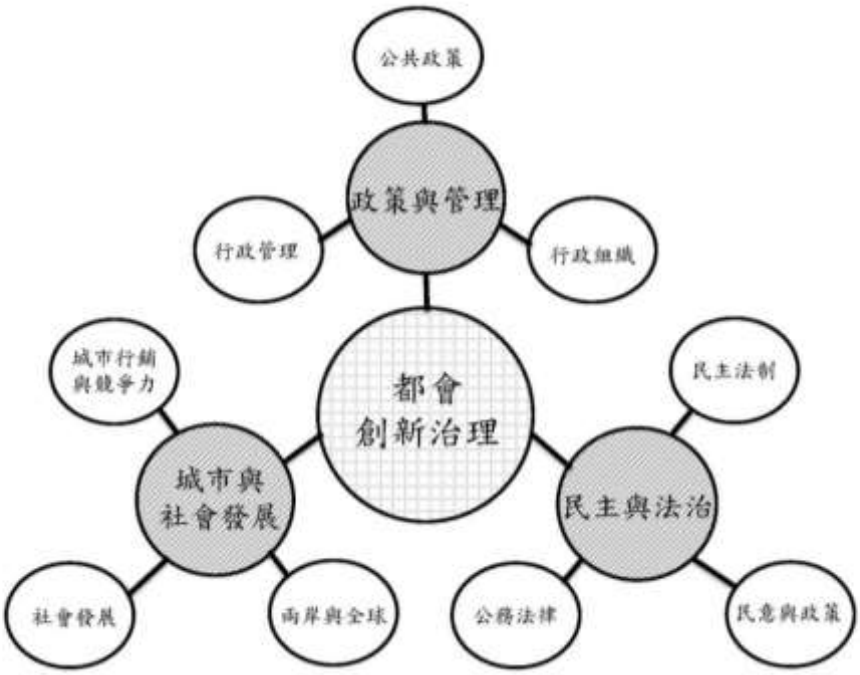

有關本系課程架構圖，說明如下：

本系未來課程規畫將以「都會創新治理之公共事務相關」為主軸，分出「政策與管理」、「城市與社會發展」、「民主與法治」三項核心概念。在「政策與管理」的概念下設有「公共政策」、「行政管理」與「行政組織」的選修課程，並與臺北市政府合作以市政資源為實務進行「公共事務實習」課程，期待培養能解決公共事務之管理人才；在「民主與法治」的概念下設有「民主法制」、「公務法律」與「民意與政策」的選修課程，另外搭配本系可進行民意調查實務訓練的「民意與政策研究中心」增進學生實務技巧與能力；在「城市與社會發展」的概念下設有「城市行銷與競爭力」、「社會發展」與「兩岸與全球」的選修課程，期待培養能提升城市競爭力之人才。

2.學分規劃表

課程類別	校共同課程						系專門課程	自由選修課程（註2）	總計
	必修					選修			
	通識教育課程			服務學習課程	體育課程（註1）	全民國防教育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8	—	—	0	0	—	47	—	55
選修	—	16-18	2-4	—	—	0	38	15	73
合計	28						85	15	128

註1：體育學院、舞蹈學系及體育學系學生免修體育課程請參照108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手冊校共同課程架構圖，請自行減列。

註2: 自由選修課程至少15學分，可於本系、跨系或跨校選修，不含通識。

3. 課程模組表

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大學部課程地圖：至少 128 學分

大學基礎課程

109 年 6 月 9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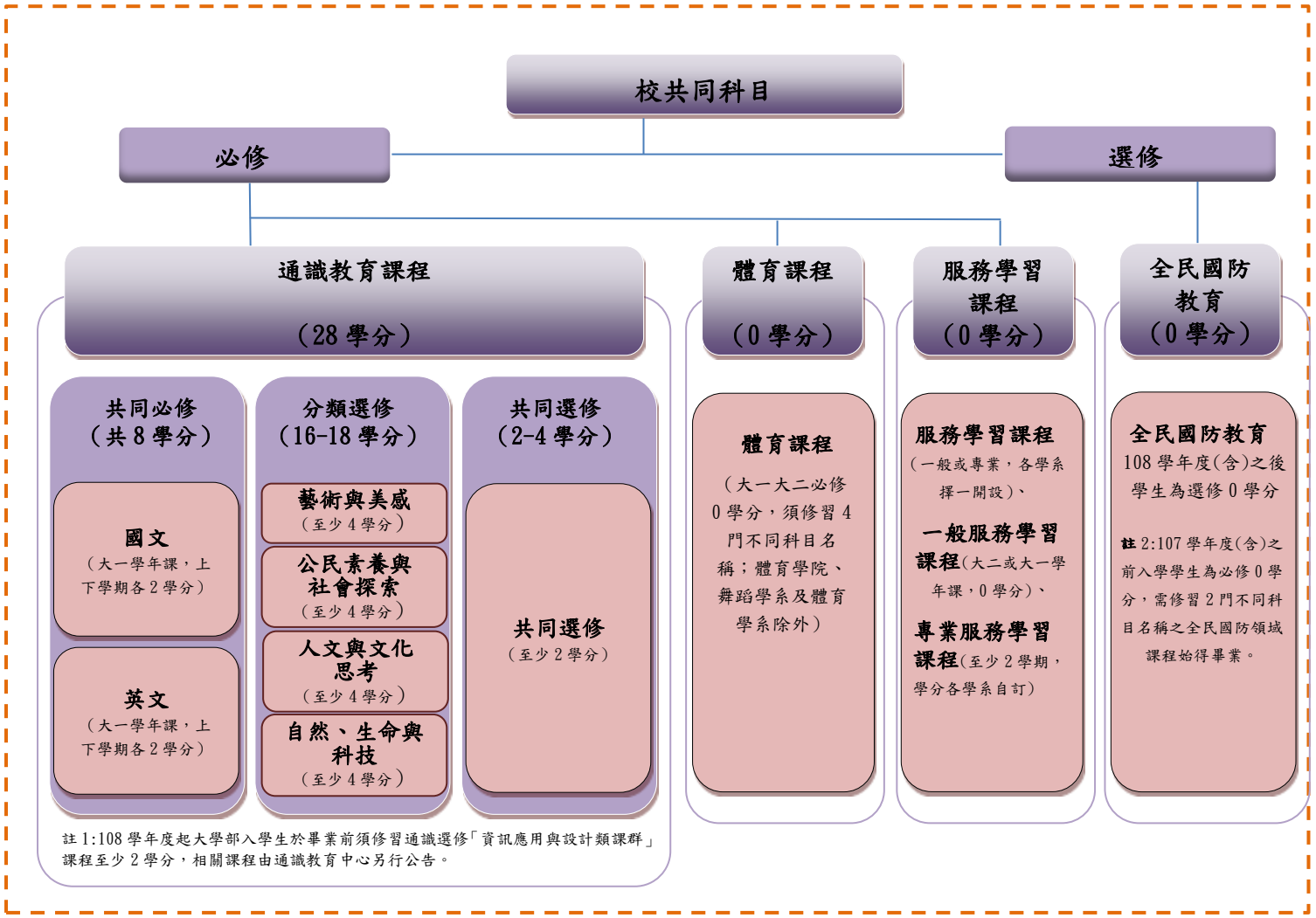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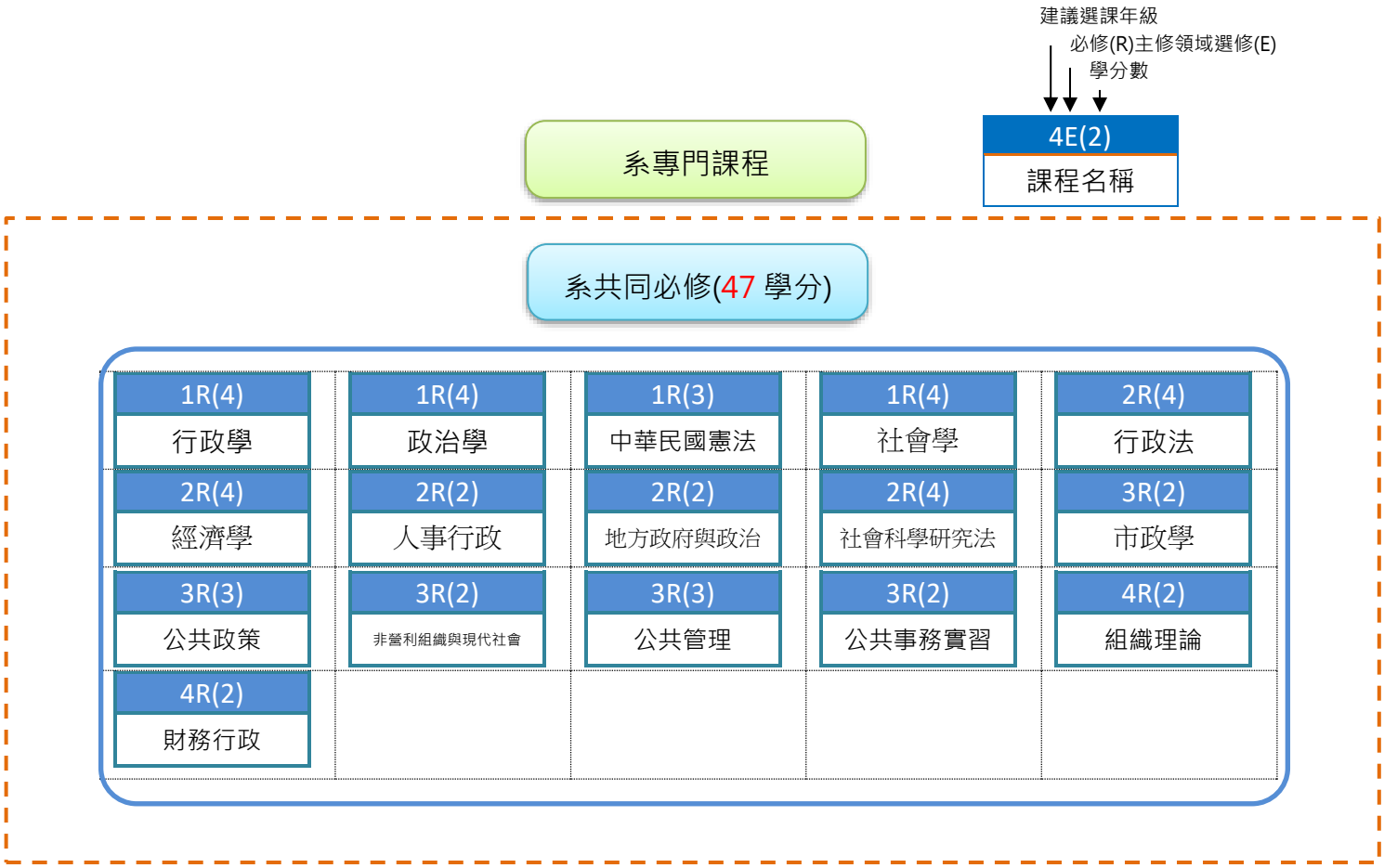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4E(2)
課程名稱
系專門課程
系共同必修(47 學分)
1R(4)
行政學
1R(4)
政治學
1R(3)
中華民國憲法
1R(4)
社會學
2R(4)
行政法
2R(4)
經濟學
2R(2)
人事行政
2R(2)
地方政府與政治
2R(4)
社會科學研究法
3R(2)
市政學
3R(3)
公共政策
3R(2)
非營利組織與現代社會
3R(3)
公共管理
3R(2)
公共事務實習
4R(2)
組織理論
4R(2)
財務行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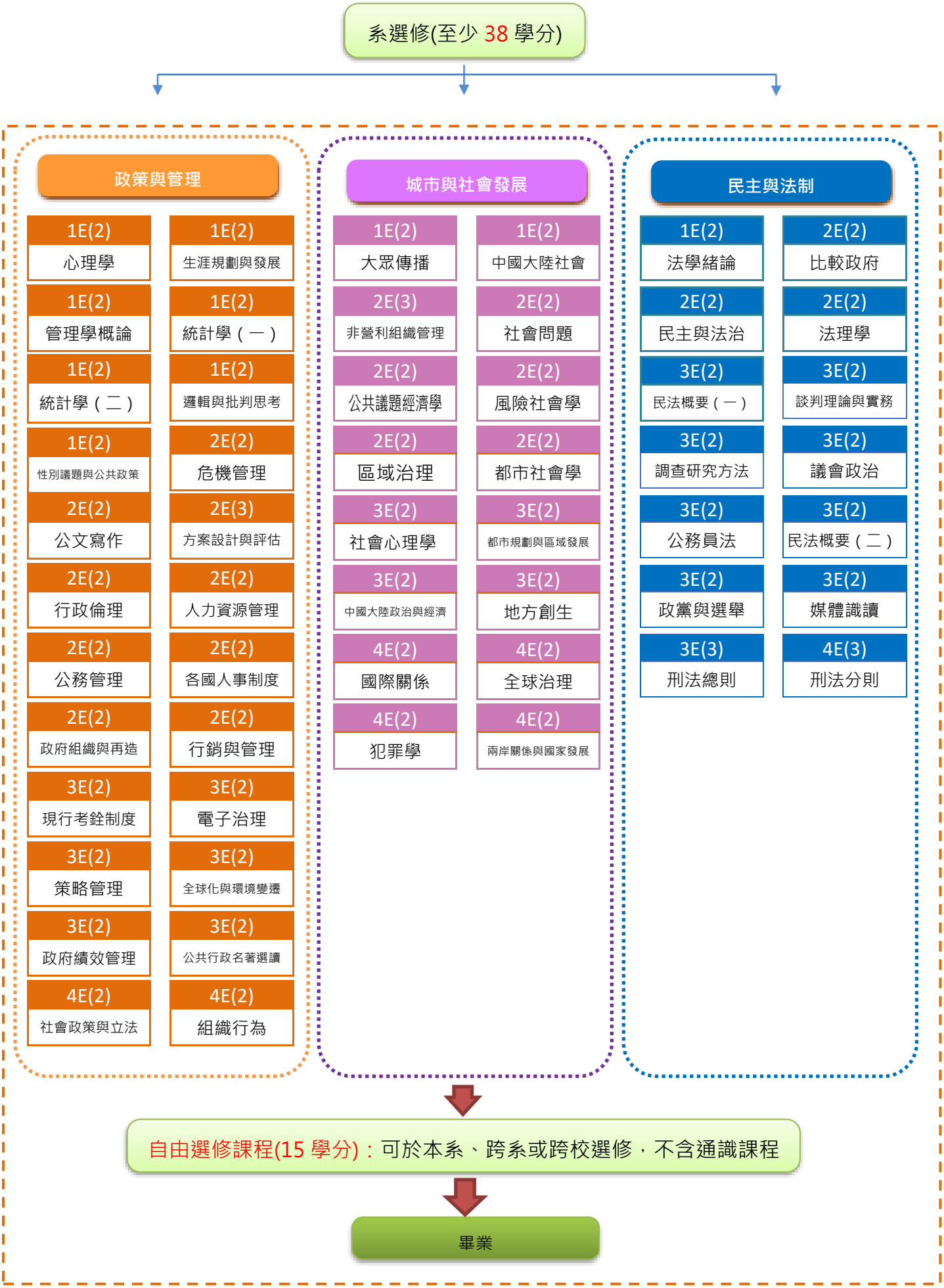
系選修(至少 38 學分)
政策與管理
1E(2) 心理學
1E(2) 生涯規劃與發展
1E(2) 管理學概論
1E(2) 統計學（一）
1E(2) 統計學（二）
1E(2) 邏輯與批判思考
1E(2) 性別議題與公共政策
2E(2) 危機管理
2E(2) 公文寫作
2E(3) 方案設計與評估
2E(2) 行政倫理
2E(2) 人力資源管理
2E(2) 公務管理
2E(2) 各國人事制度
2E(2) 政府組織與再造
2E(2) 行銷與管理
3E(2) 現行考銓制度
3E(2) 電子治理
3E(2) 策略管理
3E(2) 全球化與環境變遷
3E(2) 政府績效管理
3E(2) 公共行政名著選讀
4E(2) 社會政策與立法
4E(2) 組織行為
城市與社會發展
1E(2) 大眾傳播
1E(2) 中國大陸社會
2E(3) 非營利組織管理
2E(2) 社會問題
2E(2) 公共議題經濟學
2E(2) 風險社會學
2E(2) 區域治理
2E(2) 都市社會學
3E(2) 社會心理學
3E(2) 都市規劃與區域發展
3E(2) 中國大陸政治與經濟
3E(2) 地方創生
4E(2) 國際關係
4E(2) 全球治理
4E(2) 犯罪學
4E(2) 兩岸關係與國家發展
民主與法制
1E(2) 法學緒論
2E(2) 比較政府
2E(2) 民主與法治
2E(2) 法理學
3E(2) 民法概要（一）
3E(2) 談判理論與實務
3E(2) 調查研究方法
3E(2) 議會政治
3E(2) 公務員法
3E(2) 民法概要（二）
3E(2) 政黨與選舉
3E(2) 媒體識讀
3E(3) 刑法總則
4E(3) 刑法分則
自由選修課程(15 學分)：可於本系、跨系或跨校選修，不含通識課程
畢業

4.修課須知

(1)**本校校共同必修**：含服務學習 0 學分、體育課程 0 學分與通識教育課程 28 學分【包括共同必修 8 學分(包括國文 4 學分，英文 4 學分)、分類選修 16-18 學分(含「藝術與美感」、「公民素養與社會探索」、「人文與文化思考」及「自然、生命與科技」四大領域，各領域至少 4 學分)、共同選修 2-4 學分】。另學生於畢業前須修習通識選修「資訊應用與設計類課群」課程至少 2 學分，以下兩類學生①資訊科學系學生，②於大學期間已取得程式設計相關課程學分之學生，得檢具成績單與課程大綱，逕向通識中心提出免修資格申請，業經審核通過准予免修。

(2)**必修學分**：學生須於本系所開設必修課程中，修習 47 學分。

(3)**選修學分**：學生須於本系所開設之群組選修課程中，修習至少 38 學分；另得修習自由選修課程(可於本系、跨系或跨校選修，但不含通識課程)15 學分。

(4)**公共事務實習**：學生須至政府機關或社會團體組織完成至少 144 小時之公共事務實習。

(5)學生修畢以上規定課程達 128 學分（校共同必修 28 學分，系必修 47 學分，選修 53 學分)，並依規定取得學習護照認證（相關規定詳見七、學習護照實施計畫)，成績及格，始得畢業。

5.課程特色

(1)以都會創新治理之公共事務為主軸

為因應臺北市政府未來對市政管理與發展人才之需求，以及配合本校「都會特色創新大學」的發展目標，故本系課程規劃乃以「都會創新治理之公共事務」為主軸，並分出「政策與管理」、「城市與社會發展」、「民主與法治」三項核心群組，力求培養解決城市公共事務之能力以及與實務結合。

(2)以培育公共事務人才為目標

基於本系之設置理念，提供公共治理相關之人才培育課程，並有鑑於民間組織於社會脈動中扮演之地位愈趨重要，故本系亦相當重視非營利組織人才之培育，鼓勵同學除系內專業課程之修習外，主動參與相關之非營利組織相關實習活動。本系課程設計期能使學生在學期間習得處理公共事務之基本專業能力，並協助其具備公共事務人才之基本特質。

(3)以市政資源為實務課程教材

基於本校隸屬於臺北市政府之特性，本系課程結構具結合臺北市政府資源之優勢，故特與臺北市政府簽定公共事務實習課程合約，提供本系學生至臺北市政府實習之寶貴經驗，不僅可深入了解政府部門業務之運作與推行，更可

獲得在實務與理論上相互印證之機會，有助於培育具實務經驗之人才。

(4)以課程多元化為教學導向

為提供學生更為多元及具專業領域之課程，本系設有相關群組選修課程。期望學生於就學期間即可接觸多元面向之課程，不僅為學生拓展學習之視野，更奠定學生專業領域之良好知能，進而朝向成為專業人才為目標。

(5)以學習護照增進學生總體能力

為增進學生三大核心能力之培養，本系特設置學習護照之制度，可藉由學習護照之協助，鼓勵學生全能發展，可提供學生更為整體之學習面向，亦使學生積極參與社會暨公共事務領域之相關學習活動。

四、必修科目(共 47 學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年級	必修	行政學	Introduction to Public Administration	2	2	2	2	
		政治學	Political Science	2	2	2	2	
		中華民國憲法	Constitut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3	0	3	0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社會學	Sociology	2	2	2	2	
		學習護照（一）	Learning Credit (1)	0	0	0	2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二年級	必修	行政法（一）（二）	Administrative Law (1)(2)	2	2	2	2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經濟學	Economics	2	2	2	2	
		社會科學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in Social Sciences	2	2	2	2	
		人事行政	Public Personnel Administration	2	0	2	0	
		地方政府與政治	Local Government and Politics	0	2	0	2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學習護照（二）	Learning Credit (2)	0	0	0	2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共同必修	服務學習	Service-Learning	0	0	0	0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三年級	必修	公共政策	Public Policy	3	0	3	0	
		非營利組織與現代社會	Non-Profit Organization and Modern Society	2	0	2	0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公共管理	Public Management	0	3	0	3	
		市政學	City Politics and Administration	0	2	0	2	
		公共事務實習（一）（二）	Internship in Public Affairs (1)(2)	1	1	4	4	***總整課程**
		學習護照（三）	Learning Credit (3)	0	0	0	2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四年級		組織理論	Organization Theory	2	0	2	0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財務行政	Fiscal Administration	0	2	0	2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五、選修科目(至少 38 學分)

(一)年級科目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年級	選修	大眾傳播	Mass Communication	2	0	2	0	城市與社會發展
		心理學	Psychology	2	0	2	0	政策與管理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生涯規劃與發展	Career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2	0	2	0	政策與管理
		管理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Management	2	0	2	0	政策與管理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統計學(一)(二)	Statistics (1)(2)	2	2	2	2	政策與管理
		法學緒論	Introduction to Law	0	2	0	2	民主與法治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邏輯與批判思考	Logic and Critical Thinking	0	2	0	2	政策與管理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性別議題與公共政策	Gender Issues and Public Policy	0	2	0	2	政策與管理
		中國大陸社會	Society for Mainland China	0	2	0	2	城市與社會發展
二年級		危機管理	Crisis Management	2	0	2	0	政策與管理
		非營利組織管理	Managing Nonprofit Organization	3	0	3	0	城市與社會發展
		社會問題	Social Problems	2	0	2	0	城市與社會發展
		公共議題經濟學	The Economics of Public Issues	2	0	2	0	城市與社會發展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公文寫作	Documentary Official	2	0	2	0	政策與管理
		風險社會學	Risk Society	2	0	2	0	城市與社會發展
		區域治理	Regional Governance	2	0	2	0	城市與社會發展
		方案設計與評估	Program Design and Evaluation	3	0	3	0	政策與管理
		行政倫理	Administrative Ethics	2	0	2	0	政策與管理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0	2	0	2	政策與管理
		比較政府	Comparative Government	0	2	0	2	民主與法治
		民主與法治	Democracy and Legislation	0	2	0	2	民主與法治
		公務管理	Office Management	0	2	0	2	政策與管理
		各國人事制度	Foreign Personnel Systems	0	2	0	2	政策與管理
		政府組織與再造	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and Reinventing	0	2	0	2	政策與管理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年級	選修	行銷與管理	Marketing and Management	0	2	0	2	政策與管理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都市社會學	Urban Sociology	0	2	0	2	城市與社會發展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法理學	Jurisprudence	0	2	0	2	民主與法治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三年級		現行考銓制度	Current Civil Service System	2	0	2	0	政策與管理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社會心理學	Social Psychology	2	0	2	0	城市與社會發展
		都市規劃與區域發展	Urban Planning and Regional Development	2	0	2	0	城市與社會發展
		民法概要（一）	Summary of Civil Law (1)	2	0	2	0	民主與法治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電子治理	E-Governance	2	0	2	0	政策與管理
		策略管理	Strategic Management	2	0	2	0	政策與管理
		談判理論與實務	Negotiation Theory and Practice	2	0	2	0	民主與法治
		全球化與環境變遷	Globalization and Environmental Change	2	0	2	0	政策與管理
		調查研究方法	Survey Research Method	2	0	2	0	民主與法治
		議會政治	Legislative Politics	0	2	0	2	民主與法治
		政府績效管理	Government Performance Management	0	2	0	2	政策與管理
		公務員法	Law of Public Servants	0	2	0	2	民主與法治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民法概要（二）	Summary of Civil Law (2)	0	2	0	2	民主與法治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政黨與選舉	Political Parties and Elections	0	2	0	2	民主與法治
		公共行政名著選讀	Selected English Readings in Public Adiministration	0	2	0	2	政策與管理
		媒體識讀	Media Literacy	0	2	0	2	民主與法治
		中國大陸政治與經濟	Politics and Economy for Mainland China	0	2	0	2	城市與社會發展
		刑法總則	Criminal Law - General Principles	0	3	0	3	民主與法治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地方創生	Regional Revitalization	0	2	0	2	城市與社會發展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四年級		國際關係	International Affairs	2	0	2	0	城市與社會發展
		全球治理	Global Governance	2	0	2	0	城市與社會發展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年級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四年級	選修	社會政策與立法	Social Policy and Social Legislation	2	0	2	0	政策與管理
		犯罪學	Criminology	2	0	2	0	城市與社會發展
		組織行為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0	2	0	2	政策與管理
		兩岸關係與國家發展	Cross Strait Relations and National Development	0	2	0	2	城市與社會發展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刑法分則	Criminal Law - Kinds of Offenses	0	3	0	3	民主與法治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二）群組科目

群組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數	開課學期	備　　註
政策與管理	心理學	Psychology	2	一上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生涯規劃與發展	Career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2	一上	
	管理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Management	2	一上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統計學（一）	Statistics(1)	2	一上	
	統計學（二）	Statistics(2)	2	一下	
	邏輯與批判思考	Logic and Critical Thinking	2	一下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性別議題與公共政策	Gender Issues and Public Policy	2	一下	
	危機管理	Crisis Management	2	二上	
	公文寫作	Documentary Official	2	二上	
	方案設計與評估	Program Design and Evaluation	3	二上	
	行政倫理	Administrative Ethics	2	二上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2	二下	
	公務管理	Office Management	2	二下	
	各國人事制度	Foreign Personnel Systems	2	二下	
	政府組織與再造	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and Reinventing	2	二下	

群組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數	開課學期	備　　註
政策與管理	行銷與管理	Marketing and Management	2	二下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現行考銓制度	Current Civil Service System	2	三上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電子治理	E-Governance	2	三上	
	策略管理	Strategic Management	2	三上	
	全球化與環境變遷	Globalization and Environmental Change	2	三上	
	政府績效管理	Government Performance Management	2	三下	
	公共行政名著選讀	Selected English Readings in Public Adiministration	2	三下	
	社會政策與立法	Social Policy and Social Legislation	2	四上	
	組織行為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2	四下	
城市與社會發展	大眾傳播	Mass Communication	2	一上	
	中國大陸社會	Society for Mainland China	2	一下	
	非營利組織管理	Managing Nonprofit Organization	3	二上	
	社會問題	Social Problems	2	二上	
	公共議題經濟學	The Economics of Public Issues	2	二上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風險社會學	Risk Society	2	二上	
	區域治理	Regional Governance	2	二上	
	都市社會學	Urban Sociology	2	二下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社會心理學	Social Psychology	2	三上	
	都市規劃與區域發展	Urban Planning and Regional Development	2	三上	
	中國大陸政治與經濟	Politics and Economy for Mainland China	2	三下	
	地方創生	Regional Revitalization	2	三下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國際關係	International Affairs	2	四上	
	全球治理	Global Governance	2	四上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犯罪學	Criminology	2	四上	
	兩岸關係與國家發展	Cross Strait Relations and National Development	2	四下	創新治理學分學程

群組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數	開課學期	備　　註
民主與法治	法學緒論	Introduction to Law	2	一下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比較政府	Comparative Government	2	二下	
	民主與法治	Democracy and Legislation	2	二下	
	法理學	Jurisprudence	2	二下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民法概要（一）	Summary of Civil Law (1)	2	三上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談判理論與實務	Negotiation Theory and Practice	2	三上	
	調查研究方法	Survey Research Method	2	三上	
	議會政治	Legislative Politics	2	三下	
	公務員法	Law of Public Servants	2	三下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民法概要（二）	Summary of Civil Law (2)	2	三下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政黨與選舉	Political Parties and Elections	2	三下	
	媒體識讀	Media Literacy	2	三下	
	刑法總則	Criminal Law - General Principles	3	三下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刑法分則	Criminal Law - Kinds of Offenses	3	四下	公務法律學分學程

六、輔系及雙主修課程

（一）輔系課程

修讀本系為輔系者：1. 至少應選讀本系所開設必修科目中之 20 學分。

2. 至少應選讀本系所開設選修科目中之 10 學分。

（二）雙主修課程

修讀本系為另一主修學系者，須修讀本系所開設必修科目 47 學分，並完成學習護照認證點數至少 20 點。

七、學習護照實施計畫

（一）計畫目的

本系為鼓勵學生積極參與社會服務，促進多元學習，增進公共意識，擴展基本知能與公民素養，乃訂定本學習護照制度，將此制度納入畢業條件審查標準之一，並據以瞭解學生之整體學習成效。

（二）學習護照內容

1.本系學習護照以認證點數作為計算標準

(1)相關認證事項得以時數計算者，原則以一小時換算一點；未能以時數計算者，依本計畫之規定或由本系系務會議議決換算之。

(2)學生須在畢業前達認證點數 80 點，始能取得畢業資格。

(3)二年級轉學（系）生須於畢業前達認證點數 60 點；三年級轉學（系）生須於畢業前達認證點數 40 點。二年級轉學(系)生僅需修畢學習護照(二)、（三）課程；三年級轉學（系）生則僅需修畢學習護照（三）課程即可。

(4)雙主修之學生須達認證點數 20 點（不限項目），始能取得畢業資格。

(5)學生於大一至大三期間，每學年認證點數至少須達 4 點，大四得不須認證點數。如大四要認證點數，認證項目不限。

2.學習護照認證項目及計點規定

(1)有關認證項目包括下列各項：

A.學術活動：依實際情況核給點數。

B.服務學習：一學年最高核給 20 點。

C.課外活動：一學年至少須取得 4 點。

D.獲獎紀錄：依實際情況核給點數。

E.證照紀錄：依實際情況核給點數。

(2)學生學習護照認證項目與點數細目表。(詳見附錄一)

3.學習護照申請認證流程（詳見附錄二）

(1)申請學術活動、獲獎紀錄或證照紀錄認證點數時，須填寫活動審核表，持證明、證書（或獎狀）送系辦，並自行提出欲認證之點數，經系辦核可或送系務會議審議核予點數，後續自行至學生 EP 系統上傳登錄。

(2)申請課外活動認證點數時，持活動審核表參與活動後，最遲須於期末前一周或活動結束後兩周內，將審核表送導師（或系辦）核可，後續自行至學生 EP 系統上傳登錄。

4.學習護照認證審驗

(1)學生須將上傳之檔案統一檔名，並將檔案傳給班代，且須於期末前一周，從學生 EP 系統列印出個人履歷表交予班代，俟班代收齊後，連同電子檔資料送系辦檢核。

(2)各班導師應隨時掌握學生學習進度與狀況，並適時予以輔導與協助，以促其達到認證點數。

(3)本系每學年下學期訂有「學習護照」必修課程，學生須於期末前一周，完成當學年度之各項最低認證點數，逾期未完成者，當學期之「學習護照」必修課程不予合格。

5.特殊情況

學生如為特殊生或有赴國外擔任交換生及其他特殊情況者，得依個別情形，由學生事先申請，經系務會議同意後予以減免相關認證項目點數或得於次學年、次學期補齊相關認證點數。

附錄一 學習護照認證項目與點數細目表

認證項目（學生EP系統項目）	認證內容	認證點數	備　　註
課外活動	參與校內外舉辦之學術研討會、工作坊與研習營等	每小時核給1點	撰寫心得至少150字，將導師核可後之審核表連同活動相關內容(如議程表或演講訊息）拍照（須清晰）或掃描，上傳至學生EP系統。
	參與校內外舉辦之專題講座	每小時核給1點	撰寫心得至少150字，將導師核可後之審核表連同活動相關內容(如議程表或演講訊息）拍照（須清晰）或掃描，上傳至學生EP系統。
	參與本系或系學會所舉辦之全系性校內外活動	1.參與本系校外教學參訪活動，每次核給4點。 2.參與系學會舉辦之活動者核給2點，擔任工作人員者另依「系學會舉辦活動學習護照點數核定標準」核給。	1.一學年至少須取得4點。 2.將系辦或系學會公告之核定表上傳至學生EP系統。 3.將系辦或系學會核可後之審核表，上傳至學生EP系統。
	協助本系或系學會之服務事項	由系辦或系學會會長提出建議核給點數，系辦或系主任確定後直接核給點數。	
	擔任班級幹部	班代10點、副班代4點、其他幹部3點。	由學校直接匯入資料，無須上傳資料。
	參與系級學生組織	系學會會長核給10點、副會長7點、幹部5點，相關名單由系學會統一提交系主任後直接核給點數。	將系學會公告之核定表上傳至學生EP系統
	參與本校相關學生組織（包括學生自治組織、宿舍幹部、畢聯會、學生議會等）	每一組織每學期核給3點。另擔任社(會)長核給10點、副社（會）長7點、幹部5點。	1.將導師核可後之審核表拍照（須清晰）或掃描，上傳至學生EP系統。 2.學生議會議員視同幹部。
	參與校內外創辦之社團活動	每一社團每學期核給3點。另擔任社長，核給10點、副社長7點、幹部5點。	將導師核可後之審核表拍照(須清晰)或掃描，上傳至學生EP系統。
	學生至國外交流	交流一學期者可直接扣除10點之點數；交流一學年者,可直接扣除20點之點數。	1.由系辦核可。 2.交流期間如有額外申請點數不予認證。
	參與短期國際交流活動	每次活動最高核給上限10點	同學需先自行提出欲認證之點數,再經系務會議認可。
	報名公務人員考試，並實際參加考試者	每次核給10點	將導師核可後之審核表拍照(須清晰)或掃描，上傳至學生EP系統。
	報名研究所，並實際參加考試者	核給10點，每學年度僅得申請1次。若考取正取者另核給20點，備取者另核給5點。	將導師核可後之審核表連同准考證或錄取證明拍照（須清晰）或掃描，上傳至學生EP系統。
	申請科技部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	核給10點，通過者核給30點。	由系辦核可
	擔任民意調查訪員	每服務達4小時核給1點，一學期最高核給18點。	由系辦核可
	擔任計畫研究助理	每任滿3個月核給5點	由系辦核可
服務學習	參與校外義工志工等服務事項（不含學校之服務學習課程）	每小時核給1點,一學年最高核給20點。	撰寫心得至少 150 字或附上服務照片兩張,將導師核可後之審核表拍照(須清晰)或掃描，上傳至學生EP系統。
	擔任校內課堂小老師		1.活動單位認證由該課程之老師簽章，或附上學校認證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單」。 2.撰寫心得至少150字或附上服務照片兩張，將導師核可後之審核表拍照(須清晰）或掃描，上傳至學生EP系統。

認證項目（學生EP系統項目）	認證內容	認證點數	備　　註
獲獎紀錄	獲校內外各項競賽優異獎項	1.校內競賽獲獎2~8點 2.校外地區性競賽獲獎4~12點。 3.校外全國性競賽獲獎8~14點。	1.提出申請時,需先自行提出欲認證之點數，再經系務會議認可。 2.將活動審核表及相關獎狀或資料上傳至學生EP系統。
證照紀錄	獲校內外各項藝能或語言能力學習及格證書	英語能力測驗、韓國語能力測驗及日本語能力試驗依各等級與級別核給點數。	將活動審核表及相關證書上傳至學生 EP系統
	獲具有法定機構認證之專業能力證件（不含學程）	核予標準為2~12點，	1.提出申請時,需先自行提出欲認證之點數，再經系務會議認可。 2.將活動審核表及相關證書上傳至學生EP系統。
	公務人員考試錄取者	公務人員最高核給30點，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及格者最高核給20點。	將活動審核表及錄取證明上傳至學生 EP系統
學術活動	發表學術論文	核予標準為10~30點	1.由系務會議視期刊性質核給點數。 2.將活動審核表及論文上傳至學生EP系統。

附錄二 學習護照申請認證流程



臺北市立大學創新治理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一、本學程理念

隨著全球化效應的快速發酵，結合各種經濟、科技、社會變遷的影響，新的公共議題所牽涉的範疇、領域、甚至是政策行為者都顯得複雜許多，從而使得公共事務呈現跨領域性質的內涵。從當代行政學理論的討論中可以發現，跨域性公共事務或公共議題的「域」不只強調地理區域的超溢現象或轄區的越權行為，在理論層面上，其實涉及了另一種治理領域的跨越與因應治理需求的處理機制。本學程主要目的在於提供「創新治理」思維，發展符合現今政府治理需求之學術研究成果，並教育相關人才。以跨域性公共事務或公共議題為核心，結合公共行政、非營利組織與管理、都市及區域發展與經濟、兩岸與國際政治經濟、社會變遷與社會福利、產業經濟與發展等專業，推動跨領域教學與研究。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課程目標

1. 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擴展領域的機會，強化學生以公共事務管理的紮實基礎，結合學生既有專長及相關人文學科知能，透過科際整合課程培育學生從不同領域切入公共事務，形塑運用「跨域合作」與「公私協力」思維模式的專業能力。
2. 面對近年來職場競爭日益增加，本學程提供學生廣博的跨學科訓練，課程科際化與全球化，理論與實務並重，不論在公部門、非營利組織、社區組織，甚至是企業部門，皆能使學生成為具有專業、人文素養與國際競爭力之管理人才。

（二）課程特色

1. 具跨領域及整合之特性：本課程結合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教育學系、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視覺藝術學系、歷史與地理學系及通識教育中心等優質之師資基礎，以提供學生跨領域的整合課程內涵，有助於提升學生創新政府治理之知能。
2. 具實習性及強調做中學：本課程內容重視「公共事務實習經驗」，希冀讓學生以親身經驗強化對公共事務領域學理的深刻認識，將透過「非營利組織與現代社會」之必修課程，提供移地教學與志願服務之實習機會，進行短期的工作體驗及研究訓練，以期增進同學對於非營利組織的內涵、組織運作及其對公共政策影響的認識，使理論能檢驗實務操作，實務又能回饋充實理論，以達成教研相長的紮實訓練。

三、核心能力

（一）具備科際整合的公共事務管理知識與執行技能。

（二）具備社會關懷與人文素養的內化道德情操

（三）具備公部門、非營利組織與私人企業組織之就業競爭能力

四、修業規定與選課須知

(規定在跨系所學程設置要點)

五、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總計
6	12	18

六、必修課程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管理學概論 或 管理學 或 行政組織管理概論	Introduction to Management Administration Organization Management	2	2	可選擇修讀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管理學概論課程，或教育學系管理學概論課程，或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管理學課程，或天母校區通識課程
行銷與管理 或 行銷管理 或 行銷設計 或 行銷學	Marketing and Management, Public Policy Marketing, Marketing	2	2	可選擇修讀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行銷與管理課程，或教育學系行銷管理課程，或視覺藝術學系行銷設計課程，或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行銷學課程
非營利組織與現代社會	Non-Profit Organization and Modern Society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七、選修科目（至少 12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邏輯與批判思考	Logic and Critical Thinking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都市社會學	Urban Sociology	2	2	可選擇修讀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都市社會學課程，或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都市社會學課程
公共議題經濟學	The Economics of Public Issues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區域治理	Regional Governance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組織理論	Organization Theory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地方創生	Regional Revitalization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全球治理	Global Governance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兩岸關係與國家發展	Cross Strait Relations and National Development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創意學習活動設計與領導	Design and Implementation of Creative Learning Activities	2	2	教育學系課程
財務管理	Financial Management	2	2	教育學系課程
創造心理學	Creative Psychology	2	2	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課程
創意開發設計	Creative Development Design	2	2	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課程
文教創意產業管理與行銷	Management and Marketing for the Cutural and Creative Industry	2	2	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課程
文創產業議題分析	Issues of Cultural Creative Industry	3	3	視覺藝術學系課程
品牌與創業	Brand and Entrepreneurship	3	3	視覺藝術學系課程
創意方法	Methods of Creativity	2	2	視覺藝術學系課程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創意設計 I	Creative Design I	3	4	視覺藝術學系課程
社會影響評估概論	Evaluation of Social Impacts (Effects)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環境政策與管理	Environmental Policy and Management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都市計畫與區域發展	Urban Planning and Regional Development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課程
公民參與及公共事務	Citizen Participation and Public Affairs	2	2	博愛校區通識課程
網路與民主	Internet and Democracy	2	2	博愛校區與天母校區通識課程
民主政治與媒體素養	Democracy by Law and Media literacy	2	2	博愛校區通識課程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天母校區通識課程
公共事務與生活	Public Affairs and Life	2	2	天母校區通識課程
公共事務概論		2	2	天母校區通識課程

臺北市立大學公務法律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一、本學程理念

本「公務法律學分學程」旨在提供學生跨學域並具整合性之學習環境，提供學生多元就業選擇，期使學生在修習本學程後，具高普考、初等考試、地方特考、司法特考、一般警察特考，以及國營事業考試等之基本知識，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課程目標

1. 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擴展領域的機會，強化公務法律的基礎，結合學生既有專長及相關人文學科知能，透過科際整合課程培育學生從不同領域切入國家公職、國營事業以及法務行政，形塑運用「法律知能」思維模式的專業能力。
2. 國家公職、國營事業以及法務行政對於法律素養之要求日益增加，本學程透過跨學科訓練，培養學生成為具備職場法律知能之管理人才。

（二）課程特色

本課程結合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教育學系及心理與諮商學系等優質之師資基礎，以提供學生跨領域的整合課程內涵，在國家公職、國營事業以及法務行政等職場領域，讓學生具高普考、初等考試、地方特考、司法特考、一般警察特考、國營事業以及法務行政人員考試等之基本法律知識，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

三、核心能力

（一）具備科際整合的公共事務管理知識與執行技能。

（二）具備社會關懷與人文素養的內化道德情操。

（三）具備公部門、非營利組織與私人企業組織之就業競爭能力。

四、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總計
7	13	20

五、必修課程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考試類別	備註
中華民國憲法	Constitut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2	3	國家公職、國營事業及法務行政考試基礎課程	修讀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中華民國憲法3學分，可抵本學分學程2學分
行政法（一）（二）	Administrative Law(1)(2)	3	4		修讀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行政法4學分，可抵本學分學程3學分
法學緒論	Introduction to Law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六、選修科目（至少 13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考試類別	備註
民法概要（一）	Summary of Civil Law (1)	2	2	一般行政、一般民政、人事行政、戶政、書記官、(台電中油）政風/法務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民法概要（二）	Summary of Civil Law (2)	2	2	戶政、法制、書記官、地政、(台電中油)政風/法務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刑法總則	Criminal Law - General Principles	3	3	一般行政、一般民政、人事行政、法制、書記官、法警、監所管理員、行政警察、(台電中油）政風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刑法分則	Criminal Law - Kinds of Offenses	3	3	法制、書記官、法警、監所管理員、行政警察、(台電中油）政風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現行考銓制度	Current Civil Service System	2	2	人事行政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法理學	Jurisprudence	2	2	國家公職、國營事業及法務行政考試基礎課程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公務員法	Law of Public Servants	2	2	法律廉政、財經廉政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地方政府與政治	Local Government and Politics	2	2	一般民政、戶政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課程
教育行政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3	3	教育行政	教育學系課程
比較教育	Comparative Education	3	3	教育行政	教育學系課程
教育心理學（含學習心理學）	Educational Psychology	3	3	人事行政、教育行政	心理與諮商學系課程
心理學	Psychology General Psychology	2	2	人事行政、財經廉政	可選擇修讀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心理學課程，或心理與諮商學系普通心理學課程

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
公共事務學碩士班課程架構

一、本班理念

（一）在日新月異的現代化社會中，為因應科技化的時代，如何增進政府組織與治理的效能，乃成為亟須深入探討的試題，尤其有關政府組織、行政管理與公共政策，此等均攸關行政行為之良窳，而影響人民權益至鉅，乃須具備相當的理論基礎與邏輯思辨，始能有效轉化為實務執行之層面，尤其在今日政府基於「為人民服務」的政府角色，公共事務之管理者更須具相當的學術素養與職能，此乃為何近年來全國各大學校院陸續成立與公共行政有關系所的原因。本碩士班的設置理念，乃係基於大學部公共事務相關教學的進階研究。

（二）本校為配合教育部師範校院轉型，於民國 95 年設立「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目的在於培育公共事務人才，成為本校第一個非以師培為目的之學系，本系碩士班的設置，俾使在大學部之外，得有延伸教學，並進一步提高學術研究的機會，以建構成本系發展的完整性與系統。

（三）本系體認到現代社會多元發展與未來國家發展需求，及研究所須以專業能力培養職能導向與研究能力相結合的目標，因此除培養學生在公共事務領域的專業與研究能力外，更希望以培育政府機關（包括公職與約聘僱人員）與非營利組織人才為目標，配合國家發展的脈動。除此之外，本系希冀協助本校發展成學校附近中央政府與臺北市政府各行政機關的「學習與在職訓練中心」，成為附近相關政府機關官員充實本職學能的場域。同時引進外界資源，訓練現有與未來「公職人才」，培養本校校友未來在社會各界的人脈，以利未來畢業生的謀職發展。再者，由於本校地處交通便利，碩士班的設置，俾利鄰近政府機關公務員就近進修之便。

二、教育目標

（一）本班教育目標

1. 教學目標：

   培養研究生具備民主法治素養及公共事務政策規劃之知能。

2. 研究目標：

   鼓勵研究生多元學習，促進學術交流活動，提升論述與研究能力。

3. 發展目標：

   增進研究生適應職場之需求，輔導其工作知能與生涯發展。

（二）本班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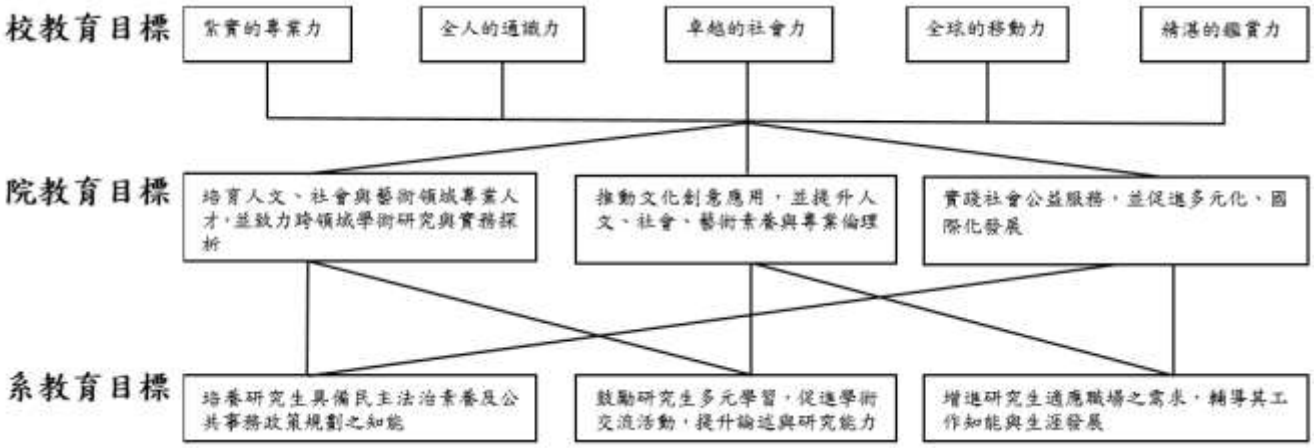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班核心能力

1. 培養公共事務與法制之學術研究能力。
2. 培養公共組織與管理之學術研究能力。
3. 培養公共政策與民意之學術研究能力。

（二）本班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關聯表

核心能力 ＼ 教育目標		教育目標		
		教學目標	研究目標	發展目標
核心能力	培養公共事務與法制之學術研究能力	●	●	●
	培養公共組織與管理之學術研究能力	●	●	●
	培養公共政策與民意之學術研究能力	●	●	●

註：●代表主要關聯

（三）課程規劃

本碩士班以培育政府部門與非營利部門的規劃、經營與評估，並輔以法律、民意調查、中國大陸政治經濟、公共管理等專長的公共事務人才為主，另培養研究生關懷社會及具備公民事務之思維；此外，並設計專題演講與研討會活動、發表論文及參與公共事務實習等動態實務課程，使學生達到理論與實務結合；課程與外部參與併行的模式，俾得以確實達到本班的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1.課程特色

(1)融入風險社會概念，奠定公共治理與政策規劃之學能

基於現代化社會充滿不確定因素，本班課程乃融入風險社會相關課程，期使學生認識社會現象，以奠定公共政策規劃與公共治理之研究，進而具備全方位的整合能力，培養公共事務之專業人才。

(2)課程內容兼具專業性與多元化

為提供研究生更為多元及具專業領域之課程，本班規劃「公共事務與法制」、「公共組織與管理」、「公共政策與民意」、「市政規劃與發展」及「研究方法」等五種人才培育課程。課程內容一方面涵蓋多元面向之課程，以拓展學習視野，另方面兼顧專業領域，期能培育為專業人才，以符合現代社會多元與個人專業領域養成之需求。

(3)動態課程與實際參與之教學強化

本班除了相關課程之修讀外，更融入相關動態課程與提供學生實地參與機會，包括每學期必須參加專題講座及研討會，並應發表論文；此外，更承接本系大學部公共事務實習之經驗與基礎，提供學生進入臺北市政府（或其他政府相關及非營利組織）實習，可在課程之理論基礎外，能真正具有親臨觀摩了解公共政策運作、公共治理與規畫動態教學，增加同學的學習效果，有效達成教學、研究發展的教育目標。

2.學分規劃表

課程類別	所專門課程	總計
必　　修	16	16
選　　修	20	20
合　　計	36	36

3. 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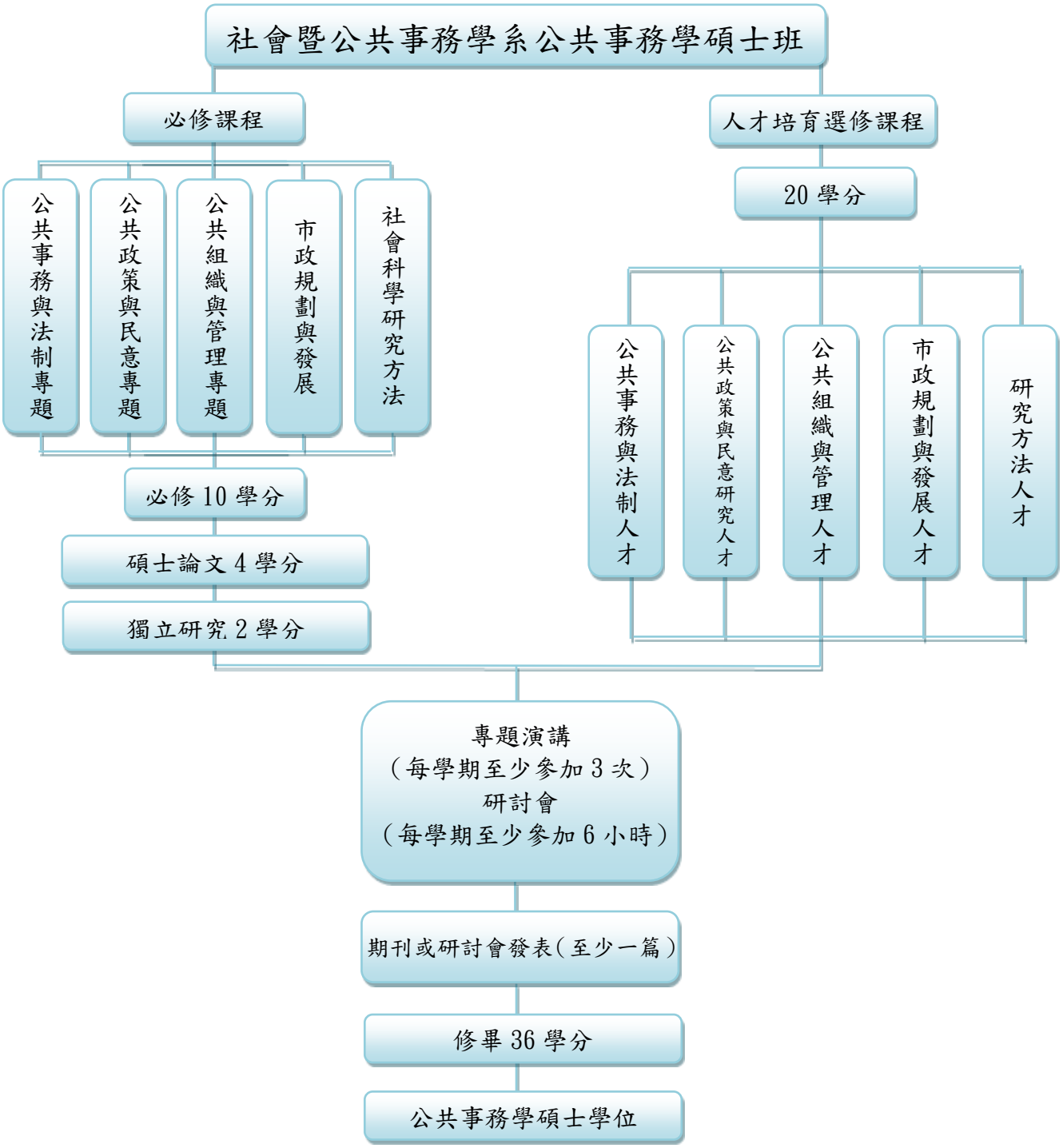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公共事務學碩士班
必修課程
公共事務與法制專題
公共政策與民意專題
公共組織與管理專題
市政規劃與發展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必修 10 學分
碩士論文 4 學分
獨立研究 2 學分
人才培育選修課程
20 學分
公共事務與法制人才
公共政策與民意研究人才
公共組織與管理人才
市政規劃與發展人才
研究方法人才
專題演講
（每學期至少參加 3 次）
研討會
（每學期至少參加 6 小時）
期刊或研討會發表（至少一篇）
修畢 36 學分
公共事務學碩士學位

4. 課程模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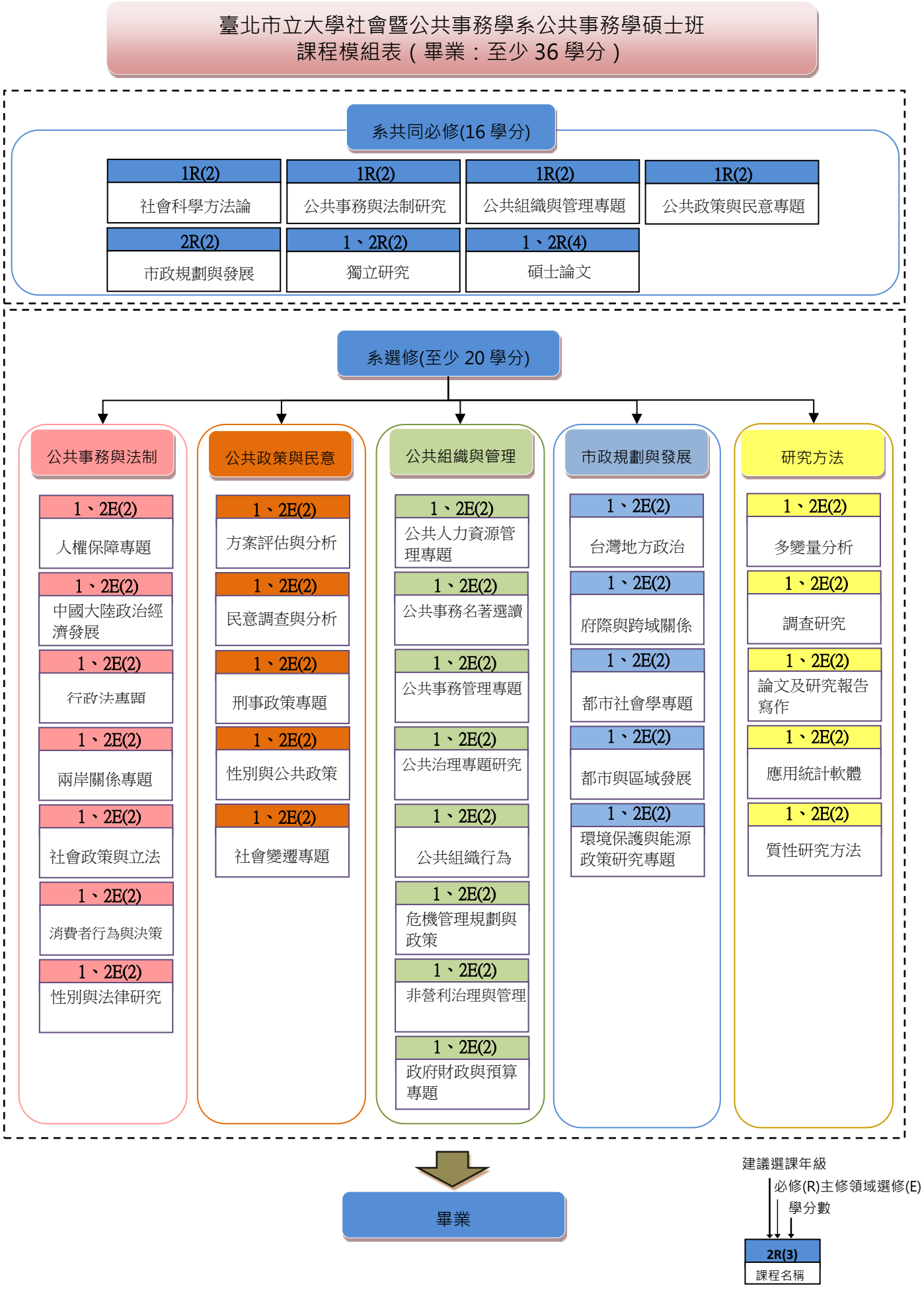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公共事務學碩士班
課程模組表（畢業：至少 36 學分）
系共同必修(16 學分)
1R(2) 社會科學方法論
1R(2) 公共事務與法制研究
1R(2) 公共組織與管理專題
1R(2) 公共政策與民意專題
2R(2) 市政規劃與發展
1、2R(2) 獨立研究
1、2R(4) 碩士論文
系選修(至少 20 學分)
公共事務與法制
1、2E(2) 人權保障專題
1、2E(2) 中國大陸政治經濟發展
1、2E(2) 行政法專題
1、2E(2) 兩岸關係專題
1、2E(2) 社會政策與立法
1、2E(2) 消費者行為與決策
1、2E(2) 性別與法律研究
公共政策與民意
1、2E(2) 方案評估與分析
1、2E(2) 民意調查與分析
1、2E(2) 刑事政策專題
1、2E(2) 性別與公共政策
1、2E(2) 社會變遷專題
公共組織與管理
1、2E(2) 公共人力資源管理專題
1、2E(2) 公共事務名著選讀
1、2E(2) 公共事務管理專題
1、2E(2) 公共治理專題研究
1、2E(2) 公共組織行為
1、2E(2) 危機管理規劃與政策
1、2E(2) 非營利治理與管理
1、2E(2) 政府財政與預算專題
市政規劃與發展
1、2E(2) 台灣地方政治
1、2E(2) 府際與跨域關係
1、2E(2) 都市社會學專題
1、2E(2) 都市與區域發展
1、2E(2) 環境保護與能源政策研究專題
研究方法
1、2E(2) 多變量分析
1、2E(2) 調查研究
1、2E(2) 論文及研究報告寫作
1、2E(2) 應用統計軟體
1、2E(2) 質性研究方法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2R(3)
課程名稱

5.選課須知

(1)本碩士班畢業修習學分不得少於36學分(含必修課程16學分、選修課程20學分)，並通過碩士論文口試，始得取得學位。

(2)第一、二學年每學期修課不得少於6學分，不得多於12學分。

(3)研究生於每學期須參加專題演講至少3場及研討會至少達6小時。

(4)須曾於學術期刊（設有審查制度）或研討會公開發表論文至少一篇。

(5)學生於提交論文計畫及論文考試申請時，不得於同一學期提出申請。惟若有特殊情形需於同一學期申請者，須事先提出申請，並同意除須符合原「須曾於學術期刊（設有審查制度）或研討會公開發表論文至少一篇」之規定外，另畢業前於學術期刊（設有審查制度）或研討會須額外再公開發表論文一篇，始得通過申請。同意後之論文計畫及論文考試之發表時間須間隔4個月以上。

(6)指導教授應以本校教師為原則,若為外校教授則須搭配本校一位教師協同指導。

(7)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四、必修科目（共16學分）

本課程的設計有幾個主要的目的,包括培養研究生的學術研究能力及本碩士班應具備的學術專長能力。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年級	社會科學方法論	Research Methodology for Social Sciences	2	0	2	0	
	公共事務與法制研究	The Study of Public Affairs and Law	2	0	2	0	
	公共組織與管理專題	The Study of Public Organization and Management	0	2	0	2	
	公共政策與民意專題	The Study of Public Policy and Public Opinion	0	2	0	2	
二年級	市政規劃與發展	City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2	0	2	0	
一二年級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1	1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2	2	

五、選修科目（至少20學分）

本班規劃有公共事務與法制、公共政策與民意、公共組織與管理、市政規劃與發展及研究方法五種人才培育選修課程。開課不分一、二年級，學生可自由選修。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 目 英 文 名 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公共事務與法制	人權保障專題	Human Rights Protection	2	2	
	中國大陸政治經濟發展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	2	
	行政法專題	Seminar on Administrative Law	2	2	
	兩岸關係專題	Seminar on Cross-strait Relations	2	2	
	社會政策與立法	Social Policy and Law	2	2	
	消費者行為與決策	Consumer Behavior and Decision Making	2	2	
	性別與法律研究	Gender and Law	2	2	
公共政策與民意	方案評估與分析	Program Evaluation and Analysis	2	2	
	民意調查與分析	Public Opinion Polls and Analysis	2	2	
	刑事政策專題	Seminar on Criminal Policy	2	2	
	性別與公共政策	Gender and Public Policy	2	2	
	社會變遷專題	Seminar on Social Change	2	2	
公共組織與管理	公共人力資源管理專題	Seminar on Public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2	2	
	公共事務名著選讀	Directed Readings on Public Affairs	2	2	
	公共事務管理專題	Seminar on Public Affairs Management	2	2	
	公共治理專題研究	Seminar on Public Governance	2	2	
	公共組織行為	Public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2	2	
	危機管理規劃與政策	Emergency Management Planning and Policy	2	2	
	非營利治理與管理	Nonprofit Management and Governance	2	2	
	政府財政與預算專題	Seminar on Government Finance and Budgeting	2	2	
市政規劃與發展	台灣地方政治	Local Politics in Taiwan	2	2	
	府際與跨域關係	Intergovernmental and Intersectoral Relations	2	2	
	都市社會學專題	Seminar on Urban Sociology	2	2	
	都市與區域發展	Urban and Regional Development	2	2	
	環境保護與能源政策研究專題	Seminar o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Energy Policy Research	2	2	
研究方法	多變量分析	Multivariate Analysis	2	2	
	調查研究	Survey Research	2	2	
	論文及研究報告寫作	Thesis and Research Paper Writing	2	2	
	應用統計軟體	Software for Applied Statistics	2	2	
	質性研究方法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2	2	

備註：群組選修課程同一門課在同一學年度只能開設一次。

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

一、設置理念

（一）在日新月異的現代化社會中，為因應科技化的時代，如何增進政府組織與治理的效能，乃成為亟須深入探討的試題，尤其有關政府組織、行政管理與公共政策，此等均攸關行政行為之良窳，而影響人民權益至鉅，乃須具備相當的理論基礎與邏輯思辨，始能有效轉化為實務執行之層面，尤其在今日政府基於「為人民服務」的政府角色，公共事務之管理者更須具相當的學術素養與職能，此乃為何近年來全國各大學校院陸續成立與公共行政有關系所的原因。

（二）在行政管理知識不斷提升的現代化社會，為提供各職場（如公職人員、各級學校教師、非營利組織工作者或其他社會人士等）日間忙於公務無暇進修者可充實相關知能，本碩士專班之申設，乃冀能經由其進修畢業後，充實行政管理相關知能，以達到自我提升，應付日益更新的工作挑戰，有助其在工作職場上的認知、學能與行政管理能力，對其適應工作環境乃至升遷管道，都將有所助益。

二、教育目標

（一）本班教育目標

1. 教學目標：

培養研究生具備法律與政治、政策與經濟及市政與社會之知能。

2. 研究目標：

鼓勵研究生多元學習，促進學術交流活動，提升論述與研究能力。

3. 發展目標：

增進研究生適應職場之進修需求，輔導其工作知能與生涯發展。

（二）本班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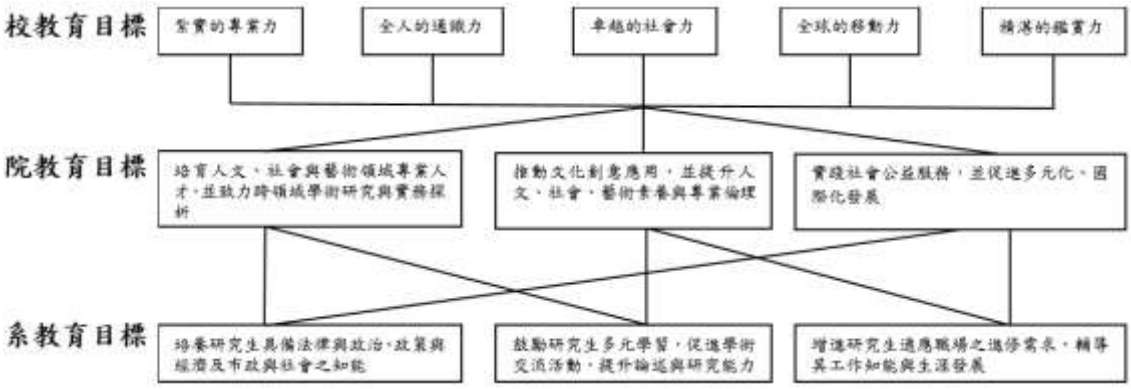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班核心能力

1. 公共事務應用能力。
2. 政治經濟分析能力。
3. 市政社會發展能力。

（二）本班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關聯表

核心能力 \ 教育目標		教育目標		
		教學目標	研究目標	發展目標
核心能力	公共事務應用能力	●	●	●
	政治經濟分析能力	●	●	●
	市政社會發展能力	●	●	●

註：●代表主要關聯

（三）課程架構

1. 課程目標

本碩士專班目的在於培育公共事務人才，俾使在大學部之外，得有延伸教學，並進一步提高學術研究的機會，以建構成本系發展的完整性與系統。另鑑於民主、法治、效能與管理乃當前及未來國家社會發展的基礎，因此，本課程的規劃，包括研究與統計之訓練思考，以奠定學術研究的基礎，而在其他專業課程之設計則以必修課程及群組選修課程，期使研究生一方面能有一般公民社會的認知與理解，另方面亦能依個人興趣與專長，選修相關課程，進行專業而深入之學術研究。

2. 課程特色

本碩士專班之課程設計，以培育政府部門與非營利部門、經營與評估，並輔以法律、民意調查、中國大陸政治經濟、公共管理等專長的公共事務人才為主，另培養研究生關懷社會及具備公民事務之思維。

3.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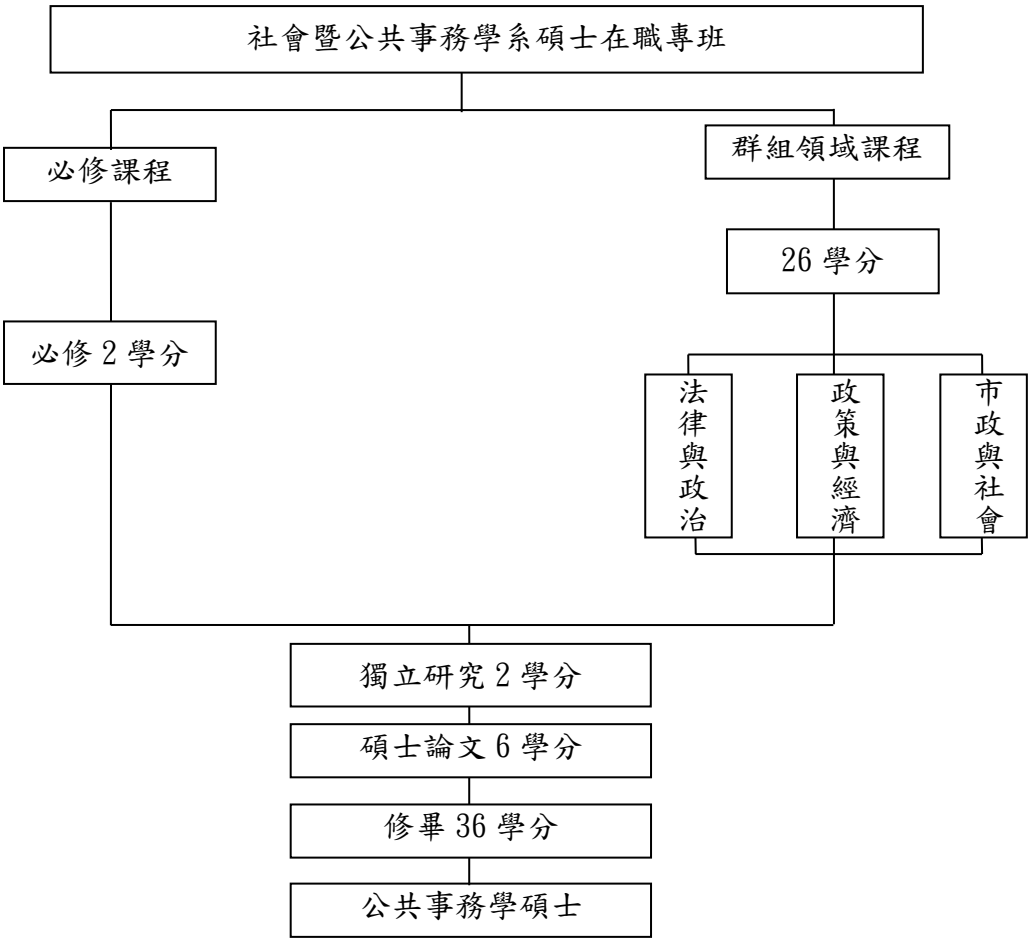

4.學分規畫表

課程類別	所專門課程	總計
必　　修	10	10
選　　修	26	26
合　　計	36	36

5. 課程模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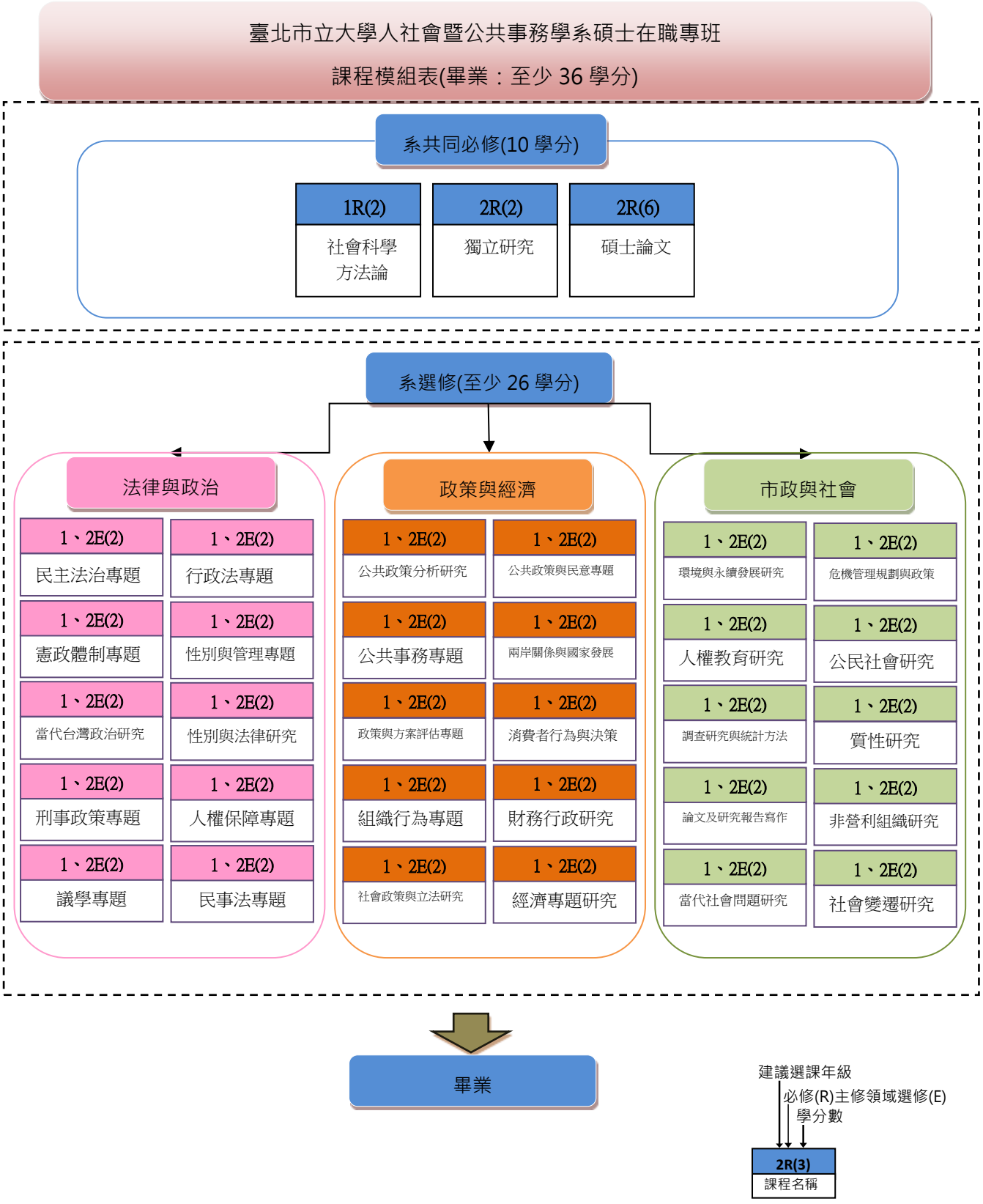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人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課程模組表(畢業：至少 36 學分)
系共同必修(10 學分)
1R(2)
社會科學方法論
2R(2)
獨立研究
2R(6)
碩士論文
系選修(至少 26 學分)
法律與政治
1、2E(2) 民主法治專題
1、2E(2) 行政法專題
1、2E(2) 憲政體制專題
1、2E(2) 性別與管理專題
1、2E(2) 當代台灣政治研究
1、2E(2) 性別與法律研究
1、2E(2) 刑事政策專題
1、2E(2) 人權保障專題
1、2E(2) 議學專題
1、2E(2) 民事法專題
政策與經濟
1、2E(2) 公共政策分析研究
1、2E(2) 公共政策與民意專題
1、2E(2) 公共事務專題
1、2E(2) 兩岸關係與國家發展
1、2E(2) 政策與方案評估專題
1、2E(2) 消費者行為與決策
1、2E(2) 組織行為專題
1、2E(2) 財務行政研究
1、2E(2) 社會政策與立法研究
1、2E(2) 經濟專題研究
市政與社會
1、2E(2) 環境與永續發展研究
1、2E(2) 危機管理規劃與政策
1、2E(2) 人權教育研究
1、2E(2) 公民社會研究
1、2E(2) 調查研究與統計方法
1、2E(2) 質性研究
1、2E(2) 論文及研究報告寫作
1、2E(2) 非營利組織研究
1、2E(2) 當代社會問題研究
1、2E(2) 社會變遷研究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2R(3)
課程名稱

6.修課須知

(1)本碩士專班畢業修習學分不得少於36學分(含必修課程10學分、選修課程26學分)，並通過碩士論文口試，始得取得學位。

(2)第一學年每學期修課不得少於6學分，不得多於12學分；第二學年每學期修課，不得少於8學分，不得多於12學分。

(3)研究生於每學期須參加研討會至少達6小時。

(4)須曾於學術期刊（設有審查制度）或研討會公開發表論文至少一篇。

(5)學生於提交論文計畫及論文考試申請時，不得於同一學期提出申請。惟若有特殊情形需於同一學期申請者，須事先提出申請，並同意除須符合原「須曾於學術期刊（設有審查制度）或研討會公開發表論文至少一篇」之規定外，另畢業前於學術期刊（設有審查制度）或研討會須額外再公開發表論文一篇，始得通過申請。同意後之論文計畫及論文考試之發表時間須間隔4個月以上。

(6)指導教授應以本校教師為原則，若為外校教授則須搭配本校一位教師協同指導。

(7)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四、必修科目（共10學分）

本課程的設計有幾個主要的目的，包括培養研究生的學術研究能力及本碩士學位班應具備的學術專長能力，三項科目10學分，均為必修，以奠定研究基礎。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社會科學方法論	Research Methodology for Social Sciences	2	0	2	0	
二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1	1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3	3	3	3	

五、群組領域選修科目（至少26學分）

本課程分為法律與政治、政策與經濟、市政與社會三個群組領域。開課不分一、二年級，學生可自由選修。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法律與政治	民主法治專題	Seminar on Democracies	2	2	
	行政法專題	The Study of Administrative Laws	2	2	
	憲政體制專題	Seminar on Constitutionalism	2	2	
	性別與管理專題	Seminar on Gender and Management	2	2	

類別	科目中文名稱	科 目 英 文 名 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法律與政治	當代台灣政治研究	The Study of Contemporary Politics in Taiwan	2	2	
	性別與法律研究	Gender and Law	2	2	
	刑事政策專題	Seminar on Criminal Policy	2	2	
	人權保障專題	Human Rights Protection	2	2	
	議學專題	Seminar on Parliamentary Law	2	2	
	民事法專題	Seminar on Civil Law	2	2	
政策與經濟	公共政策分析研究	The Study of Public Policy Analysis	2	2	
	公共政策與民意專題	The Study of Public Policy and Public Opinion	2	2	
	公共事務專題	Seminar on Public Affairs	2	2	
	兩岸關係與國家發展	Cross Strait Relation and National Development	2	2	
	政策與方案評估專題	Seminar on Policy Program Evaluation	2	2	
	消費者行為與決策	Consumer Behavior and Decision Making	2	2	
	組織行為專題	Seminar on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2	2	
	財務行政研究	The Study of Fiscal Administration	2	2	
	社會政策與立法研究	The Study of Social Policy and Legalization	2	2	
	經濟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economy	2	2	
市政與社會	環境與永續發展研究	The Study of Environment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危機管理規劃與政策	Emergency Management Planning and Policy	2	2	
	人權教育研究	The Study of Education of Human Right	2	2	
	公民社會研究	The Study of Civil Society	2	2	
	調查研究與統計方法	Survey Research and Statistical Analysis	2	2	
	質性研究	The Study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2	2	
	論文及研究報告寫作	Thesis and Research Paper Writing	2	2	
	非營利組織研究	The Study of Nonprofit Organization	2	2	
	當代社會問題研究	The Study of Contemporary Social Issues	2	2	
	社會變遷研究	The Study of Social Change	2	2	

備註：群組選修課程同一門課在同一學年度只能開設一次。

舞蹈學系課程架構

一、本系簡介和理念

舞蹈學系成立於 1998 年，在全體教師積極的推動下，系務發展健全、迅速，成為極具特色和專業精神的舞蹈學系，深獲各界肯定。在 2013 年，臺北市立體育學院與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合併成為臺北市立大學後，本系轉而成為人文藝術學院的一員，更增加了與其他藝術學系跨界交流的機會。為栽培國家藝文人才，本系教育目標為培育舞蹈表演、創作及教育人才。

二、教育目標

(一)本系設立宗旨是以身體教育為主軸，提昇其人文藝術氣息，積極培育國家藝文人才。

1.培育舞蹈表演與創作人才。

2.培育舞蹈教育人才。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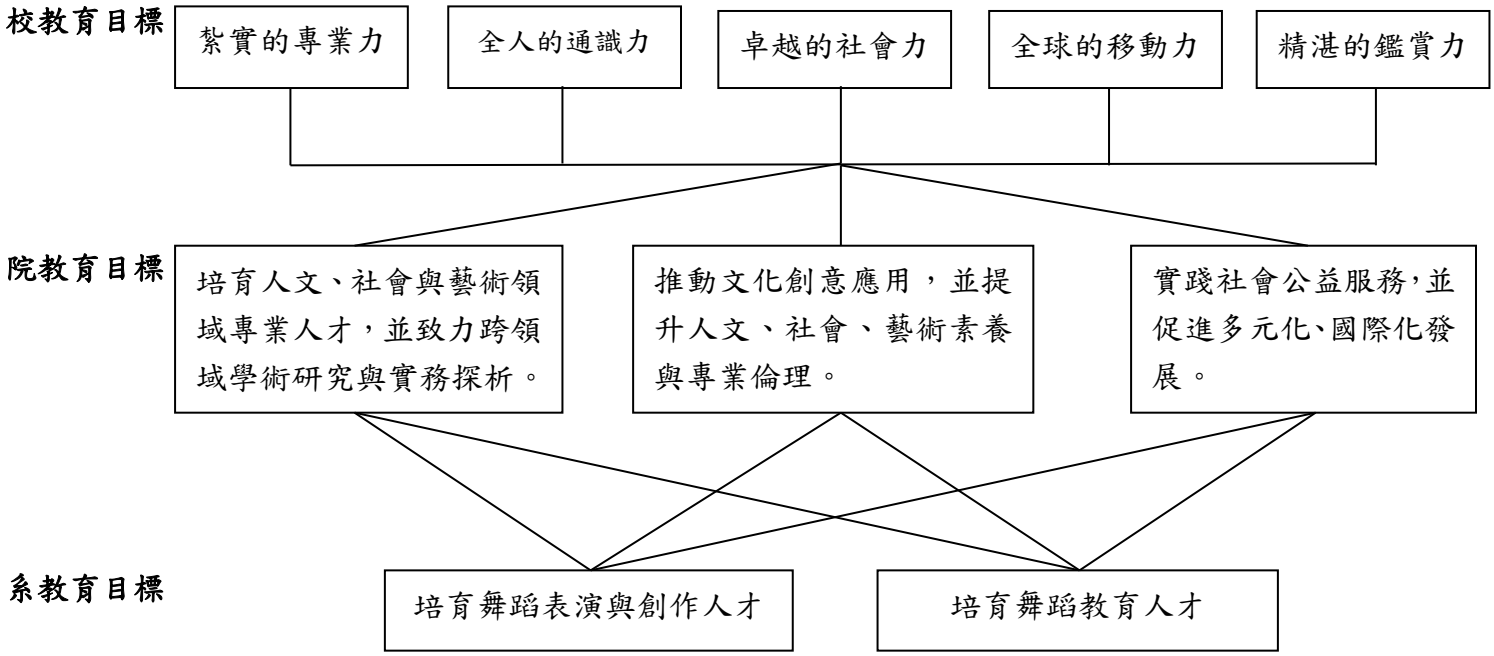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核心能力

1.對於人體動作相關現象的覺察能力。

2.對於舞蹈與文化中所蘊含的元素、問題與意義之分析歸納能力。

3.在舞蹈實踐(包含表現、創作、教學、研究)歷程中的批判思考能力。

4.在舞蹈實踐過程中的問題解決能力。

(二)課程架構

1.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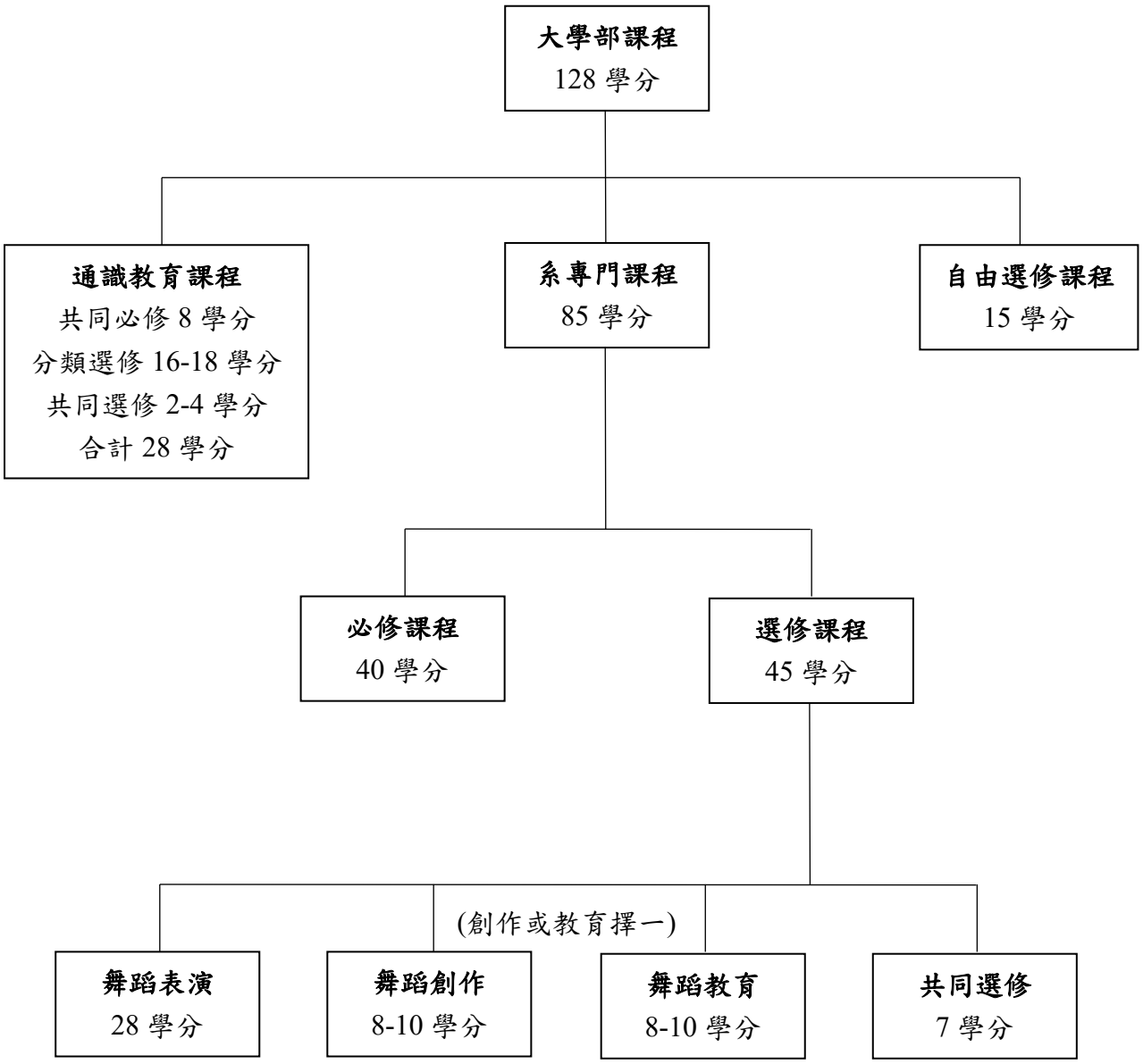

2.學分規劃表

課程類別	校共同必修課程				系專門課程	自由選修課程	總計
	服務學習課程	通識教育課程					
		共同必修	分類選修	共同選修			
必修	0	8	0	0	40	0	48
選修	-	0	16-18	2-4	45	15	80
合計	28				85	15	128

3.課程模組表

臺北市立大學舞蹈學系大學部課程模組圖(畢業：至少 128 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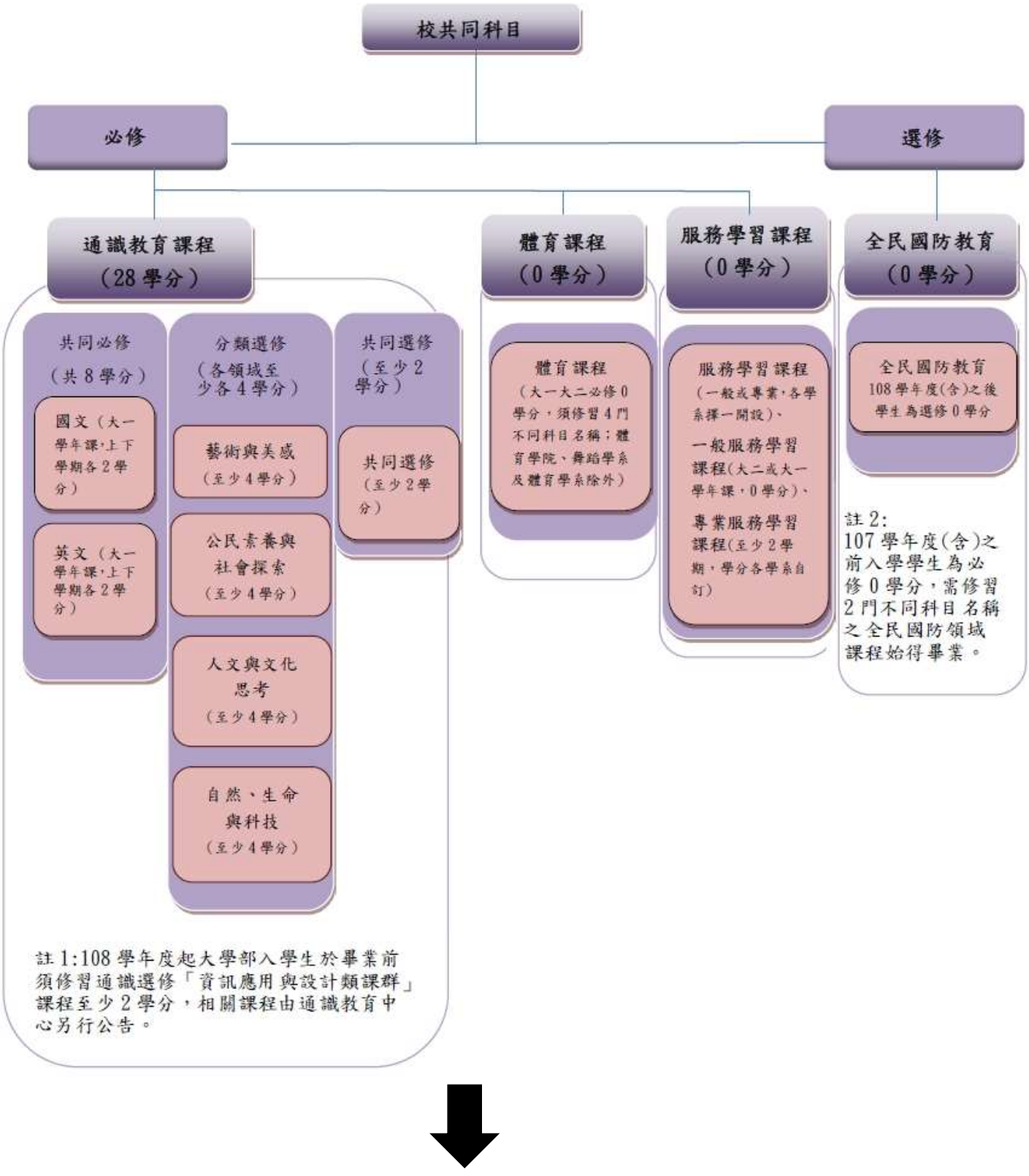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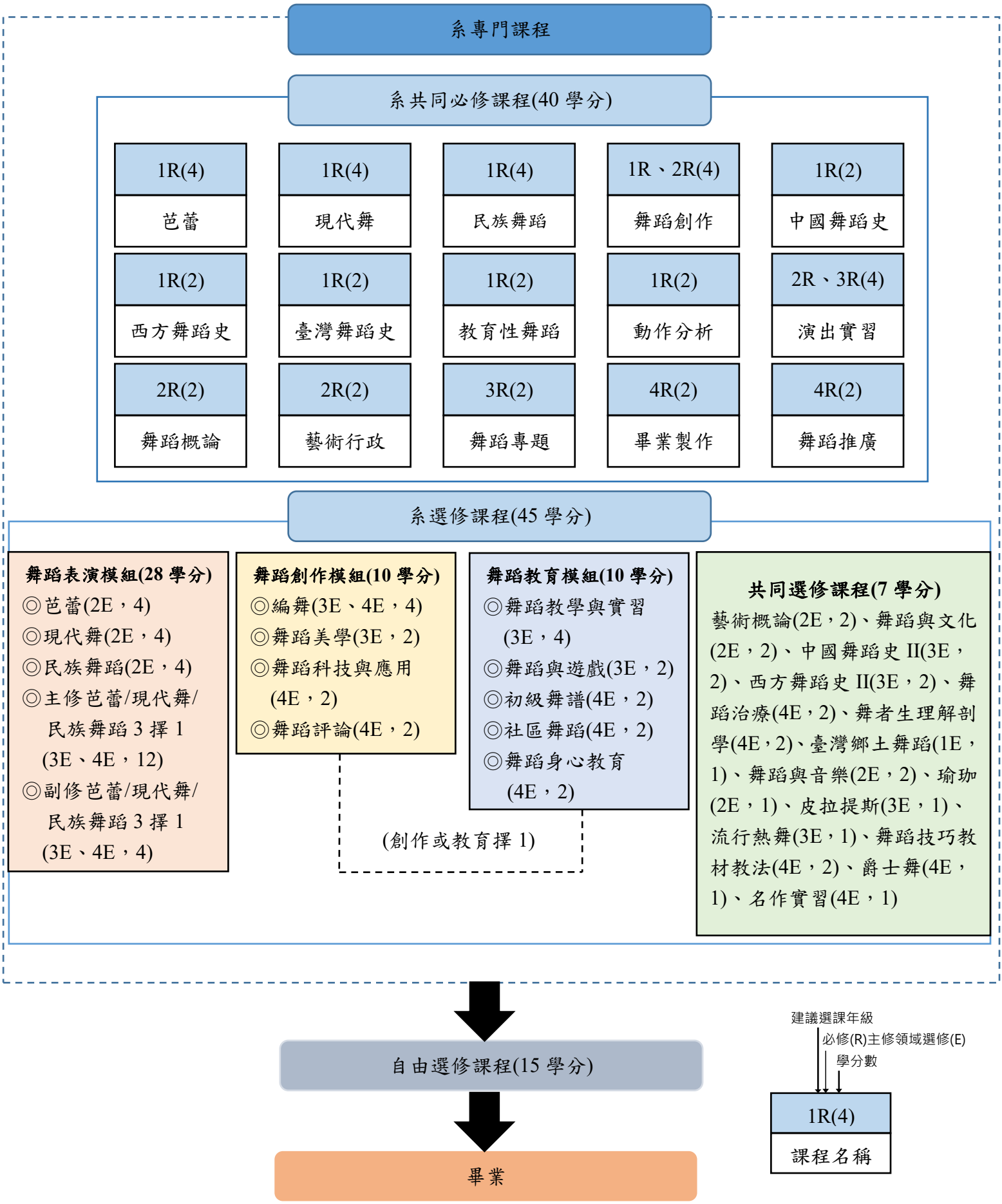
系專門課程
系共同必修課程(40 學分)
1R(4) 芭蕾
1R(4) 現代舞
1R(4) 民族舞蹈
1R、2R(4) 舞蹈創作
1R(2) 中國舞蹈史
1R(2) 西方舞蹈史
1R(2) 臺灣舞蹈史
1R(2) 教育性舞蹈
1R(2) 動作分析
2R、3R(4) 演出實習
2R(2) 舞蹈概論
2R(2) 藝術行政
3R(2) 舞蹈專題
4R(2) 畢業製作
4R(2) 舞蹈推廣
系選修課程(45 學分)
舞蹈表演模組(28 學分)
◎芭蕾(2E，4)
◎現代舞(2E，4)
◎民族舞蹈(2E，4)
◎主修芭蕾/現代舞/民族舞蹈 3 擇 1 (3E、4E，12)
◎副修芭蕾/現代舞/民族舞蹈 3 擇 1 (3E、4E，4)
舞蹈創作模組(10 學分)
◎編舞(3E、4E，4)
◎舞蹈美學(3E，2)
◎舞蹈科技與應用(4E，2)
◎舞蹈評論(4E，2)
舞蹈教育模組(10 學分)
◎舞蹈教學與實習(3E，4)
◎舞蹈與遊戲(3E，2)
◎初級舞譜(4E，2)
◎社區舞蹈(4E，2)
◎舞蹈身心教育(4E，2)
(創作或教育擇 1)
共同選修課程(7 學分)
藝術概論(2E，2)、舞蹈與文化(2E，2)、中國舞蹈史 II(3E，2)、西方舞蹈史 II(3E，2)、舞蹈治療(4E，2)、舞者生理解剖學(4E，2)、臺灣鄉土舞蹈(1E，1)、舞蹈與音樂(2E，2)、瑜珈(2E，1)、皮拉提斯(3E，1)、流行熱舞(3E，1)、舞蹈技巧教材教法(4E，2)、爵士舞(4E，1)、名作實習(4E，1)
自由選修課程(15 學分)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主修領域選修(E)
學分數
1R(4)
課程名稱

4.修課須知

(1)總畢業學分為 128 學分，包含通識課程 28 學分、系專門課程必修 40 學分、選修課程 45 學分及自由選修課程 15 學分。

(2)自由選修學分由學生自行決定選修本系、跨系或跨校之科目（不含通識課程）。

(3)系專門課程必修 40 學分，包含學科 20 學分及術科 20 學分。

(4)選修課程 45 學分，包含舞蹈表演 28 學分、舞蹈創作或舞蹈教育(二擇一)10 學分及共同選修課程 7 學分。

四、必修科目(共 40 學分)

(一)綜合輔導課程與服務學習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二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三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四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Life Learning and Guidance at College	0	0	1	1	
一	服務學習	Service Learning	0	0	2	2	

(二)共同必修課程(40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芭蕾 I II	Ballet Technique I II	2	2	4	4	
	現代舞 I II	Modern Dance Technique I II	2	2	4	4	
	民族舞蹈 I II	Chinese Dance Technique I II	2	2	4	4	
	舞蹈創作 I II	Dance Choreography I II	1	1	2	2	
	中國舞蹈史 I	Chinese Dance History I	2	0	2	0	
	西方舞蹈史 I	Western Dance History I	2	0	2	0	
	臺灣舞蹈史	Taiwanese Dance History	0	2	0	2	
	教育性舞蹈	Educational Dance	0	2	0	2	
	動作分析	Movement Analysis	0	2	0	2	
二	舞蹈創作 III IV	Dance Choreography III IV	1	1	2	2	
	演出實習 I	Performance I	1	1	2	2	
	舞蹈概論	Introduction to Dance	2	0	2	0	
	藝術行政	Art Administration	0	2	0	2	
三	演出實習 II	Performance II	1	1	2	2	
	舞蹈專題	Seminar inDance	0	2	0	2	

四	畢業製作	Graduation Project	2	0	2	0	
	舞蹈推廣	Advocacy for Dance Education	0	2	0	2	

五、選修科目(至少 45 學分)

(一)舞蹈表演模組(至少 28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芭蕾 III IV	Ballet Technique III IV	2	2	4	4	
二	現代舞 III IV	Modern Dance Technique III IV	2	2	4	4	
二	民族舞 III IV	Chinese Dance Technique III IV	2	2	4	4	
三	現代舞(主)V VI	Modern Dance V VI	3	3	6	6	3 擇 1
三	芭蕾(主)V VI	Ballet V VI	3	3	6	6	與大四
三	民族舞(主)V VI	Chinese Dance V VI	3	3	6	6	併班
三	現代舞(副)V VI	Modern Dance V VI	1	1	2	2	3 擇 1
三	芭蕾(副)V VI	Ballet V VI	1	1	2	2	與大四
三	民族舞(副)V VI	Chinese Dance V VI	1	1	2	2	併班
四	現代舞(主) VII VIII	Modern Dance VII VIII	3	3	6	6	3 擇 1
四	芭蕾(主) VII VIII	Ballet VII VIII	3	3	6	6	與大三
四	民族舞(主) VII VIII	Chinese Dance VII VIII	3	3	6	6	併班
四	現代舞(副) VII VIII	Modern Dance VII VIII	1	1	2	2	3 擇 1
四	芭蕾(副) VII VIII	Ballet VII VIII	1	1	2	2	與大三
四	民族舞(副) VII VIII	Chinese Dance VII VIII	1	1	2	2	併班

(二)舞蹈創作及舞蹈教育模組(10 學分，擇一模組至少 8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三	編舞 I II	Choreography I II	1	1	2	2	
三	舞蹈美學	Dance Aesthetics	0	2	0	2	舞蹈
四	編舞 III IV	Choreography III IV	1	1	2	2	創作
四	舞蹈科技與應用	Dance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2	0	2	0	模組
四	舞蹈評論	Dance Criticism	0	2	0	2	
三	舞蹈教學與實習 I II	Dance Teaching & Practicum I II	2	2	2	2	
三	舞蹈與遊戲	Dance and Play	0	2	0	2	舞蹈
四	初級舞譜	Elementary Labanotation	2	0	2	0	教育
四	社區舞蹈	Community Dance	0	2	0	2	模組
四	舞蹈身心教育	Somatic Education in Dance	0	2	0	2	

(三)共同選修課程(至少 7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二	藝術概論	Introduction to Art	2	0	2	0	學科
二	舞蹈與文化	Dance and Culture	0	2	0	2	
三	中國舞蹈史 II	Chinese Dance History II	2	0	2	0	
三	西方舞蹈史 II	Western Dance History II	0	2	0	2	
四	舞蹈治療	Dance Therapy	2	0	2	0	
四	舞者生理解剖學	Anatomy for Dancers	0	2	0	2	
一	臺灣鄉土舞蹈	Taiwanese Dance	0	1	0	2	術科
二	舞蹈與音樂 I II	Music for Dance	1	1	2	2	
二	瑜珈	Yoga	0	1	0	2	
三	皮拉提斯	Pilates	1	0	2	0	
三	流行熱舞	Popular Dance	0	1	0	2	
四	舞蹈技巧教材教法 I II	Pedagogical Materials and Methods I II	1	1	2	2	
四	爵士舞	Jazz Dance	1	0	2	0	
四	名作實習	Repertory	0	1	0	2	

舞蹈學系碩士班課程架構

一、本系簡介和理念

本校舞蹈學系成立於 1998 年，全體教師積極的推動下，系務發展健全、迅速，成為極具特色和專業精神的舞蹈學系，深獲各界肯定，使舞蹈系在以體育為專長的高等教育學府中注入藝術人文的活水。在 2013 年，臺北市立體育學院與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合併成為臺北市立大學後，本系轉而成為人文藝術學院的一員，更增加了與其他藝術學系跨界交流的機會。本系積極推動舞蹈教育卓有成效，在創系初期即有相當的成績，有基於此，本系於 2004 年成立舞蹈學系碩士班，其教育目標延續大學部學士班的教育理念，並更著重在舞蹈理論及人文與藝術學術研究人才的培育，以吸引更多之舞蹈菁英接受進階的知識洗禮。於 2017 年增設表演創作組，使舞蹈系的發展架構更臻完善。

二、教育目標

(一)主要為培育舞蹈表演、創作及教育人才，並以下列兩項為具體的切入重點－

1.加強舞蹈理論的學術訓練。

2.加強人文與藝術學術訓練。

(二)本系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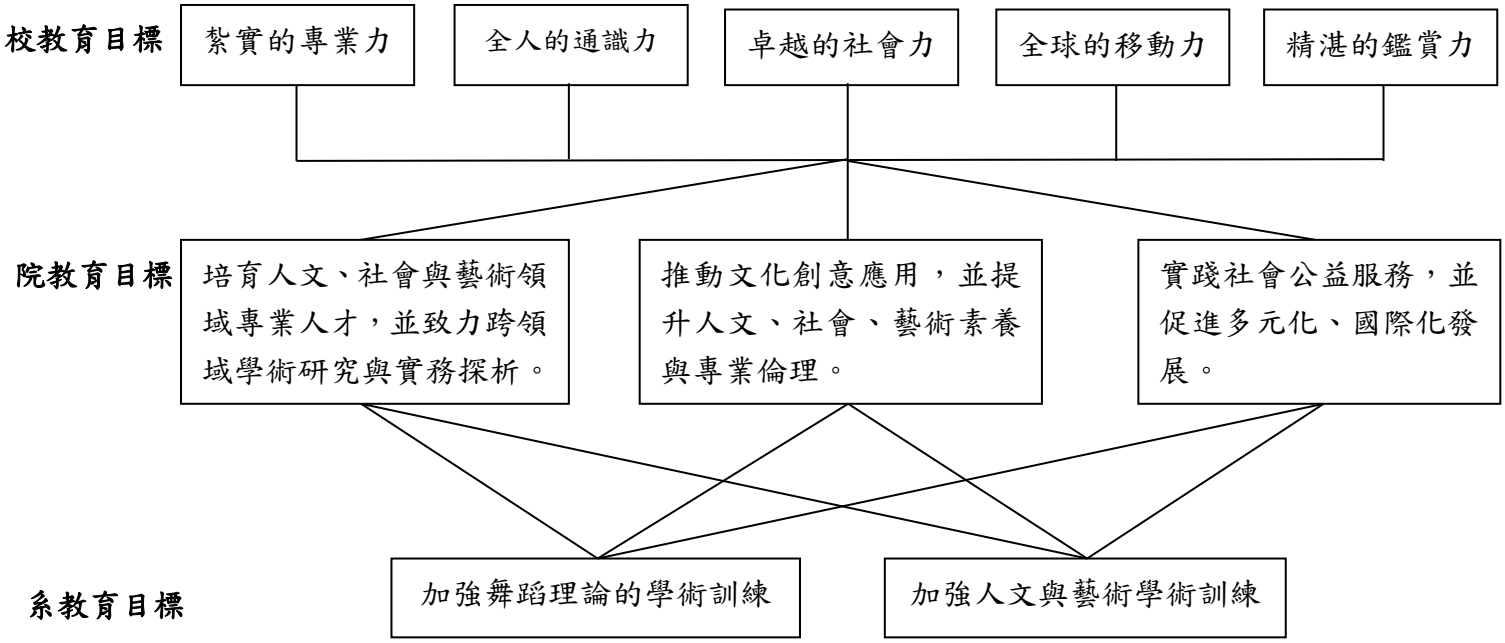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系碩士班核心能力

1.對於人體動作相關現象的覺察能力

2.對於舞蹈與文化中所蘊含的元素、問題與意義之分析歸納能力

3.在舞蹈實踐(包含表現、創作、教學、研究)歷程中的批判思考能力

4.在舞蹈實踐過程中的問題解決能力

(二)課程架構

1.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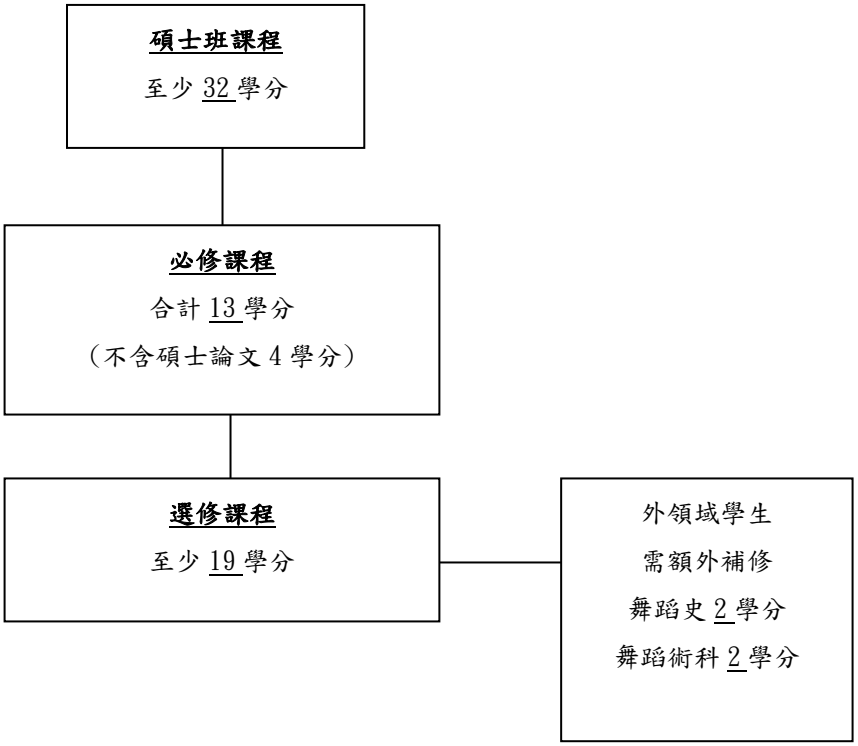

2.學分規劃表

課程類別	所專門課程	備註
必修	13	不含碩士論文 4 學分
選修	19	1.含跨所(校)選修一門課(2 至 4 學分) 2.外領域學生須補修大學部舞蹈史 2 學分和舞蹈術科 2 學分，學分不列入總畢業學分。 3.理論組學生需選修舞蹈技巧至少兩門。
合計	32	

3.課程模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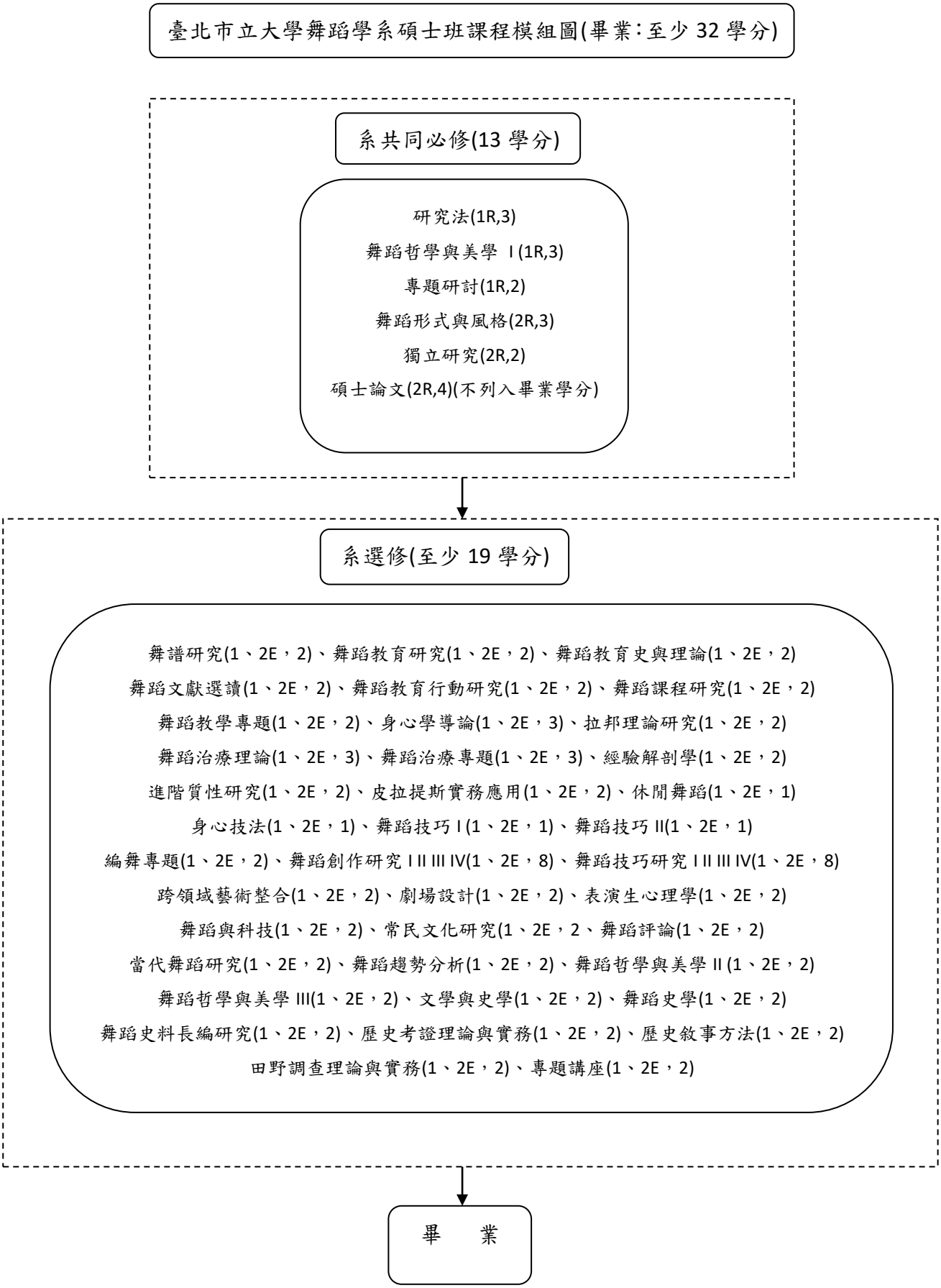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舞蹈學系碩士班課程模組圖(畢業:至少 32 學分)
系共同必修(13 學分)
研究法(1R,3)
舞蹈哲學與美學 I (1R,3)
專題研討(1R,2)
舞蹈形式與風格(2R,3)
獨立研究(2R,2)
碩士論文(2R,4)(不列入畢業學分)
系選修(至少 19 學分)
舞譜研究(1、2E，2)、舞蹈教育研究(1、2E，2)、舞蹈教育史與理論(1、2E，2)
舞蹈文獻選讀(1、2E，2)、舞蹈教育行動研究(1、2E，2)、舞蹈課程研究(1、2E，2)
舞蹈教學專題(1、2E，2)、身心學導論(1、2E，3)、拉邦理論研究(1、2E，2)
舞蹈治療理論(1、2E，3)、舞蹈治療專題(1、2E，3)、經驗解剖學(1、2E，2)
進階質性研究(1、2E，2)、皮拉提斯實務應用(1、2E，2)、休閒舞蹈(1、2E，1)
身心技法(1、2E，1)、舞蹈技巧 I (1、2E，1)、舞蹈技巧 II(1、2E，1)
編舞專題(1、2E，2)、舞蹈創作研究 I II III IV(1、2E，8)、舞蹈技巧研究 I II III IV(1、2E，8)
跨領域藝術整合(1、2E，2)、劇場設計(1、2E，2)、表演生心理學(1、2E，2)
舞蹈與科技(1、2E，2)、常民文化研究(1、2E，2、舞蹈評論(1、2E，2)
當代舞蹈研究(1、2E，2)、舞蹈趨勢分析(1、2E，2)、舞蹈哲學與美學 II (1、2E，2)
舞蹈哲學與美學 III(1、2E，2)、文學與史學(1、2E，2)、舞蹈史學(1、2E，2)
舞蹈史料長編研究(1、2E，2)、歷史考證理論與實務(1、2E，2)、歷史敘事方法(1、2E，2)
田野調查理論與實務(1、2E，2)、專題講座(1、2E，2)
畢　業

4.修課須知

(1)總學分為 32 學分，包含必修課程 13 學分(不含碩士論文 4 學分)及選修課程 19 學分(含跨所[校]選修一門課 2-4 學分)。

(2)外領域學生須額外補修大學部舞蹈史 2 學分及舞蹈技巧 2 學分，學分不列入總畢業學分。

(3)理論組學生需選修舞蹈技巧 2 學分。

(4)研究生申請論文口試前，必須完成「研究倫理數位課程」(由交通大學建置) 並取得時數證明。

四、必修科目(共 13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3	0	3	0	
	舞蹈哲學與美學 I	Philosophy and Aesthetics of Dance I	3	0	3	0	
	專題研討	Seminar	1	1	2	2	
二	舞蹈形式與風格	Dance form and style	3	0	3	0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1	1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2	2	不列入畢業學分內

五、選修科目(至少 19 學分)

(一)教育理論組

課群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教育理論	舞譜研究	Labanotation	2	2	
	舞蹈教育研究	Research on Dance Education	2	2	
	舞蹈教育史與理論	History and Theories of Dance Education	2	2	
	舞蹈文獻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for Dance Literature	2	2	
	舞蹈教育行動研究	Action Research in Dance Education	2	2	
	舞蹈課程研究	Research on Dance Curricular Design	2	2	
	舞蹈教學專題	Seminar of Dance Pedagogy	2	2	
	身心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Somatic Studies	3	3	
	拉邦理論研究	Laban Study	2	2	
	舞蹈治療理論	Introduction to Dance Therapy	3	3	
	舞蹈治療專題	Seminar of Dance Therapy	3	3	

課群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經驗解剖學	Experiential Anatomy	2	2	
	進階質性研究	Advanced Qualitative Research	2	2	
	皮拉提斯實務應用	Pilates: Practical Applications	2	2	
	休閒舞蹈	Leisure Damce	1	2	
	身心技法	Somatic Approaches	1	2	
	舞蹈技巧 I	Dance Technique I	1	2	
	舞蹈技巧 II	Dance Technique II	1	2	
藝術與人文	常民文化研究	Cultural Study on Everyday Life	2	2	
	舞蹈評論	Dance Criticism	2	2	
	當代舞蹈研究	Contemporary Dance Studies	2	2	
	舞蹈趨勢分析	Analysis of Trend in Dance	2	2	
	舞蹈哲學與美學 II	Philosophy and Aesthetics of Dance II	2	2	
	舞蹈哲學與美學 III	Philosophy and Aesthetics of Dance III	2	2	
	文學與史學	Studies on Literature and History	2	2	
	專題講座	Seminar in Special Topics	2	2	

(二)表演創作組

課群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表演創作	編舞專題	Seminar in Choreography	2	2	
	舞蹈創作研究 I II III IV	Advanced Dance Choreography I, II, III, IV	8	16	***舞蹈創作研究與舞蹈技巧研究至少 12 學分** ***舞蹈技巧研究與大學部主修合上，現代/芭蕾/民族，三擇一**
	舞蹈技巧研究 I II III IV	Advanced Dance Technique I, II, III, IV	8	16	
	劇場設計	Scenography	2	2	
	表演生心理學	Psychophysiology of Performance	3	3	
	舞蹈與科技	Dance and Technology	2	2	
藝術與人文	常民文化研究	Cultural Study on Everyday Life	2	2	
	舞蹈評論	Dance Criticism	2	2	
	當代舞蹈研究	Contemporary Dance Studies	2	2	
	舞蹈趨勢分析	Analysis of Trend in Dance	2	2	
	舞蹈哲學與美學 II	Philosophy and Aesthetics of Dance II	2	2	
	舞蹈哲學與美學 III	Philosophy and Aesthetics of Dance III	2	2	
	文學與史學	Studies on Literature and History	2	2	
	專題講座	Seminar in Special Topics	2	2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課程架構

一、簡介

華語已成為21世紀的「強勢語言」,「中文熱」蔚為全球風潮,已如野火燎原般迅速蔓延發燒。英國巴斯大學口筆譯研究所教授李艷（Valerie Pellalt）表示中文已成為世界最多人口使用的語言。英國語言學巨擘大衛•葛拉多（David Graddol）在《科學月刊》中也以「英文的未來」一文預測，至2050年時，中文、印度話、阿拉伯話將是全世界最普通的前三大語言。

學華語成了全球風潮,如鄰近的日本、韓國在政府的全力相挺之中,學中文成了一項全民運動。又如美國，大學部已決定實施中文列入預科課程（AP)，高中生可選修中文作為外語，通過考試，即可在大學扣抵學分，預料全美將有近2500所高中開設中文課程。目前估計全球約80多個國家、三千萬人口正在學中文。然而在這全球中文熱中最缺乏的就是華語教師，由此可知，世界各國人士對華語的學習已蔚為全球的學術風尚，而華語師資的培育，更顯露其需求性與迫切性。緣此，教育部為建立對外華語教學能力專業，因應全球華語市場需求，擴大華語師資輸出規模，目前已建立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制度，並鼓勵各大學設立華語文相關系所學程。

本系配合教育部推動華語文政策，申設「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自96學年度起獲准設立，開始招收研究生。本校自94年8月1日起改制為大學，本系由原「語文教育學系」與「應用語言文學研究所」合併為「中國語文學系」,原已設有學士、碩士、博士班,「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之設立，可就現有資源充分運用，達成資源共享的最高效益。此外，本系並整合英語教學系、歷史與地理學系、資訊科學系、教育學系各學科力量，融合華語文、外語、電腦資訊、華人社會文化、教育等內涵，一起推動華語文教學工作，是以，本學程具有發展性與前瞻性，建立本校發展華語文教學與國際交流的特色，開展走向全球化的新局面。

二、教育目標

（一）本學程教育目標

1. 強化海內外教學知能之華語文教師
2. 研發華語文教材與精進教學方法知能
3. 探究華語文教學相關之語言學理論基礎與知識內容
4. 培養具有國際觀尊重多元價值之文化交流人才

（二）本學程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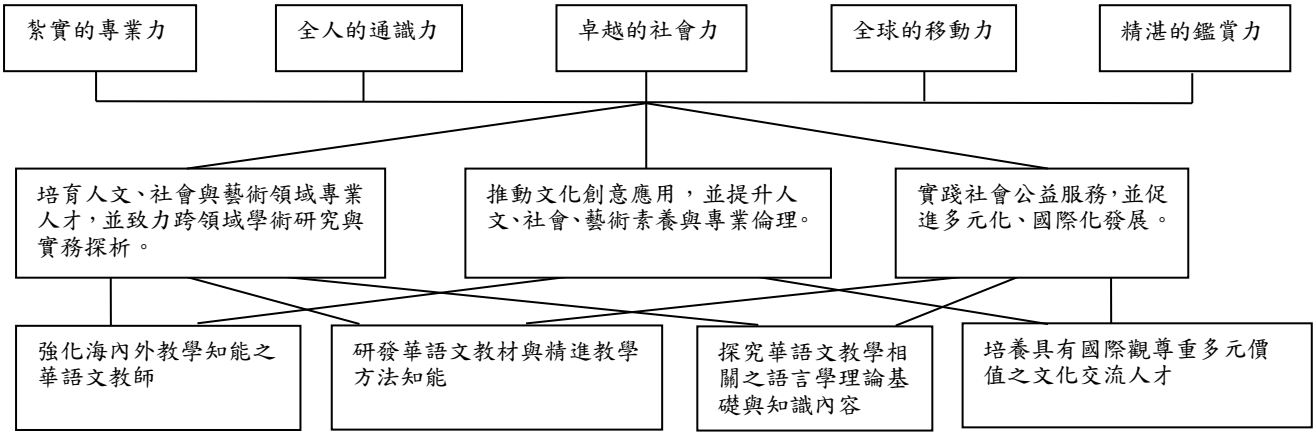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本學程核心能力

1. 專業知能。
2. 人文素養。
3. 國際交流。
4. 職能導向。

（二）課程架構

1. 課程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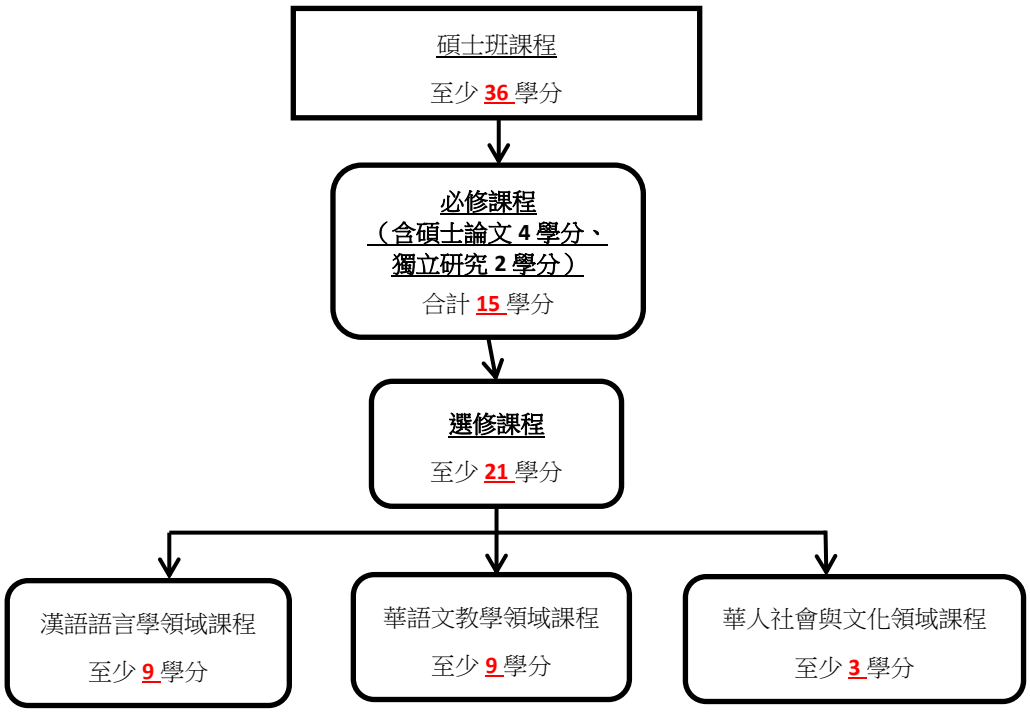

2. 學分規畫表

課程類別	所專門課程	總計
必修	必修課程 9 學分	15
	獨立研究 2 學分	
	碩士論文 4 學分	
選修	A. 漢語語言學領域課程	9
	B. 華語文教學領域課程	9
	C. 華人社會與文化領域課程	3
合計		36

3. 課程模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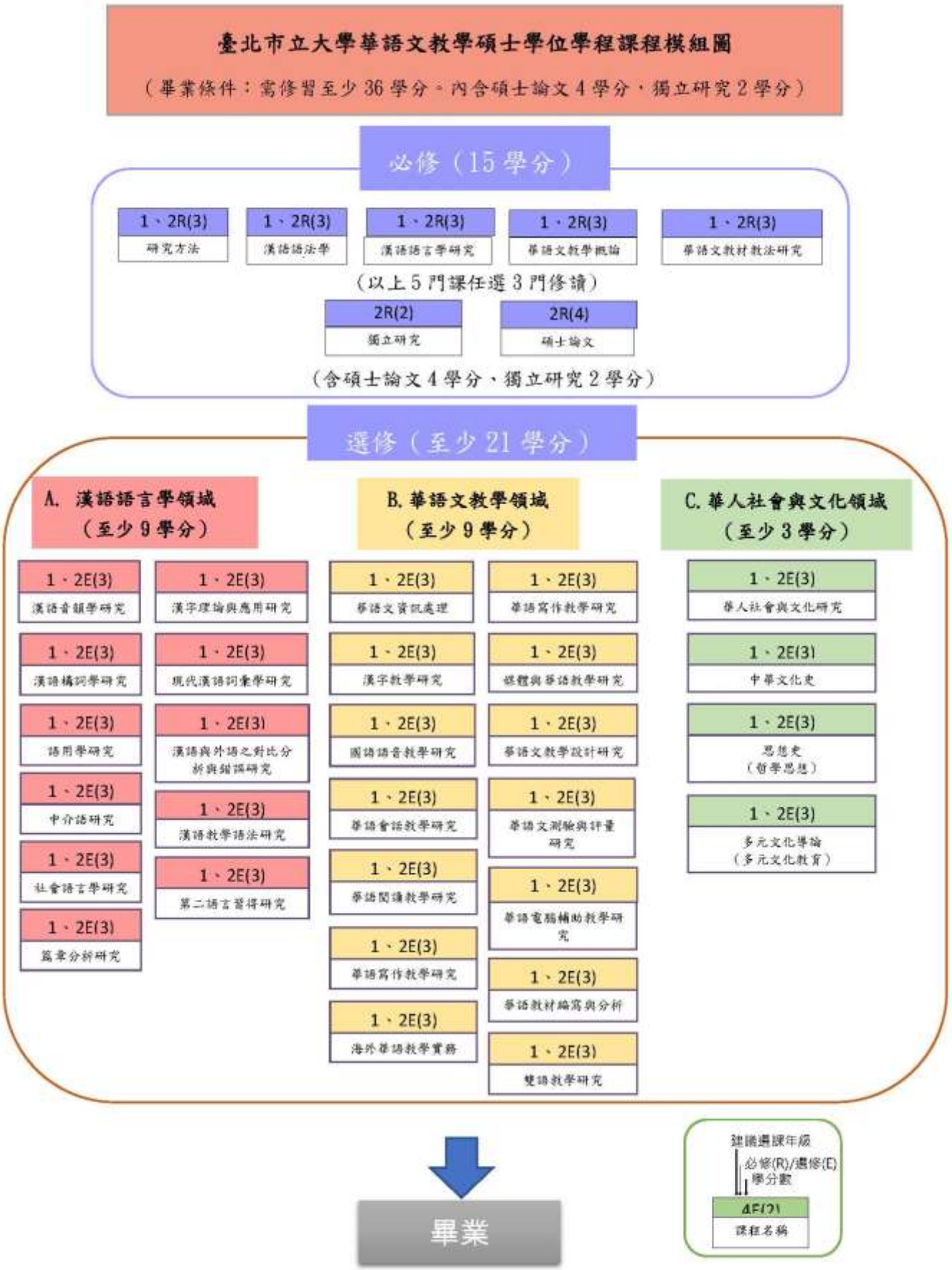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學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課程模組圖
（畢業條件：需修習至少 36 學分，內含碩士論文 4 學分，獨立研究 2 學分）
必修（15 學分）
1、2R(3) 研究方法
1、2R(3) 漢語語法學
1、2R(3) 漢語語言學研究
1、2R(3) 華語文教學概論
1、2R(3) 華語文教材教法研究
（以上 5 門課任選 3 門修讀）
2R(2) 獨立研究
2R(4) 碩士論文
（含碩士論文 4 學分、獨立研究 2 學分）
選修（至少 21 學分）
A. 漢語語言學領域（至少 9 學分）
1、2E(3) 漢語音韻學研究
1、2E(3) 漢語構詞學研究
1、2E(3) 語用學研究
1、2E(3) 中介語研究
1、2E(3) 社會語言學研究
1、2E(3) 篇章分析研究
1、2E(3) 漢字理論與應用研究
1、2E(3) 現代漢語詞彙學研究
1、2E(3) 漢語與外語之對比分析與錯誤研究
1、2E(3) 漢語教學語法研究
1、2E(3) 第二語言習得研究
B. 華語文教學領域（至少 9 學分）
1、2E(3) 華語文資訊處理
1、2E(3) 漢字教學研究
1、2E(3) 國語語音教學研究
1、2E(3) 華語會話教學研究
1、2E(3) 華語閱讀教學研究
1、2E(3) 華語寫作教學研究
1、2E(3) 海外華語教學實務
1、2E(3) 華語寫作教學研究
1、2E(3) 媒體與華語教學研究
1、2E(3) 華語文教學設計研究
1、2E(3) 華語文測驗與評量研究
1、2E(3) 華語電腦輔助教學研究
1、2E(3) 華語教材編寫與分析
1、2E(3) 雙語教學研究
C. 華人社會與文化領域（至少 3 學分）
1、2E(3) 華人社會與文化研究
1、2E(3) 中華文化史
1、2E(3) 思想史（哲學思想）
1、2E(3) 多元文化導論（多元文化教育）
畢業
建議選課年級
必修(R)/選修(E)
學分數
課程名稱

4. 修課須知

（1）本學位學程畢業生必須修滿 36 學分（含）以上。每學期至少需修 3 學分（不含獨立研究及碩士論文）

（2）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3）經學科考試及格及朗讀檢定及格，才能提碩士論文口試。

（4）提畢業論文口試前需完成課堂教學實習至少 72 小時。

四、必修科目（共 15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ology	3		3		以上五門課至少需修習 3 門課
	漢語語法學研究	Syntactic Structures of Chinese	3		3		
	漢語語言學研究	Chinese Linguistics Studies	3		3		
	華語文教學概論	Studies in Teaching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Second Language	3		3		
	華語文教材教法研究	Studies in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ology of Chinese	3		3		
二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1	1	限二年級以上方可修讀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2	2	限二年級以上方可修讀
除獨立研究、碩士論文外至少應修習 3 門課程共計 15 學分							

五、選修科目（至少 21 學分）

A. 漢語語言學領域課程（至少 9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一 二	漢語音韻學研究	Chinese Phonology	3	3	
	漢語構詞學研究	Chinese Morphology	3	3	
	語用學研究	Studies in Chinese Pragmatics	3	3	
	中介語研究	Studies in Interlanguage	3	3	
	社會語言學研究	Studies in Sociolinguistics	3	3	
	漢語教學語法研究	Chinese Pedagogical Grammar	3	3	
	第二語言習得研究	Studies in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3	3	
	漢字理論與應用研究	Theories and Application of Chinese Characters	3	3	
	現代漢語詞彙學研究	Modern Chinese Lexicography	3	3	
	篇章分析研究	Discourse Analysis	3	3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一 二	漢語與外語之對比分析與錯誤研究	Contrastive Analysis and Error Analysis	3	3	

B. 華語文教學領域課程（至少 9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一 二	華語文資訊處理	Information Processing in Chinese	3	3	
	漢字教學研究	Studies in Teaching Chinese Morphology	3	3	
	國語語音教學研究	Practicum in Mandarin Pronunciation Pedagogy	3	3	
	華語會話教學研究	Studies in Teaching Conversation to Students of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3	3	
	華語閱讀教學研究	Studies in Teaching Reading to Students of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3	3	
	華語寫作教學研究	Studies in Teaching Writing to Students of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3	3	
	媒體與華語教學研究	Media and Chinese Language Instruction	3	3	
	華語文教學設計研究	Chinese Language Instructional Design	3	3	
	華語文測驗與評量研究	Studies in Chinese Testing and Evaluation	3	3	
	華語電腦輔助教學研究	Computer Assisted Instruction in Chinese	3	3	
	華語文教材編寫與分析	Material Compilation and Assessment	3	3	
	雙語教學研究	Bilingual Education	3	3	
	海外華語教學實務	Chinese Language Teaching Practice Abroad	3	3	

C. 華人社會與文化領域課程（至少 3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學分	時數	備註
一 二	華人社會與文化研究	Studies in Chinese Society and Culture	3	3	
	中華文化史	Studies in Chinese Culture History	3	3	
	思想史(哲學思想)	Studies in Chinese Philosophy History	3	3	
	多元文化導論(多元文化教育)	Introduction to Cluture Pluralism	3	3	